

目

錄

印造佛經佛像之十大利益	一	上卷之二	一五七
普賢菩薩十大願	二	上卷之三	一九〇
圓覺經 偈	三	上卷之四	二二一
示看經 (保寧勇禪師)	四	中卷之一	二五四
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文 (印光大師)	五	中卷之二	二八六
憨山大師 事略	六	中卷之三	三一五
宗密禪師 事略	八	中卷之四	三五二
圓覺經大疏 法緣	一〇	下卷之一	三九〇
圓覺經直解		下卷之二	四二六
卷上	一二	下卷之三	四五五
卷下	六八	下卷之四	四七五
圓覺經大疏		佛學名相暨辭彙	五〇七
序 (裴休)	一二四	補闕真言 懺悔偈 懺悔文	五一一
本序 (宗密禪師)	一二七	三皈依 回向	五一二
上卷之一	一三〇	慈雲懺主晨朝十念法	五一三

心經 大悲咒 十小咒	五二四
解毒神咒 解冤咒 虛空藏菩薩咒	五二〇
地藏菩薩滅定業真言 金剛心陀羅尼	五二一
天台智者大師觀心誦經法	五二二
印光大師開示	五二四
印光大師 十念記數法	五二五
淨戒十益 (月燈三昧經)	五二六
尺牘 (信札) 規範	五二七
妙音印經會 預印經書	
(一〇三年・四月)	五二九

印造佛經佛像之十大利益

印光大師

- 一、從前所作種種罪過，輕者立即消滅，重者亦得轉輕。
- 二、常得吉神擁護，一切瘟疫、水火、寇盜、刀兵、牢獄之災，悉皆不受。
- 三、夙生怨對，咸蒙法益，而得解脫，永免尋仇報復之苦。
- 四、夜叉惡鬼，不能侵犯。毒蛇餓虎，不能為害。
- 五、心得安慰，日無險事，夜無惡夢，顏色光澤，氣力充盛，所作吉祥。
- 六、至心奉法，雖無希求，自然衣食豐足，家庭和睦，福壽綿長。
- 七、所言所行，人天歡喜。任到何方，常為多眾傾誠愛戴，恭敬禮拜。
- 八、愚者轉智，病者轉健，困者轉亨，為婦女者，報謝之日，捷轉男身。
- 九、永離惡道，受生善道，相貌端正，天資超越，福祿殊勝。
- 十、能為一切眾生，種植善根。以眾生心，作大福田，獲無量勝果。所生之處，常得見聞佛法。直至三慧宏開，六通親證，速得成佛。

普賢菩薩十大願

一者禮敬諸佛

二者稱讚如來

三者廣修供養

四者懺悔業障

五者隨喜功德

六者請轉法輪

七者請佛住世

八者常隨佛學

九者恆順眾生

十者普皆迴向

圓覺經 偈

清淨慧當知 圓滿菩提性
無取亦無證 無菩薩眾生
覺與未覺時 漸次有差別
眾生為解礙 菩薩未離覺
入地永寂滅 不住一切相
大覺悉圓滿 名為徧隨順
末世諸眾生 心不生虛妄
佛說如是人 現世即菩薩
供養恆沙佛 功德已圓滿
雖有多方便 皆名隨順智

示看經

保寧勇禪師

四

夫看經之法 後學須知 當淨三業·若三業無虧 則

百福俱集·三業者 身口意也·一端身正坐 如對尊顏

則身業淨也·二口無雜言 斷諸嬉笑 則口業淨也·三意

不散亂 屏息萬緣 則意業淨也·內心既寂 外境俱捐

方契悟於真源·庶研窮於法理 可謂水澄珠瑩 雲散月明

義海湧於胸襟 智嶽凝於耳目 輒莫容易 實非小緣·

心法雙忘 自他俱利 若能如是 真報佛恩·

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文

印光大師 述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 無不令人趨吉避凶 改
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 識本具之佛性 出生死之苦海
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 作難遭想·淨手
潔案 主敬存誠 如面佛天 如臨師保 則無邊利益
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 任意褻瀆^{工世多文} 及固執管見 妄生謗
毀 則罪過彌天 苦報無盡·奉勸世人 當遠罪求益 離
苦得樂也·

憨山大師 事略

【德清】(1546~1623)明代僧·金陵全椒(安徽)人 俗姓蔡·字澄印
號憨山 年十一即懷出家之志 翌年 投報恩寺西林永寧誦習經教 兼
修儒學 博通內外黃老之學·十九歲往謁棲霞山雲谷師法會 讀中峰廣錄
乃決志參禪·遂返報恩寺落髮 從無極明信受具足戒 聽華嚴玄談·因
慕清涼澄觀師之為人 乃自字澄印·嘉靖四十四年(1565)再參法會 得
授念佛公案·隆慶五年(1571)以後遊歷諸方 留連京城諸講肆 又參謁
徧融 笑巖二師·

萬曆元年(1573)遊五臺山 見憨山奇秀 乃取之為號·九年 與福
登師同請京中大德五百眾·於五臺山修無遮會 太后並遣使為皇儲祈福·
後住東海牢山(山東嶗山) 聲望甚高·

萬曆十四年 神宗以大藏經十五部頒於天下名山 太后特賜牢山一部
並建海印寺 請師住持·二十三年 以私修廟宇之罪 被誣入獄 流放
雷州(廣東)·二十八年 依南韶道祝師之請 止住曹溪·翌年重開祖庭
選僧受戒 立義學 養沙彌 設立庫司清規 大振祖風·

四十二年 太后崩殂 恩詔許還僧服 歷遊名山勝蹟 說法弘化·四十四年 在廬山五乳峰創建法雲禪寺 倣慧遠師之法 專心修持淨業·天啓二年 (1622) 復應韶陽太守張公之請 再入曹溪·三年十月示寂 世壽七十八·諡號弘覺禪師·後人為師立塔 於南華寺天子崗·世稱憨山大師 與袞宏 真可 智旭三師 並稱明末四大高僧·

其思想融合禪與華嚴 倡導禪淨無別 三教歸一之說·弟子有福善 通炯等師·著述甚多 有華嚴綱要八十卷 楞嚴經通議十卷 法華經通義七卷 起信論直解 圓覺經直解 肇論略注各二卷 唯識論解 淨土會語 中庸直指 春秋左氏心法 老子道德經注 觀老莊影響論等 另有門人匯編之憨山夢遊集五十五卷 憨山語錄二十卷·

宗密禪師 事略

【宗密】(780~841) 我國華嚴宗第五祖·唐代果州(四川西充)人 俗姓何·世稱圭峰禪師 圭山大師 諡號定慧禪師·元和二年(807)赴京師應貢舉 途經遂州 聽聞道圓和尚說法 乃隨其出家 並受具足戒·又依道圓師之勸 參謁淨眾寺神會師之弟子益州南印禪師 再謁洛陽報國寺之神照師·

元和五年 入澄觀師座下 受持華嚴教學·元和十一年正月 止於終南山智炬寺 自誓不下山 於此徧覽藏經三年 撰有圓覺經科文二卷·後入終南山草堂寺 潛心修學 著圓覺經大疏三卷·

再遷寺南之圭峰蘭若 專事誦經修禪·太和二年(828)徵入宮中講經 帝賜紫方袍 相國裴休與朝野之士多受其教·未久 請歸山·會昌元年正月六日坐化於興福塔院 世壽六十二 法臘三十四·荼毘後 得舍利數十粒·

師嘗見禪門之徒互相詆毀 乃著禪源諸詮集一百卷(現僅存序) 集錄諸宗禪語 並提倡「教禪一致」 奠定唐末至宋代間之佛教基礎·

另著原人論一卷 以佛教立場簡扼論述儒道之著作 此書流傳極廣·又作孟蘭盆經疏二卷 論述佛教與我國崇拜祖先等 孝道之調和與差異·此外 尚著有華嚴經綸貫十五卷 圓覺經大疏釋義抄十三卷 金剛般若經疏論纂要二卷 起信論疏注四卷 注華嚴法界觀門一卷 中華傳心地禪門師資承襲圖一卷等三十餘部·

師與禪宗傳承之關係 有二種說法 即：(1)由荷澤神會師次第傳予法南印 道圓 宗密等師之法系·(2)由淨眾寺神會師次第傳予南印 道圓 宗密等師之法系·今人多採用第二項系譜·

圓覺經大疏 法緣

【大方廣圓覺經大疏】凡三卷（或十二卷）略稱圓覺經大疏。唐代宗密師述。今收於卅續藏第十四冊。隨文解釋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卷初揭出「歸命妙色身」等五言十六句之歸敬頌。次將圓覺經分為：教起因緣、藏乘分攝、權實對辯、分齊幽深、所被機宜、能詮體性、宗趣通別、修證階差、敘昔翻傳、別解文義之十門，並解說其文義。

撰者宗密師係由圓覺經而得悟者，故平生特別重視此經。除本疏外，另有圓覺經大疏釋義鈔十八卷，十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略疏注四卷，大方廣圓覺經略疏鈔十二卷等，以細解其文義；其中釋義鈔為本書之注釋。其它注書有：宋代觀復師之圓覺鈔辨疑誤二卷，元代清遠師之圓覺經疏鈔隨文要解十二卷。

◎十法界——佛、菩薩、緣覺、聲聞、天、人、修羅、畜生、餓鬼、地獄◎
正報——有情眾生的身心◎依報——有情眾生所依的國土、什器（第12頁）

經藏法海 ②〇

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直解

◎譯者：唐·罽賓國佛陀多羅師

◎解者：明·憨山大師

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直解 卷上

唐罽賓國沙門佛陀多羅 譯·明匡山逸叟憨山釋德清 解·明新安 程夢暘覺我 較閱

此經 以單法為名 一真法界如來藏心為體 以圓照覺相為宗 以離妄證真為用 以一乘圓頓為教相·

以單法為名者——論云：所言法者 謂眾生心·圓覺二字 直指一心以為法體 此有多稱 亦名大圓滿覺 亦名妙覺明心 亦名一真法界 亦云如來藏清淨真心；楞伽云：「寂滅一心·」即起信所言 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 稱謂雖多 總是圓覺妙心；唯此一心 乃十法界凡聖迷悟^註依正因果之本^註為諸佛之本源 號為法身；為眾生之心地 故名佛性；一切諸法皆依此心建立故 單以法為名·

其大方廣——乃此心法所具體 相 用三大之義·然大即體大 謂此一心 包法界而有餘 廓太虛而無外 橫該豎徧 大而無外 故名大也·方——即相大；又方 訓法也；謂此一心 為眾生之佛性 以有此性軌則一聞佛性 便能生解 長劫輪迴 持而不失 故曰：「軌物生解 任持自性·」以無相真心 而為有相之法則故 方為相大也·廣——即用大；以稱此

心體 周徧無遺 無剎不現 無物不周 故為用大也。以此法義 圓備一心 以此經中直指此心 為生佛迷悟修證之本 故云單法為名也。

修多羅——是梵語 此云契經 以凡是佛所說之經 通名契經；謂是契理契機之教。但應機有大小 為小乘人說者 名不了義經。為大乘人說者 名了義經。謂顯了究竟之極談 以題中通指此經 乃經藏中了義之經 非不了義經也。上十字 乃一經所詮之法義；下一經字 乃別指當經 能詮之文字也。（◎陀羅尼——咒、又稱總持）

一真法界如來藏（本）心為體者——經云：「入於神通大光明藏（本） 即如來藏清淨心體 平等不二 故曰一真。」又云：「如法界性 究竟圓滿 是則名為因地法行。」首稱大陀羅尼門（註）即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 為諸佛之因地 菩薩之行本故 以此為一經之體也。

以圓照覺相為宗者——經云：「一切如來本起因地 皆依圓照清淨覺相 永斷無明 方成佛道。」故以為一經之宗也。

離妄證真為用者——經云：「知是空華（妄） 即無輪轉。」又云：「知幻即離 離幻即覺。」故以此為用也。

一乘圓頓為教相者——以此經純談覺性 圓修三觀^註頓證一心 雖列二十五輪^註但是一心轉換 並無階級次第故 以圓頓為教相也。然此五重乃天台釋經之軌則 攝盡全經之旨趣故。學者開卷 了此則恩過半矣！

唐 罽賓國 沙門佛陀多羅 譯。

此翻譯名氏也。罽賓——乃西域之國號 此云賤種 以此國開土 乃賤人自立為君長故 相傳為名。佛陀——此云覺。多羅——此云救。乃譯師之名也。傳譯年代 具載別傳。（◎三觀——空觀、假觀、中觀）

匡山逸叟憨山釋德清 直解

◎如來藏——眾生煩惱心中，所本具的清淨本性（第13頁）。

◎二十五輪——先依次單修靜觀、幻觀、寂觀，稱為單修三觀，此為「三輪」。次修「交絡三觀」，即初以靜觀為主而兼修幻、寂二觀，三者交絡成七輪；再依次各以幻觀、寂觀為主，而兼修其餘二觀，如此，三個七輪，總成二十一輪。後以圓覺慧圓修三觀，稱為如意圓修觀，以上總計為二十五輪。

圓覺直解

【初序分】

如是我聞·一時·

此下至平等法會 總名證信序·以諸經之首 皆有此序 名為通序·
以阿難請問 佛遺命立言 證法有所授也·如是我聞者—謂阿難結集法藏
時 口宣佛言 謂如是之法 我阿難從佛所聞 非臆說也·一時之言—本
無定指 但是佛與弟子 機感會集之時 故凡說經 皆曰一時·
婆伽婆·

亦云薄伽梵 乃梵音楚夏耳 是佛之果號·此號 從來不翻 以含多
義故不翻；謂此一語 具有六義—一自在 二熾盛 三端嚴 四名稱 五
吉祥 六尊貴；皆稱佛德·若翻一名 則攝義不盡 故但存梵語耳！此五
不翻之一例也·此為說法主·（●盧舍那佛—報身佛）
入於神通大光明藏 三昧正受 一切如來 光嚴住持·

此說經處也·佛有三身—謂法 報 化·所依土亦有三—謂寂光 實
報莊嚴及方便有餘·法身佛依寂光土·報身佛依實報土 即盧舍那佛註住

華藏土 與地上菩薩 說華嚴經·化身乃釋迦佛 依人間靈山舍衛精舍等處 為人天等 說三乘法^註今說經處 言大神通光明藏者 乃常寂光土 是法身所依· (◎三乘一聲聞、緣覺、菩薩)

言三昧 此云正定 正受者；乃正定中受用·意顯此經 乃法報同體之佛 所說正定正受 乃自受法樂之處也·一切如來光嚴住持者—言法性土 乃諸佛所證常寂光土 以光為嚴 非餘寶物莊嚴也·以此寂光乃法身之安宅 故云住持·即此說處依真 便非他佛餘處可比 顯法最殊勝也· 是諸眾生清淨覺地·

此言寂光 乃生佛平等之實際；謂諸佛之安宅 即是眾生本有不迷之覺地·此顯真妄不二之真境也·

身心寂滅 平等本際 圓滿十方 不二隨順·

此言寂光真境 乃諸佛眾生 若身若心 皆同寂滅平等之實際 此體深也·圓滿十方—謂用廣 言其用圓滿 含裹十方 廣大無外也·不二隨順—文倒 應云隨順不二；謂一切聖凡 皆歸此中平等一際 故云隨順不二·

於不二境 現諸淨土。

上不二境 乃諸佛自受法樂之地也。以無身心之相 何有主伴之分？若無主伴 無說無示 則無說法之事矣！今言從不二境現諸淨土者 正顯從自受用 現他受用土 乃為地上菩薩 說自性法之報土 此中乃有說聽。然此土中 雖有說聽 而如來尚在三昧 未曾出定 何以有說？意顯此經 乃法身如來所說之法 顯示離心 意 意識境界相 此正如來最勝清淨禪 殊非它經可比也。楞伽經中 法身說法 乃以法證佛；此經以處證佛 二經合觀 良有深旨。此從來所未達者 請深觀之！

與大菩薩摩訶薩十萬人俱 其名曰 文殊師利菩薩 普賢菩薩 普眼菩薩 金剛藏菩薩 彌勒菩薩 清淨慧菩薩 威德自在菩薩 辯音菩薩 淨諸業障菩薩 普覺菩薩 圓覺菩薩 賢善首菩薩等 而為上首 與諸眷屬皆入三昧 同住如來平等法會。

此標伴眾列上首之名也。十二大士 舊解 皆以三觀釋其名。然各具其德 似不必拘。言皆入三昧者 一以佛乃即法身之報相 土乃即寂光之報土 況佛自入三昧 說自性法 豈有聽眾散心而可入耶？故必入三昧 然

後可同住此平等法會也。(◎三昧一定◎空生—尊者須菩提)

【問曰】主伴皆在三昧 則無聽矣 將何以顯法耶？

【答曰】此不思議之妙法也 昔空生巖中宴坐註天帝散華讚為善說般若。

空生曰：「我實無說。」天帝曰：「尊者以不說說 我以絕聽聽 如此說

聽 是真般若。」了此 可信三昧中 善說善聽也。舊說菩薩既有啓請威

儀 必有出入之文 或譯人略之；此說太拘 豈不聞：「那伽常在定註無

有不定時。」豈獨佛常在定而菩薩便不定耶！八地菩薩 現三昧樂意生身

而度生 豈出定耶？若執必出定而有聽受啓請 則不起滅定而現諸威儀

豈非菩薩之事耶？因便及此 學者識之。

於是 文殊師利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

叉手 而白佛言。

此經家 敘置問法之威儀也。(◎那伽定—佛之大定)

大悲世尊 願為此會諸來法眾 說於如來 本起清淨因地法行 及諸菩薩

於大乘中 發清淨心 遠離諸病 能使未來末世眾生 求大乘者不墮邪

見。

此正陳請辭也。問有二意——一問如來因地發心 依何等法 修何等行 而得成佛。二問現在菩薩 於大乘中 已發清淨願 成佛度生之心 但不知如何用心修行 得正知見 不墮偏邪之病？若蒙開示 則使未來末世眾生 有發大乘心者 即依今日所說而修 則不墮於邪見矣！此雖為現在而問 其實多為未來之機 此悲願之心也。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此敘置求法之懇誠也。

爾時 世尊 告文殊師利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諮詢如來因地法行 及為末世一切眾生 求大乘者 得正住持 不墮邪見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此讚善問 誠聽許說也。下倣此。

時 文殊師利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此欣承法音 冥心佇聽也。下倣此 以敘十二大士請法之儀 一一皆同。其文最整 故不重釋。（◎涅槃——不生不滅〔第20頁〕）。

善男子 無上法王 有大陀羅尼門 名為圓覺 流出一切清淨真如 菩提

涅槃及波羅蜜^註教授菩薩 一切如來本起因地 皆依圓照清淨覺相 永斷無明 方成佛道。

此直示本起因地也。如來因地 獨標圓覺一法 而為行本。然稱此圓覺 為陀羅尼門者——梵語陀羅尼 此云總持；謂總一切法 持無量義。以此圓覺 為十法界大總相法門體 一切聖凡 依正迷悟因果 皆依此圓覺 一心 而為建立。以無一法而不具 故曰總；因果纖毫不失不壞 故曰持。一切聖凡無不由之 故稱為門。（◎波羅蜜——到彼岸〔淨土〕）

流出者——即由此建立之義。然此覺體 為諸佛之法身 為眾生本覺之心地 雖染而不染 故曰清淨。從來不妄不變 故稱真如。但以無明障蔽 而不現。諸佛如來 於因地 依此本覺真心 發始覺之智 斷盡無明 始本合一 名究竟覺。為得菩提之果 還歸寂滅一心 名為圓寂 是稱涅槃。是知諸佛果德 皆依此圓覺一心建立 故云流出。

然不獨佛果 即菩薩因地諸波羅蜜 亦從此出 故云及也。以諸佛之因地 為菩薩之行本 故云教授。是故 一切如來成佛本起之因地 更無別法 皆依此圓覺自性之光明 還照寂滅清淨之覺體 相即性體也。以此

圓滿照徹無遺 則無明永斷 圓證法身 唯此一法而已 故曰：「皆依圓照清淨覺相 永斷無明 方成佛道」也。然圓照 即一心三觀之智 清淨覺相 即一心三諦之體 全經但發明此一句而已。

【問曰】此云有大陀羅尼門 名為圓覺 流出一切云云等 與首楞嚴云有三摩提 名大佛頂首楞嚴王等 語勢似同 義有何別？

【答曰】語雖似同 義有少別。註以此經直指覺體 為因地心；彼經以首楞嚴大定 為成佛初心之方便；此體彼用 為不同耳！然所同者 彼經先以不生滅心 為本修因 依之建立首楞嚴大定。然不生滅心 即此覺體；彼首嚴定 即此圓照清淨覺相 以此圓照即彼大定；此中覺相 即彼不生滅心 攝用歸體 究竟無二 故皆為成佛之本。（◎少一「同」字）。

【問曰】佛言：「圓覺陀羅尼門 為如來本起之因地。」又曰：「清淨真如 則為眾生不迷之佛性。」又曰：「皆依圓照清淨覺相 則本無無明可斷也。」忽曰：「永斷無明 方成佛道。」則義不相蒙 敢問其旨。

【答曰】此義幽深 非粗心可擬 請試言之。然圓覺妙心 乃諸佛眾生平等無二之法身也。以法身流轉五道 名曰眾生。然清淨真如 乃諸佛之

法身·眾生之佛性 良由最初一念無明不覺 迷此法身 而成五蘊幻妄之身心 則本有圓覺 而為不迷之佛性·以煩惱不能染故 曰清淨本來不妄不變 故曰真如·故清淨真如一語 直指眾生迷中之佛性也·

以諸佛因地同是眾生 但能依本覺之佛性 發起始覺之智 斷盡無明 始本合一 名得菩提·還證寂滅一心 故曰涅槃·是則諸佛菩提 涅槃之果德 皆從迷返悟修而後得 故曰永斷無明 方成佛道·然修斷之方 皆依圓覺自性之智光 還照寂滅清淨之心體 故曰圓照清淨覺相·以自性光明一照 則無明頓破 故曰永斷·此實成佛之祕訣 頓悟頓證之妙門 為如來因地之法行·此經直指一心圓頓之旨 故首揭於此 為一經之宗趣 語義幽深 非淺識可了 故特發之·

云何無明·

此徵釋無明之體 將顯圓照之功也·此徵下釋·

善男子 一切眾生 從無始來種種顛倒 猶如迷人四方易處 妄認四大 為自身相 六塵緣影 為自心相 譬彼病目 見空中華及第二月·

此釋無明之元也·謂眾生本有法身 元無生死 今因最初一念不覺之

無明 迷本來之佛性 起貪嗔痴 造種種業 妄取六趣之生死 故云種種顛倒。雖在往來生死之中 而法身湛然不動故 如人迷方而方實不轉也。所以迷者 以背法身 但認四大假合之幻身 為己身 妄認攀緣六塵影子 妄想緣慮之心 為真心 譬如病目見空中華及第二月。病目喻無明 空華喻妄身 二月喻妄心；認妄失真 故云顛倒。

善男子 空實無華 病者妄執 由妄執故 非唯惑此虛空自性 亦復迷彼實華生處 由此妄有 輪轉生死 故名無明。

此喻示無明之體也。謂法身 本無身心之相 如空本無華；今妄認四大為身 如執空華為實有 由妄執故 不唯迷本法身 故云：「惑此虛空自性。」亦復不知妄身 從無明有 故云：「迷彼實華生處。」由此顛倒故 有輪轉生死 此乃無明之體也。

善男子 此無明者 非實有體 如夢中人 夢時非無 及至於醒 了無所得 如眾空華滅於虛空 不可說言 有定滅處 何以故 無生處故 一切眾生 於無生中 妄見生滅 是故說名輪轉生死。

此釋無明體空 以明生死 本來不有也。以生死乃迷中之顛倒 如夢

中事 覺後即空 以生本無生故 滅亦無滅故 如空華無定滅處。

善男子 如來因地修圓覺者 知是空華 即無輪轉 亦無身心受彼生死 非作故無 本性無故。

此的示頓悟妙門 以顯圓照之功 唯一知字也。謂諸佛因地修行 唯以圓覺自性光明 圓照自心寂滅之體 一念了知身心世界 如空中華 本來不有 則生死當下頓斷 以身心本空故 無可受生死者 此非造作而後無 特以本來自性元無故也。

彼知覺者猶如虛空 知虛空者即空華相 亦不可說無知覺性 有無俱遣 是則名為淨覺隨順。

此拂能所對待之跡 以顯圓照平等寂滅 究竟一心淨覺之智也。云彼知覺者 乃指上知是空華之知 即所謂圓照 乃自性本有之智光 為能照之智。者字一指所照之境 即清淨之覺相。如虛空乃喻所照之覺體 所謂清淨法身 猶若虛空。謂此覺體 雖是本有 向被無明障蔽 從來不覺 今仗智光一照 則無明頓破 本體當下現前 則歷劫生死 一時頓斷 是所謂知是空華 即無輪轉 此特顯智照有功也。

知虛空者——此者字 乃指上能照之智 意謂初以智照惑 惑滅則智亦不存；然所照既寂 若存能照之知 猶是無明 故須遣之 故云知虛空者 即空華相。此則能所雙忘 寂照不二 到此唯有如智 照體獨立 故云亦不可說無知覺性。直至心境兩忘能所俱泯 故云有無俱遣。如此乃合寂滅一心 故云是則名為淨覺隨順。此文倒 應云隨順淨覺 即前云隨順不二也。

何以故 虛空性故 常不動故 如來藏中無起滅故 無知見故 如法界性 究竟圓滿徧十方故 是則名為因地法行。

此徵釋所照寂滅心體 重顯絕待真心 以示清淨覺相也。何故要重重遣拂能所耶？以寂滅心體本來如虛空性 常住不動 此顯空也。謂今雖有身心生死 本來如空中華 以如來藏中無起滅故 不容有知見故 此顯假也。如者——稱也；謂稱法界性 究竟圓滿 周徧十方故 此顯中也。此實妙覺明心之實際 如來因地唯此而已。

菩薩因此 於大乘中 發清淨心 末世衆生 依此修行 不墮邪見。菩薩發心 當因此而發 則為真因 衆生依此而修 則為正行 故不

墮邪見 此結問答意也。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文殊汝當知 一切諸如來 從於本因地 皆以智慧覺
了達於無明 知彼如空華 即能免流轉 又如夢中人
醒時不可得 覺者如虛空 平等不動轉 覺徧十方界
即得成佛道 衆幻滅無處 成道亦無得 本性圓滿故
菩薩於此中 能發菩提心 末世諸衆生 修此免邪見。

偈頌對之 則有無廣略可知。

於是 普賢菩薩 在大衆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請法威儀。(◎叉手—合十、合掌)

大悲世尊 願為此會諸菩薩衆 及為末世一切衆生 修大乘者 聞此圓覺
清淨境界 云何修行。世尊 若彼衆生 知如幻者 身心亦幻 云何以幻
還修於幻 若諸幻性一切盡滅 則無有心 誰為修行 云何復說修行如幻
若諸衆生 本不修行 於生死中 常居幻化 曾不了知如幻境界 令妄

想心云何解脫 願為末世一切衆生 作何方便 漸次修習 令諸衆生永離諸幻。

此普賢大士 聞前開示 躡跡起疑 故特啓請修行方便也。由前佛說知是空華即無輪轉 亦無身心受彼生死 此乃一念頓悟 當下頓了生死 則不假修行 更無方便 此則大有徑庭註非上上根人 不能領悟。奈何末世衆生 上上根者少 若不假修行 必難悟入 若不假方便 不能造修 故此首問修行 以求方便漸次之法也。若謂知是空華即無輪轉 然空華即幻妄也。若縱有衆生 能知身心如幻者 若所知是幻 則此能知之身心亦是幻矣 云何以幻還修於幻耶？此一疑也。（◎徑庭——不同）

若所知之幻既滅 則能知之幻亦滅矣 如此能所皆滅 則無有心矣 又誰為修行之人耶 云何復說修行如幻 此二疑也。若諸衆生 本不假修行 如此則於生死中 常居幻化 曾不了知如幻境界 是則令妄想心云何解脫耶 此三疑也。因此 請問如來 願說修行之方便 當令衆生永離諸幻也 故向下世尊答 以衆生幻心 還依幻滅 不妨以幻修幻 為一答。諸幻滅盡 覺心不動 不入斷滅 為二答。知幻即離 亦無方便 離幻即

覺 亦無漸次 為三答。然通釋成前章 頓悟頓修之意。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註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此敘求法之懇誠也。(●五體—頭、兩手、兩腳)

爾時 世尊告普賢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修習菩薩如幻三昧 方便漸次 令諸衆生得離諸幻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此讚善問 誠聽許說也。

時 普賢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衆 默然而聽

此欣承法音 冥心佇聽也。

善男子 一切衆生種種幻化 皆生如來圓覺妙心 猶如空華從空而有 幻華雖滅 空性不壞 衆生幻心 還依幻滅 諸幻盡滅 覺心不動。

此答諸幻滅盡 不入斷滅。

依幻說覺 亦名為幻 若說有覺 猶未離幻 說無覺者亦復如是 是故幻滅名為不動。

此答以幻修幻 以釋成不入斷滅之意也。謂以覺覺幻 覺亦是幻 故

云依幻說覺 亦名為幻。若說幻滅而覺存者 此亦是幻 故云若說有覺 猶未離幻。若更起一見 說幻滅而覺亦無者 亦復是幻何也 以未達究竟 實際故也。直須有無俱遣 照體獨立 故云幻滅名為不動。以種種幻化皆 生圓覺妙心故 諸幻滅盡 覺心不動也。

善男子 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 應當遠離一切幻化虛妄境界 由堅執持遠 離心故 心如幻者亦復遠離。

此示離幻方便 以答永離諸幻之請 以遣離幻之心也。謂知是幻 方 起能離之心 諸幻既滅 若堅執有能離之心 此心亦如幻者 故應亦復遠 離 此遣第一重義 能離之心也。

遠離為幻 亦復遠離。

此遣第二重 離心之離也。謂初以知離幻幻滅 則遣能知之心 若能 知已泯 則此離亦如幻 故云遠離為幻 亦復遠離。

離遠離幻 亦復遠離。

此遣第三重 離上遠離之離 所謂遣遣也。

得無所離 即除諸幻譬如鑽火 兩木相因 火出木盡 灰飛煙滅 以幻修

幻亦復如是 諸幻滅盡 不入斷滅。

此言遣之又遣以至無遣 故云得無所離即除諸幻也。鑽火喻諸幻智
灰飛煙滅以喻遣遣 唯有地存故 喻不入斷滅 此總結答問意也。

善男子 知幻即離 不作方便 離幻即覺 亦無漸次。

此結示頓悟頓證 以顯究竟一心之旨也。

【問曰】上答以幻修幻 遣之又遣 皆是方便漸次之意 今結示云不作方便亦無漸次 豈佛自語相違耶？

【答曰】此義幽玄 誠難體會。上云種種幻化 皆生如來圓覺妙心 雖云重重遣拂 所遣拂者 總是一幻。謂此妙覺心中 凡有起心 動念絲毫 見處未忘 通皆是幻 若知到底是幻 則一切諸幻自離 但知而已 又何別作方便？若但存執著之心 即是知見未忘 便名微細法執；了達一切皆幻 則當下消亡全體自現 故云知幻即離離幻即覺。正如香象渡河 一踏到底 所謂不作方便 亦無漸次也。

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 依此修行 如是乃能永離諸幻。

此結酬問意也。謂必要如是重重遣拂 乃能永離諸幻也。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普賢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無始幻無明 皆從諸如來
圓覺心建立 猶如虛空華 依空而有相 空華若復滅
虛空本不動 幻從諸覺生 幻滅覺圓滿 覺心不動故
若彼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常應遠離幻 諸幻悉皆離
如木中生火 木盡火還滅 覺則無漸次 方便亦如是。

長行^註但云種種幻化生於覺心 不知何者是幻化 故頌中補無明二字
謂種種幻化 皆無明也。(●長行—即經)

於是 普眼菩薩 在大衆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請法威儀。

大悲世尊 願為此會諸菩薩衆 及為末世一切衆生 演說菩薩修行漸次
云何思惟 云何住持 衆生未悟 作何方便 普令開悟。

此普眼請開漸次之行 以釋圓照清淨覺相之義也。由前文殊章 直云
：「知是空華即無輪轉 亦無身心受彼生死。」普賢章云：「知幻即離

不作方便 離幻即覺 亦無漸次·」此乃頓悟一心 當下頓證 不涉途程
不假修行 但一「知」字而已·此是上上根人方能了悟 奈末世眾生
上上根少 中下者多 若不修行 則長在生死·若修行無正方便 則無門
可入·若無漸次 亦難頓悟 故問思惟 乃初心「止觀」下手工夫 住持
乃安心之法則 總是開悟之方便也·（◎奢摩他——止；定）
世尊 若彼眾生 無正方便及正思惟 聞佛如來說此三昧 心生迷悶 即
於圓覺不能悟入 願興慈悲 為我等輩及末世眾生 假說方便·

此重請必要方便 思惟者 以初心必假正方便入門；然後乃可得正思
惟 且以方便為急故結請方便也·假說者——於無方便中 設方便故·為假
說耳 按後答文初 依奢摩他持戒宴坐^註乃正方便 恆作是念 止觀雙運
乃正思惟 非幻不滅 乃安住垢相永滅 十方清淨 乃開悟也·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三展虔誠·

爾時 世尊告普眼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
世眾生 問於如來 修行漸次 思惟 住持 乃至假說種種方便 汝今諦

聽 當為汝說。

讚許誠聽。

時 普眼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當機默佇。

善男子 彼新學菩薩 及末世眾生 欲求如來淨圓覺心 應當正念遠離諸幻。

此總答問意也。普眼雖問修行漸次 思惟 住持等 然主意 單問離幻初心方便；故佛答以修行捷要 只是以「正念」為最初下手工夫 故云：「應當正念。」然正念者——無念也。故凡起心動念 在圓覺體中 皆為幻化 意在一念不生 則諸妄自滅 故云遠離諸幻。以前云種種幻化 皆生如來圓覺妙心 故須離念乃得相應。論云：「離念境界 唯證相應。」此以為最初方便也。

先依如來奢摩他行 堅持禁戒 安處徒眾 宴坐靜室。

此示離念之方便也。梵語奢摩他——此云「止」也。然修行必以止為首者 以眾生向認妄想攀緣之心 念念生滅 無暫停時 今欲一但離念 豈

可得耶？故先修止行 以為最初工夫 為入禪之方便也。所言止者——按天台止有三止 謂體真止 方便隨緣止 息二邊分別止。以此三止 為前導 然後可入空 假 中之三觀。今經之止 但是體真止也。若修此止 先將身心內外 一齊放下 放下又放下 放到無可放處；則諸想歇滅 內外一空 即此空處 便能體合真心 妄想不生 則念自離也。

故以止為正念 若正念現前 則諸妄頓滅 故云遠離諸幻 此為入禪之切要。學者應知 堅持禁戒者——此正楞嚴三漸次 先持四重 皎如冰霜 故曰堅持。宴坐靜室者——以行人向在動亂境中 非宴坐 不能攝心 以此證之 既不動作 則單修體真止耳。然必安處徒眾者 非要多人 但取同見同行 為依止 決擇使行易成耳。（◎四大——地、水、火、風）

恆作是念 我今此身 四大和合 所謂髮毛爪齒 皮肉筋骨 髓腦垢色 皆歸於地。唾涕膿血 津液涎沫 痰淚精氣 大小便利 皆歸於水。暖氣歸火。動轉歸風。四大各離 今者妄身當在何處 即知此身畢竟無體 和合為相 實同幻化 四緣假合 妄有六根。

此示入觀之方 以答漸次思惟之問 先示假觀也。今普眼漸次方便思

惟之問 蓋因文殊章云：「妄認四大為自身相 六塵緣影為自心相。」且云：「知是空華 即無輪轉。」又云：「知幻即離 不作方便。」是乃頓悟頓證 第恐中下根人不能頓入 故有此請。世尊先示修止 為前方便。今示入觀 正答思惟之問 先示假觀之方。初教觀身 次第分析 然後觀心 此示漸次之方也。然觀亦有三 謂空 假 中。今依楞嚴如幻三摩提 乃示先從假入空 次從空假入中 正顯修心之漸次。此先觀身如幻 故為假觀 三觀圓具一心 總釋前知幻即離 一「知」字。

六根四大 中外合成 妄有緣氣 於中積聚 似有緣相 假名為心。

此示觀心之方便也。六根為內 四大為外 即所造六塵 以根塵和合 識生其中 故云合成。妄有下 示心假也；謂現前之心乃妄想耳 非真心也。何以知之？以是六識攀緣前五塵 落謝影子 以緣氣聚積 似有假相 乃是妄想影子 假名為心 以眾生日用但認此假影為心耳。今觀此心 離塵無體 苟不認假為真 則妄想自消 即妄想消處 不求真而真自復 故云。（◎六根—眼、耳、鼻、舌、身、意）

善男子 此虛妄心 若無六塵則不能有 四大分解 無塵可得 於中緣塵

各歸散滅 畢竟無有緣心可見。

此示假觀之成功也。前云：「妄認六塵緣影為自心相。」若但知幻即離，不能頓離；故教先觀此身四大是假，各歸散滅，內根既無，則外亦無塵可對，根塵既消，則緣心亦滅，此心亦假也。

善男子 彼之衆生 幻身滅故幻心亦滅 幻心滅故幻塵亦滅 幻塵滅故幻滅亦滅 幻滅滅故非幻不滅 譬如磨鏡 垢盡明現。

此示從假入空觀也。謂以觀照根塵識三俱已消滅，然所觀既空，則能觀亦泯，故云幻滅亦滅。以前云知虛空者，即空華相，故觀照亦不立。此則能所兩忘，對待斯絕，唯一圓明清淨真心，故云非幻不滅。覺心不動，清淨一乃空之異名，故云空觀。鏡喻可知。

善男子 當知身心皆為幻垢 垢相永滅 十方清淨。

此從空假以入中道也。初云皆依圓照清淨覺相，但是一心，故名中道。

善男子 譬如清淨摩尼寶珠 映於五色 隨方各現 諸愚痴者 見彼摩尼 實有五色。善男子 圓覺淨性 現於身心 隨類各應。彼愚癡者 說淨

圓覺 實有如是身心自相 亦復如是 由此不能遠於幻化 是故我說身心
幻垢 對離幻垢 說名菩薩 垢盡對除 即無對垢及說名者。

此顯絕待真心 以示圓照清淨覺相之體也。摩尼珠喻圓照淨心 隨現
五色喻五蘊身心；舊註云喻五道^註此指大覺 以經云身心自相 乃的指五
蘊 而隨類之言 意該五道 然正義的指五道眾生 總一五蘊身心耳。謂
妙圓覺心 本無五蘊 良由無明業幻所作 全從妙心所現 故如摩尼隨現
五色。眾生不了真心 但認五蘊幻相故 如痴人執珠體實有五色也。以錯
認五蘊為我 以覆蔽真體 故為幻垢。今以觀智 照破五蘊皆空 故名菩
薩。以對待未忘 猶是無明故 真體未顯。若對待一忘 能所雙絕 乃顯
絕待真心耳。（◎五道——天、人、畜生、餓鬼、地獄）

善男子 此菩薩及末世眾生 證得諸幻 滅影像故 爾時便得無方清淨
無邊虛空覺所顯發 覺圓明故 顯心清淨。

此正顯圓照之相也。謂此妙圓心體 本自靈明廓徹 廣大虛寂 名為
真空。初因一念無明 障蔽妙明 遂變真空之體 而為十方頑空。今無明
既破 則十方虛空悉皆消殞 故觀十方虛空 從覺心顯發。然虛空既消

則妙明體露 故云顯心清淨。此心一淨 則十法界無不清淨矣！故下文歷明聖凡身心境界 一一皆清淨 即前云清淨覺相 然清淨乃空之異名。從此已下 至平等不動 總示「空觀」義也。

心清淨故見塵清淨 見清淨故眼根清淨 根清淨故眼識清淨 識清淨故聞塵清淨 聞清淨故耳根清淨 根清淨故耳識清淨 識清淨故覺塵清淨 如是乃至鼻舌身意 亦復如是。

此顯妙覺心體圓照之相 以示空體也。此見塵 特指無明妄見 乃八識之見分。註圓映六門 此見即是塵 非色塵也。謂十法界迷悟心境 皆依妄見而有。今無明一破 妙覺圓明 心境雙亡 能所斯絕 此見亦泯 故十法界蕩然清淨。由清淨故 則一周徧 唯一妙明 圓照法界。故下文一一歷言 六凡四聖心境 一一清淨周徧也。據理 即一心圓照 聖凡影絕 但問示未悟 故下文次第一一歷言 以顯圓明周徧之妙耳。且先示六凡清淨。（●見分—能見之識）

善男子 根清淨故色塵清淨 色清淨故聲塵清淨 香味觸法亦復如是。

此正言六塵清淨也。以此言六塵 故知前見塵 非是六塵 蓋指妄見

即是塵耳。(◎四聖—佛、菩薩、緣覺、聲聞)

善男子 六塵清淨故地大清淨 地清淨故水大清淨 火大風大亦復如是。

此言四大清淨也。(◎十八界—六根、六塵、六識)

善男子 四大清淨故 十二處註十八界註二十五有清淨註

此言通示六凡心境一切清淨也 根塵識界 乃凡夫根境 二十五有乃三界 為眾生依報之地 總而言之 則身心世界 一切悉皆清淨 此正與法華所言六根清淨義同。彼經但言持經法師 乃觀行位人 即得六根清淨。此言頓悟唯心 則凡聖俱泯故 歷出世四聖一切清淨耳。註上言六凡 下言四聖。

彼清淨故 十力註四無所畏註四無礙智註佛十八不共法註三十七助道品清淨註如是乃至八萬四千陀羅尼門一切清淨。

此歷言 出世四聖境界 悉皆清淨也。(◎十二處—六根、六塵)

善男子 一切實相性清淨故一身清淨 一身清淨故多身清淨 多身清淨故如是乃至十方眾生圓覺清淨。

將顯根身世界圓滿清淨 此先舉正報一身以及多身 凡是眾生 無不

清淨·然十方眾生圓覺清淨 則眾生如也·

善男子 一世界清淨 故多世界清淨 多世界清淨故 如是乃至盡於虛空

圓裹三世 一切平等清淨不動·

此例觀依報世界清淨 如是則眾生界空 聖凡齊泯 唯一清淨圓明寶覺矣！楞嚴云：「我以不生不滅 合如來藏 而如來藏非世間法 非出世間法 而一切法皆如來藏矣·」故下一一皆云不動·

善男子 虛空如是平等不動 當知覺性平等不動 四大不動故 當知覺性平等不動 如是乃至八萬四千陀羅尼門 平等不動 當知覺性平等不動·

以虛空 世界 眾生因迷覺性而有 今一切法 合乎圓覺 則平等平等 寂滅無二 故云不動·此但顯泯一切法 當空觀義也·由攝事歸理 理徧則事亦徧 故下文云 一一周徧·

善男子 覺性徧滿 清淨不動 圓無際故 當知六根徧滿法界 根徧滿故 當知六塵徧滿法界 塵徧滿故 當知四大徧滿法界 如是乃至陀羅尼門 徧滿法界·

此歷十法界 以顯事隨理徧 當法界理事無礙門 示「假觀」義也·

善男子 由彼妙覺性徧滿故 根性塵性無壞無雜 根塵無壞故 如是乃至陀羅尼門無壞無雜 如百千燈光照一室 其光徧滿無壞無雜。

此歷十法界 以顯事事無礙法界周徧含容觀 當一心中道義也。此明法界一心相在無雜 各不壞相故 成圓覺普照義也。

善男子 覺成就故 當知菩薩不與法縛 不求法脫 不厭生死 不愛涅槃 不敬持戒 不憎毀戒 不重久習 不輕初學 何以故 一切覺故 譬如眼光曉了前境 其光圓滿 得無憎愛 何以故 光體無二無憎愛故。

此示寂滅一心平等不二 正顯清淨覺相也。以縛脫憎愛等皆二相也。由無明妄見故有二相 今以圓照 則一切皆覺 故無二也。眼光乃八識現量 圓照諸根 在眼最顯故 取喻圓覺普照無二之體。

善男子 此菩薩及末世衆生 修習此心 得成就者 於此無修 亦無成就 圓覺普照 寂滅無二 於中百千萬億阿僧祇不可說恆河沙諸佛世界 猶如空華亂起亂滅 不即不離 無縛無脫 始知衆生本來成佛 生死涅槃 猶如昨夢。

此重釋上圓覺普照寂滅無二之相 以顯究竟一心之極證也。以如來藏

中 本無迷悟生死去來之相。然生死涅槃 皆無明夢中之事 今無明夢破

回視往事 如昨夢耳。(●能——主動、主體◎所——被動、客體)

善男子 如昨夢故 當知生死及與涅槃 無起無滅 無來無去 其所證者

無得無失 無取無捨 其能證者 無作無止 無任無滅 於此證中 無

能無所^註畢竟無證 亦無證者 一切法性 平等不壞。

此重示寂滅一心 究竟無二之體也。前云圓覺性中 流出一切清淨真

如 菩提涅槃諸波羅蜜 謂迷清淨真如 而為五蘊之眾生生死法也。菩提

涅槃 乃所證之果；諸波羅蜜 為能證之行；以如來藏中 本無去來迷悟

生死故 生死涅槃 皆如昨夢；既如昨夢 則豈有修證得失取捨之事耶？

既無修證 則無能所 一切影像 畢竟寂滅 如此法法 皆真常住不壞

此圓照法界清淨覺相之極 則通釋首章 皆以圓照清淨覺相之義也。

善男子 彼諸菩薩 如是修行 如是漸次 如是思惟 如是住持 如是方

便 如是開悟 求如是法 亦不迷悶。

此結酬請辭 指歸正行 故皆云如是。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普眼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身心皆如幻 身相屬四大
心性歸六塵 四大體各離 誰為和合者 如是漸修行
一切悉清淨 不動徧法界 無作止任滅 亦無能證者
一切佛世界 猶如虛空華 三世悉平等 畢竟無來去
初發心菩薩 及末世衆生 欲求入佛道 應如是修習。

頌義如文 可知。(●華—同「花」字)

於是 金剛藏菩薩 在大衆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
手 而白佛言。

請法威儀。(●翳—眼睛上的薄膜、掩蔽)

大悲世尊 善為一切諸菩薩衆 宣揚如來圓覺清淨大陀羅尼因地法行漸次
方便 與諸衆生 開發蒙昧 在會法衆 承佛慈誨 幻翳朗然慧目清淨。
讚謝也 因前佛云 猶如翳目 見空中華 以上開示根身世界一切清
淨 如空華影落 故此謝云 幻翳朗然慧目清淨也。
世尊 若諸衆生本來成佛 何故復有一切無明 若諸無明衆生本有 何因
緣故 如來復說本來成佛 十方異生 本成佛道 後起無明 一切如來

何時復生一切煩惱 唯願不捨無遮大慈 為諸菩薩 開祕密藏（譯） 及為末世一切衆生 得聞如是修多羅教了義法門 永斷疑悔。

此金剛藏（譯）啓請 因聞佛說：「衆生本來成佛。」一語 頓起三疑 故興此問。意謂 佛初說衆生因無始無明 妄認身心 故有生死。且云：「永斷無明 方成佛道。」此則無明 乃衆生本有也 云何復說衆生本來成佛？若衆生本來成佛 何故復有無明耶？若衆生本來成佛 後起無明 則一切如來 是已成之佛 何時復生一切煩惱耶？因聞衆生本來成佛 與永斷無明方成佛道之語 相違故 展轉三疑 以致此問。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三展虔誠。

爾時 世尊告金剛藏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問於如來 甚深祕密究竟方便 是諸菩薩最上教誨 了義大乘 能使十方修學菩薩 及諸末世一切衆生 得決定信 永斷疑悔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讚許誠聽。

時 金剛藏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當機默佇・（◎四相—生、住、異、滅）

善男子 一切世界 始終生滅 前後有無 聚散起止 念念相續 循環往復 種種取捨 皆是輪迴 未出輪迴 而辯圓覺 彼圓覺性即同流轉 若免輪迴 無有是處。

此意責問者 不應以生滅心 妄辯圓覺之體也。以十法界迷悟因果 皆生死邊事 從妄見有 圓覺性中本無此事 若以妄見而辯圓覺 則此覺性亦同生死法矣！世界有三種—謂眾生正報世間 依報世間 諸佛為智正覺世間。此總該十法界 依正因果也。始—謂迷本之因。終—謂涅槃之果。生滅—乃眾生之身心 該住異之四相^註前後—乃三際前後^註乃過 未以該現在。有無聚散—乃世界成 住 壞 空。有無乃住 空；聚散乃成 壞。◎三際—過去、現在、未來）

起—謂三界生死。止—謂二乘涅槃。如上之事 乃妄見妄想 念念相續 從來生滅不停 循環往復 種種取捨 如此皆是輪迴生死之妄見也！若以此妄見 而辯圓覺 而圓覺性 亦同生死之法矣！故云：「即同流轉

·「若以妄見 而免生死 無有是處·此總責顛倒 下以喻詳示·

譬如動目能搖湛水 又如定眼由迴轉火 雲駛月運 舟行岸移 亦復如是

此以四法喻妄見也·湛水無波 因動目而有波；定眼無輪 由旋火而

有輪；月岸不移 因雲舟而運動·湛水 定眼 月 岸 通喻覺性·水波

火輪 雲駛 舟行 通喻妄見·

善男子 諸旋未息 彼物先住 尚不可得·

此先合喻 諸旋 乃水波 火輪 雲駛 舟行；彼物 指湛水 定眼

月 岸；謂旋若未息 而彼諸物 必難先住也·

何況輪轉生死垢心 曾未清淨 觀佛圓覺 而不旋復 是故 汝等便生三

惑·

此以淺況深 通責迷倒也！意謂世間淺近之事 若旋不止 而彼物必

難先住 何況以生死妄見 而辨淨妙常住之覺性 豈不墮彼流轉耶？此三

惑之興 實由妄見分別耳！此總責三疑 下正答問義·

善男子 譬如幻翳妄見空華 幻翳若除 不可說言此翳已滅 何時更起一

切諸翳 何以故 翳華二法非相待故 亦如空華滅於空時 不可說言虛空
何時更起空華 何以故 空本無華 非起滅故 生死涅槃 同於起滅
妙覺圓照 離於華翳。

此以空華一喻 總答所問 以決三疑也。幻翳喻無明妄見 空華喻生
死涅槃 虛空喻妙覺真心。此通顯生死涅槃 皆即狂勞顛倒華相 妙圓心
中 本無此事。今剛藏之疑 因聞首章 佛說無明 乃眾生妄認幻妄身心
為本有者 此則眾生的因無明 而有也。如此 何以又說眾生 本來成
佛？若眾生本來是佛 後作眾生 則是無明 從佛心中而有矣！如此 則
諸佛心中 何時更起煩惱 而作眾生耶？

此展轉三疑 皆從妄見分別而有 特未悟妙圓真心耳！故先總責輪迴
顛倒之見 而以幻翳空華之喻 以總答之也。若悟空本無華 何疑眾生本
來成佛？若了華從翳生 又何疑成佛後起煩惱 此如來善巧開示 了此一
喻 則三疑頓釋矣！

善男子 當知虛空非是暫有 亦非暫無 況復如來圓覺隨順 而為虛空平
等本性 善男子 如銷金礦 金非銷有 既已成金 不重為礦 經無窮時

金性不壞 不應說言本非成就 如來圓覺 亦復如是。

此特示妙圓常住真心 不屬生死涅槃 以重釋佛起煩惱之疑也。意謂虛空尚不隨於幻華起滅 何況妙覺明心 而為虛空本性 又豈隨於生死涅槃起滅耶？苟悟覺性平等 常住不動 諸佛證此 豈復生迷 故以銷金之喻 以結示之。若了此喻 則眾生雖本是佛 現在無明 不妨修而後成 如金雖本有 現在礦中 終以銷而後見 所謂佛本是而勤修 惑元無而須斷 若知金性不壞 又何疑佛更生迷？此喻約而義妙 故剛藏之疑 不俟一一而冰釋矣。註下的示了義。（◎俟—等待）

善男子 一切如來妙圓覺心 本無菩提及與涅槃 亦無成佛及不成佛 無妄輪迴及非輪迴。

此的示圓覺性中本無生死 涅槃之相 以決剛藏之疑也。若悟此性自無起滅顛倒之見矣！

善男子 但諸聲聞所圓境界 身心語言皆悉斷滅 終不能至彼之親證所現涅槃 何況能以有思惟心 測度如來圓覺境界 如取螢火燒須彌山 終不能著 以輪迴心 生輪迴見 入於如來大寂滅海 終不能至 是故我說

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 先斷無始輪迴根本。

此示圓覺妙性 非心思可及也。且二乘身心已滅 尚不能至自證涅槃。何況衆生 以生滅心 欲入妙圓不生滅性 決不能矣！故喻如螢火燒須彌山 終不能也。二乘身心語言皆滅者——以斷六識分別之心 七識已伏不行故 無覺觀語言^註但所證涅槃 乃第八識全體無明 認為涅槃 以二乘人「無明」名字不知故。不能至親證所現涅槃——意謂 二乘心行已滅 尚不能知自證無明境界 何況以生滅心 欲入如來妙圓覺心 此必不能也。故以螢火喻之 乃結示當斷輪迴根本 正指無明妄見也。

善男子 有作思惟 從有心起 皆是六塵妄想緣氣 非實心體 已如空華 用此思惟 辨於佛境 猶如空華復結空果 展轉妄想 無有是處。善男子 虛妄浮心 多諸巧見 不能成就圓覺方便 如是分別 非為正問。

此直示妄元 結責當機也。意謂 但凡夫起心動念 皆是妄想 非真心也。以此妄想思惟 辨於佛境 遠之遠矣！故如邀空華 復結空果 所以展轉 但增妄想耳！如是虛妄浮心 豈能成就圓覺方便耶 故非正問也。
（◎覺觀——二者妨礙第二禪以上之定心，依覺觀之有無而判定心深淺）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金剛藏當知 如來寂滅性 未曾有終始 若以輪迴心
思惟即旋復 但至輪迴際 不能入佛海 譬如銷金礦
金非銷故有 雖復本來金 終以銷成就 一成真金體
不復重為礦 生死與涅槃 凡夫及諸佛 同為空華相
思惟猶幻化 何況詰虛妄 若能了此心 然後求圓覺
於是 彌勒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請法威儀·

大悲世尊 廣為菩薩 開祕密藏 令諸大眾深悟輪迴 分別邪正 能施末
世一切眾生 無畏道眼 於大涅槃生決定信 無復重隨輪轉境界 起循環
見·

讚謝·下 正陳請辭·

世尊 若諸菩薩 及末世眾生 欲遊如來大寂滅海 云何當斷輪迴根本
於諸輪迴 有幾種性 修佛菩提 幾等差別 迴入塵勞 當設幾種教化方

便 度諸衆生 唯願不捨救世大悲 令諸修行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 慧目
肅清 照曜心鏡 圓悟如來無上知見。

此正陳問義有四——由上佛說菩薩修行 先斷輪迴根本故 此首問云何
當斷者 意謂何等是輪迴根本也？故佛下答 以恩愛貪欲是輪迴根本。二
問輪迴有幾種性？佛答 以因二種障 有五性差別。三問修行有幾種性？
佛答 即以五性而顯差別。四問菩薩度生有幾方便？佛答 唯以大悲同事
願力。然所問正為修行乃及利生者 以菩薩修行 本為度生而修行 亦不
捨衆生界 以度生即修行也。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當機默佇。

爾時 世尊告彌勒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
世衆生 請問如來 深奧祕密微妙之義 令諸菩薩潔清慧目 及令一切末
世衆生 永斷輪迴 心悟實相 具無生忍^註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讚許。(●無生忍——真智安住於實相理體而不動)

時 彌勒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衆 默然而聽。

佇聽・（◎五辛——生吃易瞋、熟食易發淫）

善男子 一切衆生 從無始際 由有種種恩愛貪欲 故有輪迴 若諸世界一切種性 卵生胎生 濕生化生 皆因淫欲 而正性命 當知輪迴 愛為根本・

此直答輪迴根本也・無明有二——一發業無明 二潤生無明・發業者——乃無始最初一念妄動 迷本圓明 故號無明・唯此但迷本有之法身 妄認五蘊 幻妄身心為我者 乃前文殊章中所說 無始本起無明也・此雖迷真認妄 尚未續諸生死 但能發業而已・二潤生無明——正是生死相續輪迴之報本也・由前迷理無明 妄認五蘊身心為我 即於此幻身 復起男女好醜憎愛之見 而貪愛淫欲之想 因愛見而發；所謂汝愛我心 我憐汝色 以是因緣 百千萬劫 長在纏縛 故眾生迷法身慧命之真性 但以淫欲一事而為受生稟命之正矣！故曰：「皆因淫欲而正性命 當知輪迴 愛為根本・」故今修行 欲超生死得免輪迴 當以斷淫為第一義也・此正與楞嚴所說 世出世間 生與無生 盡在淫心斷與不斷 故今經的指「先斷淫欲為修行之要」・（◎五辛——蒜、蔥、洋蔥、菲菜、香菜）

由有諸欲 助發愛性 是故能令生死相續。

此正示愛欲 為生死根本也。以眾生五蘊身心 元因愛欲而有 但以愛欲為性命之正故 貪欲之境雖多 即種種諸欲 皆是助發愛性之本 又不止酒肉五辛為助因也。以愛根既深 而助發愛性者日厚 心心著欲 念念潤生 是故能令生死相續也。下示輪迴之本。

欲因愛生 命因欲有 眾生愛命 還依欲本 愛欲為因 愛命為果。

此申明愛欲 為生死根本也。欲因愛生者——上云 由有諸欲助發愛性 蓋言諸欲亦從愛而生也。以愛為根本 欲為助因故。然欲者——貪也。愛者——淫根也。以眾生婬心所愛者 男女之美色 因愛其色 故貪種種 飲食厚味以養之 鉛華錦繡以飾之 薦褥溫軟以適之 乃至聲色以悅之 一切諸欲 皆從婬心而發也 故曰：「欲因愛生。」也。

命因欲有者——以眾生一生所欲染者 男女之色也。及死後捨命未受後報 尚有中陰身。此身別無所見 但求欲境故 千萬里遙見男女交媾之處 若曾有宿染愛緣者 即速疾至前 則以男女之想 為己有 渴愛心極 則乘愛涎 流入母腹 守此精血 納想不捨 遂結為胎 此受命之元 故

曰：「命因欲有」也。故資其生者——乃愛欲為因。及受後報之身。乃以愛命為果。此其所以生死相續而不休也。楞嚴眾生相續。發明此義。下示輪迴之狀。（●中陰——又稱中有：往生日起（49日內））

由於欲境 起諸違順 境背愛心 而生憎嫉 造種種業 是故復生 地獄 餓鬼。（●三途——火途：地獄、刀途：餓鬼、血途：畜生）

此明三途惡報苦果^註皆因婬欲而有也。以愛心熾盛 奔趣欲境。然境有違順若境順其心 則愛益滋甚若境違心 便生憎嫉 乃至嗔怒打罵 甚至殺害 則無惡而不造 所以復招三途地獄之劇苦 皆因愛而致也。

知欲可厭 愛厭業道 捨惡樂善 復現人天。

此明由愛而感人天之果也。上言 造種種業 總之不出十惡業 謂身三一殺 盜 婬；口四——妄言 綺語 兩舌 惡口；意三一貪 嗔 痴。此十惡業 皆由愛欲而發。若備造 則感三途之報。若平平不造 則感生人道。若增修善品 則感生天上。蓋人天由愛厭業道 亦從愛而致也。

又知諸愛可厭惡故 棄愛樂捨 還滋愛本 便現有為增上善果 皆輪迴故 不成聖道。

上言人天 且指六欲天報^註言六天全未斷欲 但不作惡故 為十善所感·此明色界已上諸天 愛染不生 精修梵行；然所修者 但知愛欲 是染是粗障 故深厭離 故云：「棄愛樂捨·」且欣上是淨 是妙 是離 故欣樂取證·然欣亦愛也 故云：「還滋愛本·」由此但名有為增上善果 未超生死 故云：「皆是輪迴 不成聖道·」良由以愛捨愛故 生死不斷·所謂：「饒君修到非非想^註也落禪家第二籌·」以生死情根未斷故也·（◎非非想—無色界第四天，仍在三界內而輪回）

是故衆生 欲脫生死 免諸輪迴 先斷貪欲 及除愛渴·

此總結輪迴根本 皆貪欲渴愛之過患也·

善男子 菩薩變化示現世間 非愛為本 但以慈悲 令彼捨愛 假諸貪欲 而入生死 若諸末世一切衆生 能捨諸欲 及除憎愛 永斷輪迴 勤求如來圓覺境界 於清淨心 便得開悟·

此釋疑顯權也·恐有疑云：菩薩入諸生死 豈非貪欲之過耶？故此釋云：菩薩但示貪欲 而入生死 以同事攝 令彼捨貪 乃是權現 非實事也·然修行者 必斷貪欲 於清淨心 方得開悟耳·上答輪迴根本 下答

種性・（◎分段生死——因果報之異而有形貌、壽量的差別）

善男子 一切衆生由本貪欲 發揮無明 顯出五性 差別不等 依二種障

而現深淺 云何二障 一者理障 礙正知見 二者事障 續諸生死・

此下 答輪迴問有幾種性也・謂理事二障 為輪迴性 性體也・以理

障——乃發業無明・事障——乃潤生無明輪迴生死・以二障為體 即修行差別

亦因無明厚薄 二障淺深而顯也・（◎三毒——貪、瞋、痴）

云何五性 善男子 若此二障未得斷滅 名未成佛・

此下正答修行有幾種性 先徵後釋也・五性者——一凡夫種性 二二乘

種性 三菩薩種性 四不定種性 五外道種性・此初凡夫種性也・

若諸衆生 永捨貪欲 先除事障 未斷理障 但能悟入 聲聞緣覺 未能

顯住菩薩境界・

此二乘種性也・以二乘人 但斷六識三毒^註離分段生死^註故云永捨貪

欲・經云：「但盡生死 謂為滅度・」其實未得一切滅度・

善男子 若諸末世一切衆生 欲泛如來大圓覺海 先當發願勤斷二障 二

障已伏 即能悟入菩薩境界 若事理障已永斷滅 即入如來微妙圓覺 滿

足菩提及大涅槃·（◎二障——煩惱障、所知障）

此菩薩種性也·三賢伏二障^註地上斷二障^註論云：「分別二障極喜無六七俱生地地除·」若金剛道後 異熟已空 則二障永斷 即入如來大涅槃海·（◎三賢——大乘指十信、十住、十回向之各菩薩階位）

善男子 一切衆生 皆證圓覺 逢善知識 依彼所作因地法行 爾時修習 便有頓漸 若遇如來無上菩提 正修行路 根無大小 皆成佛果·

此不定種性也·若言一切衆生皆證圓覺 則各各皆是如來種性矣 何有不定之差耶？但彼各人所遇善知識 依各自修因地法行而開示之 因此修習 則有頓漸不同 此不定性 在師不在根 所謂聞熏成種也·若遇大善知識 以如來正修行路 開導修行 則根無大小 皆成佛果 此顯佛性是一 因師不定 故楞伽要親最勝知識也·此則三乘皆不定攝·

若諸衆生 雖求善友 遇邪見者 未得正悟 是則名為外道種性 邪師過謬 非衆生咎 是名衆生五性差別·

此外道種性也·既云：一切衆生皆證圓覺 無有不成佛者 何得有邪？良由所遇邪師邪教 故成邪耳！此但邪師之過 非衆生佛性之過也·此

經圓教大乘 無機不攝 以因師邪而邪 若捨邪歸正 無一不成佛者 闡
提作佛義見於此^註上答修習差別 下答化生差別·

善男子 菩薩唯以大悲方便 入諸世間 開發未悟 乃至示現種種形相逆
順境界 與其同事 化令成佛 皆依無始清淨願力·

此答菩薩回入塵勞 有幾方便之問也·謂菩薩利生方便雖多 唯以大
悲為首 大願持之 以同事攝之 是為妙行·然菩薩度生 以四攝法 所
謂布施 愛語 利行 同事·此經重在斷欲為首故 獨稱同事 為斷愛之
妙行也·苟非願力所持 冒然同事^註無不墮者 故要依無始清淨願力也·

若諸末世一切衆生 於大圓覺 起增上心 當發菩薩清淨大願 應作是言
願我今者 住佛圓覺 求善知識 莫值外道及與二乘 依願修行 漸斷
諸障 障盡願滿 便登解脫清淨法殿 證大圓覺妙莊嚴域·

此言不但菩薩利生依大願力 即末世修行之人 亦當以大願持心 故
不墮邪見也·謂菩薩修行 於大圓覺 起增上心者 此乃決志成佛之人也
·故先發願言 我今住佛圓覺 志願成佛 故所求知識 莫值外道邪師及
二乘劣解 壞我善根 願得菩薩最勝知識 依教修行 漸斷諸障 若得障

盡願滿 則成就佛果矣。妙莊嚴域——乃佛之果海也。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彌勒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不得大解脫 皆由貪欲故
墮落於生死 若能斷增愛 及與貪嗔痴 不因差別性
皆得成佛道。

長行言 五性因二障而有差別 偈言：「但能頓斷煩惱 不拘五性差

別。」則當一時 頓成佛果也。（◎闡提——不信因果者〔第58頁〕）

二障永消滅 求師得正悟 隨順菩薩願

依止大涅槃 十方諸菩薩 皆以大悲願 示現入生死

現在修行者 及末世衆生 勤斷諸愛見 便歸大圓覺。

於是 清淨慧菩薩 在大衆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

手 而白佛言。

進問威儀。（◎冒——同「冒」字〔第58頁〕）

大悲世尊 為我等輩 廣說如是不思議事 本所不見 本所不聞 我等今
者蒙佛善誘 身心泰然得大饒益。

讚謝·

願為諸來一切法衆 重宣法王圓滿覺性 一切衆生及諸菩薩 如來世尊所證所得 云何差別 令末世衆生聞此聖教 隨順開悟 漸次能入·

此問圓覺妙性聖凡平等 因何而有修證差別也· 因前云知是空華 即無輪轉 此則一超頓登佛地 不涉漸次矣！又云：「一切衆生 皆證圓覺·」此則本無差別之性矣！上問差別 佛答以因二障淺深而有 今問修證差別 意謂覺性既是平等 則二障亦不能為差別 故今問從凡至聖修證云何而有差別也·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當機默佇·

爾時世尊 告清淨慧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末世衆生 請問如來漸次差別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讚許·

時 清淨慧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衆 默然而聽·
佇聽·

善男子 圓覺自性 非性性有 循諸性起 無取無證 於實相中 實無菩薩及諸衆生 何以故 菩薩衆生皆是幻化 幻化滅故 無取證者 譬如眼根不自見眼 性自平等 無平等者。

因問覺性是一 云何聖凡修證差別不同？故佛先示以覺性 本來平等無二 菩薩 衆生亦無取證次第 自性無性 故云非性。凡聖皆具 故云性有。隨緣而現 故云循諸性起。本無修證次第 然後示以妄功用中 便顯差別也。眼不見眼 喻覺性 本無能所對待。

衆生迷倒 未能除滅一切幻化 於滅未滅 妄功用中 便顯差別 若得如來寂滅隨順 實無寂滅及寂滅者。

此示因衆生迷倒妄有差別 其實了無能所取證也。下示無差別之差別 舊解約天台六即以釋之^註謂性自平等 凡聖不二 故云理即。上云 覺性平等 理本一味也。今因衆生迷倒 幻化未滅 妄功用中便顯差別 此顯六即差別因迷而有也。若究竟窮源 寂滅無二。若委明六字 則不生上慢。若悟即字 則不生退屈 此天台之圓旨也。上總示圓理 下示六即 經義相符 故以釋之。

善男子 一切衆生 從無始來 由妄想我及我愛者 曾不自知念念生滅
故起憎愛 耽著世五欲。

此示「理即」也。以衆生全體在迷 約佛性在迷 故云理。衆生即佛
故云理即。以迷覺性而為妄想 背法身而認五蘊 故云由妄想我。執妄
身為我 我見堅固不捨故 云及愛我者。曾不自知念念生滅 造諸惡業
然造業者乃佛性也 故云理即。

若遇善友 教令開悟淨圓覺性 發明起滅 即知此生性自勞慮。

此「名字即」也。以衆生迷己 不知本有佛性 若遇善知識開導 了
悟自性 生即無生 知本是佛 以知名識字 即「知」之一字 即佛性也
故云名字即。

若復有人 勞慮永斷 得法界淨 即彼淨解 為自障礙 故於圓覺 而不
自在 此名凡夫隨順覺性。

此「觀行即」也。此天台圓教五品觀行位人 註圓伏五住 註先斷見思
故云勞慮永斷。三毒不行 故云得法界淨。耽著世淨境 故云淨解為礙。無
明全在 故於圓覺 而不自在。天台判圓觀行位與別信位 同斷見思 名

為外凡 故結名凡夫。

善男子 一切菩薩 見解為礙 雖斷解礙 猶住見覺 覺礙為礙 而不自在 此名菩薩未入地者隨順覺性。

此「相似即」也。三賢位人 觀智增明 已見前淨解為礙 今已斷之所斷雖亡 能斷觀智名為見覺。此能見之見覺為礙 能所未亡 故於圓覺而不自在。結名未入地者 正指三賢也。

善男子 有照有覺 俱名障礙 是故菩薩 常覺不住 照與照者 同時寂滅。(◎五品觀行——分隨喜、讀誦、說法、兼行六度、正行六度之次第)

此「分真即」也。照是所照之境 乃淨解 覺是能觀之智 乃見覺；即前二位 以對待未亡 故俱名障礙。今地上菩薩 已證平等真如 以即體之智 還照寂滅之體 故照而非照 不住照功 故云常覺不住。以理智一如 故同時寂滅。

譬如有人 自斷其首 首已斷故 無能斷者 則以礙心 自滅諸礙 礙已斷滅 無滅礙者。

此以喻明觀智俱泯 能所兩忘也。人喻能照 首喻所照 所照既亡

能照亦泯 故喻無能斷者。然以照為礙者——楞嚴云：「圓明照生。」所以圓明體中 本無能所 但起一照心 則形所相 故以照為礙也。以諸無明通名諸礙 非照不滅故 以礙滅礙也。若諸礙已斷 則照亦不立 故無滅礙者。

修多羅教 如標月指 若復見月 了知所標畢竟非月 一切如來種種言說 開示菩薩 亦復如是。

此顯地上菩薩之實證也。謂菩薩修行 未悟自性故 佛假種種言教開示 為悟心之方故 如指指月。今既了悟自心 則一切言說皆剩法矣！故如見月知指非月也 以凡有修斷 觀智能所之說 皆標月之指耳。今既證一心 則能所雙忘 觀照俱泯 同時寂滅矣！

此名菩薩已入地者隨順覺性。

此結位也。此經單以圓照覺相為宗 故位次不說所斷 但約觀行淺深以明位之高低 若對普賢章中云：「應當遠離 一切幻化虛妄境界 由堅執持遠離心故。」即淨解未忘 當觀行位。心如幻者 亦復遠離 即見覺為礙 當相似位。有覺有照 同時寂滅 即遠離為幻 亦復遠離 當分真

位·下言 一切障礙 即究竟覺 即離遠離幻亦復遠離 得無所離 名究竟覺 當究竟即·經旨了然 幸深觀之！

善男子 一切障礙即究竟覺 得念失念 無非解脫 成法破法皆名涅槃
智慧愚痴通為般若 菩薩外道所成就法 同是菩提 無明真如無異境界
諸戒定慧及姪怒痴 俱是梵行 衆生國土同一法性 地獄天宮皆為淨土
有性無性齊成佛道 一切煩惱畢竟解脫 法界海慧 照了諸相 猶如虛空
此名如來隨順覺性·

此「究竟即」 以示平等佛慧也·其得念失念等 十對等法皆迷悟邊
事 良以圓覺妙性不屬迷悟 對待因果 故一切寂滅 平等一如·以妄見
而觀 則有二相·若以法界海慧照之 則猶如虛空 一切諸相 了不可得
矣！

善男子 但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居一切時不起妄念 於諸妄心亦不息滅
住妄想境不加了知 於無了知不辨真實·

此的示平等安心之妙也 上言 位有高下 證有次第者 皆為不了寂
滅心體 妄有修證 不忘能所對待故 悟有淺深·今示平等一心任運合道

乃圓悟頓證之妙旨也。以眾生日用現證 全是如來平等法身 若一念不生 全體自現 故云居一切時 不得故起妄念 以纔起一念 即迷現量故也。^註謂眾生妄想 本自無性 元是真心 若息妄求真 似斬頭覓活 故云：「於諸妄心亦不息滅。」（◎現量——以現實，知其自相）

以妄想境界 本是一真不容擬議 若更加了知之心 即是揚聲止響 故云：「住妄想境界 不加了知。」不加了知處即是真知 若起心更辨別求真實 則頭上安頭 彌增顛倒。故云：「於無了知不辨真實。」此道人日用安心的訣 苟能任運如斯 則心心合道 念念證真 不起滅定 而現度生事業矣！從上諸祖 未有不入此法門者 此參禪向上一路 所謂衲僧巴鼻也。^註（◎巴鼻——可把持之處、把柄、根據）

彼諸眾生 聞是法門 信解受持 不生驚畏 是則名為隨順覺性。

此直指頓悟安心 乃修行之要也。此法門即上居一切時等 以此法難信 難解 難持 若聞而不生驚怖者 可謂善能隨順覺性也。

善男子 汝等當知 如是眾生 已曾供養百千萬億恆河沙諸佛 植眾德本 佛說是人 名為成就一切種智。

此結上頓悟任運合道之機 皆夙因深厚者 方能信受不疑也。此等之人 雖居因位 決定成佛無疑矣！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清淨慧當知 圓滿菩提性 無取亦無證 無菩薩衆生
覺與未覺時 漸次有差別 衆生為解礙 菩薩未離覺
入地永寂滅 不住一切相 大覺悉圓滿 名為徧隨順。

初二句總頌差別所以——眾生一句觀行即 菩薩一句相似即 入地二句頌分真即 大覺二句頌究竟即。然初句覺與未覺亦該攝理即 名字即也。
末世諸衆生 心不生虛妄 佛說如是人 現世即菩薩
供養恆沙佛 功德已圓滿 雖有多方便 皆名隨順智。
末二句總頌位行雖差 皆隨順覺性。

【圓覺經直解 卷上 終】

◎四無畏——正等覺無畏、漏盡無畏、說障法無畏、出苦道無畏◎四無礙智——法無礙智、義無礙智、辭無礙智、辯無礙智（第39頁）◎六欲天——四天王天、忉利天、夜摩天、兜率天、化樂天、他化自在天（第55頁）。

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直解 卷下

於是 威德自在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
叉手 而白佛言·

進問威儀·

大悲世尊 廣為我等 分別如是隨順覺性 令諸菩薩覺心光明承佛圓音
不因修習 而得善利·

此慶聞讚謝也·以聞佛圓音 所流大智教光 灌大眾心 神力所加
照破無明 各各自心光明頓現 此所以不因修習而得善利也·下 請入門
方便·(◎并兼、同、同「併」字)

世尊 譬如大城 外有四門 隨方來者 非止一路 一切菩薩 莊嚴佛國
及成菩提 非一方便 唯願世尊 廣為我等 宣說一切方便漸次 并修
行人總有幾種◎令此會菩薩及末世眾生 求大乘者速得開悟 遊戲如來大
寂滅海·

此問行也 由上但聞所證之差別 未聞能證之行 故今特請入門之方
便也·城喻圓覺 門喻所入之路 方便正是入證之行 即楞嚴之最初方便

；所謂隨方取便 乃下手之工夫也。漸次者——以初圓照二字 為成佛因地故 初云：「知是空華即無輪轉 知幻即離不作方便。」乃圓修頓悟故 不假方便 乃上上根人之行。今為中下故請漸次 意在開三觀門 即下單復圓修二十五輪 皆漸次也。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此敘求法懇誠。

爾時 世尊告威德自在菩薩言 善哉善哉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問於如來如是方便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讚許誠聽。

於是 威德自在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此欣承法音 冥心佇聽也。正宗分。

善男子 無上妙覺 徧諸十方 出生如來與一切法 同體平等 於諸修行 實無有二。

此示法性圓滿 本無迷悟 平等無二 但契一真 不假修行 故云：
「於諸修行 實無有二。」

方便隨順 其數無量 圓攝所歸 循性差別 當有三種。

此正入證之門也。然覺性 滿一切諸法 則法法皆為入證之門 但隨機圓攝 不無其要 故但有三门。然此三门 即楞嚴三觀 謂空 假 中也。

且二經列三名同一 梵語 謂奢摩他 三摩鉢提 禪那。古釋奢摩他 一此翻云止；以寂靜為相 義當空觀。三摩鉢提 一此翻云等至 亦名等持；以幻化為相 義當假觀。禪那 一此翻云靜慮；雙離靜幻 以寂滅為相 義當中觀。然修證必須三觀者 一以如來藏心具三諦理 謂空 不空 空不空；此以三觀 各照一諦 圓攝一心 故曰圓照。以一心圓照則為「頓」三觀次第 各照故為「漸」。其實 本無三一次第之差也。後文自明。初奢摩他。

善男子 若諸菩薩 悟淨圓覺。

此標行本 乃悟後稱性修 非迷中修也。謂菩薩修行 先要了悟本有淨圓真心 依此不生不滅真心 安立觀行 淨治歷劫無明習氣 以此為修 唯約稱性為修耳。

以淨覺心 取靜為行 由澄諸念 覺識煩動 靜慧發生 身心客塵從此永滅。 (◎阿賴耶—第八意識，又稱：含藏識)

此示「空觀」行相也。發覺初心以靜為首 以未悟時 一向妄想動亂 今既悟此心 即以所悟覺心 發起觀照 返觀不動之心體 故云：「取靜為行。」由此妄想消歇 則見阿賴耶中^註習氣生滅之相 故云：「由澄諸念 覺識煩動。」久久觀察 則自心光明 忽然發現 故云：「靜慧發生。」心光一發 則頓見身心幻妄 本來不有 故如客塵。如此則內脫身心 故云：「永滅。」此最初工夫 一念頓證無生也。

便能內發寂靜輕安 由寂靜故 十方世界諸如來心 於中顯現 如鏡中像

此示入觀之效也。以圓覺妙心 向以幻妄身心無明遮障；今身心既脫 則無明重擔歇滅 故云：「內發寂靜輕安。」到此十方廓然 則本有法身挺露 故云：「諸如來心顯現 如鏡中像。」所謂：「諸佛法身入我性 我心還共如來合。」乃妙契法身 此正楞嚴返流全一 六用不行 十方國土皎然清淨 譬如琉璃內懸明月 乃至一切如來 密圓淨妙 皆現其中

當圓教頓破無明之相也。

此方便者 名奢摩他。

結名也。奢摩他——此翻云止 寂靜義；在因名止 在果名定 義當空觀。次 三摩鉢提。

善男子 若諸菩薩 悟淨圓覺。

以所悟淨圓覺心 而為行本。

以淨覺心 知覺心性及與根塵皆因幻化 即起諸幻 以除幻者 變化諸幻 而開幻眾 由起幻故 便能內發大悲輕安。

此示「假觀」行相也。心性——識也；謂依所悟淨圓覺心 發起智照 照彼識與根塵 本來不有 皆因無明之所變現 雖有而性常自空 故云：「皆因幻化。」然幻化 指枝末無明也。既了自己識及根塵悉如幻化 則例觀一切眾生 一一如幻 故云：「即起諸幻 以除幻者。」諸幻謂幻智 此幻者謂根本無明 謂依如幻始覺之智 頓破根本無明。

變化等者——謂除滅無明 自然而有不思議業用 故云：「變化諸幻 而開幻眾。」廣作度生佛事 現十界身 普應一切 此出真涉假之行相也。

·由起幻等者—謂已證真如 從真如起利生事業 而以同體大悲 廣化眾生 不取眾生之相 故云：「大悲輕安。」

一切菩薩 從此起行 漸次增進 彼觀幻者 非同幻故 非同幻觀 皆是幻故 幻相永滅·

此示觀行增進之相也·以證性未圓無明未淨 漸漸深入 故云：「漸次·」以對待未忘 先遣所觀之境 猶存能觀之智 故云：「彼觀幻者非同幻故·」觀幻者—觀即能觀之智 幻者即所觀之境 真智獨存 故不同彼幻·然所觀既妄 能觀亦泯；若存能觀 猶未離幻 故云：「非同幻觀 皆是幻故·」能所雙忘 境智俱絕 唯一真心 故云：「幻相永離·」是諸菩薩所圓妙行 如土長苗·

此喻增進之相也·謂菩薩觀行 境智雙忘 一真獨立 則法身真地 智種靈苗漸漸增長·土喻法身真地 本覺真如如種子 觀智增明如苗長·此方便者 名三摩鉢提·

此結觀名也·梵語三摩鉢提—此云等至；等持之中 能至聖位故·三禪那·

善男子 若諸菩薩 悟淨圓覺·

此標行本· (●鎧—鐘鼓聲)

以淨覺心 不取幻化及諸淨相 了知身心皆為罣礙罣礙 無知覺明 不依諸礙
永得超過礙無礙境 受用世界及與身心 相在塵域 如器中鎧聲出於外
●註 煩惱涅槃 不相留礙·

此正示「中觀」行相也·謂依所悟淨圓覺心 建立觀行 直觀中道一
心 外忘其境 故云：「不取幻化·」內忘其智 不取靜相；境智俱忘
身心寂滅 皆無障礙 故云：「了知·」知覺明—乃根本無明也·謂對待
既忘 能所不立 則無明淨盡 故云：「無知覺明·」境智俱空 故云：
「不依諸礙·」以離境故超礙 離智故超無礙 畢竟寂滅 故云：「永得
超過·」

鎧—乃鐘鼓之聲 言雖有體質而不礙聲之遠達 正取器微聲大 以明
即礙處 能達無礙·意謂向心境未忘 則身心世界為礙·今既了悟法身
即此幻妄身心世界 不礙法身 故云：「受用世界及與身心 相在塵域·
」如器中鎧聲出於外 以喻法身出礙也·煩惱約生死法 謂身心世界也·

涅槃約理智 唯一真心故 生死涅槃 不相留礙也。

便能內發寂滅輕安 妙覺隨順 寂滅境界 自他身心所不能及 衆生壽命 皆為浮想。

此示觀行成益之相也。以生滅既滅 寂滅現前 三德圓證^註 涅槃常樂 故云：「寂滅輕安。」心心隨順 妙覺寂滅 故云：「自他身心 所不能及。」衆生壽命皆為浮想 此則二障永斷 二死永忘 所謂究竟一心之極證也。（◎三德—法身、般若、解脫）

此方便者 名為禪那。

此結名也。

善男子 此三法門 皆是圓覺親近隨順 十方如來因此成佛 十方菩薩種種方便 一切同異 皆依如是三種事業 若得圓證 即成圓覺。

此總結方便之漸次也。謂此三法門 皆是隨順親近圓覺之方便 即如來之因地 諸菩薩之萬行 或漸次 或偏圓 皆依如是三種事業 或單複圓修 若一念圓證 即成圓覺。

善男子 假使有人 修於聖道 教化成就百千萬億阿羅漢 辟支佛果 不

如有人 聞此圓覺無礙法門 一刹那頃隨順修習。

此結行顯勝也。偏圓修習日劫相倍故 教多多二乘 不若暫聞此法 以是成佛正因故。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次以偈重宣

威德汝當知 無上大覺心 本際無二相 隨順諸方便
其數即無量 如來總開示 便有二種類。

總頌標立三種觀行。

寂靜奢摩他

如鏡照諸像 如幻三摩地 如苗漸增長 禪那唯寂滅

如彼器中錙。

此頌三種行相。

三種妙法門 皆是覺隨順 十方諸如來
及諸大菩薩 因地得成道 三事圓證故 名究竟涅槃。

此總頌結名。

於是 辯音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初 進問威儀·

大悲世尊 如是法門 甚為希有·

慶讚

世尊 此諸方便 一切菩薩 於圓覺門 有幾修習·

此正陳問意也·謂前佛說三觀 未審菩薩所修 為一人具三 為三人各一？為同時？為次第？故請開示 以便修習也·

願為大眾及末世眾生 方便開示 令悟實相·

此問所為也·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三展虔誠·

爾時 世尊告辯音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大眾及末世眾生 問於如來如是修習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誠聽許說·

時 辯音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佇聽。

善男子 一切如來 圓覺清淨 本無修習及修習者 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 依於未覺幻力修習 爾時便有二十五種清淨定輪。

此總答問意也 圓覺淨性 眾生本具 不假修習 但今在迷中 以幻修幻 唯以幻力故 有二十五種之不同。蓋三觀一心 元無別異 第各隨人意要偏重 所習展轉 而為二十五輪 非定有二十五種也。然二十五種不出三觀 單複圓修而分差別 初單修三觀。

若諸菩薩 唯取極靜 由靜力故 永斷煩惱 究竟成就 不起於座 便入涅槃 此菩薩者 名單修奢摩他。

此單修空觀也。然三諦本唯一境故 三觀本乎一心 圓融該攝 舉一即具三 言三體即一 所謂正偏帶兼故 雖單修一觀 必兼餘二 雖不明說 義即全具 今言唯取極靜 是以觀「空」為主；由靜力故 永斷煩惱 則義該於「假」；以煩惱幻化以靜力斷之 若究竟成就 圓證一心 則攝「中」也。故不起於座 便入涅槃 此單以圓修空觀而入也。能作如是

觀 義方滿足 標名應有悟淨圓覺四字 譯人略耳。

若諸菩薩 唯觀如幻 以佛力故 變化世界種種作用 備行菩薩清淨妙行

於陀羅尼 不失寂念及諸靜慧 此菩薩者 名單修三摩鉢提。

此單修「假觀」也。佛力者——謂自性本具真如佛性 內熏之力故 發

起種種變化作用 備修妙行 此依幻行 於陀羅尼 不失寂念 則全體起

用 兼攝一心中道寂滅之體 而起空慧 照破無明 是以假攝中 空也。

若諸菩薩 唯滅諸幻 不取作用 獨斷煩惱 煩惱斷盡 便證實相 此菩

薩者 名單修禪那。

此單修禪那中觀也。唯滅諸幻 獨斷煩惱——乃攝假入中。煩惱斷盡

便證實相——乃攝空入中。正遮照同時 以顯中也。以唯滅 斷盡則雙遮；

獨斷 便證則雙照。此上單修三觀也。下複修二十一輪 每觀領七 故二

十一 初空觀領七。先複二觀二——初 先空 後假。

若諸菩薩 先取至靜 以靜慧心 照諸幻者 便於是中 起菩薩行 此菩

薩者 名先修奢摩他 後修三摩鉢提。

次 先空 後中。

若諸菩薩 以靜慧故 證至靜性 便斷煩惱 永出生死 此菩薩者 名先修奢摩他 後修禪那。

即體之智 故云：「靜慧。」還照寂體 故云：「證至靜性。」便斷煩惱 永出生死 因亡果喪 圓證一心 故為中道。次復三觀二一初先空

次假 後中。

若諸菩薩 以寂靜慧 復現幻力種種變現 度諸衆生 後斷煩惱 而入寂滅 此菩薩者 名先修奢摩他 次修三摩鉢提 後修禪那。

次 先空 次中 後假。

若諸菩薩 以至靜力 斷煩惱已 後起菩薩清淨妙行 度諸衆生 此菩薩者 名先修奢摩他 中修禪那 後修三摩鉢提。

次齊修三觀有三一初 先靜齊寂幻。

若諸菩薩 以至靜力 心斷煩惱 復度衆生 建立世界 此菩薩者 名先修奢摩他 齊修三摩鉢提 禪那。

次 先齊靜幻 後寂。

若諸菩薩 以至靜力 資發變化 後斷煩惱 此菩薩者 名齊修奢摩他

三摩鉢提 後修禪那·

後齊靜寂 後幻·

若諸菩薩 以至靜力 用資寂滅 後起作用 變化世界 此菩薩者 名齊
修奢摩他 禪那 後修三摩鉢提·

上 靜觀七輪已竟·下 幻觀七輪·初先幻 後靜·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種種隨順 而取至靜 此菩薩者 名先修三摩鉢提
後修奢摩他·

次 先幻 後寂·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種種境界 而取寂滅 此菩薩者 名先修三摩鉢提
後修禪那·

上復二·後復三·初 先幻次靜 後寂·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而作佛事 安住寂靜 而斷煩惱 此菩薩者 名先
修三摩鉢提 中修奢摩他 後修禪那·

次 先幻次寂 後靜·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無礙作用 斷煩惱故 安住至靜 此菩薩者 名先

修三摩鉢提 中修禪那 後修奢摩他。

後 齊三觀三·初 先幻靜寂。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方便作用 至靜寂滅 二俱隨順 此菩薩者 名先

修三摩鉢提 齊修奢摩他 禪那。

次 齊幻靜 後寂。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種種起用 資於至靜 後斷煩惱 此菩薩者 名齊

修三摩鉢提 奢摩他修 後修禪那。

後齊幻寂 後靜。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資於寂滅 後住清淨無作靜慮 此菩薩者 名齊修

三摩鉢提 禪那 後修奢摩他。

三寂觀領七 復二 有二——先寂 後靜。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而起至靜 住於清淨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後

修奢摩他。

次 先寂 後幻。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而起作用 於一切境 寂用隨順 此菩薩者 名先

修禪那 後修三摩鉢提。

次 復三有二一初先寂 次靜 後幻。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種種自性 安於靜慮 而起變化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中修奢摩他 後修三摩鉢提。

次 先寂 次幻後靜。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無作自性 起於作用 清淨境界 歸於靜慮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中修三摩鉢提 後修奢摩他。

後齊三有三一初 先寂齊靜幻。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種種清淨 而住靜慮 起於變化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齊修奢摩他 三摩鉢提。

次齊寂靜 後幻。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資於至靜 而起變化 此菩薩者 名齊修禪那 奢摩他 後修三摩鉢提

後齊寂幻 後靜。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資於變化 而起至靜清明境慧 此菩薩者 名齊修

禪那 三摩鉢提 後修奢摩他。

後圓修三觀。

若諸菩薩 以圓覺慧 圓合一切 於諸性相 無離覺性 此菩薩者 名為
圓修三種自性清淨隨順。

此圓修三觀 乃三觀一心 一念具足 即初云圓照清淨覺相。圓覺圓
合—即圓照一切 則該十法界^註於諸性相 無離覺性—即清淨覺相。諸佛
本起因地 唯一心圓照法界 以為妙行故 二十五輪 究竟歸極於此 意
顯此一觀以為圓修 其二十四 皆隨根耳。

善男子 是名菩薩二十五輪 一切菩薩修行如是 若諸菩薩及末世衆生
依此輪者 當持梵行寂靜思惟 求哀懺悔 經三七日 於二十五輪各安標
記 至心求哀 隨手結取 依結開示便知頓漸 一念疑悔即不成就。

此總結勸修也。當持梵行者—所謂因戒生定 即楞嚴三種漸次 乃入
禪之基本也。寂靜思惟懺悔—即觀罪性空 所謂若欲懺悔者 端坐念實相
也。求哀結標 以驗根之頓漸 乃請諸聖神力加持 起決定信耳！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辯音汝當知 一切諸菩薩 無礙清淨覺 皆依禪定生
所謂奢摩他 三摩提禪那 三法漸次修 有二十五種
十方諸如來 三世修行者 無不因此法 而得成菩提
唯除頓覺人 并法不隨順。

二十五輪 皆菩薩因行 頌言十方如來 意約所趣之果 此正如來因地法行也。頓覺人 則不須漸次 法不隨順者——乃闡提不信之人 則漸亦不能入矣！

一切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常當持此輪 隨順勤修習 依佛大悲力 不久證涅槃。

此頌結勸也。

於是 淨諸業障菩薩 在大衆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問法威儀。

大悲世尊 為我等輩 廣說如是不思議事 一切如來因地行相 令諸大衆得未曾有 睹見調御 歷恆沙劫 勤苦境界 一切功用 猶如一念 我等菩

薩 深自慶慰。

此慶所聞也。謂從一心 建諸定輪 乃諸如來因地行相 勤苦境界 一念具見 故深自慶也。

世尊 若此覺性本性清淨 因何染污 使諸衆生迷悶不入。

此正問也。上章佛說 一切如來圓覺清淨本無修習 然清淨則本來無染 今因何有染污更假修耶？

唯願如來 廣為我等 開悟法性 今此大衆 及末世衆生 作將來眼。此請意也。

說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求法懇誠。

爾時 世尊 告淨諸業障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大衆 及末世衆生 咨問如來如是方便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讚許。

時 淨諸業障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衆 默然而聽。
默佇。

善男子 一切衆生 從無始來 妄想執有我 人 衆生及與壽命 認四顛
倒實為我體 由此更生憎愛二境 於虛妄體 重執虛妄 二妄相依生妄業
道 有妄業故妄見流轉 厭流轉者妄見涅槃。

此正答染汚所以也。一切衆生從無始來 妄想執有我人等者——正初所
云 妄認四大為自身相 六塵緣影為自心相者也。由諸衆生最初不覺 迷
本法身 故妄認五蘊幻妄身心 為實我體 故名我相。計我展轉趣於餘趣
故名人相。計我盛衰苦樂變異相續 為衆生相。計有一期命根不斷 為
壽者相。（◎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

以不達無我 執妄為真 故云顛倒。然執虛妄為我 已是顛倒 且於
此妄我 起憎愛之心 故云重執虛妄 此起惑也。心境二妄 相依造種
種業 故云生妄業道 此造業也。故有妄業 必受苦報流轉生死 此苦果
也。惑業苦三 皆因妄認我執 以取三界輪迴 故云流轉 此分段生死也
。若二乘人 厭生死苦 斷煩惱集 出三界外^註復妄見涅槃 以取變易生
死之苦 皆由執我之故也 故云由此更生等。

然此四相 有迷識 迷智 粗細之分；粗者迷識 乃凡夫妄認五蘊為

我 妄生憎愛 乃金剛經前半所明者 是也。細者迷智 乃一切聖賢 妄有證得 能所未忘 即此經所說 乃金剛經後半所明者 是也。此中粗細二種我執 正屬俱生。此經眾生意該九界 此中先舉凡夫之四相 以顯三乘之四相；以凡夫四相由憎愛而有 三乘四相由證取而有 以證取發於愛根種子 故凡聖雙舉。

由此不能入清淨覺 非覺違拒諸能入者 有諸能入 非覺入故 是故動念及與息念 皆歸迷悶。

此正答不能入覺之所以也。由上所說妄執我故 染污真性 由此不能入清淨覺 蓋非覺性違拒不容入也。以執我能入覺 故云有諸能入 非覺入覺耳。若以覺入覺 則如空合空 又何拒之有？以我執未忘 故凡夫動念 二乘息念 皆歸迷悶。下 重徵釋迷悶之本。

何以故 由有無始本起無明 為己主宰。

此徵釋迷悶之根本也。本起無明——謂最初一念不覺 生相無明也。法身無我 由一念無明 迷本法身 成陀那識 為我相根本 自此皆是無明用事 故云為己主宰。我者——主宰義 謂從無始至今 一向皆是無明主宰。

是為我相・自等覺已還 未破生相無明 異熟未空 皆屬我相・然此我相 與諸教所說不同 後文自明・

一切衆生生無慧目 身心等性皆是無明 譬如有人不自斷命・

此重釋無始無明至今難斷之所以也 謂全體無明 變成五蘊身心；然此根本無明 非根本智照不能破 以諸眾生 從來未逢知識 開發慧眼照破 豈有無明能斷無明之理耶？故云：「譬如有人 不自斷命・」

是故當知 有愛我者 我與隨順 非隨順者 便生憎怨 為憎愛心養無明 故 相續求道皆不成就・

此序無明相續長劫之所以也・謂此無明相續長劫而難斷者 以有憎愛二惑 以滋養之也・以執我故則偏愛我 若有愛我者 則更增長我之愛見；若違我者必生憎怨 然憎怨亦從愛起 以不順其愛故憎怨耳・以此憎愛資熏無明種子 發起現行 故劫劫生生愛憎未斷 故無明日厚 所以相續長劫生死耳・今以愛憎之心 而求佛道 豈有成道之理耶？故云：「皆不成就・」下 示相・

善男子 云何我相 謂諸衆生心所證者・

此正示我相之體也。此我等四相 舊解都分粗細。今詳佛意 指無始無明 為己主宰 是為我體 是則四相單約生相無明。今以觀照研窮 對待未忘 展轉有四 原非粗細之分也。何以明之？謂妙性圓明 本無能所 良由最初一念 障此妙性 失其本明 故名無明。自爾以來 一向皆是無明為己主宰 而為我體；今以始覺觀照 欲證圓覺 未能圓合 中間皆因根本無明而為障礙 故對待未忘；即此所對所證者 乃是無明 非覺性也。故云：「心所證者乃我相。」也。按此始起無明為我 豈有粗細之分耶？永嘉一念中五陰 正此意耳！智者請深觀之！下 以喻明。

善男子 譬如有人百骸調適 忽忘我身 四肢絃緩 攝養乖方 微加針艾 則知有我 是故證取 方現我體。

此以喻明我相也。謂眾生向以無明用事 不知有我任運而已故 如人調適忘身。今以觀照研窮 方顯無明之體 故如人針艾 知有我身也。以觀心所取證者 乃是無明 非覺性也。故云：「取證方現我體。」前佛明言 無始無明為己主宰 乃的指根本無明為我 豈可以粗惑目之耶？下結指。

善男子 其心乃至證於如來畢竟了知清淨涅槃 皆是我相。

此結指我相根本也。意謂不獨三賢十聖之所證者為我，乃至證於如來究竟涅槃；若一念證性未忘，乃生相無明未破，正是我相根本。雲門云：「法身亦有兩般病，得到法身邊，若法執不忘，已見猶存，亦是病。」

【問曰】三乘教中說，俱生我執七地已破，其八地後乃俱生法執，破此法執即入妙覺，今經等覺後心，猶未破我相，何相懸若此耶？

【答曰】然我法二執，總屬一我，謂我之我，我之法；然俱生法執，正是我所執之法，故法亦名我，以異熟未空故，但約證取為我耳！此經不同諸說，以四相總屬一我，故云皆是我相。次，人相。

善男子 云何人相 謂諸衆生心悟證者。善男子 悟有我者 不復認我所悟非我 悟亦如是 悟已超過一切證者 悉為人相。

此示人相也。謂前所證者是我，則不復認我，若存我能悟之心，即為人相。以約對我為人，非他人也。

善男子 其心乃至圓悟涅槃 俱是我者 心存少悟 備殫證理皆名人相。此釋人相也。謂縱然悟得涅槃是我不自證取，即此能悟之心皆名人相。

· 殫一盡也；謂了悟涅槃極盡之理為我 若存絲毫悟心未忘 即名人相。
善男子 云何衆生相 謂諸衆生 心自證悟 所不及者。

此示衆生相也。謂覺前證悟 二皆是妄 即此覺了之心 名衆生相；
以此覺了之心 非證悟之可及者 以見有證悟之可離故 名衆生相。

善男子 譬如有人 作如是言 我是衆生 則知彼人說衆生者 非我非彼
云何非我 我是衆生則非是我 云云何非彼 我是衆生非彼我故。

此借明衆生相也。以凡夫之衆生相 乃計我所感苦樂變異相續 為衆
生相。今聖人 但以了悟證取 兩忘能所 只存能了之心 為衆生相 以
不屬能所故 借世人彼此之語 以喻明之 謂言我是衆生故 非我非彼。
下 結指。

善男子 但諸衆生了證了悟 皆為我人 而我人相所不及者 存有所了
名衆生相。

此正示其相 謂了前證悟二皆不及 只此了心不忘 為衆生相耳。
善男子 云何壽命相 謂諸衆生 心照清淨覺所了者 一切業智 所不自
見 猶如命根。

此示壽命相也。謂前能了之心，為眾生相。今觀智增明，照此了心，亦不可得。唯一清淨覺體，所謂覺心源。故名究竟覺。到此境智俱泯，一切俱離。謂以即心之智，還照寂滅之體。境智一如，如眼不見眼。故云：「一切業智，所不自見。」以返妄歸真，至法身極則處，但守住寂滅，不能轉位迴機。所謂抱守竿頭，靜沉死水。宗門名為「尊貴墮」；即此墮處，不能超越，故猶如命根。為壽命相。語云：「百尺竿頭坐的人，雖然得入，未為真。百尺竿頭重進步，大千世界現全身。」故以坐守玄微，命根不斷。前云：不住生死，不住涅槃，此正住涅槃相耳！

善男子 若心照見一切覺者皆為塵垢 覺所覺者 不離塵故 如湯消冰 無別有冰 知冰消者 存我覺我 亦復如是。

此直示妄源也。一切覺者——前三相也。謂心照清淨，覺前三相，皆為塵垢。即此覺心亦未離塵；然以真照妄，妄即是真，故如湯消冰，冰即是湯。今存我覺我，則如冰知冰，以不能自遣，如不自斷命，所以為壽者相也。下明我為法障。

善男子 末世眾生 不了四相 雖經多劫勤苦修道 終不能成一切聖果

是故名為正法末世。

此明我為障道之本也。謂末世眾生，若不了此四相，縱多劫勤苦，終不能成聖果。以執我見而修故也。正法末世——謂末世眾生，幸遇此圓教法門，可為正法。若錯亂修習，與不修等，故無行證，所以為末法也。釋迦法中，正法一千年，教理行果四法皆全；像法一千年，有教理行而證果者少；末法一萬年，但有教理而無行證；今教理雖存，而徒勞無益者多矣！

下有三徵三釋。此久修無證之義。

何以故。

此徵何故久修無證耶？下釋。

認一切我為涅槃故 有證有悟 名成就故 譬如有人認賊為子 其家財寶終不成就。

釋義 謂所以久修不證者 以認一切我為涅槃故 以證悟未忘 得少為足故。言認一切我者——謂凡所修行皆依我見 將此我見 以為涅槃 故終不成就耳！認賊為子 喻終不成就。

何以故。

此徵何故認我 便妨於道耶？

有愛我者亦愛涅槃 伏我愛根為涅槃相 有憎我者亦憎生死 不知愛根真
生死故 別憎生死名不解脫。

釋義 所以認我妨道 者以我為愛憎之根本故也。謂凡執我者必愛我
今以我愛而求涅槃 則涅槃但資愛根 非真涅槃也。故云：「伏我愛根
為涅槃相。」故非真也。凡不順我愛者 必起憎心 以有憎我者 亦憎生
死。然此憎心 本從愛起 不知此愛真生死本故 今修行人 不知斷已愛
根 而別憎生死 迷之甚也 故不解脫。然說認我妨道者 以愛資愛故也
。（◎返一通「反」字）

云何當知法不解脫。

此徵 云何當知愛涅槃者 本解脫法 何以返不解脫耶？
善男子 末世衆生習菩提者 以己微證為自清淨 猶未能盡我相根本。

釋義 所以於涅槃法不解脫者 以執我而求 以取微證 便自以為清
淨 得少為足 未盡我相根本 故不解脫耳。下 以境驗知不解脫處。

若復有人讚嘆彼法 即生歡喜 便欲濟度 若復誹謗彼所得者 便生嗔恨

潛伏藏識 遊戲諸根 曾不間斷·

此以違順二境 以驗我相未忘也·言修行人自謂已得涅槃法矣！假若有人 讚嘆彼法則生歡喜 誹謗彼法則生嗔恨 然涅槃乃空法也·何有喜怒於其間？今聞讚誹而生喜怒 即此喜怒 本於我相 非涅槃也·以此驗知 其人我相堅固執持 以此種子潛伏藏識 遇境擊發現行 則遊戲諸根 曾不間斷 以此求道 云何而得解脫耶？

善男子 彼修道者 不除我相 是故不能入清淨覺·

此總結執我求道之過也·下 翻顯病源·

善男子 若知我空 無毀我者 有我說法 我未斷故 衆生壽命亦復如是

此以法驗病 翻顯我相未忘也·然涅槃乃空法也 若果證涅槃 則我相必空 我相若空 則何有讚毀哉？今因讚毀其法 而生喜怒 正是我相未斷 若我相未斷 則人及衆生壽命四相 居然全在 如此正是衆生病根 又豈可為得涅槃耶？下 正示病源·

善男子 末世衆生 說病為法 是故名為可憐愍者 雖勤精進 增益諸病

是故不能入清淨覺。

此正示病源也。謂末世修行之人，未斷我相，以認我為法故。所說者乃說其我相之病，非說涅槃之法也。故云說病為法。以此之故，雖精進修行，但增益諸病，故不能入清淨覺耳。是故名為可憐愍者。下示執病之過。

善男子 末世衆生 不了四相 以如來解及所行處 為自修行 終不成就

此示執病為法之過也。謂修行之人，不了四相，但以如來解行，迴為己有，非己親證，故終不成就。

或有衆生 未得謂得 未證謂證 見勝進者 心生嫉妬 由彼衆生未斷我見 是故不能入清淨覺。

此示執病之過，必墮增上慢人也。其實未得未證，而自謂為證得，得少為足，故為增上慢。乃是我愛未斷者，何以知之？但於見勝進者，心生嫉妬，然此嫉妬之心，發於我愛，故知此人乃未斷我愛者，是故不能入清淨覺。此甚言我愛為病根也。下誠訪過。

善男子 末世衆生希望成道 無令求悟 唯益多聞 增長我見。

此深誠防過也 謂上執病為法之人 所以四相未除者 只是將心待悟 一事 為病根耳。苟有待悟之心 則必廣求經教 執相似語 迴為己解故 此但只增益多聞 增長我見 非真修也。末法志道之士 可不懼哉！

但當精進降伏煩惱 起大勇猛 未得令得 未斷令斷 貪嗔愛慢詭曲嫉妬 對境不生 彼我恩愛一切寂滅 佛說是人 漸次成就 求善知識 不墮 邪見。

此勸真修也。真修之士 不必將心待悟 亦不必廣求多聞 只當降伏煩惱 為第一行 亦不可得少為足 其未得涅槃必志得之 其於未斷煩惱 決欲斷之 但歷境驗心 若貪嗔愛慢一切煩惱對境果然不生否？至若彼我 恩愛 果然一切寂滅否？如此自驗其心 即如古德云：「學道不必將心求 悟 但於一切煩惱境界上 透得過 便是悟處。」故佛說此人漸次 可以 成就。雖然如是 更要求善知識 決擇邪正分明 亦不墮於邪見 如此修行 方有少分相應耳 學者可不勉哉！

若有所求 別生憎愛 則不能入清淨覺海。

此重勉真修 誠令離過也 謂必如上所說 乃是真修 若捨此外 別起欣厭取捨憎愛之心 則畢竟不能入清淨覺矣！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淨業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皆由執我愛 無始妄流轉
未除四種相 不得成菩提 愛憎生於心 諂曲存諸念
是故多迷悶 不能入覺城 。

城喻涅槃 謂此涅槃 魔外不能侵 萬德之所聚 眾聖之所歸 萬行之所入 故喻如城 。

若能歸悟剎 先去貪嗔痴
法愛不存心 漸次可成就 我身本不有 憎愛何由生
此人求善友 終不墮邪見 所求別生心 究竟非成就 。

剎——乃世界之都稱 亦取喻涅槃 心愛涅槃 故云法愛 餘頌可知 。

於是 普覺菩薩 在大衆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

進問威儀 。

大悲世尊 快說禪病 令諸大眾得未曾有 心意蕩然獲大安隱·

讚謝·

世尊 末世衆生 去佛漸遠 賢聖隱伏 邪法增熾 使諸衆生求何等人
依何等法 行何等行 除去何病 云何發心 令彼 盲不墮邪見·

此正陳所問也 此問有五——一問求何等人 下答求善知識·二問依何
等法·三問依何等行·四問除去何病 此三總答 依所證法 應離四病·
五問云何發心·末後發廣大等心 下文俱明·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三展翹勤·

爾時 世尊 告普覺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諮問如來 如
是修行 能施末世一切衆生 無畏道眼 令彼衆生得成聖道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讚許誠聽· (◎四威儀——行、住、坐、臥)

時 普覺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佇聽· 下 答有五· 初 答求人·

善男子 末世衆生 將發大心 求善知識欲修行者 當求一切正知見人
心不住相 不著著聲聞緣覺境界 雖現塵勞心恆清淨 示有諸過讚歎梵行
不令衆生入不律儀 求如是人 即得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答求何等人也。善知識——謂善知衆生根器 應云機說法 知病說藥

令得安隱也。正知見人——即心不住相 不著著二乘之行者。雖現塵勞等六句
——言善知識之行也。菩薩居塵不染 故云：「心恆清淨。」以同事攝 故
云：「示有諸過。」先以欲鉤牽註後令入佛智 故云：「不令衆生入不律
儀 求如是人。」即得成就無上正道也。（◎鉤——同「鈎」字）

末世衆生 見如是人 應當供養 不借身命 彼善知識 四威儀中 常現
清淨註乃至示現種種過患 心無憍慢 況復搏財搏妻子眷屬註若善男子 於
彼善友不起惡念 即能究竟成就正覺 心華發明 照十方刹。

此教承事知識之法範也。不惜身命——如雪山捨身 常啼破骨 乃至身
為床座等。四儀常現清淨者——乃善知識之順行也。固當盡命承事 即有逆
行 示現貪嗔痴等 如婆須密女 無厭足王之類 亦不敢起憍慢心 況復
搏財等耶？搏乃搏食 財乃財寶 意謂內現貪嗔 尚不敢慢 何況身外搏

食財寶 妻子眷屬 乃人道之常？如淨名之類 又豈可慢之耶？若修行者於彼逆行知識 不起惡念 所謂依法不依人 即能究竟成就也。永斷疑根 直心正念 故得心華發明 照十方刹。下 答所依法。

善男子 彼善知識所證妙法 應離四病。（◎搏——結聚）

此答所依法 意在擇師 乃求正知見人也。修行依法 法必依師 故在所擇正知見人 乃可依也。如何得知是正知見人？但於法驗之。若所說法 心住相者 則為法病 若離法病 則知見自正 故從上諸祖 拈情去縛 曾無實法繫人 是為不住相者 若此乃可依也。

云何四病 一者作病 若復有人作如是言 我於本心作種種行 欲求圓覺 彼圓覺性非作得故 說名為病。（◎搏食——泛指一切欲界之食物）

此徵釋四病之相 一作病也。然作為病者——以圓覺之性天然本具 不假作為 今以有作之修 而求圓覺妙性 且此妙性 豈作為而可求耶？故說為病。若復有人作如是言——假若彼知識自作此言也。

二者任病 若復有人作如是言 我等今者不斷生死 不求涅槃 涅槃生死無起滅念 任彼一切 隨諸法性 欲求圓覺 彼圓覺性非任有故 說名為

病·

此示任為病也·然此任病 乃狂解之人 悠悠任性 縱放身心 自謂無拘無礙得大解脫 返借口本無生死可斷 本無涅槃可證 以為放逸之資 非真知見善知識也·若依此等之人 則墮狂妄 故說任性為病也·

三者止病 若復有人作如是言 我今自心永息諸念 得一切性 寂然平等 欲求圓覺 彼圓覺性非止合故 說名為病·

此示止為病也·然圓覺普照 大用無方 豈可以永息諸念 著枯寂之行以求之耶？以圓覺妙性非止可合 故說為病耳·

四者滅病 若復有人作如是言 我今永斷一切煩惱 身心畢竟空無所有 何況根塵虛妄境界 一切永寂 欲求圓覺 彼圓覺性非寂相故 說名為病·

此示滅為病也·覺性圓滿 隨緣應現_云 寂而常照 今以畢竟空無所有 則幾淪斷滅 以永寂滅而求圓覺 久則不沉 無想則墮二乘 故為病耳！ 離四病者 則知清淨 作是觀者名為正觀 若他觀者名為邪觀·

此結示正觀也·初云 圓照清淨覺相 以圓覺妙性 本不屬於 作止

任滅 今離此四 則自性圓明 本無欠缺 故云清淨·然作止等四 皆屬修行功用 今說為病者 以在未悟門頭 此四皆藥 今就圓覺自性言之 本自天然 不假功用 故說為病耳！古德云 修行即不無 染污即不得 所謂但形文彩即屬染污 故離此四 則名清淨·作是觀者——乃約法觀人 非觀智也·謂觀離病之人 乃不住相 為正知見人 方取為師 可依之也。

善男子 末世衆生欲修行者 應當盡命供養善友 事善知識 彼善知識欲來親近 應斷憍慢 若復遠離 應斷嗔恨 現逆順境 猶如虛空 了知身心畢竟平等 與諸衆生同體無異 如是修行 方入圓覺·

此答修何等行也·此中修行 不說六度萬行 但只事善知識斷憍慢心 一行為本 即如善財童子一生圓曠劫之果 唯以參善知識一事 即得圓滿無量法門·所謂依善知識教 不生二念故 觀合離逆順之境 猶如虛空 且了知身心與衆生平等 此無人我相 乃受道之器也 以此心此行 方與圓覺法體相應 故能入耳·

善男子 末世衆生 不得成道 由有無始 自他憎愛一切種子 故未解脫

若復有人 觀彼怨家如己父母 心無有二 即除諸病 於諸法中自他憎愛 亦復如是。

此答除去何病也。眾生所以流轉生死者 以有無始無明愛憎種子 為障道之病根 故雖修行 未得解脫。今事善知識 不起憍慢嗔恨之心 則折伏現行 了知自己身心與眾生平等 則了無人我 愛憎種子自伏 至若視怨如親 則愛憎種子自斷 而障道之病自斷 故云即除諸病 此正除病之妙藥也。

善男子 末世眾生欲求圓覺 應當發心作如是言 盡一切虛空一切眾生我皆令入究竟圓覺 於圓覺中無取覺者 除彼我相一切諸相 如是發心不墮邪見。

此答發何等心也 般若彌勒頌云：「廣大第一常 其心不顛倒。」此言盡空一切眾生——廣大心也。皆入究竟圓覺——第一心也。於圓覺中無取覺者——常心也。除彼我人一切諸相 即除四病——不顛倒心也。凡諸行人 親師授法修行之要 無出此者 捨此即墮邪見矣！故云 如是不墮。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普覺汝當知 末世諸衆生 欲求善知識 應當求正見
心遠二乘者 ·

此頌求師 ·

法中除四病 謂作止任滅 ·

此頌依法去病 ·

親近無憍慢

遠離無嗔恨 見種種境界 心當生希有 還如佛出世

不犯非律戒 戒根永清淨 ·

此頌修行 不犯非律儀二句 長行言在師示現有過 不令衆生入不律

儀 · 此中正言 弟子事師 倘見逆行 不得隨之 便犯非律 必以戒根永

清淨 而為正行 · 舊解為追頌求師中文 非本指也 ·

度一切衆生 究竟入圓覺

無彼我人相 當依正智慧 便得超邪見 證覺般涅槃 ·

此頌發心也 · 五句頌四心因行 末句顯果證 ·

於是 圓覺菩薩 在大衆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進問威儀·

大悲世尊 為我等輩 廣說淨覺種種方便 令末世衆生有大增益·

慶前所聞·

世尊 我等今者 以得開悟 若佛滅後 末世衆生未得悟者 云何安居
修此圓覺清淨境界 此圓覺中三種淨觀 以何為首 唯願大悲 為諸大眾
及末世衆生 施大饒益·

正陳請詞 以何為首 即最初方便也·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三展虔誠·

爾時 世尊告圓覺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問於如來如是方
便 以大饒益 施諸衆生 汝今諦聽當為汝說·

許說誠聽·

時 圓覺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默佇· (◎伽藍—道場)

善男子 一切衆生 若佛住世 若佛滅後 若法末時 有諸衆生 具大乘性 信佛祕密大圓覺心 欲修行者 若在伽藍^註安居徒衆 有緣事故 隨分思察 如我已說·

此下正答所請也·性謂種性 猶根器也·以圓覺乃祕密妙心 非上根人 不能修習 故許具大乘根性者可修也·意謂若無外緣 則當安居伽藍 與衆同修 若有外緣不能安居者 則當隨分思察也·已說者——如前當觀此身等·

若復無有他事因緣 即建道場 當立期限 若立長期百二十日 中期百日 下期八十日 安置淨居·

此教結制規則也·意謂苟無外緣 必以安居為上 易入道也·三期隨意 長短元無一定 但取克期進道耳！（◎稽首——頂禮）
若佛現在 當正思惟 若佛滅後 施設形像 心存目想 生正憶念 還同如來常住之日 懸諸幡華 經三七日 稽首十方諸佛名字^註 求哀懺悔 遇善境界 得心輕安 過三七日 一向攝念·

此教安居進修之法則也·若如來在世 則當正思惟佛 若佛滅後 則

當設像觀佛法身 故云：「還同常住。」懸諸幡華——廣如楞嚴壇場 今此
中至簡故 但舉幡華·言懺悔得善境界者 謂見光睹瑞感夢等 乃滅罪之
相也·一向攝念——則修正觀·應如二十五輪各安標記 結取單複圓修 乃
正行也·（◎布薩——比丘每半月集會一處，請熟律比丘說戒而反省）
若經夏首 三月安居 當為菩薩清淨住止 心離聲聞 不假徒眾·

此言入期之法·言菩薩住止——意揀小乘之眾也·前言三期 乃克定期
限 今結安居 乃入期之法·西域佛制 三月安居 通名結夏 今言夏首
乃入期之初也·律制 當結制時 必先集眾布薩作法 然後安居 多小乘
人；今言菩薩住止者 謂不同彼小乘多眾 但隨一類修觀行菩薩自便 不
必念彼小乘布薩法事^註亦不假彼徒眾也·此言不假小乘徒眾 非與前文
安處徒眾 相違也·

至安居日 即於佛前 作如是言 我比丘 比丘尼 優婆塞 優婆夷（某
甲） 踞菩薩乘 修寂滅行 同入清淨 實相住持 以大圓覺為我伽藍
身心安居平等性智 涅槃自性無繫屬故 今我敬請 不依聲聞 當與十方
如來及大菩薩 三月安居 為修菩薩無上妙覺大因緣故 不繫徒眾·

此示入期安心之法也。上言心離聲聞，此正示菩薩所修，乃離相寂滅之行。不比聲聞著相而修也。以大圓覺為伽藍者，謂不依世界住止，乃住心境雙忘平等寂滅之地。謂涅槃自性，本無身心世界可繫屬故。殊非聲聞境界。故云不依。唯依如來法身實際故；為菩薩所修妙覺因緣。乃自覺聖智之境。為自證處也。此乃菩薩獨詣之地。故云不繫徒眾。某甲者，以甲乙為名之次，乃當自稱己名也。今諸方後進，見善知識，不自稱名，但曰某甲，無知之甚也。

善男子 此名菩薩示現安居 過三期日 隨往無礙。

此結示休夏也。言示現安居者，以上言菩薩修寂滅行，安居平等性智。此又何假期限耶？然必以三期為限者，以示同權小引發未悟耳。過期隨往無礙者，以小乘解制之後，有新學者，凡所出遊，侶須三人，以妨誤失。今菩薩以觀知安心，不必伴侶。故云：「隨往無礙。」

善男子 若末世修行衆生 求菩薩道 入三期者 非彼所聞一切境界 終不可取。

此示妨誤失也。所聞者，即上三觀。單複圓修二十五輪，及根塵識界。

一一清淨等 乃正觀也。若非所聞一切境界 皆不可取——如楞嚴五十重陰魔及起信論中所說魔事 皆不可取 恐墮邪誤也。初有二問——一問安居二問三觀 以何為首。上答安居竟 下答初首方便。

善男子 若諸衆生 修奢摩他 先取至靜 不起思念 靜極便覺 如是初靜 從於一身 至一世界 一復如是 善男子 若覺徧滿一切界者 一世界中 有一衆生 起一念者 皆悉能知 百千世界亦復如是 非彼所聞一切境界 終不可取。

此答三觀 初首先空觀方便也。言修奢摩他 先取至靜者——以止為前方便也。言至靜者——即天台三止中 體真止 謂體合真空 故云至靜。一念不生 故不起思念。靜極光生 故云便覺。初從一身等者——謂內脫身心外遺世界 內外平等 寂然不動 以身心世界蕩然一空 則與一切融為一心 一切世界合為一界 故凡衆生起心動念 即從自心中現故 凡起一念 無不了知 所謂：「靜極光通達 寂照含虛空 卻來觀世間 猶如夢中事。」此空觀之極則也。如此方名正觀 非彼所聞 皆不可取。

善男子 若諸衆生修三摩鉢提 先當憶想十方如來 十方世界 一切菩薩

依種種門 漸次修行動苦三昧 廣發大願 自熏成種 非彼所聞一切境界 終不可取。

此示三摩鉢提「假觀」方便也。三摩鉢提——義當幻觀。言憶想十方如來一切菩薩種種修行動苦三昧者——謂思惟諸佛菩薩因中修種種難行苦行度諸眾生於三昧中起如幻觀以己身心自歷其境內驗其心種種境界備歷如幻以此幻觀發度生願久熏成種久久純熟便能內發大悲輕安而起菩薩利生妙行所謂以如幻觀而開幻眾作如幻佛事也。此則三摩鉢提以如幻為首也。非彼所聞終不可取。

善男子 若諸眾生修於禪那先取數門ヌ心中了知生住滅念分劑頭數如是周徧四威儀中分別念數無不了知漸次增進乃至得知百千世界一滴之雨猶如目睹所受用物非彼所聞一切境界終不可取。

此示「寂觀」方便初首也。禪那——義當中道一心名為寂觀。言先取數門者——正入禪最初工夫也。以修禪人一向心多雜亂難得寂靜故先以數門為首謂初攝心先歸一息依息出入為度數之從一至十；又從十至一如此往復息息不斷心心不昧生滅頭數一一分明自少至

多 以驗定力淺深；若久久純熟 數到一念不生 則其息自斷 寂然一心
湛然安住 是為定相。（◎四威儀——行、住、坐、臥）

如此周徧 四威儀中^註念念了知 久則百千世界唯心所現 乃至一滴
之雨分明了知 如目睹物 此寂靜觀之成功也。如起信所說 修正觀者
不依氣息 彼以內脫身心為要；此依之者 以初機攝心為方便 非究竟依
之也。若以息為得 則墮邪道 非彼所聞也。

是名三觀 初首方便。

此結名也。前問三種淨觀以何為首？故具答已 於此結指 是知前二
十五輪 但說觀相 此三方便 乃最初下手工夫；即楞嚴二十五聖 一一
皆說最初下手工夫 即此義也。

若諸衆生 徧修三觀 勤行精進 即名如來出現於世。

此示三觀之益也。以此三觀 乃一切如來本起因地 故有圓根衆生
能徧修三觀者 即名如來出現於世 言畢竟成就無礙也。有此勝益 故勸
應修。

若後末世鈍根衆生 心欲求道 不得成就 由昔業根 當勤懺悔 常起希

望 先斷憎愛嫉妒諂曲^註求勝上心 三種淨觀 隨學一事 此觀不得 復

修彼觀 心不放捨 漸次求證· (◎諂曲—奉承他人，曲順人情)

此言鈍根障重眾生 當以懺悔斷障為要也· 由昔業障者—乃夙習種子 今修行時 熏發現行作障道緣 所謂好正而固邪 欲潔而偏染者 乃夙習使然也· 故當精勤懺悔消宿業障 業障若消則道緣可辦也· 常起希望者—謂希望願斷業障也· 故下即云先斷憎愛等 乃貪嗔痴也· 勝上心—慢也· 謂根本煩惱既斷 現行不行 則習氣可除 觀行易成· 此觀不得乃復修彼觀者 乃二十五輪標記之意 故云：「漸次求證·」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圓覺汝當知 一切諸眾生 欲求無上道 先當結三期
懺悔無始業 經於三七日 然後正思惟 非彼所聞境
畢竟不可取 奢摩他至靜 三摩正憶持 禪那名數門
是名三淨觀 若能勤修習 是名佛出世 鈍根未成者
常當勤心悔 無始一切罪 諸障若消滅 佛境便現前·

上 正宗分 竟·下 流通分·

於是 賢首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進問威儀·

大悲世尊 廣為我等及末世眾生 開悟如來不思議事·

慶前所聞全經大義·下 正陳請意·

世尊 此大乘教 名字何等 云何奉持 眾生修習得何功德 云何使我護持經人 流布此教 至於何地·

此問經名 并流通此法也·此問有五——一問經名 二問奉持 三問功德 四問護持 五問流布 至何地位·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三展虔誠·

爾時 世尊告賢首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眾生 問於如來 如是經教功德名字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許說誠聽·

時 賢善首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默佇·

善男子 是經 百千萬億恆河沙 諸佛所說 三世如來之所守護 十方菩薩之所歸依 十二部經清淨眼目·

此總歎法勝 令生信重也·此經 乃諸佛如來 本起因地法行故 是諸佛所說 如來守護·教授菩薩 故為菩薩之所歸依·流出一切清淨真如 菩提涅槃故 為十二部經之眼目^註

是經 名大方廣圓覺陀羅尼 亦名修多羅了義 亦名祕密王三昧 亦名如來決定境界 亦名如來藏^藏自性差別 汝當奉持·

此答名字 示經名有五種也·今結集經題 但存其二 舊解五名 約教理行·修多羅約教 祕密王三昧約行 餘皆約理·中道一心故曰祕密 非密語也·依如來藏 建立差別 義盡於此 當如是持·

善男子 是經唯顯如來境界 唯佛如來能盡宣說 若菩薩及末世眾生 依此修行 漸次增進至於佛地·

此歎法勝 意令修習 答至何地也·佛佛成道 皆依圓覺為本因 及成佛利生 亦唯說此法教化菩薩 此外更無別法故 勸令修習可至佛地也

善男子 是經名為頓教大乘 頓機衆生從此開悟 亦攝漸修一切群品 譬如大海不讓小流 乃至蚊蚋及阿修羅 飲其水者皆得充滿。

此答何功德也。獨被上根故 教稱圓頓。普攝三根故 功德最大。以是一切眾生清淨覺地 皆證圓覺故 無不充足故 如大海不讓細流 飲者大小皆足也。

善男子 假使有人 純以七寶 積滿三千大千世界 以用布施 不如有人 聞此經名及一句義。

此較量顯勝也。世寶盈剎 但資有漏 至理一言 必轉凡成聖 故功倍天淵。

善男子 假使有人 教百千恆沙衆生得阿羅漢果 不如有人 宣說此經 分別半偈。

此以人較法 更顯益也。小果雖多 終無實證 此經半偈 為成佛正 因 故難比也。

善男子 若復有人 聞此經名信心不惑 當知是人非於一佛 二佛種諸福

慧 如是乃至盡恆河沙 一切佛所 種諸善根 聞此經教。

此歎勝機能受也。謂能信受此法者 蓋從多佛廣修福慧 殊非小福薄

德之人可堪也。(●尼藍婆—青金剛，乃執金剛神之名)

汝善男子 當護末世是修行者 無令惡魔及諸外道 惱其身心 令生退屈

此正囑流通 以護修行者 為第一也。以修習此法者 乃慧命所繫；

若惡魔惱亂生退 則慧命斷絕 故當護持也。

爾時 會中 有火首金剛 摧碎金剛 尼藍婆金剛等八萬金剛^註并其眷屬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而白佛言 世尊 若後末世一切衆生

有能持此決定大乘 我當守護如護眼目 乃至道場所修行處 我等金剛

自領徒衆 晨夕守護令不退轉 其家乃至永無災障 疫病消滅 財寶豐

足常不乏少。

此敘金剛 受囑發願守護持經人也。金剛者—以護法神 執此寶杵

故此得名；以金剛寶 能碎一切故。言火首金剛—謂頭有火燄 即楞嚴所

云：「化多婬心 成智慧火者。」乃菩薩示現者也。尼藍婆—未詳所譯

言此諸神 皆夙習發願護法者也。故常在佛會。

爾時 大梵天王 二十八天王 并須彌山王 護國天王等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而白佛言 世尊 我亦守護是持經者 常令安隱心不退轉。

此敘諸天 受囑護持經者也。大梵天王——乃初禪王 為娑婆世界主 佛佛出世 此王為請主。二十八天——總舉三界諸天 謂六欲天 十八禪天 四空天也。須彌山王——特舉帝釋 乃欲界主。護國天王——乃四王天 為守護國界之主。意列三界諸天 皆為護法也。

爾時 有力鬼王 名吉槃荼 與十萬鬼王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而白佛言 世尊 我等亦守護是持經人 朝夕侍衛令不退屈 其人所居一由旬內 若有鬼神 侵其境界我當使其碎如微塵。

此敘鬼神受囑 護持經者也。吉槃荼亦名鳩槃荼 此云可畏鬼；食人精氣 其疾如風 變化無端 住於林野管諸鬼眾 故號為王；不屬人天 單居鬼趣 此鬼既發願守護 則一切惡鬼無能為害者矣！一由旬——四十里 言守護方隅 可四十里內無災害也。

【問】此經 乃佛住大光明藏中 入於三昧 為地上一類大菩薩說 二乘絕分故 前法會不列 又何有諸天鬼神 發願守護耶？

【答曰】此非常情可測也。然佛住大光明藏 義當常寂光土 則自他平等 說聽皆無；既曰於不二境現諸淨土 則不特實報 而同居必該 若華藏實報 必攝同居故 華嚴法會 諸天神王 各各讚佛 各得一種法門 豈絕無耶？是以 約法則二乘絕分；約境 則凡聖該通。況圓音落落 十刹頓周 豈此界諸天神王 而不仰其嘉會耶？況影響示現 住佛境界 無足疑也。

佛說此經已 一切菩薩 天龍鬼神 八部眷屬^註及諸天王梵王等 一切大眾 聞佛所說 皆大歡喜 信受奉行。

此結會也。舊解 此天龍八部 必內證法性 示現此形者。然會初不列 義顯法勝 結會該眾 義必同聞 故皆大歡喜 信受奉行。

【圓覺經直解 卷下 終】

◎八部——天、龍、夜叉、阿修羅、緊那羅〔歌人〕、乾闥婆〔香神或樂神〕、迦樓羅〔金翅鳥〕、摩睺羅伽〔大蟒神〕。

【刻圓覺經解 後跋】（◎三藏—經、律、論）

法身流轉五道 名曰眾生·是則眾生清淨覺地 即諸佛本起因地 但以無明障蔽 日用而不知 故勞我世尊 特特現身三界 俯順群機 指示各人本有佛性 以眾生迷來久矣！無明日厚 障蔽日深 非觀照無以通之 故設「三觀」妙門 為悟心之要·良由根鈍不能圓修故 散出一代時中 初說「空觀」以破見愛煩惱 次說「假觀」以破塵沙 後說「中觀」以破無明·又以先後歷別漸次 不能圓證一心 故說「首楞嚴大定」以統攝三觀 圓照一心 頓破無明 是為圓頓法門·然其文該三藏註教攝五時註十界聖凡 迷悟因果 纖悉備殫 而學者智淺心粗 以文廣義幽 艱澀難通 況離言得意 妙契一心者乎？若夫至簡而精 至切而要者 無尚圓覺之最勝法門也·（◎五時—華嚴、阿含、方等、般若、法華涅槃）

其文不過一萬三千餘言 統攝無邊教海 該羅法界圓宗 徹一心之源 歷三觀之旨 偏正互換 單複圓修 搜窮妄宰 批剝禪病 而悟心妙門 一超直入 是所謂法界之真經 成佛之妙行也·頓悟頓證 如觀掌果 西來直指 祕密妙義 此外無餘蘊矣！凡學佛者 莫不以此為指南·昔圭

峰禪師 著有略疏 則似簡 別有小鈔 若太繁·然文有所捍格 則義有所不達 義不達則理觀難明 理觀不明則恍惚技岐 而無決定之趣矣！予山居禪暇 時一展卷 深有慨焉！（◎暘——太陽出來）

於是 祖疏義而直通經文 貴了佛意而不事文言 故作直解 以結法緣·草成 適新安覺我居士程君夢暘^元聞而欣仰 乃因居士吳啓高特請以梓之·予因歎曰：佛說持四句偈 勝施恆沙七寶之福 以寶乃有漏之因法 乃成佛之本 較之天淵 此吾 佛金口稱讚也！程君法施之福無量 當與虛空等矣！敬題於後 令觀者知所自云·

時 天啓二年歲次壬戌仲夏望日 中興曹溪嗣法沙門憨山釋德清 撰

◎十力——處非處智力、知三世業智力、知諸禪解脫三昧智力、知諸根勝劣智力、知種種解智力、種種界智力、徧趣行智力、宿命智力、死生智力、漏盡智力◎三十七道品——①四念處：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觀法無我②四正勤：未生惡令不生、已生惡令斷、已生善令增長、未生善令生③四神足④五根⑤五力⑥七覺支⑦八正道（第39頁）

經藏法海 ②〇

圓覺經大疏

◎述者：唐·宗密禪師

大方廣圓覺經疏 序

唐江西道觀察使洪州刺史兼御史大林裴休述

夫血氣之屬必在知 凡有知者必同體 所謂真淨明妙 虛徹靈通 卓然而獨存者也。是眾生之本源 故曰心地；是諸佛之所得 故曰菩提；交徹融攝 故曰法界；寂靜常樂 故曰涅槃；不濁不漏 故曰清淨；不妄不變 故曰真如；離過絕非 故曰佛性；護善遮惡 故曰總持；隱覆含攝 故曰如來 藏超越玄闕註故曰密嚴國 統眾德而大備 爍群昏而獨照 故曰圓覺；其實皆一心也。背之 則凡；順之 則聖。迷之則生死始；悟之則輪回息。親而求之 則止觀定慧 推而廣之則六度萬行註引而為智 然後為正智 依而為因 然後為正因 其實皆一法也。

終日圓覺而未嘗圓覺者 凡夫也。欲證圓覺而未極圓覺者 菩薩也。具足圓覺而住持圓覺者 如來也。離圓覺無六道 捨圓覺無三乘註非圓覺無如來。泯圓覺 無真法 其實皆一道也。三世諸佛之所證 蓋證此也。如來為一大事出現 蓋為此也。三藏十二部註一切修多羅蓋詮此也註然如來垂教 指法有顯密 立義有廣略 乘時有前後 當機有深淺 非上根圓智 其孰能大通之！故如來於光明藏與十二大士 密說而顯演 潛通而廣

被 以印定其法 為一切經之宗也。

圭峰禪師得法於荷澤嫡孫 南印上足道圓和尚。一日隨眾僧齋于州民任灌家 居下位 以次受經 遇圓覺了義 卷未終軸 感悟流涕 歸以所悟 告其師。師撫之曰：「汝當大弘圓頓之教 此經諸佛授汝耳。」禪師既佩南宗密印 受圓覺懸記。於是閱大藏經律 通唯識 起信等論 然後頓轡於華嚴法界 宴坐於圓覺妙場 究一雨之所霑 窮五教之殊致 乃為之疏解。凡大疏三卷 大鈔十三卷 略疏兩卷 小鈔六卷 道場修證儀一十八卷 並行於世 其敘教也圓。其見法也徹。其釋義也端如析薪 其入觀也明 若秉燭。其辭也 極於理。而已不虛虛騁。其文也 扶於教而已不苟飾。不以其所長 病人故。無排斥之說 不以其未至蓋人 故無臆之論。蕩蕩然實十二部經之眼目 三十五祖之骨髓 生靈之大本 三世之達道 後世雖有作者不能過矣！（◎曾一同「胸」字）

其四依之一乎 或淨土之親聞乎 何盡其義味如此也。或曰道無形視者莫能睹。道無方 行者莫能至況文字乎！在性之而已 豈區區數萬言而可詮之哉。對曰：「噫！是不足以語道也 前不云乎：『統眾德而大備

爍群昏而獨照者 圓覺也。』蓋圓覺能出一切法 一切法未嘗離圓覺。今夫經律論三藏之文 傳于中國者五千餘卷 其所詮者何也？戒定慧而已。修戒定慧而求者 何也？圓覺而已。』（閻—門限、城門）

圓覺一法也 張萬行而求之者何 眾生之根器異也。然則大藏皆圓覺之經 此疏乃大藏之疏也。羅五千軸之文 而以數卷之疏通之 豈不至簡哉！何言其繁也 及其斷言語之道 息思想之心 忘能所 滅影像 然後為得也。固不在詮表耳 嗚呼！生靈之所以往來者六道也。註鬼神沈幽愁之苦 鳥獸懷獠狘之悲。註修羅方瞋 諸天正樂 可以整心慮趣菩提 唯人道為能耳。人而不為 吾未如之何也 已矣！休常遊禪師之閻域。註受禪師之顯訣 無以自效 輒直讚其法而普告大眾耳。其他備乎本序云。

○閻—秘密幽深 ○修多羅—經 ○六度—布施、持戒、忍辱、禪定、精進、般若 ○十二部—契經、應頌、記別、諷頌、自說、因緣、譬喻、本事、本生、方廣、希法、論議 ○五教—又稱五時、五時教 ○南宗—六祖惠能大師所傳之禪宗 ○六道—天、人、修羅、畜生、餓鬼、地獄 ○獠狘—獸走貌（第124—126頁）

大方廣圓覺經大疏（本序）

終南山草堂寺沙門 宗密 述

元亨利貞 乾之德也。始於一氣 常樂我淨 佛之德也。本乎一心
專一氣而致柔 脩一心而成道心也者。冲虛妙粹 炳煥靈明 無去無來
冥通三際 非中非外 洞徹十方不滅不生 豈四山之可害。離性離相 奚
五色之能盲！處生死流 驪珠獨耀於滄海 踞涅槃岸 桂輪孤朗於碧天
大矣哉 萬法資始也。萬法虛偽 緣會而生 生法本無 一切唯識 識如
幻夢 但是一心 心寂而知 目之圓覺 彌滿清淨 中不容他 故德用無
邊 皆同一性。性起為相 境智歷然 相得性融 身心廓爾 方之海印
超彼太虛 恢恢焉 晃晃焉 迥出思議之表。

我佛證此 憫物迷之 再歎奇哉 三思大事 既全十力 能摧樹下魔
軍 爰起四心。欲示宅中寶藏。然迷頭捨父 悟有易難 故僊苑覺場。教
興頓漸 漸設五時之異 空有迭彰。頓無二諦之殊 幽靈絕待。今此經者
頓之類歟 故如來入寂光土。凡聖一源 現受用身 主伴同會。曼殊大
士創問本起之因 薄伽至尊。首提究竟之果 照斯真體滅彼夢形 知無我
人 誰受輪轉！種種幻化 生於覺心 幻盡覺圓 心通法徧 心本是佛

由念起而漂沈 岸實不移 因舟行而驚驟註頓除妄宰 空不生華 漸竭愛源 金無重鑛註理絕修證 智似階差 覺前前非 名後後位 況妄忘起滅

德等圓明者焉。(●鑛—同「礦」字●驚—亂馳)

然出廐良駒註已搖鞭影 蕤塵大寶註須設治方 故三觀澄明 真假俱入 諸輪綺互 單複圓修 四相潛神註非覺違拒 四病出體註心華發明·

復令長中下期 克念攝念而加行註別徧互習 業障惑障而銷亡 成就慧身

靜極覺徧 百千世界佛境現前·是以聞五種名 超刹寶施福 說半偈義

勝河沙小乘 實由無法不持 無機不被者也·噫！巴歌和眾 似量騰於

猿心 雪曲應稀 了義匿於龍藏 宗密髻專魯誥註冠討竺墳註俱溺筌罟註

唯味糟粕 幸於涪上針芥相投·禪遇南宗 教逢斯典 一言之下 心地

開通；一軸之中 義天朗耀 頃以道非常道 諸行無常·今知心是佛心

定當作佛。(●加行—加功用行●毗尼—戒律)

然佛稱種智 修假多聞 故復行詣百城 坐探群籍 講雖濫泰 學且

師安 叨沐猶吾之納 謬當真子之印·再逢親友 彌感佛恩 久慨孤貧

將陳法施採集般若 綸貫華嚴註提挈毗尼註發明唯識·然醫方萬品 宜選

對治 海寶千般 先求如意·觀夫文富義博 誠讓雜華 指體投機 無偕
圓覺·故參詳諸論 反復百家 以利其器 方為疏解·冥心聖旨 極思研
精 義備性相 禪兼頓漸 使游刃之士無假傍求 反照之徒不看他面·斯
其志矣 大者絕諸邊量 方廣正而含容·圓者德無不周 覺者靈源不昧
修多羅總指諸部 了義者別歎斯文 經者貫穿義華；以之攝化群品 故云
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也·（◎脩—同「修」字）

- ◎四山—老、病、死、衰耗◎爰—於是◎四心—廣大心、第一心、常心、
不顛倒心◎僊—同「仙」字◎薄伽—薄伽梵：世尊◎廐—同「厩」字◎
蕤—同「埋」字◎四病—欲求圓滿覺性者之四種病態·即：作病、任病
、止病、滅病◎四相—我、人、眾生、壽者◎魯誥—論語◎筌—捕魚的
竹器◎罟—兔網◎墳—書籍◎涪—涪江，在四川省（第128～129頁）·
◎二轉依—斷盡煩惱、所知二障，轉得二種勝妙果·即：轉煩惱，得大涅
槃；轉所知障，證無上覺（第130頁）·
◎終教—說真如隨緣而生染淨諸法，其體本自清淨◎頓教—不立言句，只
辨真性，不設斷惑證理之位（第132頁）·

大方廣圓覺經大疏 卷一

唐·終南山草堂寺沙門 宗密 述

歸命妙色身 無礙辨才智 所位清淨覺 所流修證門
妙德普賢尊 十二百千衆 我發深弘誓 莊嚴要略經
願三寶慈哀 冥資方便慧 一切法門海 潛流入我心
心通義相生 風畫空中現 文文符聖意 句句合群機
身心入覺城 同受無為樂·

將釋此經 十門分別——教起因緣 二藏乘分攝 三權實對辨 四分
齊幽深 五所被機宜 六能詮體性 七宗趣通別 八修證階差 九敘昔翻
傳 十別解文義·（◎三乘——聲聞、緣覺、菩薩）

初中二——總二別·總者——酬因酬請 顯理度生 一代教興皆由是矣
！若原佛本意 則唯為一大事因緣 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開佛知見 使
得清淨等 雖說三乘所證之法^註及調伏事 是法皆為一佛乘故·別者——有
十所為 故說此經：一 顯示因行有本故——謂文殊問本起因地 佛說一切
如來 皆依圓照淨覺 了無明空 因此發清淨心 方可修波羅蜜等·二
泯絕果相成圓故——謂泯絕菩提涅槃 二轉依故^註唯是清淨覺性 方為無始

無終 不增不減究竟之果 故說涅槃昨夢 佛國空華等·三 決擇悟理應
修故—謂普賢問意云：「覺性本圓 一切如幻 幻空無體 誰曰修行 如
其不修 何因證覺·」佛說：「因起幻智 以除諸幻 幻盡智泯 覺心圓
明·」然今唯說空幻者 溺於無修 修習之徒縛於有得；良由悟修之意
似反而符；故最難明 理須決擇·

四 窮盡甚深疑念故—謂菩薩難意云：「眾生本佛 今既無明 十方
如來 後應煩惱？」佛答意云：「即此分別 便是無明；故見圓覺 亦同
流轉」如雲駛月運等 但一念不生 則前後際斷 如翳差華亡等 眾生即
佛 人罕能知 知而寡信 信而鮮解 解亦難臻此境；今經決了 實謂窮
源；苟能精通 群疑自釋·（◎麤—同「粗」字）

五 斷除輪回根本故—謂發業成種 無明為根 潤業受生 貪愛為本
·若不識其相 賊即能為；若不達其空 永不可斷；故答文殊彌勒 究了
盡其根源·六 搜索菩提隱障故；謂我 人 眾生 壽命等四相 雖名同
諸教 而行相深密 從麤至細展轉難除註其猶眼睫 非朗鏡而不照；我亦
如是 非了教而不明 故淨業一章 重重搜索·

七 少文能攝多義故 如論中說（凡引論不出名題者 皆起信也）· 或有眾生廣聞而取解 或少聞而多解 或樂總持少文 而攝多義能取解者；此之三類 初或文廣義略 如大般若等 或文義俱廣如華嚴等 二文義俱略如般若心等 三文略義廣 即彼論此經 謂一軸之文 二十八紙 義具終教^註頓教（此二正是所宗之旨）^註空宗（普眼文中 修二空觀及顯塵識界 一一清淨如大般若）· 相宗（五性差別 修證地位）亦該小乘（分析四大 界分別觀及不淨觀）兼含圓別（歷根識塵大 三界二科 一一云三等不動 周徧法界 無壞無雜 如一室千燈等· 又三觀別修及依一法性^註顯戒定慧等）· 通決悟修義意（一一法門皆入了悟托法而修 故觀門之首 一一云 悟淨圓覺 以淨覺心 方云修如是如是等）具足頓漸禪門 龍藏徧探無備於此·（◎梁攝論—梁朝真諦三藏所譯攝大乘論之論釋）

八 一法巧被三根故—謂普眼觀門 被上根也· 三觀諸輪 被中根也 三期道場 被下根也（二皆漸也）· 言一法者 一文中 無不標依圓覺 結入圓覺· 九 令修稱性深禪故；然諸家禪定之門 不出色四空四唯起信直修真如三昧 此經便入圓覺觀門；雖三根漸頓之殊 所入無非圓

覺·十 勸事離相明師故·然諸隨相之教 所說修行 有軌可則 有跡可依 故未必長隨善友師傳·此經說惑元無；復云除斷 說佛本是·復曰勤修 一切儀式 類皆如此 末世後學 難可依從 必須離相明師 觸向曉喻 故令親近 盡命亡軀 四儀之中 無執其相·勿恨彼去 勿慢彼來 如是承事歸依 方能悟入圓覺·是以善財童子初遇文殊 既與開發覺 心便教親近善友 亦由法界宗旨隱顯難明 故以事師為後之軌·

二 藏乘分攝者——三法即為三門 初藏_釋 次乘_釋 後分·藏——謂三藏 二藏；通稱藏者 以含攝故·初三藏者——修多羅 古譯為契經；契謂契理契機；經謂貫穿攝化；即契理合機之經（依主）契經即藏（持業）正翻為線 線能貫華_釋 經能持緯 此方不貴線稱 故存於經·然天竺呼線席經并索 聖教皆曰修多羅 故梁攝論譯為聖教_釋 古德見此儒墨皆稱為經 遂借彼席經以目聖教 則雙含二義 俱順兩方 借義助名 更加契字 揀異席經 甚為允當·然其義相 即佛地論有二：一貫二攝故·彼論云：能貫能攝故名為經 以佛聖教貫穿 攝持所應說義 所化生故 雜心有五 一涌泉（注而無竭） 二出生（展轉滋多） 三顯示（示理事等） 四繩墨

(楷定正邪) 五結鬢(線能貫華結鬢故 然西域四物雖殊 義意相似

故同一修多羅之目 而聖教多含 自具其四 將此五義對詳可見 已下更

說)。(◎七支一身三：殺盜淫、口四：妄言、綺語、兩舌、惡口)

二毗奈耶——此云調伏；謂調練三業 制伏過非 調練通於止作(註)制伏

唯明止惡·就所詮之行彰名 調伏之藏 亦名毗尼·此翻云滅；滅有三義

：一滅業非 二滅煩惱 三得滅果·或名尸羅 此云清涼 離熱惱因 得

清涼果故·亦名波羅提木叉 此云別解脫 三業七支(註)各各防非故(就因

) 亦翻為隨順解脫(據果)。(◎四聖諦——苦、集、滅、道)

三阿毗達磨——此云對法·法有二種：一勝義法——謂即涅槃 是善是常

故·二法相法——通四聖諦(相者 性也 狀也)(註)對亦二義——一者對向

向前涅槃；二者對觀 觀前四諦 其能對者 皆無漏慧及相應心品·言對

法者 法之對故 故對法藏 特明慧論·世親攝論 說有四義——謂對故

數故 伏故 通故·對義同前·數者 於一一法 數數宣說 訓釋言詞

自共相等無量差別故·伏者 能勝伏他論故·通者 此能通釋契經義故

亦名優波提舍 此云論義 亦名磨怛理迦；此云本母(教為義 本如母)

・（◎止——不該做的應不做◎作——該做的應做）

然此三藏（本） 約其所詮 略有二門——一則經詮三學 律唯戒定二學 論唯慧學・二則三藏之中 經正詮定 毗尼詮戒 論詮於慧 兼各通三・第二明二藏者——一聲聞藏 二菩薩藏・即由前三藏 詮示聲聞理行果故 名聲聞藏・詮示菩薩理行果故 名菩薩藏 三乘唯二藏者 由緣覺多不藉教出無佛世故・若出佛世 攝屬聲聞 理果同故・若約教行別者 即開三乘以為三藏 如普超大悲等經 入大乘論說・然此經 三藏之中 契經藏攝・二藏之內 菩薩藏收・若此攝彼即 兼該三二 二空觀前令持戒三期修中說安居故 剛藏菩薩徵難佛故 深必該淺故（上來藏攝竟）・

次乘攝者 略有六重——初 謂一乘 十方佛土中 無二亦無三也・次謂二乘 即前二藏所詮也・三 即三乘 開加緣覺也・四者 四乘 加最上乘（亦名佛乘）故 梁攝論成立正法 具有四乘（四品觀緣起 成四種菩提 亦可配此）梁朝光宅法師 約法華經亦立四乘 謂臨門三車 即是權教三乘；四衢等賜大白牛車 即是實教大乘 以臨門牛車亦同羊鹿俱不得故 並無體故 諸子皆索故（經文不言求牛車人出門即得 又不言

索車唯是二乘 但云三車俱索 明知三乘皆是方便。然約權實相對 故為四乘 權既無體 即為一也。謂約教 則廢三立一。約理 則開三顯一。約行 即攝三為一。約果 則會三歸一。又廢立局教 餘三通三。

華嚴教義分齊 亦料揀一乘大乘 有十義別——**權實別**（義在四乘中）。**二 教義別**（臨門三車但有其名 以望一乘 但是教故。故經云：以佛教門出三界苦 亦不可云以佛教言 但約二乘 以經不揀故 彼求牛車之人 尋教至義 亦同羊鹿俱不得故）。

三 所期別（以白牛車 非是宅內所許三車 是故界外四衢道中 授諸子時 皆云非本所望 亦不可云 但約二乘 經不揀故）。**四 德量別**（宅內但云牛車 不言餘德 而露地所授 乃七寶大車 寶網寶鈴等 無量眾寶莊嚴 此即體具過恆沙德也。又彼但云牛 不言餘相；此云白牛肥壯多力 其疾如風等 用殊勝也。又云多諸僕從而侍衛等 行眷屬也。又云我有如是七寶大車 其數無量 此顯一乘主伴具足 教義無量也）。

五 寄位別（本業仁王等經 梁攝十地等論 皆以初二三地 寄在世間；四至七地寄出世間；八地已上 寄出出世間。於出世間中 四地 五地

寄聲聞法；六地寄緣覺法；七地寄菩薩法；此如三乘·八地已去 寄一乘法)·(◎信位——十信之菩薩階位)

六 付囑別 (法華經云：「於未來世 若有信如來智慧者 當為演說此法華經 令得佛慧；故若有不信受者 當於如來餘深法中示教利喜 汝等若能如是 則為已報諸佛之恩。」解云：餘深法者即大乘也；非一乘故云餘 非小乘·故云深也·法華別意正在一乘 故作此囑也)·七 根緣別 (華嚴性起品云：「佛子 菩薩摩訶薩 無量億那由他劫 行六波羅蜜 修習道品善根 若未聞此經 或聞不信受隨順 是等猶為假名 不得名為真實菩薩·釋曰：「此多劫修菩薩行 又不聞不信此一乘經 若非三乘權教菩薩 是何人也。」當知正是法華經內 餘深法中示教利喜者)·

八 信順別 (華嚴賢首品云：「一切世界群生類 鮮有欲求聲聞乘求緣覺者轉復少 求大乘者甚希有·求大乘者猶為易 信解此法甚為難·」釋曰：「此品正明信位^註及成佛等事 既越三乘 恐難信受故 舉三乘對此決之。」)九 顯示別 (華嚴第九地偈云：「若眾生下劣 示以聲聞道 若復根少利 為說辟支佛·若有根明利 有大慈悲心 饒益諸眾生

為說菩薩道·若有無上心 決定樂大事 為示於佛乘云 說無盡佛法·」)

十 本末別 (大乘同性經云：「所有聲聞法 辟支佛法 菩薩法 諸佛法 皆悉流入毘盧遮那 一智藏大海註」此文約本末分異 仍會末歸本 明一乘 三乘差別耳！此上十證 足為龜鏡·而守株之者 聞說駭神 深可悲矣！故經云：「所未聞經 聞之不疑 為希有也·」)

五謂五乘—除一乘 加人乘 天乘也·六謂無量乘 華嚴經云：「或有國土說一乘 或二或三 或四五 如是乃至無有量·」今此經文初及四中 唯一乘攝；二三五中唯大乘攝；無量乘中 有其二意·若以隨機設教 多門 名無量 則於無量乘中唯實教攝·若以彼宗一切諸法 一一皆能顯 義益物 一一無不該攝·名為無量者 則全能攝·若約此經攝彼乘等 則除無量乘中 一一圓融之義 及一乘中 主伴無盡之義 餘皆攝也·流通文云：「亦攝漸修 一切群品 譬如大海 不讓小流等故」(上來乘攝竟)· (◎毘盧遮那—法身◎秩—同「秩」字)

後分攝者 謂十二分教也·舊云十二部經 恐濫部秩註改名分教(十二中各有二相 如注配)·一契經(一總相 涅槃云：「始從如是我聞

終至歡喜奉行 皆修多羅·」二別相 雜集云：謂長行綴緝 略說所應說
義 又有異名 謂法本 直說聖教或但名經）· 二應頌（一與長行相應之
頌 由長行說未盡故 二為後來應更頌故）· 三授記（一記弟子生死因果
二記菩薩當成佛事）· 四諷誦（謂孤起偈 一為易誦持故 二為樂偈者故
）· 五因緣（一因請方說 為重法故· 二因事方說 知本末故）· 六自說
（一為令知 而請法故；二為令所化法慳重故 念佛慈悲 為不請友）·
七本事（一說佛往事 二說弟子往事）· 八本生（說昔受身 一說如
來 二說餘者）· 九方廣（一廣大利樂 二廣陳正法）· 十未曾有（一德
業殊異 二法體希奇故）· 十一譬喻（一為深智說似令解真故 二為淺識
就彼取類誘令信故）· 十二論議（一以理深故論 二以義不了故論 並
循環研覈 或佛自論或菩薩相論）· （◎方廣——大乘經典）
然此十二 於大小乘 有說六通六局者（因緣 譬喻 論議 局小；
故涅槃云：「護大乘者 受持九部·授記 自說 方廣_註局大·」法華云
：「我此九部法 隨順眾生說·」餘六皆通也）· 且約一相（大缺三者
但約因緣中 因事制戒 譬喻中誘引 論議中非了；小缺三者 但約授記

中記成佛 自說中不請友 方廣中廣大利樂)。(●)佗——同「他」字)

然實大小皆具十二(大三小三 各取餘之一義)·深密中 菩薩依十二分教修奢摩佗^註瑜伽云：「佛為聲聞一一具演十二分教。」然此經者十二分中 唯二所攝 謂修多羅 方廣；若此攝彼 即攝九分 貫攝之義通故·正宗一一重頌故 記安心人成就佛智故·因請方說故 說佛因地法行故 六度非因 涅槃非果故·題云方廣故二十七喻故 普賢有徵 剛藏有難故 唯不攝伽陀 自說 本生等三也(藏乘分攝竟)·

三權實對辨者——然西域此方 古今諸德 立宗判教 離合有殊 或一味不分 或開宗料揀·今將略敘 且啓二門——初則不分 後明分教·不分之意 其有五焉——一理本一味 殊途同歸故·二一音普應^云 一兩普滋故·三原佛本意 為一事故·四隨一—文 眾解不同故·五多種說法 成枝派故 故不可分·即後魏流支 姚秦羅什立一音教 是此意也·

其分教者有其八意(初五翻前 後三別說)——一理雖一味 詮有淺深故·二約佛音雖一 教隨機異故·三本意未申隨佗意語故·四言有通別就顯說故·五由辨權實 不住枝流故·六王之密語 語同事別故·七不識佛

意 以深為淺 失於大利 以淺為深 虛其功故。八諸佛菩薩亦自分故。以斯等意 開則得多失少 合則得少失多 但能虛已求宗 分亦何乖大旨。 (●識—預兆●半字—小乘●滿字—大乘)

今明分教復有四重 (從二至五) — 第一立二種教 自有兩家 謂西秦識三藏註半字滿字 (即前二藏) 註唐初印法師 (江南) 屈曲 (謂釋迦經逐機說故如 涅槃等) 平道 (謂舍那經 逐法性自在說故 即華嚴經)

前且對小顯大 後則約佛化儀 但滿及屈曲 皆闕分於權實 餘亦有理。第二立三種教 自有二門初敘此方 後明西域 初謂南中諸師 同立三教 一頓教 謂華嚴經 初成佛頓說故。二漸教始自鹿苑 終於鶴林 從小之大故 (齊隱士劉虬立二教 全同上) 三不定教 (劉公無此) 謂別有一經 雖非最初頓說 而明佛性常住圓頓之理 (勝鬘等也) 又亦有大先於小之經 (央掘等也) 故云不定。

就漸教中 約時開合諸師不同 初但分二 先半後滿 或分為三 (虎丘山岌法師) — 一有相教 (十二年前) 二無相教 (齊至法華) 三常住教 (最後涅槃 此與唐三藏三教大同 至敘西域中說) 或分為四 (宋朝

炭法師）即於無相之後 常住之前 指法華經為同歸教。或開為五（即前劉公）於有相教之初 取提胃經為人天教 上來諸師 皆於漸中約時開異；若不加不定 則招難尤多。以初有大故 雖加不定猶有妨難。以十二年前亦說二空（成實 阿含 智度有文）；十二年後 方制廣戒。

第三時同歸教中 亦云：「世間相常住。」常住教中 亦有小乘見佛涅槃之相 提胃經中亦有三乘得道 故知約時剋定 則有所乖 揀去不定從多分說 亦有理在（敘此方竟）。二西域者——即今性相二宗 元出彼方 故云西域。唐初中天竺日照三藏云：近代天竺那爛陀寺同時有二大德論師 一曰戒賢 二曰智光 並神解超倫 聲高五印 六師稽顙。註異部歸誠 大乘學人 仰之如日月 獨步天竺 各一人而已。

然所承宗異 立教互違 謂戒賢則遠承彌勒 無著 近踵護法難陀 依深密等經 瑜伽等論 立三種教 以法相大乘為了義 即唐三藏所宗。謂佛初於鹿苑轉四諦法輪 說諸有為法緣生（破外道自性因等） 無我（翻外計我） 然猶未說法無我理。即阿含等是第二時中 雖依徧計所執。註說諸法空（翻破小乘） 然依他圓成猶未說有。註即諸部般若。第三時中 具

說三性^註三無性等^註方盡大乘正理 即解深密等（初有次空 故非了義
後說中道 方為了義 此依深密經所判）·（◎稽顙—回禮、頂禮）

二智光論師 遠承文殊

龍樹

近稟青目

清辨依般若等經^註中觀等

論 亦立三種教 以無相大乘為真了義 謂佛初鹿苑說小乘 明心境俱有

（破外同前） 次說法相大乘 境空心有（漸破小乘故 由彼怖空 且存

假名接引） 後為上根說無相大乘 心境俱空 平等一味 方為了義（此

三次第 如般若燈論釋中 引大乘妙智經說）·（◎悉檀—徧布施）

【問】此二所說 既各聖教 互為矛盾 可和會不？

【答】有三義—一約祖宗 天親龍樹之流 則不假和會 得佛意故·二約

末學 護法清辨之類 則可和會 立宗諍故·三約此方 轉承末計 則須

料揀 時澆處異 執轉堅故·初中 既並聖言 各有旨趣 逐機利益 隨

病對治 何須強會 即智論四悉檀中 各各為人悉檀（一世界^註二為人^註

三對治^註四第一義）^註亦是攝論四意趣中 眾生樂欲意趣（一平等 二別

時 三別義 四樂欲）·於一法中 或讚或毀 是故二說不假和會·

二者見趣漸起 一味漸分 各立宗源 黨已斥彼 致令傳授之輩

或廢或興 修習之徒 住空住相 故今和會所冀 如初·於中二—初會所立三時教 二會所宗空有義·初者然二三時 所明了義 不了義 各有其意·法相宗約攝生寬狹 言教具缺 明了不了·法性宗約益物漸次 顯理增微 明了不了·初中又二—先約攝生寬狹者 依深密經·初時唯為發趣聲聞乘者說 二時唯為發趣修大乘者說·此二各唯攝一類機 攝機狹故 皆非了義·（◎清辨——說：清辯論師）

第三時中 普為發趣一切乘者說 普該三乘攝機周盡 方為了義·二約言教具缺者 初時唯說小乘 二時唯說大乘 互皆有缺 教既不具 各非了義·第三時者通說三乘 教既具足 方為了義·戒賢所立 依此門判·後法性者亦二—初約益物漸次者 謂初時所說 唯令眾生得小乘益 益未究竟 故非了義·第二時中 雖益通大小 然不能令趣寂二乘 俱得大益 是故此說亦非盡理·

第三時中 普皆令得大乘之益 縱入寂者亦令迴向無上菩提（唯此一事實故） 方為了義·二約顯理增微者 初說緣生實有 次說緣生假有 後說緣生性空·前二顯理未窮 會緣未盡 故非了義 後一顯理至空 會

緣相盡 方為了義（初唯中小二乘 次添大乘 以成三乘 後唯一乘）·
智光所立 依此門判 由有如此二種門故·是以聖教 各依一勢明了不了
互不相違·後會所宗空有義者 於中又二—先敘異說 後會無違異說·
中二—一有 二空·一者說此緣生決定不空 以有因緣之所生故 猶如幻
事不可言無 若言空者 應非緣生 如兔角等；若爾 則便斷滅因果 破
壞二諦·（◎心所法—與心相應而同時存在之種種複雜的精神作用）

以若無心心所法^註何斷何證何修何益 故論云：「若一切空 何有
智者 為除幻敵 求石女兒 以為軍旅·」如是 設有處說緣生空者 應
知此就偏計所執 說緣生法無二我故·密意言空 非謂彼法舉體全無 若
此無者 則是斷無 惡取空見 甚為可畏·經云：「寧起有見如須彌山
不起空見如芥子許·」論云：「若復見於空 諸佛所不化·」如是空見
既是深過 明知緣生決定不無·^{瑜伽}深密決定說有 不可違故·二者
言此緣生法決定是空 以從緣生必無自性故 猶如幻事不可言有·設有處
說從緣生法 體是有者 應知但是隨俗假說 非謂彼法體實不空·以若有
體 則不從緣 不從緣故 則無見斷證修 是壞二諦·^{大品}云：「若諸法

不空 則無道無果·」中論云：「若一切法不空 則無三寶四諦 成大邪見·」智論云：「觀一切法從因緣生 從因緣生 則無自性 無自性故 畢竟皆空·」(◎阿闍梨—軌範師◎安樂國—西方阿彌陀佛淨土)

又若言此幻事不空者 今且問汝 幻巾為兔 兔為在中內 為在中外 為即是巾為離巾有 為有皮毛 為有骨肉？既並絕無 依何執有！當知此兔 不待滅而自亡 本不生而虛現 是故要由性空 得存二諦·又汝以我宗為空見者 此過屬汝 何者 若汝立有 則不藉緣 不藉緣故 則斷因果 豈非空見！橫執有法 豈非有見！有無二見 雙負汝宗 何不生畏！我所說空 離有無見 汝自空見 非關我宗·又汝云何有智者 為除幻敵等者 諸大乘經 何處不說諸法如幻如化？菩薩修幻智 斷幻惑 成幻行 得幻果等 於如是教 豈不違害 何不生怖！

又汝宗主無著菩薩順中論內 遵承龍樹稱阿闍梨◎既師其說釋彼餘論 況汝後流而輒毀謗 入楞伽中 佛說龍樹住初歡喜地 能破有無見 往生安樂國◎既云破有無見 何曾是空！此既佛所讚歎 餘生毀謗 與佛違諍 非釋種矣！第二會無違者 諸緣起法未嘗有體 未曾損壞 無體無壞

無二無礙 為緣起法。是故龍樹等 雖說盡有之空 而不滅有 有既不損 則是不違有之空 則離有離空之真空也。無著等雖說盡空之有 而不損空 空既不損 即是不違空之有 是故亦離空離有之幻有也。

當知二說 全體相與 際限無遺 雖各述一義而舉體圓具 故無違也。如其不爾 恐墮空無 勵意立有 不達此有 是不異空之有。是故不受彼空 反失自有；失自有者 良由取有。又若恐墮有所得故 猛勵立空 不達此空 是不異有之空 是故不受彼有 反失自空。失自空者良由取空 是故舉體全空之有。無著等說 舉體全有之空 龍樹等說 非直二說 互不相違 亦乃二義相由全攝 故無二也。

【問】若爾 何故清辨 護法後代論師 互相破耶？

【答】此乃相成 非是相破。何者？為末代有情 根器漸鈍 聞說幻有 謂為定有 故清辨等 破有令盡 至畢竟空 方乃得彼緣起幻有。若不至畢竟性空 則不成彼緣起 幻有 是故為成有故 破於有也。又彼聞說緣生性空者 謂為斷無 故護法等 破空存有 幻有存故 方乃得彼無性真空。若不全體至此幻有 則不是彼真性之空 是故為成空故 破於空也。

若無如此後代論師 以二理交徹全體相奪 無由得徹緣起甚深 是故相破
反是相成；由幻有真空有二義故——一極相順 謂冥合一相 舉體全攝。
二極相違 謂各互相害 全奪永盡。若不相奪永盡 無以舉體全收 故極
違 方極順也。龍樹 無著等 就極順門 故不相破。清辨 護法據極違
門 故須相破。違順無礙 方是緣起 是故前後皆不相違 餘準上思之。
諸法無不和會耳！

三約此土承襲者——良以去聖時遙 源流益別 況方域隔遠 風俗攸殊
翻譯流通 三難五失 相承傳襲 各黨其宗。然晉魏已來 猶崇理觀
譯經貴意 傳教宗心 是以大德架肩 高僧繼踵。爰及貞觀 名相繁興
展轉澆訛 以權為實 致使真趣 屈於異端 雖餘乳色 渾無乳味 法藥
流布 惑病唯增。既性教蔑然 故道流闕爾 若不料揀 何指所歸！然大
乘教總有三宗——謂法相 破相 法性（如下宗趣中說）·護法 清辨各立
互破 但是前二而傳襲者 皆認法性之經 成立自宗之義。今將法性對二
宗料揀 即為二門——一對法相 二對破相。

初中二 先辨異 後會通。辨異者——謂性相二宗 有多差別 今隨類

束 略敘十條：一 一乘三乘別；二 一性五性別；三 唯心真妄別；四 真如隨緣凝然別；五 三性空有即離別；六 生佛不增不減別；七 二諦空有即離別；八 四相一時前後別；九 能所斷證即離別；十 佛身為無為別·初二相對釋 後八相躡釋·且初二義者 由性有五一不同故 令乘有三一權實 如法相宗意 以一乘為權 三乘為實 故深密三時教中 初皆不成 次一向成 是為若過若不及 皆非了義·第三時中 有性者成 無性不成 方為了義 故云普為發趣一切乘者·

又云：一乘是密意說 明知是權 皆以性定五故 故楞伽中 佛告大慧：「有五種種性 一聲聞乘性 二辟支佛乘性 三如來乘性 四不定乘性 五者無性·」無性之人 無種性故 雖復勤行精進 終不能證無上菩提；但以人天善根而成熟之·般若 深密 莊嚴 瑜伽亦如上說·若法性宗意 則以三乘是權 一乘為實 法華經云：「十方佛土中 唯有一乘法 無二亦無三 除佛方便說 以性無二故·」乘唯一故·法華云：「知法常無性·」等 涅槃云：「佛性者名為一乘 師子吼者名決定說 決定宣說一切眾生皆有佛性 凡是有心定當作佛·」又法華第三說 趣寂聲聞

云：「我於餘國 唯以佛乘 而得滅度。」智論亦同 法華論中亦云：「根未熟故 菩薩與記作是言 我不輕汝 汝等皆當作佛。」意欲方便令發心也（彼以未字不順己宗 判為論錯）。

楞伽 勝鬘 密嚴皆說二乘必無永滅 明知趣寂決定回心 涅槃第九 廣破闡提 斷善不能發心 當文即云：彼一闡提雖有佛性 而為無量罪垢所纏 即知無有無佛性人 況前引楞伽五性 自迷其文。且彼經釋第五性云：「大悲菩薩常不入涅槃 非焚燒善根者 則明闡提後必入矣！」是知前來所引經論 皆是未說法華 涅槃之前。就其長時權說 定性無性矣！妙智經 梁攝論成立正法中 皆以一乘居三乘後 明知深密三時 不能定斷一切聖教 以非後故（後敕破前）。法華 涅槃方能決了 皆以一乘一性破三五矣！然破三顯一 法華為先 故最難信解 佛現在世 猶多怨嫉 況滅度後！今果有保執三五 不信一者 經文驗矣（初二義竟）。

餘八相躡釋者 初法相宗 說有八識從業惑生 一期報盡 便歸壞滅 以其識種 引起後識 依生滅識種 建立生死及涅槃因故。所立真如 常恆不變 不許隨緣 依他是有 非即真空。經說空義 但約所執 一分

眾生定不成佛 名生界不滅 真俗二諦 迥然不同（謂偏計是俗 此俗即空·依他是俗 此俗不空 圓成為真 一向不空 空有既異 二諦體殊 真俗四重 皆不相雜也）·

因滅非常 果生非斷 同時四相 滅表後無 根本後得 緣境斷惑 義說雙觀 決定別照 以有為智 證無為理 義說不異而實非一·既世出世智 依生滅識種 故四智心品 為相所遷·佛果報身 有為無漏 以生法必滅 一向說故·如是義類 廣有眾多 具如瑜伽 雜集等說·

法性宗者 所立八識 通如來藏 但是真如隨緣成立 故說真如 具不變隨緣二義·依他無性即是圓成 一理齊平 故說生界佛界 不增不減 第一義空 該通真妄（涅槃云：唯一·仁王云：無二）·故雖空不斷 雖有不常 四相同時 體性即滅 故滅與生而得同時（淨名 楞伽 起信）·照惑無本 即是智體；照體無自 即是證如·既世出世智 依如來藏 始覺同本 則有為無為 非一非異·故佛化身 即常即法 不墮諸數 況於報體 即體之智非相所遷·

涅槃云：若言如來同有為者 死入地獄·如是義類 亦有眾多·次第

對上 如楞伽等經 起信等論 後會無違者·然二宗各執所據 則互相乖反 若得意會釋 亦不相違 謂就機則三(三草) 約法則一(一雨) 新熏則五 本有無二·若入理雙拂 則三一俱亡·今約佛化儀判教 故能三能一 是故競執是非 達無違諍·

二對破相者亦二——初辨異者 略有五別：一 無性本性別；二 真智真知別；三 二諦三諦別；四 三性空有別；五 佛德空有別·謂無相宗說一切法皆無自性 即是真如 能了此者即名真智(未了無性者 無真智也) 所詮法義不出二諦·有謂依計 空謂圓成 雖說佛身 五求不得即虛妄 無得乃真 離一切相 名佛功德·若法性宗 則明自性清淨常住真心 方是實理·故論出真如體云唯是一心 一心真實 本自能知通於理智 徹於染淨(華嚴問明品 說佛境智 佛境知 問答皆別)所詮法義 具足三諦 色等即空為真諦(鏡影即空) 空即色等為俗諦(空不壞影) 一真心性 非空非色 能空能色 為第一義諦(鏡中之明)·

徧計 情有理無；依他 相有性無；圓成 情無理有 相無性有·一切諸佛 自體皆具常樂我淨 十身十智真實功德(註)相好通光一一無盡 性

自本有 不待機緣 略辨此五 餘可例知。後會通者 謂一切法 既皆真心緣起 會緣無性 還即真心 始不異本 知外無智 餘諦性等 例之可明 但教有終始之殊 法無淺深之異（此方西域立三教竟）。

第三 陳隋二代 天台智者禪師 立四種教：一 三藏教（下根之人 始終隨教故）——明因緣生滅 四真諦理 正教小乘 傍化菩薩。二 通教——三乘同稟故 明因緣即空 無生四真諦理 是大乘初門 正為菩薩 傍通二乘（小品云：欲得聲聞乘 當學般若等）。三 別教——不共二乘人 說故 此教正明因緣假名無量四真諦理 的化菩薩 不涉二乘 不名不共 而云別者 兼欲揀非圓故 以一因迥出 一果不融 歷別而修 故不得 因果圓融。四 圓教——正明不思議因緣二諦中道 事理具足不偏不別 但 化最上利根之人 故名為圓（教理智斷 行位因果等 皆別皆圓）。

然此四教 由三觀起 從假入空 析體異故 有初二教。從空入假 從假入中 有別教起。三觀一心中得 有圓教起。又此四教 不局定一部 一部之中容有多故。又更以四種化儀收之 謂頓漸（同前劉公） 不定（互知） 祕密（互不知）。（◎詔——辨別物也、名字）

初對外道戒定慧故 立此三事迥然不同 故智論詔為三藏口云成實亦然·通教意融三故 別教依一法性而顯三故 圓教三一無障礙故·此師立義 理致圓備 但辨華嚴 兼別 法華唯圓 有小失也·

第四華嚴宗主賢首大師 立五種教 廣有別章 大同天台 但加頓教·其五者何——小乘教 二大乘始教 三終教 四頓教 五圓教·初即天台藏教 以隨機故 隨他語故 說諸法數一向差別 以其揀邪正 辨凡聖 分析厭註明因果·然其所說法數 有七十五但說人空 不明法空（雖阿含云：無是老死 亦不明顯） 唯依六識三毒 建立染淨根本 未盡法源 故多諍論（就佛意即通 就言教即隱 故宗習之者 隨言執理 隨相執體 造論弘傳 相承不絕 廣如宗趣所辨）·

二始教者 亦名分教；以深密第二第三時教（定有三隱一極） 同許定性 無性俱不成佛 故今合之總為一教·此既未盡大乘法理 故立為始有不成佛 故名為分·廣說法相 削繁錄數 猶有一百 少說法性；所說法性 即法相數 決擇分明 故少諍論·（●忻——同「欣」字）

三終教者 亦名實教；定性二乘 無性闡提 悉當成佛 方盡大乘至

極之說 故立為終 以稱實理 故名為實。少說法相 多說法性 所說法相 亦會歸性 故無諍論。上二教 並依地位漸次修成 總名為漸。

四頓教者 但一念不生 即名為佛 不依地位漸次而說 故立為頓（思益云：得諸法正性者 不從一地至於一地。楞伽云：初地即為八 乃至無所有何次） 總不說法相 唯辨真性 一切所有 唯是妄想 一切法界唯是絕言 五法註三自性皆空註八識 二無我都遣註呵教勸離 毀相泯心 生心即妄 不生即佛 亦無佛無不佛 無生無不生 如淨名默住是其意也。（◎五法一相、名、分別、如如、正智）

【問】此若是教 更何是理？

【答】頓詮此理 故名頓教 別為一類離念機故 亦可對治滯相（空有）人故即順禪宗。（◎三自性一妄計性、緣起性、圓成性）

五圓教者 明一位即一切位 一切位即一位 是故十信滿心註即攝五位成正覺等 主伴具足 故名圓教 即華嚴經也。所說唯是無盡法界 性海圓融 緣起無礙 如帝網珠 重重無盡。然此所判理 盡義周 故清涼大師用為準的。今亦依之 然更從支什一音 至天台四教 如次配攝 以

顯周盡・（◎二無我——人無我、法無我）

初總為一 謂圓教攝於前四 一一同圓（海中百川 無非海也）唯是如來一大善巧一音所演・二者初一是半 後四皆滿 前四屈曲 後一平道・三者初三是漸（於中如次是智光三時 前二是戒賢三時也）四是不定 第五為頓（慈恩 劉公皆判華嚴為頓故）・四者初是藏教 二中空是通教 相及三四皆是別教 第五名圓 已知五教貫於群詮・

未審此經與彼何攝 今顯此義 分為三門——彼全攝此 此分攝彼 謂圓教也（諸佛依正二果 自在無礙 塵沙大用及一切諸法 法爾互相即入 重重融攝等義 此經不說 若但約直顯一真法界之體 及觀中一多無礙等義 此經即同）・二此分攝彼 彼不攝此 謂初二也（文中斷我除愛 修二空觀・又云：亦攝漸修一切群品 故能攝彼也・然皆約圓明覺心 假設方便修習 始終無體 一一但是覺明 故非彼等所攝也）・三彼此剋體 全相攝屬 即終頓也（此經亦依如來藏故 文云：知幻即離等 及云名為頓教大乘故）權實對辨訖・

【上卷之一 終】

章門有九——淨土章 二真如章 三菩提章 四涅槃章 五波羅蜜章
六無明章 七如來藏章 八五教唯心章 九染淨熏習章·除釋本經外
旁通餘義 三十有六·三藏二藏諸乘 十二分佛教一異 唐竺立教會兩宗
立三時教會空有佛教 權實十別 佛教遣顯五別 天台四教 康藏五教
教義各本末五重根教相契教體 四重經論 五教性教 五重宗趣 歷代傳
法師資七宗禪門頓漸悟修 十二對諸經 得名法義相對判了義不了義 經
結集因緣說經身土生佛平等 八對性教三重因 三業歸敬 本起因地 法
行總持 法義門義 身心倒正四對 并喻偈頌四義 八義 十義悟修大意
幻喻法合心名義 右附錄上·

【上卷之二】

第四分齊幽深者 已知此經唯屬實教（如前剋體） 未知所詮義理
分齊如何·今約論 明染淨諸法 從本至末 略有五重 以顯諸宗分齊淺
深——初 唯一心為本源 是心則攝世出世間法等 即此圓覺妙心也·經標
圓覺為宗本故 又說染淨 皆從覺心所現起故 華嚴即一真法界 與一切

諸法為體性故（然華嚴雖有四種法界 而彼疏云：統唯一真法界 總該萬有 即是一心體絕有無等 論中欲究妄本 故約凡標心；此經意顯淨源 故約佛標覺·華嚴稱性 不逐機宜對待 故直顯一真法界·至於能起染淨一切諸法 則三義皆同 三法體一也）·

二 依一心開二門：一者心真如門——即是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 所謂心性不生不滅 一切諸法 唯依妄念而有差別 若離心念 則無一切境界之相 乃至唯是一心 故名真如（知是空華即無輪轉乃至如法界性等）· 二者心生滅門——謂依如來藏故有生滅心 所謂不生不滅 與生滅和合 非一非異 名阿梨耶識（經五名中 一名如來藏自性差別 及云種種生於覺心等）·

三 依後門明二義：一者覺義——謂心體離念 離念相者 等虛空界無所不徧 法界一相 即是如來平等法身 依此法身 說名本覺 乃至始覺（覺圓明故 顯心清淨 乃至眾生本來成佛）· 二者不覺義——謂不如實知真如法一故 不覺心起而有其念 猶如迷人 依方故迷（眾生顛倒 如迷方易處等） 念無自相 不離本覺（此無明者 非實有體等）· 自此之前

正是此經宗旨始末 所詮之義分齊。

四依後義生三細——一者業相 以依不覺故心動 說名為業 覺則不動見。二者能見相 以依動故能見 不動則無見。三者境界相 以依能見故境界妄現 離見則無境界（由有無始本起無明 是故動念息念 皆歸迷悶等）。唯識宗教 唯齊此門 以為諸法生起之本 此三正是梨耶體故（初即自體分 二即見分 三即相分）。故彼論引阿毗達磨經偈云：「無始時來界 一切法等依 由此有諸趣 及涅槃證得。」以彼宗未顯此識與真如同以一心為源 又不言依如來藏說為此識 故所詮分齊 不到前之三
重。

【問】彼說賴耶既不約如來藏 則與此異 何得云是彼分齊耶？

【答】由此論後段亦云 以依阿梨耶識 說有無明 不覺而起 能見能現 則同彼故。

【問】此論前說依無明 有阿賴耶 後云依梨耶有無明 豈不二文自相矛盾？

【答】有三釋——一由此梨耶有二義故 謂由依真心有不覺 動彼本覺 心

體起滅 方名梨耶三相；又即此梨耶還卻與無明為依 故論云：三相與不覺相應云不離 何者 謂前義依迷（不覺）起似（梨耶） 即不覺真心成藏識 後迷似為實 即依此識有無明·二云 梨耶有二義——謂覺 不覺；前別就本說 故云依覺有不覺 今就都位論 故云依梨耶有無明；此即二義中不覺之義 正在梨耶中 故得說依也；三云 此中正意 唯取真心隨緣之義 此隨緣義難名目故 或就未起 說依真如有無明 或約成就起已 說依梨耶有無明；然此二名方盡其義 是故文中前後綺互言耳·唯識於三釋二義中 各唯約後義 以說無明·今亦唯指後義 為彼分齊·

【問】中間一釋 云梨耶是都位 具覺（不生滅） 不覺（生滅）二義 唯識中 賴耶但是生滅 豈同此耶？

【答】約此所通 不約彼執故·五依最後生六粗（彌勒章初明輪回本末） 謂一者智相 依於境界 心起分別 愛與不愛故（法執俱生）·二者相續相 依於智相故 生其苦樂 覺心起念 相應不斷故（法執分別）·三者執取相 依於相續 緣念境界 住持苦樂 心起著著故（我見俱生）·四者計名字相 依於妄執 分別假名言相故（我見分別 上四皆惑 五業

六苦即三道矣。五者起業相 依於名字 尋名取著 造種種業故。六者業繫苦相 以依業受報 不自在故。

然小乘宗教 所詮分齊 唯後四粗 人乘天乘 唯齊五六 諸教分齊 深淺歷然 淺不至深 深必該淺 是知圓覺極盡五重（然五重中 曲論有十三法 人乘天乘唯詮末二 小乘有四 唯識具九 起信十三）。標云幽深 良在斯矣！

五所被機宜者——此經所詮境界 既說如上幽深 未委何等根機 而能信解修證。然約即時悟入 各隨宿種不同 若就畢竟而論 一切無非所被 且約即時料揀者又二——初揀信解之器 後揀修證之器。初謂樂著名相 以文為解者 繫滯行位 高推聖境者 情尚於空 觸言而賓無者 自恃天真 輕厭進習者 固執先聞 擔麻棄金者 如上皆非其器 反上即皆是器；非器之中 堅持不捨者障於信 欲罷不能者障於解（又依名求利 不淨心說 亦障實解）；如次反上 即能信解 名為器也。

後揀修證者二：初明非器——即經中我 人 眾生 壽命等四相（體相微細故 唯障證入 不障信解也）；文云一切眾生 認四顛倒為實我體

由此不能入清淨覺 動念息念 皆歸迷悶 乃至雖經多劫 勤苦修道 但名有為 終不能成一切聖果。後明是器——經云：「當求正知見人 心遠二乘 法離四病者 應當供養 不惜身命 見其清淨 乃至過患 不起惡念 即能究竟成就正覺。」（亦如善財童子樂親善友 故得一生圓普賢行也）。

統而言之 非其種者證小果 入劫位 亦不能入。當其器者 居凡劣處末世 亦能入也（如華嚴說 二乘六度 不及八難）註後明畢竟普收者 一切眾生皆有佛性 但得聞之無不獲益 謂宿機深者悟入 淺者信解。都無宿種者亦皆熏成圓頓種性 如華嚴經食金剛喻 若約五性配者 正被菩薩及不定性。令修觀行證入 兼為餘性作遠因緣 故經文一一科段皆云 為諸菩薩及末世眾生等 三聚中——則為正定 令增妙行；為不定聚 令修信心；為邪定聚 作遠因緣。故下文云 能令未來末世眾生 不墮邪見（新熏本有之義 前已辨之）所被機竟。

六能詮體性者——略作四門：一隨相門 於中有五（五中前三 通大小乘 取捨不同 各為一說）一音聲為體 諸佛唱（唱號） 詞（言詞）

評（評量） 論（論說） 語音（宮商等） 語路（語所行處） 語業
（語用） 語表（令他生解） 是謂佛教 其名句文 但顯佛教作用 非
佛教體 離聲無別名等 攝假從實故。

二名句文——謂次第行列 次第安布 次第聯合 能詮諸法 自性差別
二所依故 聲是所依 非正教體 但展轉因故 謂語起名等 名等方能顯
義；此三離聲雖無別體 而假實異 亦不即聲 今以體從用 故取名等。

三雙取為體 由前二說 皆有教理為定量故 俱舍云：「牟尼說法蘊
數有八十千 彼體語或名 此色行蘊攝。」即雙存也。故十地經有空
風畫之喻 本論釋云 風喻言音 畫喻文字 清涼云：「以余之意 亦應
雙取。」若就前二有去取者 寧依名等 良以音聲 正就佛說 容為教體
流傳後代 書之竹帛 曾何有聲 豈無教體 書是色法 亦與名等為所
依故（色聲俱是色法 皆實也）。

四於六塵 一切所知境界 總有生解之義 悉為教體。如淨名光明塵
勞；楞伽動身直視等。

五通攝所詮體 瑜伽云 諸契經體·略有二種——一文 二義·文是

所依 義是能依。此明教義相成。若不詮義。文非教。故二唯識門。謂總收前五。並不離心。唯識等云：「一切所有。唯識現故。」然通就諸教。本影相對。以成四句。一唯本無影。謂即小乘。不知唯識故。二亦本亦影。即大乘始教。謂佛自宣說。若文若義。皆是妙觀察智相應淨識之所顯現。名本質教。佛地云：聞者善根本願增上緣力。如來識上文義相生。此文義相。是佛利他善根所起。名為佛說。若聞者識上所變文義。名影像教。佛地云：如來慈悲本願增上緣力。眾生識上文義相生。此雖親依自善根起。而就強緣。名為佛說。故二十唯識云：「展轉增上力。二識成決定。」護法論師等皆立此義。

三唯影無本。謂大乘實教。離眾生心。佛果無有色聲功德。唯有如如。及如如智獨存。大悲大智為增上緣。令彼所化根熟眾生。心中現佛色聲說法。是故聖教。唯是眾生心中影像。華嚴偈云：「諸佛無有法。佛於何有說。但隨其自心。謂說如是法。」也。龍軍堅慧論師等並立此義。

四非本非影。如頓教說。非直心外無佛色聲。眾生心內影像亦空。性本離故。止言絕慮。即無教之教耳。佛言：「我從得道來。不說一字。」

汝亦不聞・」) 此前四說皆有其益 自淺之深 攝眾生故・三歸性門文
二——正攝歸性 二說聽全收・

初謂此識無體 唯是真如 故論云：「是故一切法 從本已來離言說
相 離名字相 離心緣相 乃至唯是一心 故名真如・」即前之心境同入
一實 諸聖教從真流 故不異於真・故攝論中 名為真如所流十二分教
唯識釋勝流真如云 謂此真如所流教法 於餘教法最為勝故 是知如來言
說 皆順於如(金剛三昧云：義語非文・仁王說：十二部皆如)・

二說聽全收者 又有四句——一佛真心外無別眾生 以眾生真心 即佛
真心故 則唯說無聽 故所說教 唯佛所現・二眾生心外更無別佛 以佛
真心即眾生真心 則唯聽無說 故所說教 即眾生自現・三佛真心現時
不礙眾生真心現 故說聽雙存 二教齊立・四佛即眾生故非佛 眾生即佛
故非眾生 互奪雙亡 即說聽斯寂(淨名云：無說無聞)・四無礙門 謂
前三門 心境理事 同一緣起 混融無礙 交徹相攝 以為教體 以一心
法 有真如生滅二門 故二皆各攝一切法故(教體竟)・

七宗趣通別者——當部所崇曰宗 宗之所歸曰趣・通別即二——初通者

統論佛教因緣為宗 謂古來諸德 皆判儒宗五常 道宗自然 釋宗因緣·
因緣有二——內 二外·外謂穀子水土人時 而芽得生 泥團輪繩 陶師
而器得成·內謂十二因緣 外由內變 本末相收 為一緣起 故佛教從淺
至深 說一切法 不出因緣二字·

然有四重——一因緣故生死成壞 涅槃云：我觀諸行生滅無常 云何
知耶 以因緣故·二因緣故即空 謂不自他共生等 故無生也·三因緣故
即假 如鏡像水月之流 緣會不得不現·四因緣故即中 若言不從因緣
即是定有定無 斷常二過 故中論云：「因緣所生法 我說即是空 亦謂
是假名 亦是中道義·」(四句如次 配前四重)·涅槃亦說聲聞等四品
菩提^註皆由觀之而得·故佛教之宗 因緣收盡·然約佛涅槃後 賢聖弟
子相承傳習 通大小乘 宗途有五：一隨相法執宗——即小乘諸師 依阿含
等經所立 以造諸論·於中又三：一我法俱有宗(犢子部等)——立五法藏
謂三世無為及我 餘部呼為附佛法外道·二無我因緣宗(除一及三所論諸
部)——一切諸法不離色心 生滅從緣本無有我 於中或立三世無為 或分
五類 或無過未 唯有現在 或現在中 在蘊為實 在處界假 或世俗是

假 出世為實；然皆離我 及邪因無因 故異外道。三因緣但名宗（一說部等）——立一切我法 但有假名 由從緣故 無定實體 如鐵之剛 遇火即鎔 如水之柔 遇寒即堅 明知從緣 則無定性 此乃出世亦假名耳！

二真空無相宗——即龍樹 提婆依般若等經所立 以造中觀等論。三唯識法相宗——即無著 天親 依解深密等經所立 以造唯識等論。四如來藏緣起宗——即馬鳴 堅慧依楞伽等經所立 以造起信等論。

於中復有二義——初眾生相盡 唯是法身 良以情識本空 名相已盡 未嘗見一眾生流轉生死 眾生寂滅 即法身故（淨名云：一切眾生即寂滅相。又云：「皆如也。」涅槃云：「十二因緣即是佛性。」論云：「離念相者 即是平等法身。」等 此與前宗異者 云云可知）。後法身緣起全是眾生 謂眾生及佛 皆是生滅有無善惡境界 良以情識不破 識所現佛同眾生故（楞伽云：「如來藏是善不善因 能徧興造一切趣生。」涅槃云：「佛性隨流成別味 不增不減。」經云：「法身流轉五道 名曰眾生。」）。

良由如來藏 是法身在纏之稱 故約在纏及法身 反覆互奪 曲成此

二（雖有二義必互相知・若互不知 便同無相及法相宗也・但由於中崇尚各異 故說二矣）・此經宗於前門（良由染相本寂 故得覺性本圓 義如別宗說）・兼之後義 五圓融具德宗 謂事事無礙 主伴具足 重重無盡 即華嚴經・然此五宗 對前五教 互有寬狹 謂一宗容有多教 一教容具多宗故・又教約佛意權實有殊・宗就人心 所尚差別・故宗與教其旨不同・後別明此經者 又有總別・（◎鑱スズ—同「鎖」字）

總以心境空寂 覺性圓滿 凡聖平等為宗 令修行者忘情等佛 觀行速成為趣 謂倒心妄境 如杌鬼繩蛇 元自空無 不待除滅（文云：非作故無等） 依他水月鏡像 全體即是圓成（四大不動故 覺性不動等） 故凡聖靈覺真心 本來清淨圓滿（覺圓明故 乃至根塵四大 徧滿法界等） 行者如斯了悟 自然喪己（知是空華 即無輪轉等 又幻身滅故 幻心亦滅） 忘情（即縛脫等八不） 情忘即等佛心 等佛為真觀行（即普眼觀成同佛） 亦可鉤鑱スズ前文◎成三重宗趣 謂如上為宗 令修行者忘情等佛為趣・又忘情等佛為宗 令觀行速成為趣・又前趣為宗 令惑業消滅（身心客塵 從此永滅等） 永絕輪迴（知彼如空華 即免流轉等）

起大神用（初淨一身至一世界 覺亦如是等） 安樂（便能內發寂滅輕安等 又云：三事圓證故 名究竟涅槃也） 自在（永得超過礙無礙境 煩惱涅槃不相留礙） 為趣（上所注引 皆觀成功用等文）。

別者 有五對：一教義對—教說為宗 義意為趣·二事理對—舉事為宗 顯理為趣·三境行對—理境為宗 觀行為趣·四行寂對—觀行為宗 絕觀為趣·五寂用對—絕觀心寂為宗 起大神用為趣·此五亦是從前起後漸漸相由矣！（◎毘—皮毛丸◎止—定◎觀—慧）

八修證階差者—謂若但約教文 唯生義解 忘詮修證·復有其門

故以心傳心 歷代不絕 自佛囑迦葉展轉于今 燈燈相承 明明無盡·然初五師 兼之三藏·毘多之後註律教別行·罽賓已來 唯傳心地·黃梅門下 南北又分·雖繼之一人 而屢有傍出 致令一味 隨計多宗·今略敘之（但敘隨機可用者 不敘邪辟之流也）·會通圓覺（由此經首末 偏明修證 故敘諸禪宗以會之） 有拂塵看淨 方便通經；有三句用心 謂戒定慧；有教行不拘而滅識；有觸類是道而任心；有本無事而忘情；有籍傳香而存佛；有寂知指體 無念為宗 徧離前非 統收俱是·象體上之諸

宗 不出定慧 悟修頓漸・無定無慧是狂是愚 偏修一門 無明邪見 此
二雙運 成兩足尊・故天台修行 宗於止觀^註其頓漸悟修者 頓悟（日出
孩生） 漸修（霜消孩長） 為解悟 漸修頓悟（伐木入都） 頓修漸悟
（磨鏡學射） 漸修漸悟（如登九層之臺 足履漸高 所鑒漸遠） 並為
證悟 若云頓悟頓修（斬染^立緞絲）^註則通三義 謂先悟（廓然頓了） 後
修（不著^止不證 曠然合道） 為解悟 先修（服藥） 後悟（病除） 為
證悟・修（無心忘照） 悟（任運寂知） 一時即通解證 若云本具一切
佛德為悟（如飲大海） 一念萬行為修（得百川味） 亦通解證・若約楞
伽地前（信住行向）^註四漸（菴羅熟 陶器成 大地生 習藝就） 聖位
（初地 八地 報身 法身） 四頓（明鏡現物 日月照色 藏識知境
佛光然曜^公） 則修行為漸 證理名頓・此圓覺經備前諸說 謂文殊一章
是頓解悟・普眼觀成 是頓證悟・三觀本（威德章） 末（辯音章） 是
漸證悟・又普眼觀通於解證 又三觀一一 首標悟淨圓覺・次明行相 後
顯成功・初中為對 是頓悟漸修・中後為對 是漸修頓悟（又普眼觀 示
漸修頓悟） 三期道場 是漸修漸悟・普賢後段是頓悟頓修（又清淨慧章

有忘心頓證）·更有餘文不能繁述 此等頓漸 皆語用心 不同前門 但是判教 苟得其意 皆成定慧 如其失旨 不成妄想 即墮無記·冀諸學者審而修之！（◎信住行向—信、十住、十行、十向）

九叙昔翻傳者—開元釋教目錄云：沙門佛陀多羅 唐言覺救·北印度罽賓人也·於東都白馬寺譯 不載年月 續古今譯經圖記亦同此文 北都藏海寺道詮法師疏·又云羯濕彌羅三藏法師佛陀多羅 長壽二年龍集癸巳 持于梵本 方至神都 於白馬寺翻譯·四月八日畢 其度語筆受證義諸德 具如別錄 不知此說本約何文·素承此人學廣道高 不合孟浪 或應國名無別·但梵音之殊 待更根尋 續當記載·（◎緜—麻）

然入藏諸經 或失譯主 或無年代者亦多·古來諸德 皆但以所詮義宗 定其真偽矣！前後造疏解者 京報國寺惟愨法師^註先天寺悟實禪師 薦福寺堅志法師 并北京詮法師 總有其四 皆曾備計 各有其長·愨邈經文 簡而可覽 實述理性 顯而有宗·詮多專於他詞 志可利於群俗·然圓頓經宗 未見開析 性相諸論 迢然不闕故今所為 俱不依也·其所依者 已伸於序末·（◎愨—誠實）

十隨文 解釋於中二——初解題目 後釋本文·題中文三——一總辨名

二配法義 三具解釋·初中三——一敘立名 二顯得名 三明取捨初者·

大方廣圓覺修多羅了義經·

然諸經教 或佛說時 便自立名 如法華 金剛之類·或佛滅後 結

集者立 如阿彌陀 入楞伽之類·今此經目 是佛自立五種名也·流通分

中 文云：此經名大方廣圓覺陀羅尼^註亦名修多羅了義^註亦名祕密王三昧

亦名如來決定境界 亦名如來藏自性差別·（◎修多羅——經）

二者諸經得名 有其多種 或以人為目 或以法為名·人有請說等殊

法有法喻等別·或體或用 或果或因 或能詮所詮 或真妄境智 乍單乍

複 其類不同·今經五名 已含多種·（◎陀羅尼——咒、總持）

大者——是體·方廣——是用·圓覺——是果·祕密王三昧 是因·又王是

喻 三昧是法 修多羅了義是歎能詮 餘皆所詮·如來是能證人 即當其

智·決定境界是境 兼餘皆法·如來藏是在纏之名 即真妄和合 斯則人

法總彰·法喻皆舉 具體具用 有果有因 詮旨雙題真妄俱顯 方諸經目

莫備於斯·了義之名 照然義現·其每字別釋得名 如下所辨·

三、明取捨者 文中雖五 首題唯二 良以宗本體用 是法義之宏綱
詮旨功能 是意象之皎鏡 事周理盡 須建五名 簡要標題 且存兩號·
二、配法義者 凡欲解了義經論 先須明識法義·依法解義 義即分
明 以義照法 法即顯著·故論中欲顯大乘深隱性相道理 先開此二·論
云：「摩訶衍者 略有二種——一者法 二者義·法——指一心 義開三大
正同此也；心是如來藏心 即圓覺在纏之名·義——謂體相用 即如次是大
方廣·」論文為欲發起眾生大乘信根 故就凡夫位中 目此圓覺為眾生心
也·（◎能——主動、主體◎所——客體、被動）

今經題目十一字中 圓覺兩字 正是其法·大方廣三字 是圓覺體用
之義·經之一字 正是能詮教法·修多羅了義五字 歎教法勝能之義·故
正宗之初 佛自標本 唯立圓覺·中間處處牒前起後 標結指陳 一一只
言圓覺 不言大方廣也·或唯覺之一字是法 餘四皆義·故文中或但云覺
或淨覺 大覺 妙覺 覺性 覺心 覺相等 能詮法義·配此可知 是
則上五字總屬所詮◎註下六字總屬能詮矣◎註

三具解釋者 於中分二——初釋所詮 後釋能詮·且初所詮五字 略

為二釋——以三字對兩字 二以四字對一字·前對中三字者 如次是圓覺體性 德相 業用(三大)·然各二義·大者——當體得名 常徧為義·當體者 不同法相宗揀小之大註大外有小可揀 猶是分限 豈為至大?今以圓覺體無邊涯 絕諸分量 強名大也(慤云:大者 敘心靈之絕量)·常徧者——常則豎通三世 徧則橫該十方;豎者 過去無始 未來無終 無有一法先之 唯此先於諸法 故名大也·涅槃經云:「所言大者 名之為常·」橫者 十方窮之 無有涯畔 涅槃又云:「所言大者 其性廣博 猶如虛空·」(◎法相宗——唯識宗)

方者 就法得名(方是 法也) 軌持為義 軌生物解 任持自性;持自性者 一切眾生皆有本覺 雖流浪六道受種種身 而此覺性不曾失滅·生解者 眾生悟入 知見雖因善友開示 然其智解從覺性生 如水土之潤 生穀等芽 芽從種生 不從水土 故文云:「圓覺流出菩提涅槃及波羅蜜 教授菩薩·」

廣者 從用得名;廣多廣博為義·廣多者 此圓覺性 本有過塵沙之妙用 潛興密應云 無有休息 無有窮盡·廣博者 此無盡之用 一一同於

覺性 無有邊際 無有分限 故文云：「覺性徧滿 圓無際故。」當知六根徧滿法界 如是乃至八萬四千陀羅尼門 徧滿法界。

【問】華嚴經題亦云大方廣 與此同異？

【答】配屬三大則同 釋義隨宗則異。華嚴疏釋大云：一切相用皆同真性 而常徧故 持則雙持性相 具十玄門^註 軌則一切諸法 一一皆能生解 如觀一切 見百門義等。廣則能包徧。相即相入 重重無盡 一一對此 同異可知。圓覺者 直指法體 若不剋體標指 則不知向來說何法大 說何法廣？

圓者——滿足周備 此外更無一法。覺者——虛明靈照 無諸分別念想 故論云：「所言覺義者 謂心體離念 離念相者等 虛空界等。」此是釋 如來藏心 生滅門中 本覺之文 故知此覺 非離凡局聖 非離境局心 心境凡聖本空 唯是靈覺 故言圓也。故下文說：「涅槃昨夢 世界空華 眾生本成佛道。」又云：「一切覺故。」又云：「幻滅覺圓滿。」然此 圓覺 於諸經中 隨宗名別。涅槃經但約凡夫身中 本有此性 悟之決定 成佛 故名佛性。法華約稱讚唯此一法 運載眾生至於寶所 餘乘不能

餘法皆劣 故名一乘妙法。淨名但約住此性者^註神變難量 非口可議 非心可思 故名不可思議解脫。金剛但約此性顯發 能破煩惱 故名般若。餘類可知 皆是圓覺門中差別之義。良由未決定的顯 無明本無 眾生本佛 故雖神用繁廣 勝德無邊 不得標題直名圓覺 禪門離念無念 亦是此中拂迹遮過之意。(●淨名—維摩詰經)

然以心傳心 密意指授 非今簡牘所論 且約形言 對此辨矣！後四字對一字釋者 唯覺之一字指法 餘四盡是釋義。意言此覺 有廣大義 有方圓義。以廣對大 以方對圓 謂體大而用廣 理方而義圓。方是正直 不偏(揀小) 不邪(揀外)；圓是滿足 無虧無缺(揀諸菩薩)。亦可大方是體(大方無隅) 廣圓是用(慳云：廣越塵沙 圓無間缺)。謂體大而方正不偏 用廣而圓滿無缺；故復以方連大 以圓連廣。又四字中上三字是別 圓字是總 意明此覺 具足三大之德 故名圓也。是則總別之德具彰 法義之門雙指 故名大方廣圓覺。

後能詮六字者 於中—先配 後釋。配者 修多羅三字 總指諸經。了義兩字 歎此一卷。此一卷是諸經決了之義也。故下文云：「是十二部

經清淨眼目。」經之一字 正是此圓覺能詮之體。後釋者 修多羅之義 已如前釋。了義者——決擇究竟顯了之說 非覆相密意 含隱之談。

然諸經中 何者了義 何者不了義？清涼答順宗皇帝所問諸經了義云：「佛一代教 若約本 為一事 則八萬度門莫非了義 若圓器受法 無法不圓 得之由人 亦皆了義。」此二不足揀別 今約開方便門 示真實相 則有了不了 故淨名 涅槃寶積等經皆云：「依了義經 不依不了義經。」不了義經者 謂小乘教；了義經者 謂大乘教。大乘教 復有了不了；謂有大乘 雖六度悲智兼修而定說三乘不一 亦非了義。若有會歸一極 以玄鑪陶於群像 智海總乎萬流 無二無三 無不成佛 中道理觀 不共二乘註方為了義。（◎不共——特別、無上、例外）

又大寶積經云：「舍利弗問佛 何等經中名為了義 何等經中名不了義。佛告舍利弗 若諸經中宣說世俗 名不了義（小乘一藏 唯說俗諦；雖云四真諦 望於真如 還成世俗。法相一宗經論 亦多說世俗 少說勝義）。宣說勝義 名為了義（的指勝義 方是唯真不俗 即圓覺也。下文云：「圓覺出一切清淨真如涅槃故 所流出者亦是安立真如。」對此 還

成世俗) · 若諸經中 宣說作業煩惱 名不了義 (業煩惱等 相教廣明 說真性處 百分無一 從多而說 屬不了義) · 宣說煩惱業盡 名為了義 (下文云：「永斷無明·」又云：「此無明者 非實有體·」又云：「知是空華 即無輪轉 亦無身心 受彼生死·」) · 若諸經中 宣說厭離生死 趣求涅槃 名不了義 · 宣說生死涅槃二無別 名為了義 (涅槃及種種幻化 既出於覺心 即二法同源 正是無二也 · 又云：「生死涅槃如夢 及不厭愛·」等) · 若諸經中 宣說種種文句差別 名不了義 (法相宗漏定漏 為無為 一切定別) · 宣說甚深 難見難覺 (差別 即無差別) 名為了義 (下云：「有思惟心測度圓覺 如取螢火 燒須彌山 終不能著·」) ·

【釋曰】據上說了義行相 皆與圓覺相當 · 佛自料揀 固應無惑 · 雖諸經中亦有了義之說 然非句句始終 故各隨別義標題 · 唯此圓覺首末顯了 直破差別之相 五性斷證 總屬輪回全成了義宗旨 故特標了義 · 如法華一部 獨受妙名 ·

經者——契經 亦如上釋 逐便從簡 又略契字 ·

【問】修多羅與經 但唐梵文異 今雙置題目 豈非繁重？

【答】上則總指諸部 此則唯目當經 對總歎別 故非重也。亦如大方等修多羅王經 豈不亦修多羅王四字？是總指諸部 以歎其經耶？又如法華歎云諸經之王 若存梵語兼稱歎之文標題目者 應云妙法蓮華諸修多羅王經 即與此無異；彼不兼之 此乃兼者 各是譯人之意耳！上來總釋首題中二名竟 餘祕密王等三號 住流通分中 至文當解。

二釋本文者 一卷總分三分——第一序分 第二正宗分 第三流通分。以三分之興 彌天高判 冥符西域 今古同遵。所以三者 夫聖人設教 必有其漸 將示微言 先敘由致 故初有序分。由致既彰 當根受法 故次演正宗。正宗既陳 務於展轉利濟 非但益於當會 復令末世流傳 永曜法燈 明明無盡 故結以流通。

今初序分中 諸經多有二序：一證信序——如是之法 我從佛聞 標記說時說處分明 大眾同聞非謬 以為證據 令物信受；經無豐約 非信不階 由是經初 必須證信 故智論云：「說時方人 令生信故。」二發起序——發明生起正宗之法 如淨名寶蓋 法華毫光之類。然證信亦云通序

諸經皆同故 亦云經後序·佛說法時未有故 發起亦云別序 諸經各別故 亦云經前序·佛先自發起 方說正宗故·今此經文 即前序中 便是發起·謂佛入大光明藏 與一切佛同住眾生清淨覺地 現諸淨土 菩薩主伴 皆入三昧；同一佛境 以表因果無異 凡聖同源 顯發此經旨趣如是 故無別發起序也·

將解證信 總序三門——述建立之由 二明建立之意 三則正釋經文·

初者則佛臨滅度 阿難請問四事 佛一一答：「我滅度後 汝等當依四念處住一；以戒為師二；默擯惡性比丘三；一切經初云 如是我聞 一時佛在某處 與某眾若干人等四·」

四念處者——觀身不淨（有五——一種子 二住處 三自體 四自相 五究竟）；二觀受是苦（受與苦各三 一苦受苦苦 二樂受壞苦 三捨受行苦）；三觀心無常；四觀法無我·餘三文易 故不牒·

釋二明建立之意者 意有三焉：一斷疑故——謂結集時 阿難昇座 欲宣法藏 忽然自身相好如佛·眾起三疑 一疑佛重起說法 二疑他方佛來

三疑阿難轉身成佛。故說此如是我聞等言。三疑頓斷。既言我從佛聞。即自非佛明矣。真諦三藏引律云爾。此通如是我聞。二息諍故。智論云：「若不推從佛聞。言自製作。則諍論起。」今廢我從聞。聞從佛來。故經傳歷代。妙軌不輟。此局我聞。三異邪故。外道經初。皆立阿優為吉。此局如是。

三釋文者。然證信序具六成就。一謂信。聞。時。主。處。眾。六緣不具。教則不興；必須具六。故云：成就。今隨文便。均於廣略。總分三段。一信聞時主。二說處依真。三同體法眾。今初。

如是我聞。一時 婆伽婆。

【解曰】此文已具四種成就。餘二成就。後二各一。先且合釋。如是我聞者。一指法之詞也。如是之法。我從佛聞。佛地論云：謂結集時。諸菩薩眾咸共請言。如汝所聞。當如是說。傳法菩薩。便許可彼言。如是當說如我所聞。

【釋曰】宣法藏者。不云阿難。乃言菩薩者。以佛地經在淨土說。故論釋結集者。云是菩薩。不指聲聞。今圓覺經亦淨土說。正同彼論矣！華嚴疏

引纂靈記云：「摩訶衍藏^下註是文殊師利與阿難海 於鐵圍山間結集 故與畢鉢羅窟不同。」集法傳云：「阿難有三^註一阿難 此云歡喜 持聲聞藏 二阿難跋陀 此云喜賢 持獨覺藏 三阿難伽羅 此云喜海 持菩薩藏 但是一人 隨德名別。」大法念經亦說三種 但喜賢却是其初 第二復云喜持 三則同也。上合釋竟 此下離釋。●摩訶衍一大乘

如是者一信成就也。智論云：「佛法大海 信為能入 智為能度。」信者 言是事如是。不信者 言是事不如是。故肇公云：信順之辭也。信則所言之理順 順則師資之道成。又聖人說法 但為顯如 唯如為是 故稱如是（劉虬釋也 此唯約所詮理）。又真不違俗故名如 俗順於真為是（真諦三藏釋也。約所詮理事）。●阿難有三一指尊者阿難有三名）

又如者一當理之言（言理相順 謂之如也）。是者一無非之稱（生公釋也。此同遠公 說事如事 說理如理 能詮之教 稱於理事也）。又有無不二為如 如非有無為是（此約所詮理事無二）。若唯就當經釋者 凡聖因果不異圓覺名如 唯此因果 方離過非為是（華嚴疏云：「無障無礙法界曰如。」唯此無非為是 應隨教門深淺 以顯如是不同）。

我聞者——聞成就也。我——即文殊及阿難海。五蘊假者。云何稱我？我有四種——一凡夫徧計。二外道宗計。三諸聖隨世假分賓主（大小乘法相）。四法身真我（法性）。今是後二。非那慢心而有所說。故無過也。聞——謂耳根發識。大小乘宗各有三說。或耳或識。或俱俱者為正。

然或具四緣八緣。雖因耳處。廢別從總。故稱我聞。若無相宗。我既無我。聞亦無聞。從緣空故。不壞假名。即不聞聞耳。若約法性。此經旨趣。傳法菩薩。以我無我不二之真我。根境非一異之妙耳。聞真俗無礙之法門也。然阿難所不聞之經。有云如來重說。有云得深三昧自通。若推本而言。即阿難是大權菩薩。何所不了！如不思議境界經說。況同文殊結集。何滯迹而疑焉。

一時者——時成就也。師資合會。說聽究竟。總言一時。揀異餘時也。謂如來說經。時有無量。不能別舉。一言略周。故但云一時。如涅槃云：「一時佛在恆河岸」等。又諸方時分延促不定。故但言一時。若約當宗。即說聽之時。心境泯。理智融。凡聖如。本始會。此諸二法皆一之時。然一與時皆無自體。但隨世假立。

婆伽婆者——主成就也。涅槃云：能破煩惱。名婆伽婆。三德之中，即當斷德；斷德即顯法身也。此宗法報不分。淨土說經：非應化矣！故佛地經云：是薄伽梵（六義）^註最清淨覺。極於法界。盡虛空。窮未來際。彼論云：次顯諸佛異餘大師（異說餘經之佛）。故說世尊功德。又為其餘生淨信故。況彌勒般若頌云：「應化非真佛。」亦非說法者耶？

若約諸經。多是佛字。具云佛陀。此云覺者。謂覺了真妄性相之者。據大雲金剛疏。引論中。心體離念。以釋佛字；則知有念。終不能覺。故論又云：「一切眾生。不名為覺。以從無始來。念念相續。未曾離念故。」又云：「若有眾生。能觀無念者。則為向佛智故。」然覺有三義：一自覺——覺知自心。本無生滅（若以常釋。此唯揀凡。今則從此。便異於二乘及權教菩薩）。二覺他——覺一切法。無不是如。三覺滿——二覺理圓。稱之為滿。若約佛地論即具十義（智障諦覺喻各二）。若依華嚴即說十佛（成正覺。願業報。住持。涅槃。法界。心。三昧。本性。隨樂）^註若出其體即圓覺也（四成就竟）。

二說處依真者——處成就也。謂佛入法性源。現無邊無礙刹土。亦不定。

分自他受用 故曰依真·亦如華嚴云：「普賢身相如虛空 依真而住非國土。」釋此一門 疏文有二——初通疑難 後正釋文·初中·

【或問曰】外道言教 首建阿優 孔老篇章 不標處所 佛經異此 故必以序分為初 彰說處則山城有依 明說人則主伴無雜 六種成就 千代楷模 邪正區分 實由斯矣！今云入光明藏三昧正受^註現諸淨土與諸菩薩同入等者 但是真智所造之境 非化身形相之依 既不言佛 在何山城國邑 則說經主處 文不顯彰 幸為釋通觀無所惑？

【答曰】夫三身一體 四土一性^註聖言三四者 立教有權實 對機有隱顯（劣機隱淨現穢 勝機隱穢現淨）·若揀邪教 定釋宗 則唯標變化身土（說大小乘法相 及大乘破相顯性等經）·若除細惑 彰妙境 則直顯受用自他（圓覺 密嚴之類 十有餘本）·然此了教 委窮識智之體 備搜性相之源 深究無明之根 圓彰無漏之界·經宗既詮實境 教主須明真佛 故受用身居受用土 為諸大士說圓覺經·然諸大乘經 同是淨土說者 即深密解脫經（如是我聞 一時 婆伽婆 住法界殿 如來境界 放大光明 普照之處）·

法集經（婆伽婆 在虛空法界 無差別住處）·稱讚大乘經（婆伽梵 住法界藏）·密嚴經（住出過三界密嚴之國）·諸佛心印經（住如來境界眾寶道場）·興顯經（在如來建立之土）·大毗盧經（住如來加持廣大金剛法界宮）·入印法門經（住如來住持境界）·方等王虛空藏經（遊如來無礙智智行處）·佛地經（住最勝光曜 放大光明 普照無邊世界 周圓無際 超過三界 所行之處·然如是我聞等言 一一皆準深密讚之）·略舉十經 是此類也·

然淨土說經 儀式稍異 學識淺者 或謗或疑·故佛地論中 具有徵釋 但解此論自及三隅（十經之意 例此皆解）·故載其文（次第錄此一段） 以遮愚惑 聖言定量 不假餘詞·論曰：受用變化二佛土中 今此佛土何土所攝？說此經佛 是為何身（此下有四一初謬 次正 三徵責 四圓了·初云）？有義此土 變化土攝 說此經佛 是變化身（外難云：既爾 何故經云 住最勝超過三界所行處 豈是穢土耶？下答云） 佛為化地前等 令其欣樂修因 故暫化作淨土妙身 神力加眾令暫得見·（次云） 有義此土 受用土攝 說此經佛 是受用身 此淨土量無

邊際故（難初義云）？若暫化作加眾令見 應如餘經分明顯現（法華三變淨土 淨名足指按地 經文皆云佛神力等） 經不說故（佛地不然） 是受用身土（結成）·若爾 此是地上菩薩所應見聞 何故於此化佛土中結集流布（假設） 傳法菩薩 為欲示現一切智者（法報佛身）及所居處（淨土） 超過世間（化身穢土） 如是示現（此下說現勝之意 意有四焉 一云） 欲令所化生欣樂故（二云） 為令發願 當生如是淨土 見如是佛 聞如是法 修彼因故（三云） 為生廣大勝解有情 及諸菩薩勝歡喜故 結集流布（結上三也四云） 又是勝法 於此宜聞 然處若非勝化身相粗不可宣說（下結）·

故受用身居受用土 為初地上諸菩薩說 令傳法者結集流通（總結成正義 次下又假設外難云）·若爾 何故不但說彼所說法耶（何不但以化身標住山城等處 然後但就經內 讚說真身淨土勝妙等法 如無量壽觀經等耶？下又出不標說處之過云）？若不說處及能說者（若不說有形相名字化身化土如釋迦在祇園等也）不知此法何處（在何處說） 誰說（是何人說） 一切生疑（由無主處 缺六成就故） 故須具說（結也 後窮盡道

理 和會釋云)。(◎盧舍那—報身◎毗盧遮那—法身)

如實義者 釋迦牟尼說此經時(不妨還是釋迦世尊)地前大眾 見佛化身居此穢土 為其說法·地上大眾 見受用身居佛淨土 為其說法(故亦有雙標淨穢者 如等目王三昧經等) 所聞雖同(同聞正宗法義) 所見各別(有見在舍衛國摩竭耆闍祇園之類 身長丈六 三十二相 八十種好 有見在光明無邊清淨國土 盧舍那身徧法界◎註有八萬四千相好等 有見毗盧遮那◎註在華藏世界及無邊世界 一一塵中身 具不可說佛刹微塵數相好等)·雖俱歡喜信受奉行(各信所見身土 所聞之法) 解有淺深所行各異(各隨所見所解 而修其行)·而傳法者為令眾生 聞勝希願勤修彼因 當生淨土 證佛功德·故就勝者所見結集 言婆伽婆住最勝等(出結集菩薩 隱化身 穢土位號名相 但彰真身淨土境界之意也·諸餘經教例亦如然 由隨機益故 但各就本經意趣 隱真身淨土 顯化身穢土等也 故前云 對機有隱顯也)·

【釋曰】論釋分明 不假別議 驗前經等 類例照然·然前所列之經(十經兼圓覺)皆詮殊勝之事境 深細之理趣 至於領受結集 瓶注不遺者

非登地菩薩 則不堪任。故淨土宣揚 唯大士親受 展轉流布 則群類普
露。

【問】華嚴大經 宗趣圓博 佛土是華藏世界 佛身毗盧遮那 尚標穢境
之中 人天七處（初會摩竭提國 二及七八普光明殿 三忉利天 四夜摩

五兜率 六他化 九祇園 並不離欲界故）佛地經等 何不然耶？

【答】大聖設教 權實多門 總一切經 不出三意。謂諸餘經等 欲令隨

識者趣入 故唯舉化身穢土。佛地等經 欲令隨智者領受 故偏舉真身淨

土。華嚴則識智融通 淨穢交徹 法界圓攝 稱性而談（不逐機宜屈曲）

故釋迦全是毗盧 不壞娑婆而見華藏。是以標舉則給孤（九會 摩竭初

會 同於濁世 四處在欲天 皆是五濁境）閻浮（三處在天竺）釋相

則金地（經說摩竭云 其地堅固 金剛所成）蓮臺（經云：見佛坐蓮

華藏師子之座 十佛刹微塵數菩薩圍繞 一一塵中亦復如是）一一普周

法界（佛身 一一肢節 一一毛端。佛土 一一微塵 皆徧法界）二類

各有宗趣 何執一而難乎？

然佛化儀 隱顯殊迹 一身異應 一音異聞 故教海無邊權實叵測。且

天竺小乘宗人 尚有總不信大乘經典 況時澆（佛滅度百年）穠多持律 不如佛在六群；乳味 不如佛在水味。況今向二千年耶）處異（震旦與天竺隔遠）詎免疑流。今以聖言分明顯示 庶祛其惑 直入真乘。然一部經 入由證信 故須通決 勿厭文繁 上來通釋疑難竟。

【上卷之二 終】（◎八難——地獄、餓鬼、畜生、佛前佛後、盲聾啞、世智辯聰、長壽天、北俱盧洲）

【上卷之三】

此下正釋本文 文分兩段 初攝相歸真 後稱真現土。初中三一標入智用之源 二明與凡聖同體 三總彰稱體圓徧。今初。

入於神通大光明藏 三昧正受。

【解曰】藏——即寶性法界藏 起信心真如 是諸佛眾生之本源 神（妙用難測） 通（自在無壅） 光明之性體 塵沙德用 並蘊其中 百千通光皆從斯起 故云藏也。亦名法性土 亦名常寂光土。息諸分別 智與理冥 名為入矣！然諸佛有常光放光 若約常光 光即是藏。謂心性本明 迷之似暗 妄想既盡 顯煥無涯。故論云：「心性不起 即是大智慧光明」

徧照法界·」若約所放光 及所起通 即神通光明之藏（持業 依主 配之可知）· 然通與光數皆無量 若取類說者 通即或六或十·

光則身光智光· 三昧正受者——唐梵雙彰 安住藏中 不受諸受 名為正受（又三昧 此云正思 謂在定時 於所緣境審正思察故 正揀尋伺

註思揀昏沈如曉公說）· 二明與凡聖同體者 既入其源 即同其體· 故論云：「無漏無明種種業幻 皆同真如性相·」華嚴亦云：「如心佛亦爾 如佛眾生然 心佛及眾生 是三無差別·」又月上經云：「我亦當知十方佛 皆悉同體覺一法 真如體性無有二 無量眾生同實際·」文中二 初明聖同·（◎尋伺——二者皆妨礙第二禪以上之定心）

一切如來 光嚴住持·（◎覺——又稱尋：對事理之粗略思考）

【解曰】一切——即十方三世 故華嚴云：「十方諸如來 同共一法身 一心一智慧 力無畏亦然·」本覺真理 名如·能證始覺之智 名來·始本不二 名曰如來·是則眾生有本無始 是如不來·光嚴者——重重交光 照曜炳著·住——謂安住 永絕攀緣·持——謂任持 不失不壞 後明凡同· 是諸眾生 清淨覺地·（◎伺——又稱觀：細心思惟諸法名義之精神作用）

【解曰】迷真起妄 妄見眾生 妄體元空 全是本覺心地（論云：一切眾生 本來常住 入於涅槃）· 妄不能染 故云清淨（勝鬘經云：染而不染）· 然聖證此境 直曰住持 凡不知同 但指覺地 三總明稱體圓徧·
身心寂滅 平等本際 圓滿十方 不二隨順·

【解曰】凡聖身心 取相似異 相皆虛妄 當體寂滅 寂滅故平等· 皆同一際 即圓覺本際也· 既與覺體無異 故隨體圓滿 周徧法界· 慤云：「首楞歎虛空之小 圓覺嗟法性之寬 比之常談 海形牛跡·」不二隨順者—隨順不二也· 西國語倒 譯者回文不盡故也·

生死涅槃為二 凡夫順生死 二乘趣涅槃 今皆不住 故云隨順· 又依報則淨穢不二 正報則生佛不二 剋體則身心不二 通該則自他不二 與此相應是隨順矣！然凡聖平等 復有多義 且依佛說 佛佛平等 法身智身無增減故· 若依眾生 生生平等 煩惱業苦 有支皆等· 若生佛相望者 凡夫現在 等佛過去；進修得果 等佛現在；成佛究竟 等佛常住· 此約三世互望·（◎正報—有情眾生◎依報—有情依託之處所）

煩惱—佛即本有 今無；眾生即本無今有· 菩提—即眾生本有今無；

諸佛即本無今有·約迷悟異 則說今本涅槃之性非三世攝 故知三世有法
無有是處·若以性淨而說 則佛與眾生現今平等 不妨迷悟之殊·是故
三乘亦有差別 亦無差別·眾生寂滅即是法身 法身隨緣即是眾生·故寂
滅非無之眾生 恆不異真而成立；隨緣非有之法身 恆不異事而顯現·又
如前引華嚴 心佛眾生 三無差別·亦是平等 是故染淨三世一切諸法
無不平等 況稱性互收！如是解者 名為善住平等心地 二稱真現土·
於不二境 現諸淨土·

【解曰】先釋義 後銷文·初中 淨土之義 四門分別——一釋其義相 二
出其體性 三嚴之方便 四身土一異·初中 然土雖多種 不出其三——
法性土 二受用土 三變化土·若開受用 有自有他則成四土·統唯二種
謂淨及穢 或性及相 融而為一 有異餘宗·又一質不成淨穢虧盈·異
質不成 一理齊平·有質不成 搜源則冥·無質不成 緣起萬形·故形奪
圓融 無有障礙·

次出體者 小乘八微 權教唯心 實教法性·又四土各別出體 分性
相者為權 融攝者為實 三方便者 若經本起 皆如來神力故 法性如是

故 眾生行業故 此通淨穢。

然隨宜攝物 佛應統之 故皆稱佛土。若就行則 唯淨非穢。然淨

有二種：一世間淨——離欲穢故 以六行為方便^註上二界為淨土。二出世間淨——此復二種：一者出世——所謂二乘 以緣諦為方便 權教說之無別淨土

約實言者出三界外 別有淨土二乘所居。智論有文：二出世間上上淨——此謂菩薩 即以勝解萬行而為方便 以實報七珍無量莊嚴 而為其土。此

復有二：一者真極——佛自受用 相異兼忘為方便。二者未極——等覺已還

故仁王云：「三賢十聖住果報^註唯佛一人居淨土。」未極之中 復有二

種：一八地已上——一向清淨 以永絕色累 照體獨立 神無方所 故其淨土色相難明。二七地已還——未出三界 無漏觀智有間斷故 非一向淨。若

依瑜伽 入初地去方為淨土 三賢所居皆稱非淨。此分受用變化別故。然約圓教 十信菩薩即有淨土。

後身土一異者——又二：初且約權教略配 後據實義廣釋。初中 謂自性身依法性土 餘之三身皆依自土；鏡智淨識 由昔所修因緣成熟 從初

成佛盡未來際 相續變為純淨佛土 周圓無際眾寶莊嚴。自受用身常依而

住 平智慈力由昔所修 隨十地菩薩變為淨土 小大劣勝前後改轉・他受用身依之而住 成智慈力由昔所修 隨未登地有情所宜 化為佛土 淨穢小大前後改轉 佛變化身依之而住・後廣釋者・

【問】法性身土 為別不別？別則不名法性 性無二故；不別則無能依所依？

【答】經論異說 統收法身 略有十種・土隨身顯乃有五重・一 依佛地論 唯以清淨法界而為法身 亦以法性而為其土 性雖一味 隨身土相而分二別・智論云：「在有情數中名為佛性 在非情數中名為法性 假說能所而實無差・」唯識亦云：「雖此身土體無差別而屬佛法 性相異故 謂法性屬佛 為法性身；法性屬法 為法性土 性隨相異・」故云爾也・又云：「此佛身土 俱非色攝 雖不可說形量大小 然隨事相 其量無邊・譬如虛空徧一切處・」故華嚴云：「普賢依真住等 一切如來皆同所證・」故上文云「：一切如來 光嚴住持 身心寂滅 平等本際 圓滿十方 不二隨順・」

二 唯以大智而為法身 所證真如為法性土 故無性攝論云：「無

垢無罣礙 智為法身故。」三 亦智亦如而為法身 梁攝論中及金光明皆云：「唯如如及如如智獨存 名法身故。」此則身含如智 土則唯如 四境智雙泯而為法身。經云：「如來法身 非心非境 土亦隨爾。依於此義 諸契經中 皆說如來身土無二。」

五 此上四句 合為一無礙法身 隨說皆得 土亦如之。六 此上總別五句。相融形奪 泯茲五說 迥然無寄 以為法身 土亦如也；此上單就境智以辨。七 通攝五分及悲願等 所修恆沙功德 無不皆是法身收 以修生功德必證理故 融攝無礙 即此所證真如體大 為法性土 依於此義 身土迥異。八 通報化色相功德 無不皆是此法身收 故攝論中三十二相等皆法身攝。然有三義——一相即如故 歸理法身；二智所現故 屬智法身；三智相並是功德法故 名為法身。其所依土 則通性相淨穢無礙 我此土淨而汝不見 眾生見燒 淨土不毀 色即是如 相即非相 身土事理 交互依持。通有四句 謂色身 法身 各依色相土 及法性土故（單雙互望）。此上通諸大乘教。

九 通攝三種世間 皆為一大法身 如華嚴說具十佛故。其三身等並

是此中智正覺攝故。土亦如之。十 上分權實 唯以第九屬於圓教。若據融攝 總前九義為一總句 是謂如來無礙身土 義隨隱顯 不可壘安；是故此經即於不二之境 現諸淨土。達者尋文 無生局見。

上言土有五重者——唯法性 屬前三身。二者 雙泯 屬於第四。三 具性相 五六七八之所依故。四 融三世間 屬於第九。五 總前諸義 即第十依釋義門竟。

次銷本文 言於不二境者——佛無現土之念 如明鏡無心；現諸淨土者 無念而應緣 如鏡無心而現像故。肇公云：「淨土穢土 蓋隨眾生之所宜。」淨者示之以寶玉 穢者示之以瓦礫。美惡自彼 於我無定 無定之土 乃名淨土 隨類普應。故云：「諸也。」前凡聖一體 即從自受用入法性土也。此應諸菩薩 即從法性現他受用。故次云：與大菩薩 乃至同住如來平等法會。第三同體法眾 文三——一總標。

與大菩薩摩訶薩 十萬人俱。

【解曰】先標類。具云菩提薩埵 摩訶薩埵 此翻菩提 云覺；則所求佛果。薩埵 云有情；則所化眾生。此約境釋。又此人有了悟之覺 餘緣慮

之情 此約心釋·又此是求菩提之有情 此約能所釋·摩訶一大也；信大法 解大義 發大心·證大道 行大行 赴大果故·故華嚴地前即云摩訶薩也·然今列者 但是地上·後十萬人 標數也·二別列·

其名曰 文殊師利菩薩 普賢菩薩 普眼菩薩 金剛藏菩薩 彌勒菩薩 清淨慧菩薩 威德自在菩薩 辯音菩薩 淨諸業障菩薩 普覺菩薩 圓覺菩薩 賢善首菩薩 等而為上首·

【解曰】夫聖人無名 為物立稱·多依行德 隨宜別標；標立千差 皆有所表·此等 是十萬中標領 表十二段法門·如次各於一門 而為請問之主·良以初心識昧 未解諮求 故菩薩慈悲 騰疑為請·今各以所詮法義 對釋其名 文理昭然 非強穿鑿 智者詳焉·

文殊師利者——梵語訛也 正云 曼殊室利 此云妙德；即智德深妙 謂道成先劫 已稱龍種尊王；現證菩提 復曰摩尼寶積·實為三世佛母 豈獨釋迦之師！影響華嚴 一切咸見·是以禮妙慧而不忘敬本 勸善財而增長發心·印無言於不二之門 答光明於三點之會 談般若玄致 屢質本師 說權實雙行 頻驚小聖 至德若此 非妙云何·

普賢者——略有三釋：一約自體——體性周徧 曰普；隨緣成德 曰賢。
二約諸位——曲濟無遺 曰普；鄰極亞聖 曰賢。三約當位（等覺）——德無
不周 曰普；調柔善順 曰賢。準華嚴三聖圓融觀 文殊表解 普賢表行
行解同體 即是毗羅遮那^註是為三聖。故此菩薩常為一對 今第一究竟
妄 以成正解 故當文殊。第二徵幻法而明正行 故當普賢。良由此經
是稱性真身 說圓滿覺性 故人法儀式 懸符華嚴。

三 普眼者——由此法門 令觀身心無體 根識塵境 世及出世 自身
他身一切清淨 徧滿法界 一切眾生普同諸佛 觀行成就。頓見如此境界
是真普眼也。此含悲智 謂普見諸法清淨 是大智普眼。普見眾生成佛
是大悲普眼。（◎毗盧遮那——大日如來：法身佛）

四 金剛藏者——從喻為名 金剛堅而復利 堅則無物可壞 利則能壞
一切。此菩薩智亦爾 煩惱不能侵 外魔不能動堅也。能破諸障 斷人疑
惑 利也。故起三重甚深之難 以消末世之疑；疑心既無 即具無盡功德
故復云藏。

五 彌勒者——此云慈氏。慈是其姓 過去遇大慈如來 願得斯號；由

此得慈心三昧。又由母懷時，便有慈心，故以慈為氏。族字阿逸多，此云無勝；勝德過人故。今以姓而呼，但云彌勒。由此門深究愛，根蕩除細惑，所以五性修證皆屬輪回。註：彌勒是等覺菩薩，一生補處，表除微細惑，習即得正覺圓明也。（◎三觀—空、假、中◎）——擾戲弄）

六 清淨慧者——表在此門修證地位因果相中，而智慧不住不著，虛心忘相，不為行位差別之相所染（若慧不清淨，即落地位，滯因果，乖覺性）。（◎五性——聲聞定性、緣覺定性、菩薩定性、不定性、無性）

七 威德自在者——三觀成就。註：功用猛利，邪魔不能擾，妄惑不能侵，故。（◎四病——求圓滿覺性者之四病：作病、任病、止病、滅病）

八 辯音者——佛以一音逗於萬類，雖此門統明三觀，而隨機單複不同，故二十五輪各皆證入。此菩薩善能辨別隨類圓音，故當其問。

九 淨諸業障者——一切業障，盡依四相而生。註：此門問答除之，諸業自然清淨。（◎四相——我相、人相、眾生相、壽者相）

十 普覺者——從前諸過已離，四相又除，然於用意行心，仍餘作止任滅之病，覺猶未普。至此決擇四病。註：覺性無瑕，普覺諸病，故當此矣！若

具指者 普覺本末 普覺粗細 普覺深淺。

十一 圓覺者——然此正宗中諸菩薩等 與佛問答 發揚本意 欲顯圓覺 但緣節節過患未盡 義意未圓 收機未普 故表法菩薩 未標圓覺之名。今有三意 得名圓覺——前雖病盡理圓 仍恐下根難入。又此曲開方便 三期道場 即上中下 普歸圓覺。二由前節級行解已圓 至此名為證極；證極之境更無別體 唯是圓覺。三最初標指圓覺 為陀羅尼門 者從本起末。今顯義已周還至圓覺者 攝末歸本。表此三意故當此門。

十二 賢善首者——調柔善順 曰賢。賢之與善 義意無別；賢謂亞聖 善則順理。首是頭首 欲使萬善齊興 俱順真理 成正因位。亞次聖果者 必藉經教。經教流通 是賢善之首 故流通分中 當此菩薩。三總歎。

與諸眷屬 皆入三昧 同住如來 平等法會。

【解曰】然夫大士 必崇德廣 業虛心外身 崇德故進齊佛果。廣業故行彌法界 虛心故智周萬物而不為 外身故功流來際而非已。今此但歎主伴入定 同佛會之德者 發揚正宗 融攝一切為圓滿覺之由致也。諸經歎德

皆亦各隨所宜・言與眷屬者 稱性之眾 必具主伴（如華嚴經）・故此十萬各有眷屬（外徒眾 內法行）・由入定故 同住佛境（不同前之諸佛 但云住持 不云入定）・

當爾之時 凡聖體同 因果一相 故云平等・法性之會 名法會也・上來三段不同 總明證信六成就竟・然此序既含發起（義如前科） 此經又越餘詮 欲顯迴超 應云六種殊勝——謂所聞圓覺 是性相源（如是）・能聞結集 是文殊等（我聞）・說經之主 是佛法身（婆伽婆）・說聽會時 心境融合（一時）・說經之處 淨土真源 聽眾同體 皆入三昧故也・序分竟・

自下大文第二正宗分中 有十一菩薩相次請問法門 節節佛答 總十一段・束之為二——初一問答 令信解真正 成本起因・後十問答 令依解修行 隨根證入・此乃前頓信解 後漸修證也・亦可初一信 次五解次 四行 後一證（至下更辨 今且依前）・

夫欲運心修行 先須信解真正 以為其本・若不正 所修一切皆邪・縱使精勤 徒為勞苦・權宗多云：先且漸修 功成後自頓悟・若華嚴此經

教相儀式 皆先頓同佛解 方能修證。故彼經十信位滿 便成正覺。然說
三賢十聖 歷位修行（通妨云云） 故此文殊段中 頓彰信解之境；後普
賢等十菩薩 節級顯示總別觀行（普賢最初問云：「聞此圓覺境界 云何
修行等。」）。

今初 言信解真正者——華嚴三聖觀云：「有信無解 增長無明；有解
無信 增長邪見 信解圓通 方為行本。」今則頓信本有圓覺 本無無明
頓出生死 名為真正。真者揀妄 則不同迷倒凡夫 但將妄念修行。正
者揀邪 則不同執見異宗及諸外道。

三聖觀又云：「信若不信法界 信則是邪。」復云：「成本起因者著
初發起之因也。」然此經說因 意深文略 若不會通諸教 管窺者信解
難生。今於文前 懸為開示 根尋本末 總有三重——初了圓覺性 次發菩
提心 後修菩薩行。

了覺性者 四大非我 五蘊皆空 空病亦空 了然自覺。聖凡相異
異則不真；生佛體同 同豈增減！依此悟解 終始無殊。然堪發心 學菩
薩行 見聞影響 何實何虛雖應形聲 誰主誰宰 不依此悟 所作非真。

自謂修行 元是結業·故華嚴云：「不能了自心 云何知正道 彼由顛倒
慧 增長一切惡·」又云：「設有菩薩無量百千億那由他劫 具行六波羅
蜜 修習種種菩提分法 若未聞此不思議大威德法門 或聞不信順悟入
不得名為真實菩薩 若聞此法信解悟入 當知此人生如來家 具菩薩法
離世間法 深入如來境界·」故論中亦先開示二覺 次令發三心 後方修
五行（如次配此三重 然就初門中引者 初門之意最難信用故） 顯著若
是 幸不踟躕（註）（●踟躕（註）—遲疑不進）

二發菩提心者—既悟圓覺 則堪發大心 為萬行本 故華嚴二千行法
最初以菩提心為所依·然有心體 心相 心德·

言心體者—大悲 大智 大願三種心是·大願是總 悲智是別·願者
樂欲 樂欲何事？唯發心願 樂通達諸法 救度眾生 故成悲智·是故論
云：信成就發心者 略說三種：一者直心—正念真如法故 即是大智無所
執著·二者深心—樂修一切諸善行故 即是大願 謂四弘等（對四諦故）
註三者大悲心—救護一切苦眾生故·

心相者—所發之心 要無分齊 謂約悲願；則大悲盡度眾生 大願盡

修諸行·約大智念真如 則上無菩提可求 下無眾生可度 中無萬行可修

故淨名云：「當令此諸天子 捨於分別菩提之見 皆為無分齊也。」

心功德者—若依上發心 一念之德 過於虛空 諸佛同讚 多劫不盡

故善友翻禮童子 羅漢推敬沙彌 雖始終不殊 而先心難矣！是以彌勒

二百二十二喻 廣顯功能·（◎白法—善法）

種子生佛法 良田長白法註大地持世間 淨水洗煩惱

大風吹無礙 盛火燒見薪 淨日照世間 盛月法圓滿

明燈放法光 淨目見安危 大道入智城 慈父訓菩薩

慈母生菩薩 導師知要道 帝王願自在 鉗拔身見刺

命持大悲身 甘露不死界 淨璃性明潔 鼓覺煩惱睡

無畏 毗笈 珊瑚 無生 念力 住水 日精 璃寶 宅迦 王子·

懇勸善財再親妙德 此上二門 正是本起因也·至文當配·

三修菩薩行者—既已發心 當修諸行·故善財所見諸善知識 一一

云：「我已先發阿耨菩提心 未知云何學菩薩行 修菩薩道？」然對上了

悟 即是依理而修·對上發心 即是以行酬願·難思佛法 即之於心 非

向外求 非數他寶·廣有萬行 統之三學^註要唯定慧 車輪鳥翼 互闕無能 以是菩薩所依賴故·天台宗於止觀^註意在斯焉·此第三門 即普眼章已下皆是·(●三學—戒、定、慧)

上三重因 兼果成四 故我清涼大師答順宗皇帝所問諸經了義綸貫始終 亦如次全同此四—謂一明識不思議境 使信解居懷·二真正發菩提心 令棲志高尚·三巧安止觀 萬行助修·四回向善提 因果圓滿·今本起因 即彼一二·隨根修證 即彼三四·是知顯示從凡至聖 始終炳著者莫尚斯焉·(●茹—相連的根●茅—草名)

若約從本起末 攝末歸本 論因果者 復成四句—一所從之本是因因(本起因也)·二起末正是其因(六度萬行)·三攝末正是其果(菩提涅槃 二轉依果)·四所歸之本是果果(生佛同成正覺)·然一與四但是覺性 故華嚴所宗·性因性果 是以因該果海 果徹因源·初心即得菩提果後猶稱菩薩·善財初後 俱託文殊智身 位地始終 同會普光明殿皆斯義矣(彼疏云：契文殊之妙智 宛是初心；入普賢之玄門 曾無別體)·然本起之義 泛釋難明 故此一章 拔茅連茹^註實藉因果相照 教理相符

文雖稍繁 為後綱領·傍論已竟·

次釋本文 文中有四——一伸請 二讚許 三佇聽 四正說（下十初科皆同此四）·初中三——初進問威儀 次正陳詞句 後三展虔誠（後亦皆同）今初·（◎市——同「匝」字◎又手——合掌、合十）

於是文殊師利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註長跪叉手^註而白佛言

【解曰】文殊表法 已具上文·餘皆諮求法要 恭敬之儀也·在大眾中從座起者——亦表與一切凡聖同住法性 從法空之體 起悲濟之用·頂禮佛足者——以己最尊之頂 禮佛最卑之足 敬之至矣！敬是意業 意業無狀 但以身口表之·下標歎大悲世尊 在發問之首 即口業矣！由隨文便 故科之在後·（◎三學——戒、定、慧）

然汎論三業歸敬者——欲顯諸聖有天眼 天耳 他心故·淨三業故 成就三輪因故·或在明而遠 在闇而近 在闇而復遠故·身語意如次伸敬 今文殊等 但是請問之軌 俱非上說·右遶者隨順之義 表順覺性 三匝者——顯佛一體三寶·三身三德 表自願滅三道等·故諸有三數 表義例

知·長跪者—表安危不易·又手者—表信解合體 心境交參 理智冥符
定慧無二·次正陳詞句 文三 初問本起之心·

大悲世尊 願為此會 諸來法眾 說於如來 本起清淨 因地法行·

【解曰】即前第一重也·詳佛答處 文相皎然 諮求法要 本為眾生 故
偏舉大悲之德·又阿含經說：「六種力中 如來唯以大悲為力·」六波羅
蜜經云：「云何大悲 能除重擔示勝義故 成就有情住法性故·」諸來法
眾者—從法性起 皆稱法性之眾也·說於者—但是請說而非問也·如來下
正是所請·請意云：「夫求果者 必觀於因 因若非真 果還是妄 如
造真金佛像 先須辨得真金 成像之時 體無增減·」

故首楞嚴經云：「若以生滅心為本修因 欲求如來不生滅果 無有
是處·」又云：「汝觀因地心 與果地覺 為同為異 同則剋證 異則不
成·」言如來本起者—佛昔本因所起最初之心也·如上廣釋 清淨者—圓
照本體 元無煩想·因地者—因行所依之地·法行者—稱法性之行·下文
佛答 圓照淨覺 本無無明等 為因體也·大集經憍陳如問佛云：「何名
為法行 法行比丘？」

佛言：「若有比丘 讀誦如來十二部經 樂為四眾敷揚廣說 思惟其義 是名樂讀。乃至是名思惟 不名法行。若有比丘 能觀身心 心不貪著外一切相 謙虛下意 不生憍慢 不以愛水溉灌業田 亦不於中植諸種子 滅覺觀心^註境界都息 永離煩惱 其心寂靜 如是比丘 我則說之名為法行。如是比丘 若願獲聲聞菩提 緣覺菩提 如來菩提 即能得之。憍陳如 如工陶師 埏埴^{トク}調泥^{トク}置之輪上 隨意成器 法行比丘亦復如是。」（◎埏—水和土◎埴—黏土）

下文佛答 圓照淨覺本無無明等 為本起初因也。占察經亦云：「善男子 若有眾生欲向大乘者 應當先知最初所行根本之業。最初根本業者 所謂依止一實境界 以修信解 由信解力增長故 疾入菩薩種性（信成就入初信也） 所言一實境界者—謂眾生心體 從本已來不生不滅 自性清淨無障無礙 平等普徧無所不至 圓滿十方究竟一相 以一切眾生心一切聲聞辟支佛心 一切菩薩心 一切諸佛心 皆同不生不滅 無染寂靜 真如相故 所以者何 一切有心起分別者 猶如幻化 無有定實。」

【釋曰】以信解一實為最初業 全同今經也。配釋可知 佛頂經亦然。二

問發心離病·

及說菩薩 於大乘中 發清淨心 遠離諸病·

【解曰】即前第二發菩提心也·故偈直云：「菩提心矣·」華嚴云：「忘失菩提心 而修諸善根 魔所攝持 既為魔攝 即過患眾多 故請說發心因緣 令得永離·且中間忘失善根 猶被攝持 況都未發心修行豈離魔業·」言及說者 揀此非前·大乘中者—揀宗非小·清淨心者—菩提心中大智心也·直心正念真如 故清淨矣！離諸病者 一發之後 永無忘失 無忘失故 魔惑不熾·

下佛答 有無俱離 覺照亦泯 能所絕等；此即不發一切心 名真發清淨心也·若遠而論之 至於輪迴根本 四相四病 亦答此意·雖下文節節自有別問 然此一段之問 是諸問根本·後為欲備收中下之機 故諸門展轉問答 以盡此中之理 亦如華嚴初會發四十問·近則當會答盡 遠則九會方終 三遠被當來·

能使未來 末世眾生 求大乘者 不墮邪見·

【解曰】末世者—佛滅度後 正法像法 各一千年 末法一萬年·末法即

為末世 去聖遙遠 深可懸憂 故顯益中 偏垂結指·又初標此會 後結
當來·影略而言 現未俱益·金剛三昧經中 解脫菩薩亦為末劫中五濁眾
生^註請宣一味決定真實 令等同解脫(曉公因此四句判教)·

求大乘者 不墮邪見者——謂末法中 正解難得 其有或縱心五欲^註或
宗習異道 或執滯二乘者 置之言外 縱有發意 唯求大乘·若不聞此法
門 亦墮邪見 離本心外 別有所求 見妄見真 並為邪見 不必六師
(義如前說)·故華嚴云：「一切眾生 皆墮邪見·」後三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解曰】五體者——四肢及頭·三請者——若唯一二 未展虔誠；若過於三
禮煩則亂·故三周終始 顯示真心·佛雖已知 垂範應爾 若約所表 如
三匝說·二讚許·(◎五濁——劫濁、見濁、命濁、煩惱濁、眾生濁)

爾時 世尊告文殊師利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咨詢如來因地法行 及為末世一切眾生 求大乘者 得正住持 不墮邪見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五欲——色、聲、香、味、觸)

【解曰】先讚 後許·善哉善哉者——智論釋云：再言之者 善之至也·大

乘了義 理合宣揚 針芥未投 久默斯要 既當嘉會 根熟咸臻 將演妙
門 必資發問·今之所請 實謂起予 利樂實多 再三歎善·善男子者—
順理剛斷 乃能下 牒所問詞 正述善之所以·得住持者—安心覺海 永
絕攀緣 住持萬行 無漏無失·汝今下—許也·誠令審諦 勿雜餘緣 無
以生滅心行 聽實相法·智論偈云：「聽者端視如渴飲 一心入於語義中
踊躍聞法心悲喜 如是之人可為說。」三佇聽·

時 文殊師利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解曰】歡喜者—默聽也；即是願樂欲聞·十地經云：「如渴思冷水 如
饑思美食 如病思良藥 如眾蜂依蜜 我等亦如是 願聞甘露法·」四
正說文二—初長行 後偈頌（下皆同此）·初中四—一標示真宗 二推窮
妄宰 三釋成因地 四結牒問詞·一中復二—初明本有覺心 後明悟則成
佛·初中又二—一示本體·

善男子 無上法王 有大陀羅尼門 名為圓覺·

【解曰】無上法王 即是佛也·於法自在 更無有上·然雖無一眾生而不
具有圓覺 且塵經未出 寶藏猶埋 既不自知 宛受貧苦 唯佛全得其用

故但標大覺有之。

大陀羅尼者——此云總持·圓覺體中 塵沙德用 從本已來 持之不失 故（有以攝散釋總持義 義與此殊）·然陀羅尼有三——謂多字 一字 無字·今即無字；無字即無邊際·故言大也·故大寶積經陀羅尼品云：「如來之智 攝諸善巧 所有宣說 無不清淨 無有少法所得 皆歸於空·」乃至此是諸菩薩等 入陀羅尼門·

【問】文字既非真實 何用傳經？

【答】大品般若云：「總持非文字 文字顯總持 由般若大悲 離言以言說·」若據智論即云：「陀鄰尼^註梵音小異耳·」論自翻為能持 亦云能遮；謂種種善法持令不失 惡不善心 遮令不生·既言持善遮惡 即是萬行之本·故此標之矣！（◎陀鄰尼——又稱：陀羅尼）

門者——是出入義·出者——一切染淨諸法 皆從圓覺流出（出淨如次文 出染如下文）·入者——若悟圓覺 則百千萬法 悉皆悟入·故下文云：「圓覺明故顯心清淨·」乃至徧滿等·是知欲了萬法 須從圓覺中入·又從本起末為出 攝末歸本為入；迷之則出 悟之則入；有出入義 故名為

門·此中門者 是根本義 不同世法 門淺室深·故寶積經連次前云：

「由是門故 出生廣大差別覺慧·」此則無門之門 門清淨故·形相門者

則為非門·所言門者猶如虛空；一切諸法 依於虛空而有生滅·又荷澤

云：「知之一字 眾妙之門·」皆說根本矣！名為圓覺者——正指其所屬

當本體也·義具題中 二彰德用·（◎鑰——似金之石）

流出一切清淨真如 菩提涅槃 及波羅蜜 教授菩薩·

【解曰】流出者 非別有法 從中流出於外·但依覺性 顯示諸門功德

無有窮盡；應用無有疲厭 名為流出·故論云：若心有動 則有過恆沙等

妄染之義；對此義故 心性無動 則有過恆沙等諸淨功德相義示現·言一

切者——總標·清淨者——揀諸有漏 有漏之法 背真理故 性本無故·真如

等者——略舉其四 以例百千 將欲釋之·二門分別——初開章解義 後依義

釋經·初中四法 各為四別——一釋名 二出體 三辨種類 四明業用·

初真如中 一釋名者 真謂——真實 顯非虛妄·如謂——如常 表無變

易·謂此真實 於一切位常如其性故·又真者——體非偽妄·如者——性無改

異·偽——是詐偽 鑰如真金^文 妄——是虛妄 影如本質·異就橫說 多物同

時而各殊·改約豎論 一體前後而變易 今皆離此 故曰真如·謂此實體
於未來際 常如過去（釋豎） 於色中常如受中（釋橫）·真實相如
非為妄似·

二出體者—若約法數 即真如無為·今依起信 以一心為體 論云：
「心真如者 即是一法界大總相法門體·」所謂心性不生不滅 乃至竟無
變壞 唯是一心 故名真如等·

三辨種類者—或唯一 如體中說；或二 安立非安立故 依言離言
故；或說有七 顯於染淨中 常如其性故；或立十種 對十重障辨其德故
·（◎我所—我以外之物）

四明業用者—論云：真如用者 諸佛因地 攝化眾生·不取相者 以
如實知眾生及與己身 真如平等無別異故·以有如是大方便智 除滅無明
見本法身 自然而有不思議業種種之用 即與真如等徧一切處·

【釋曰】依真如故 發智斷惑 證體起用·若不依之 則取我我所相^註無
由修證 故知萬德萬行 皆是真如用也·

菩提四者：一中—梵語菩提 此翻云覺（若云佛陀 即是覺者） 義

見題中·

二中——約心數 即別境中慧 若取圓備 即攝論云：「二智二斷 為菩提體·」智論云：「菩提菩提斷 俱名為菩提·」依今經者 即是始覺合本·

三中——或說唯一 理智合故 即寂之照故；或開為二 大品明有性淨菩提 修成菩提；或分為三 約三乘故；如十地論 又起信本覺 始覺究竟覺；或開為四 涅槃經說四品智慧 觀十二緣 得聲聞 緣覺 菩薩佛等菩提；又大圓等四智菩提；或分為五 如大品 智論說發心等（等於伏明出到無上）·（◎朕——徵兆）

四中——謂緣二諦 斷二障 證二空 現萬像 印群機 該動寂 通因果 因圓果滿 無不由之 業用無邊不可具載·

涅槃者——蓋眾聖歸宗 冥會之所 寂寥無為而廣大悉備 形名絕朕註 識智難收·今以無名之名 亦為四別：一中——涅槃正名寂滅 取其義類 乃有多名 總以義翻 稱為圓寂；以義充法界 德備塵沙 曰圓；體窮真性 妙絕相累為寂·

二中——據六無為^註即真如擇滅 論其圓寂 即摩訶般若 解脫 法身為體·所以三者 翻三雜染故 能證大智 冥所證理 相累永寂故·然此三德不離一如 如一明淨圓珠·明即般若 淨即解脫 圓體法身·故此三法不縱不橫 並不別 如天之目 如世之伊 名祕密藏 為大涅槃·

三中——或說唯一 即大涅槃·或二 性淨 方便淨·或三 謂自性真應(又約三乘)·或四 一自性清淨(通凡)·二有餘依 三無餘依(通二乘) 四無住處(唯佛)·

四中——囊括終古 導達群方 靡不度生 靡不成就·故彼經云：「能建大義·」又華嚴云：「不為菩薩示現涅槃 欲令常見佛圓滿故 但為令眾生欣樂戀慕故 現出現沒 佛日常現淨心器中 心濁器破則不得見·」(◎六蔽——破戒、慳貪、瞋恚、懈怠、散亂、愚痴)

波羅蜜四者：一中——復二：初通 後別·通者——具云波羅蜜多 波羅蜜云 彼岸；蜜多 云到·回文順此 應云到彼岸也·謂離生死此岸 度煩惱中流 到涅槃彼岸·然一切眾生即寂滅相 不復更滅 但以迷倒 妄見生死 名為此岸·若悟生死本來空寂 名到彼岸·若就修習分位說者

要七最勝之所攝授 諸有所修 名波羅蜜·七謂安住(菩薩性) 依止
(菩提心) 意樂(悲愍有情) 事業(一切) 巧便(無相智攝) 回
向(無上菩提) 清淨(不為障雜)·若七隨缺 非波羅蜜·故諸度等名
具四句(一施非度等)·然五位通修 佛方究竟·

別者又二—初舉數 謂對六蔽^註漸修佛法 成熟有情 故但說六·止
觀相由 定慧相即 故唯說五·對治十障^註證十真如^註故有其十·若總翻
諸染 即有八萬四千(義如下釋)·後正釋 但釋十名 已兼六矣!謂輟
己惠人 名施·防非止惡 為戒·堪受諸法 未能忘懷 為忍·鍊心於法
為精;精心務達 為進·心慮寂靜 為禪·推求揀擇 為慧·方法便宜
故名方便·希求樂欲 為願·不可屈伏 名力·如實決斷 為智·

二中 亦有通別·通則—大菩提心而為體性·別者—復有相性·二宗
相者 施 戒 忍 進 如次以無貪受學無瞋懃等 各及所起三業為體·
禪則等持 餘五擇法·性者 皆從真如性功德起·

三中 通則如釋 名中舉數·別則 有三:一者—前六各三 後四各
二·一施三者—財 法 無畏·二律儀 攝善 饒益·三耐怨害 安受苦

諦察法·四被^ス甲 攝善利樂·五安住 引發 辨事·六生 法 俱空
無分別慧·七回向 拔濟·八求菩提 利樂他·九思擇 修習·十受用法
樂 成熟有情(前前粗 後後細 易難修習故 次第如此)·二者—觀心
(華嚴疏說)·三者—空心(金剛三昧經說)·

四中 相無相別(二宗)·相宗者—謂六中前三 增上生道 感大財
體 及眷屬故·後三 決定勝道 能伏煩惱 成熟有情 及佛法故·其後
四者 助六令圓滿故 謂七助前三 餘八九十·次助後三 如深密說·又
由前前引發後後 復由後後持淨前前·又此十中 一一相攝 互相順故·
若但說六 六攝後四·若開為十 第六唯攝無分別智 後四皆是後得智
攝·無相宗者 准菩提資糧論以般若為初 餘五依次·般若成五 五助般
若·論偈云：既為菩薩母 亦為諸佛母 般若波羅蜜 是覺初資糧 施戒
忍進定·」及此五之餘(餘四) 皆由智度故 波羅蜜所攝·

上來解義竟 從此依義釋文 謂圓覺自性 本無偽妄變異 即是真
如·無法不知 本無煩惱；無法不寂 本無生死·即是菩提涅槃 無慳貪
毀禁 嗔恚 懈怠 動亂 愚癡 即是六波羅蜜·餘諸無量無漏等法

皆例此知。

【問云】准此菩提涅槃各唯一義 如何上說無邊德耶？

【答】全體即圓覺故 別中皆具總故。揀之 則幻化昨夢；收之 則一一圓通。思之 中間云及者 有其二義——揀前義 顯因果義別。二合集義 非但流出理果 亦及因也。教授菩薩者——顯上所流真如等法之業用也。謂約其情執 即似都無 妄盡功圓 元非新得。頓悟理者——依之修行 能生物解 名為教授。故論云：「順本性故 修檀波羅蜜等。」涅槃亦云：「諸佛師法 後明悟則成佛。」

一切如來 本起因地 皆依圓照 清淨覺相 永斷無明 方成佛道。

【解曰】上且標指宗源 未曰酬其問目。今顯悟之成佛 方名本起之因。一切等者——敘其所問。皆依者——無佛不然。圓照者——顯能悟之心。圓通照了 離於偏局。清淨覺相者——明所悟也。寂寥虛廓 了無情塵。此中相即是性 非為相貌 但以初悟之時 見有所悟之覺 能所未忘 故云相也。此正同善財初遇文殊表信智 見其身相；後遇文殊表證智 不見身相。

永斷等者——本覺既顯 無明本無 畢竟不生 名為永斷（涅槃云云）· 塵沙諸佛以此為因 如是用心 方成佛道· 必若心存妄念 帶此妄念修行 多劫虛事劬勞^註畢竟不成佛果（如前所引積行菩薩）·

【上卷之三 終】（◎六無為——虛空無為、擇滅無為、非擇滅無為、不動無為、想受滅無為、真如無為〔第217頁〕）·

【上卷之四】（◎劬勞——勞苦）

大文第二 推窮妄宰· 於中二——先示其相 後顯本空· 智論云：「佛有二種說法 先分別諸法 後說畢竟空·」正是此也· 初中三 謂徵 釋 結· 今初·

云何無明·

【解曰】徵此無明 作何行相 從何表顯 知是無明· 然此徵釋無明者 有其二意——一由前云 永斷無明 恐謂定有可斷 欲待斷盡 方成佛道 故今徵釋 顯其本空· 二謂此無明 是八萬塵勞之根 十二因緣之首 河沙煩惱由此而生 塵劫輪回以之不絕 非相定後 還作^之狸身 無為坑中 猶名病行· 今欲明清淨覺性 顯示圓頓妙門 不先推破無明 所作盡扶顛

倒 故決真心本有 便推妄性元無 依此了悟分明 始得名為因地。

二釋者一釋此無明 五門分別：一顯得名 二釋體相 三辨種類 四明業用 五正釋文。初中 明者擇法 無彼明故 名為無明。又雖有本覺之明 而無始覺之照 論名不覺。不者是無 覺者是明 但文異耳 亦名為癡（唯識百法） 迷（諸經） 亦名為顛倒（此經）。

二出體相者 華嚴云：「於第一義諦不了 名曰無明者 此明迷自。」此經云：認四大等者 即明認他 現實而言 但迷自必認他認 他必迷自 二文互舉也。論云：不覺者 謂不如實知真如法一故 不覺心起 而有其念 念無自相 不離本覺 猶如迷人 依方故迷。眾生亦爾 依覺故迷 若離覺性 則無不覺。

【釋曰】此雖出體 便顯體空 正當此經兩段文矣！俱舍中說 明所治者 是無明體。唯識中說 覆蔽真實 迷於理事。然有共不共 若取發業 即行蘊中迷理起者 此等出體 比起信論未徹其源 何者？起信依無明為因 方生賴耶識 此等所說 乃是六七心所 況迷自認他之行相 似有本空之根源 既無的示之文 豈盡無明體性。

三種類者 謂根本枝末 共與不共 相應不相應^云 迷理迷事 獨頭行俱^註覆業發業 種現宿惑。

四業業者 準論所說 能生三細^註依華嚴即二種業——令眾生迷於所緣 二與行作生起因。今經云：「由此故有輪轉生死 統而言之 一切有漏之法 無不皆是無明之所住持 無有不是無明發起。」故論云：「當知世間一切境界 皆依無明而得住持。」又下文云：「身心等相 皆是無明。」餘如徵中。（◎三細——無明業相、能見相、境界相）

五釋文者 文分為三——按定其非 二正釋其相 三出其過患。今初。（◎獨頭——五識不與後三識俱起）

善男子 一切眾生 從無始來 種種顛倒 猶如迷人 四方易處。

【解曰】謂此但標眾生云皆顛倒 未顯顛倒之相 如泛指甲乙云是罪人 未出罪名 所作何事 故言按定其非。文中——先法 後喻。法中 一切眾生者 除圓了覺性 其餘悉該。言種種顛倒者——心識狂亂為顛 背覺合塵為倒 倒有所執 顛但荒狂（或顛者 頂也。倒者 頂下足上也） 其相不一 故云種·種種種之相 如下所明。喻中 如人乍至川原 或入聚落

忽然心惑 以東為西 既一方迷 餘三俱轉 故云易處·此喻四倒及下四雙·然正迷之時 方亦不轉 忽然醒悟 還是舊方·反推此迷 了無蹤跡 無本來處 無今去處·第二正釋其相·文二——一法·

妄認四大 為自身相 六塵緣影 為自心相·

【解曰】正釋顛倒之相也·如述某甲 有如是過 作如是事 今則迷自法身 認他四大；迷自真智 認他緣念是其相也·故肇公云：「法身影於形穀之中 真智隱於緣慮之內·」正當此段·文中——先明認身 後明認心·所言認者 執為我也·認身者——然四大從緣 假和合有 無我無主 畢竟是空·故淨名云：「是身如影 從業緣現 是身不實 四大為家 是身如空 離我我所·」（◎穀——鳥卵、卵孚也）

又如下文 皮肉筋骨 皆歸於地等 然凡夫種種造業 長劫輪回 只由迷自法身 執此四大為我·認心者 略為二釋——一者六塵是境 識體是心 心對根塵 有緣慮相 慮相如影 舉體全無 自心靈明 本非緣慮·今認緣慮謂是自心 念念隨之飄沈苦海 如珠明徹 本非青黃 對青等時 即有影像 愚執其色謂是其珠 如迷自心認緣影也·故唯識云：「諸心

所 依他起故 亦如幻事 非真實有 乃至亦是法執·」首楞嚴云：「若分別心 離塵無體 斯則前塵分別影事 塵非常住；若塵滅時 此心即同龜毛兔角 其誰修證無生法忍^註故知緣影決定是空 若清淨真心 本無緣慮 靈知不昧 無住無依 今認緣心 誠為妄矣！」

二者此一句經 譯者回文不盡·應云：「緣六塵影 六塵影是所緣 妄識是能緣 六塵無實 猶如影像 從識所變 舉體即空 故此緣心亦無體也·」餘同前解 前標顛倒 云種種者 通論即我法二執 於中各有種種相縛（下二空觀初 當具敘破也）及凡夫二乘 同有三倒 各有四倒（下四念處 觀中當釋）·（◎相分——種種色相境界而凡有名相者）

若剋就此文 即上迷身迷心 總有四對顛倒·謂四大非我認為我 法身真我而不認 是第一對·四大如幻 本無而見有 法身真實 本有而見無 是第二對·緣念生滅非心 認為心 真心了然而不自認 是第三對·緣念如珠中黑色全空而執有 真心如珠中明相實有而見無 是第四對·一三我執 二四法執·如斯等見 不因師宗·但是凡愚 任運如此·既四對八隻不同 故云種種·二喻文二——初直喻前文·

譬彼病目 見空中華^{【註】} 及第二月 善男子 空實無華 病者妄執·

【解曰】譬眼觀空裏 無華妄見華 捏目望月輪 月邊別見月·空華幻月 皆喻妄見 眾生一念迷心 譬自圓明覺性而於圓明體上 妄見生滅身心 故云：「空實無華 病者妄執·」妄執之言 正對前妄認之語·若悟真如 無相 但是一心 如空本無華 天唯一月·故首楞云：「見聞如幻譬 三界若空華 聞復譬根除 塵銷覺圓淨·」又云：「汝身汝心 外洎山河虛空大地 咸是真精妙心中所現物·」亦可別配·

二喻 謂華喻認身 月喻認心 身則但因心迷 當體妄認 如空華但因目譬·外無別依·心則內根外塵相依而起 如幻月·下因捏目 上因本月 相依而生 故配身心 照然義現·然月喻例華 亦應云：「月實無二 捏者妄執·」經文影略 故不具之·又為一解 譬捏皆喻見分^{【註】}空華二月皆喻相分^{【註】}眼喻智慧 空及本月喻真理·世親般若論以譬喻相分者 據釋處之意 取所見之華也·後展轉倒見·（◎見分——能見之識）

由妄執故 非唯惑此 虛空自性 亦復迷彼 實華生處·

【解曰】由妄執故 牒前生起轉計所以·非唯下 帖義牒前 成其轉倒·

惑空性者—虛空自性清淨無物 今執華生空處 即似空變成華 妄見虛空
無生而生 無物成物 是迷惑虛空之性也·亦復迷彼等者 既執華從空而
生 即不知從譬而起 譬則實是華之生處 非謂真實之華·若具法合 應
云：「非唯惑此真空自性 亦復迷彼身心生處·」此乃但怪空裏有華 不
覺眼中有譬·外嫌身心苦惱 不知內畜迷情·三出其過患·
由此妄有 輪轉生死·

【解曰】妄執身心 若無過患 任其固執 不必化之·既由此執 塵數劫
中 輪回不絕·地獄鬼畜 八苦五衰^註為害之深 故須開示·由此者—因
前妄認身心相也·生死不實故 稱妄有·三 結·
故名無明·

第二顯本空，文三 初標定·（◎我所—我以外之物）

善男子 此無明者 非實有體·

【解曰】言無體等者—但是假名 內外求之 了不可得·推其本際 元是
妙明 故論云：「念無自相 不離本覺·」又云：「依覺故迷 若離覺
性 則無不覺 了斯無體·」諸行不生 不生故無滅·生滅滅已 寂滅為

樂·是知十一支法皆有所因 唯此無明橫從空起·今悟無明滅 則行滅；
行滅 則識滅 乃至老死滅也·次 喻釋·

如夢中人 夢時非無 及至於醒 了無所得 如衆空華 滅於虛空 不可
說言 有定滅處 何以故 無生處故·

【解曰】前說種種過患 皆歸無明·今云無體 道理難見 言語路絕 故
約喻釋·謂睡時夢物 直見是有 故前種種說其行相·寤欲求之 終不可
得 故此顯示云無體也·

【問】求不得者 何處滅去？

【故經答云】如衆空華滅於空時 不可說言有定滅處·

【問】若無滅處 即應還在 以何義故 言空無也？

【經又答云】無生處故·見幻華時若實是有 今不見時即說滅處·見時本
無生處 不見何尋滅處·

【問】前云實華生處 此復何通？

【答】約前妄執之時而言有也·悟了始知有時元無；以法合之 昭然可
見·故首楞云：「此迷無本 性畢竟空 昔本無迷 似有迷覺 覺迷迷滅

覺不生迷。」此正是無生之理 若決定忍可於心 名無生忍 華嚴云：

「一切法無生 一切法無滅 若能如是解 諸佛常現前。」後斷疑。

一切衆生 於無生中 妄見生滅 是故說名 輪轉生死。

【解曰】恐有疑云 前說生死輪回只由無明妄執 無明既若無體 生死復何所依！必若生死亦無 云何前說生死？故此釋云：「無明及與生死本末一切俱無 但以衆生於此無中 迷情橫見生死。故云：『於無生中 妄見生滅。』」前就橫見故說有 此就實論故說無。言是故等者——指前文說處也。

大文第三釋成因地。上來所說 妄空真有者 有佛無佛 性相本然。今明依此通達 心意冥符 方成本起因地。故此釋成正答所問。文中三——初依真悟妄 頓出生死。

善男子 如來因地 修圓覺者 知是空華 即無輪轉 亦無身心 受彼生死 非作故無 本性無故。

【解曰】如來等者——牒前所標 即依真也。知空華下 正釋即悟妄等也。既知萬法如空華 豈更見有輪轉！還丹一粒 點鐵成金；真理一言 點

凡成聖·亦釋因不異果 如斯因地 方為真修·上皆悟妄 此下頓出生死也·亦無等者—非唯無輪轉之法 亦無受輪轉之人 我我所亡 方成解脫；即是照見五蘊皆空 度一切苦厄意·令修道者 外遺世界 內脫身心 不計身 身同虛空；不起心 心同法界·非作等者 非我造作觀行 故使身心空無 本性空寂 元來無故·故金剛三昧經云：「若化眾生 不生於化 不生無化 其化大焉。」次展轉拂迹 釋成正因·

彼知覺者 猶如虛空 知虛空者即空華相 亦不可說 無知覺性 有無俱遣 是則名為 淨覺隨順·

【解曰】於中初拂迹 拂有四重—一拂覺妄之智；二又泯其拂心；三遮其斷滅 但不起心分別空有 不是無心；四總結離過 是真無念（拂迹之由下自徵釋）·

後成因 是則等者 有無既不當情 斯即心言路絕 清淨覺體 從此顯彰·但不背之合塵 即名隨順 亦非別有能順 故羅什云：「無心於合 合者合焉·」隨順淨覺 故言淨覺隨順·如是執盡病除 然後興心運行 則聚沙畫地 合掌低頭 皆成佛道·如斯修習 可謂正因·後徵拂所由

釋歸圓實·

何以故 虛空性故 常不動故 如來藏中 無起滅故 無知見故 如法界性 究竟圓滿 徧十方故·

【解曰】先徵意云：身心幻妄 許可全空 知覺稱理 因何又拂 有無俱絕 約何修行·釋意云：相因相待 皆是從緣 從緣之法 豈實有體 生心動念 即乖本性 失正念故·圓覺性體 俱無如是等故 於中曲分兩節——初明諸法（二句） 後顯一心（六句）·

虛空性者——一切法空不生滅也·謂如上相因諸相 猶若虛空 本自不生 今無可滅 非謂拂之方令空也·故佛藏經云：「一切法空 無毫末相·」等（等取諸文非一）·常不動者——一切法如（淨名） 不來去也·為非已去 非未來 非現起故·故法句云：「諸法從本來 寂滅無所動·」法華亦云：「常自寂滅相·」又華嚴有大自在天王 得知一切法不生不滅（上句） 不來不去（下句） 無功用（非作故無等） 解脫門（淨覺隨順）·（●菴——同「庵」字●焦——同「焦」字）

次 如來藏下 顯一心也·略啓二門——初唯釋如來藏 後總釋經意·

初中六門分別（此是經題 義含全部 故備釋也）· 一釋名 二出體

三種類 四行相 五業用 六勸信·今初由三義 故得名為藏——隱覆義

二含攝義 三出生義（佛性論亦有三義——所攝藏 二隱覆藏 三能攝

藏·然局於此 至文當示也）·（◎澆ス——同「淳」：樸實）

隱覆者——復有二義：一者藏如來故 名如來藏 謂眾生心 具諸佛

德 但以迷倒都不覺 故名藏也（藏有如來 有財釋也）·理趣般若云：

「一切眾生 皆如來藏·」勝鬘云：「生死二法 是如來藏 如來法身

不離煩惱藏 名如來藏·」如來藏經云：「一切眾生貪恚癡諸煩惱中 有

如來身 乃至常無染污 德相備足 如我無異·便以九喻喻之——萎華

（貪使） 佛身（真法界身） 二巖蜂（嗔使） 澆蜜（說一味法）註三

糠糟（癡使） 粳米（說種種法） 四糞穢（增上貪等） 真金（真如不

變） 五貧家（根本無明） 寶藏（法身佛性） 六菴羅（見惑）註內實

（二身佛性） 七弊衣（修惑） 金像（法身） 八貧女（不淨地垢）

輪王（報身） 九焦模ヒヤク（淨地諸垢）註鑄像（化身）·

二者佛性論如來藏品云：「如來自隱不現 故名為藏（隱覆中文）」

含攝者有其三一一體含用 謂如來法身 含攝身相國土 神通大用 無量功德 而為彼等之所依止 故名為藏（金器）·二聖含凡 佛性論云：「一切眾生 皆在如來智內 故名如來藏·」（所攝中文 上二皆持業釋）·三因含果 謂因地已攝果地一切功德 亦如佛性論說（能攝中文）·出生者（論三義中無此） 謂此法身既含眾德 了達證入即能出生 故十地證真 能成佛果·是以十地論釋地義云：「能生能持·」又釋金剛藏云：「藏即名堅 其猶樹藏 謂如樹心堅密 能生長枝葉華實 地智亦爾 能生無漏因果 亦能生成人天道行·」（此以理智合為如來 亦持業釋）·此三義者 初約迷時 後約悟時 中間剋體·

二出體者 即論中一心也 論又依此顯二門故·楞伽云：「寂滅者名為一心 一心者名如來藏·」（十地經云云）·勝鬘名為自性清淨心 此下經云 如來圓覺妙心 涅槃即名佛性；唯識 但就染相名為藏識·故密嚴云：「佛說如來藏 以為阿賴耶·」等 楞伽亦云：「如來藏藏識·」

三種類者 佛性論云：「如來藏有五種 一如來藏（自性） 二正法藏（因也 如前出生義也） 三法身藏（至德） 四出世藏（真實） 五

自性清淨藏（祕密）。

勝鬘經云：「如來藏者 是法界藏。」（論中初二 華嚴亦云：入法界藏 智無差別也）· 法身藏 出世間上上藏 自性清淨藏 此之四名 初總相 次剋體 三已證 四約迷時客塵不染· 故次文云：此自性清淨如來藏 縱為客塵煩惱所染 猶是不思議如來境界（縱為猶是四字 此本缺也· 流志譯者具矣）·

四行相者——然此如來藏心 約真妄和合 總有二種行相 謂此經下云：「如來藏自性差別。」論云：「真如 生滅。」然真妄各有二義——真謂不變隨緣 妄謂體空成事· 真中不變 妄中體空 即真如自性也（勝鬘云：如來藏離有為相 常住不變）· 真中隨緣 妄中成事 即生滅差別也· 真如性中復有二種· 勝鬘云：有二種如來藏空智 所謂空如來藏 若脫若離一切煩惱藏 不空如來藏 具過河沙不思議佛法· 論中亦云：「如實空 如實不空。」義全同此· 後釋生滅 亦有二相——謂漏 無漏· 無漏復二——有為 無為（無為亦在生滅門者 具如論疏辨也）· 有漏亦二——謂善 不善·

五業用者——前二行相皆有業用之義。初真性者 有其二業：一能持自體——河沙功德 從本已來不失不壞。二能禦客塵——河沙煩惱 無始時來不染不污。後生滅亦有二業——一能起惑造業 曠劫長受六趣生死^註。故楞伽云：如來藏者 是善不善因 能徧興造一切趣生 乃至若生若滅。二能知真達妄發心修行 證三乘果。如前所引十地論等 由後二業故。寶性論引經偈云：「無始時來性 作諸法依止 依性有諸道 及證涅槃果。」長行引勝鬘釋云：性者如來藏（唯識釋云 界以因義釋 隨自宗故） 依止者如來藏 是依是止。是建立諸道者 有如來藏 故說生死 是名善說。證涅槃者 若無如來藏者 不得厭苦 樂求涅槃。（◎六趣——六道）

六勸信者 既諸佛因果 終始依之 故入道行人 先須信解（寶性云：是一切智者境界 何故乃為愚倒凡夫說耶？偈答以有怯弱心等云云）·離此別信 信則墮邪 故密嚴經呵為惡慧 必須了之 方知正道。故勝鬘云：「若於無量煩惱所纏如來藏 不疑惑者於出纏無量煩惱藏法身亦無疑惑。」華嚴初會 普賢即入如來藏身三昧 意在此也。然雖此心凡聖等有 但果顯易信 因隱難明 故淺識之流 輕因重果；願諸道者

深信自心 應捨難捨之妄緣 求見難見之妙理·妙理者 即自心也·
故勝鬘經云：有二法難可了知 謂自性清淨心（一也） 彼心為煩惱所染
（二也）·若料揀信解之器者 是非各三·

非器三者——身見（執蘊為我） 二四倒（無常 苦 無我 不淨）
三失空（離空如來藏義 修空者三類云云）·具如寶性論說·是器三
者——自成就甚深法智；二成就隨順法智；三於諸深法不自了知 仰推世
尊·非我境界 如勝鬘說·又反三非三是 復成三非三非 可以意得·上
來釋義竟·

釋經意者 今此文中 約藏自性 離有為相常住不變 以釋上拂跡之
由 即二種行相中真如門也·言如來藏者總標·次二句空藏 後三句不空
藏·無起滅者 釋上所知生死等·無知見者 釋上彼知覺等；謂對生死起
者 即云執情·見生死滅者 即云知覺·今以如來藏中 既無可起可滅
何有能執能知·又迷時 生死非起 淨心非滅 故無迷也·悟時 淨心非
起 生死非滅 故無悟也·無悟 故無知見矣！此乃非唯不可識識 抑亦
不可智知 識智俱如 方為自體 真實識知·

光明徧照為下三句不空藏矣！如法界性者 界性與藏心 體同義別。別有其二——一者在有情數中 名如來藏；在非情數中名法界性 如智論明佛性法性之異。二者謂法界 則情器交徹心境不分 如來藏 則但語諸佛眾生 清淨本源心體。如云能造善惡 能起厭求。就法界言 則無斯義；據此則藏心剋就根源。界性混其本末 混則普該之義易信 剋則徧周之理難明。故指藏心如法界性 亦乃攝其二義之別 歸於一體之同 方顯覺妄因依 誠非究竟圓實。究竟者 豎窮三際 始終常然。圓者 體徧十方。滿者 眾德具足。良由如來藏性 本自如斯 豈須滅舊添新 滅惑生智？是以三重泯絕 冥合覺心 將此為本修行 始得正名因地。第四結牒問詞。·（◎阿耨鞞都婆——意譯：頌）

是則名為 因地法行 菩薩因此 於大乘中 發清淨心 末世眾生 依此修行 不墮邪見。

【解曰】但結前文 更無別義。此下 大文第二偈頌·文二——一標舉。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解曰】汎論偈頌 總有四種：一名阿耨鞞都婆頌^女。此不問長行與偈 但

數字滿三十二 即為一偈。二名伽陀頌——此云諷頌 或名直頌；謂以偈說法 非頌長行。三名祇夜頌——此云應頌。四名蘊馱南頌——此云集施頌；謂以少言攝集多義 施他誦持故。為何意故經多立頌？略有八義——一少字攝多義故 二諸讚歎者多以偈頌故 三為鈍根重說故 四為後來之徒故 五隨意樂故 六易受持故 七增明前說故 八長行未說故。

今此經十一段偈 於前四中皆是祇夜 於後八中 正唯三七 義兼一五六 全非二四八。又慈恩說十一謂利鈍 前後 曲直 難易 真俗 取捨 標釋 智辨 解持 說行。對會可知。然長行偈頌相望 有五對之例——謂有無 廣略 離合 先後 隱顯。今經問目皆長有偈無 答皆長廣偈略 餘隨相當 對文當指。今此段中五偈 重諷長行 更無別義 故如次依前四段科之。但經文有少增減 故科段名亦少殊。二正陳文四——初一偈 諷了悟本覺。

文殊汝當知 一切諸如來 從於本因地 皆以智慧覺。

二 五句 諷推破無明。

了達於無明 知彼如空華 即能免流轉 又如夢中人

醒時不可得。(◎緒—絲線的頭、事由◎綸—規畫、組合)

上二段 皆長離偈合·三 七句 諷拂迹成因·

覺者如虛空 平等不動轉 覺徧十方界

即得成佛道 衆幻滅無處 成道亦無得 本性圓滿故·

幻滅無處 及成佛道等言 長先偈後·四 一偈 諷結牒問目·

菩薩於此中 能發菩提心 末世諸衆生 修此免邪見·

菩提心者 長隱偈顯 下諸偈頌 例此唱經·

自下大段第二 今依解修行 隨根證入 謂創因法鏡照心 頓能信

解·至於長久修證 則節級不同·良以障有淺深 根有利鈍 習氣厚薄

心行依違 故須處處隨根 引令得出·然其修證 階降雖殊 必藉本因；

故云依解·前則信解 此則行證 故華嚴八十卷文 亦唯四字攝盡 所謂

信(初會) 解(其次六會) 行(第八一會) 證(第九一會)·此乃

文雖廣略 妙軌攸同 綸緒始終^註唯斯二典文中二—初徵釋用心 後廣明

行相·所以然者 以悟修之理 一異難明 意實相符 言而似反 故須徵

釋 令解用心·然後隨住隨緣 廣為明其行相·初徵釋文中 大科四段不

異初門；伸請中三 亦同前例。今初進問威儀。

於是 普賢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解曰】普賢是行中之體 故標居首 為下所依。總別觀門 不離此故。

二聖表法 已具前文。次正陳中 文四——就當根徵起。

大悲世尊 願為此會 諸菩薩眾 及為末世 一切眾生 修大乘者 聞此

圓覺 清淨境界 云何修行。

【解曰】信解圓覺 即是當根。雖達天真 未明緣起（下云曾不了知 如

幻境界）。大士悲愍 接下垂方 反覆徵問用心 解行如何契合。二問解

行相違。於中 復二——一幻何修問（難以幻修幻也）。

世尊 若彼眾生 知如幻者 身心亦幻 云何以幻 還修於幻。

【解曰】初二句解 後二句行。謂一切如幻 正解方成 幻法非真 復何

修習 故解與行 進退相違；徵釋用心 實由斯矣！此問從前知是空華

即無輪轉等文而來 意云：身心既如幻 能知亦是幻 將幻還除幻 幻幻

何窮盡？

幻者——謂世有幻法 依草木等幻作人畜 宛似往來動作之相 須臾法

謝 還成草木·然諸經教 幻喻偏多 良以五天 此術頗眾·見聞既審

法理易明 及傳此方 翻成難曉·今依古師解華嚴如幻之文 法喻各開五

法·喻中五者 如結一巾 幻作一馬·一所依巾 二幻師術法 三所幻馬

四馬有即無 五癡執為馬·法中五者——真性 二心識 三依他起法

四我法即空 五迷執我法·下諸幻喻皆倣此知·二斷滅誰修問·

若諸幻性 一切盡滅 則無有心 誰為修行 云何復說 修行如幻·

【解曰】此問亦從前拂迹中來 謂若以幻故 一切皆空 能所總無 遣誰

修習 云何復說修行如幻？金剛三昧經亦云：「眾生之心 性本空寂 空

寂之心 體無色相 云何修習 得本空心·」三遮不修之失·

若諸眾生 本不修行 於生死中 常居幻化 曾不了知 如幻境界 令妄

想心 云何解脫·

【解曰】意恐惑者 又云：「一切如幻 無不是覺 覺性無生 本來清淨

知之即已 何有修行·」故此遮云：「本空本不修 多生生死苦 今空

今不修 云何得脫苦·」不了如幻境界者 未達緣起事相也·從來不達事

妄想不解脫 今還不了知 如何得解脫· 溺斯意者 近代尤多 但恃真如 不觀力用· 四請修之方便· (◎ 暫——同「暫」字)

願為末世 一切衆生 作何方便 漸次修習 令諸衆生 永離諸幻·

【解曰】上遮不修之失 已知決定應修 故問對治之門 如何永離諸幻· 論云：「若人唯念真如 不以方便種種熏修 終無得淨·」首楞云：「理則頓悟 乘悟併消 事非頓除 因次第盡·」對於暫離^此故言永離· 謂初觀一體 雖覺全真 後遇八風^註紛然起妄 行如窮子 解似電光 何法修治 永除病本· 然經云：「一切衆生 作何方便·」兩句之間 文意斷絕 譯之太略 應添分別演說等言· 意則連續達者詳焉 後亦頻爾· 正陳詞句竟 後三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二 讚許· (◎ 八風——利、衰、毀、譽、稱、譏、苦、樂)

爾時世尊 告普賢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修習菩薩如幻三昧方便漸次 令諸衆生 得離諸幻 汝今諦聽當為汝說·

【解曰】如幻三昧者 由達身心如幻 則冥本覺真如 如鏡受影 非受非拒 故名正受・三 佇聽・

時 普賢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四正說二——初長行四：一標幻從覺生 以為義本・二明幻盡覺滿 以釋前疑・三令離幻顯覺 正示用心・四辨幻覺不俱 結酬其請・今初・

善男子 一切衆生 種種幻化 皆生如來 圓覺妙心・

【解曰】云義本者 以普賢但徵修幻 不問幻之所生・佛說生於覺心 未為正答所問；且要標之為本 憑之顯幻盡覺圓 故得修幻義成幻 盡元非斷滅・故論云：自性清淨心 因無明風動 乃至無明滅 智性不壞 如風止動滅 濕性不壞等・

文中 言種種幻化者 有漏心心所法 蘊處界等 故偈云：「無始幻無明 皆從諸如來 圓覺心建立・」如來圓覺妙心者——即性淨真心 離相故圓 非空故覺 染而不染故妙 中實名心（如勝鬘等） 或名一心（如華嚴 起信也）・汎言心者——總有四種 梵語各異 翻譯亦殊・一紇栗陀謂肉團心・二緣慮名心 謂八識俱能緣慮自分境故（或名為意 等無間故

或名為識 能了別故) · 三質多 謂集起心 即第八識集諸種子 起現行故 (故楞伽云：藏識說名心也) · 四乾栗馱 謂堅實心 · 堅實心者 即此所辨 雖凡聖同依 唯佛圓證 故標如來 ·

皆生者 謂本覺心體為因 根本不覺為緣 生三細；業識為因 境界為緣 生六粗 · 故楞伽云：「大慧 不思議熏 (無明) 不思議變 ·」 (真如) 是現識因 取種種塵 及無明妄想熏 · 是分別事識因 是知此無明等 皆無自體；無自體故 必假所依 依圓覺心而生起也 · 如幻馬無體 必依於巾 巾喻真心 馬即蘊界 · 配前五法 本末應知 ·

【問】真能生妄 真是妄源 何故云無明無體？

【答】妄託真起 說真為源 現且迷真 真本無妄 如第二月 託本月而起 · 說本月為起二之依 本月實無二輪 即是二無其體 · 故經說：「種種生於覺心 不是心生種種 ·」然諸經論 俱說萬法一心 三界唯識 宗途有異 學者罕知 違於己解 則拒而不受 · 若無備述 曷究指歸 · 今約五教對彰 權實皎然斯得 ·

第一愚法聲聞教 假說一心 謂實有外境 但由心造諸業之所感招

故曰唯心 不即是心。此即有宗 依十二處教 執心境俱有 故唯識破云：復有迷謬唯識理者 或執外境如識非無。

第二大乘權教 明異熟賴耶 名為一心（揀無外境故唯 心心所別相見不同 但皆是心 即名一義）·於中 曲分三門·

一相見俱存 以說一心 此通八識及諸心所 并所變相分 本影具足 由有支等熏習力故 變起三界依正等報 如成唯識說·二攝相歸見 故說一心 亦通王所（即安慧所立也）；但所變相無別種生 能見識生帶彼影起故 二十唯識論云：「唯識無境界 以無塵妄見 如人目有翳 見毛月等事」（解深密經亦作是說）·三攝所歸王 故說一心 唯通八識 以彼心所 依王無體 亦心變故 大乘莊嚴論云：「能取及所取 此二唯心光 貪光及信光 二光無二法·」

第三大乘實教 明如來藏藏識（入楞伽文） 唯是一心（理無二體）·於中二門·

一攝前七識歸於藏識 故說一心；謂七轉識 皆是本識差別功能 無有別體 故楞伽云：「藏識海常住 境界風所動 種種諸識浪 騰躍而轉

生。」文云：「譬如巨海浪 無有若干相 諸識心如是 異亦不可得。」
(然此上二門 既是經文及無著論 雖義當護法所破 豈遵枝末而背本
耶？故列為其次轉深也)。

二總攝染淨歸如來藏 故說一心；謂如來藏舉體隨緣 成辦諸事 而
其自性本不生滅 是故一心二門 皆無障礙。故密嚴云：「佛說如來藏
以為阿賴耶。」此明性淨隨染 舉體成俗 即生滅門；染性常淨 即真如
門。二門唯一心也。

第四大乘頓教 泯絕染淨 故說一心；謂清淨本心 元無染淨 對妄
想垢 假說名淨。妄既本空 淨亦相盡 唯本覺心清淨顯現 為破諸數假
言一也。故此文云：「種種生於圓覺妙心。」楞伽亦云：「不壞相有八識
無相亦無相。」其文非一。

第五一乘圓教 總該萬有 即是一心；謂未知心絕諸相 令悟相盡
唯心。然見觸事皆心 方了究竟心性。如華嚴說 良由皆即真心 故成三
義。

一融事相入義 謂一切事法 既全是真心而現 故全心之一事 隨心

徧一切中；全心之一切 隨心入一事中 隨心回轉 相入無礙·二融事相即義 謂以一事即真心故 心即一切時 此一事隨心 亦一即一切 一切即一亦然·三重重無盡義 謂一切全是心故 能含一切 所含一切亦唯心故；復含一切 無盡無盡也·皆由一一全具真心 隨心無礙故·

此上五教 總有八門 後後轉深門 門義別·前不攝後 後必收前 覽者細詳 今分菽麥·然皆說一心有斯異者 蓋以經隨機說 論逐經通人隨論執 致令末代固守淺權·今本末會通 令八門皆顯 詮旨相對復為三門·(●四洲—東勝神州、南瞻部洲、西牛賀洲、北俱盧洲)

初約所詮逆次順法 從七至一展轉起末 謂本唯非染非淨 一法界心(七也) 由不覺之 名如來藏(六也) 與生滅合 成阿黎耶識(五也) 復由執此為我法故 轉起餘七 成八種識(四也) 各由識體 起能見分(三也) 由能見故 似外境現(二也) 執取此境為定實故 造種種別業共業 故內感自身 外感器界 一切諸法(一也)·

二約能詮順文逆法 從一至七展轉窮本 謂佛對下劣根性 未能頓達所起根本者 且言從業所感 此則初聲聞教(一也) 次為機稍勝者

說能所感 一切唯識（二三四也） 展轉乃至（五六） 唯一真心名頓教

（七也） 等（備如上說） 皆由根有勝劣 故令說有淺深 若執前前

即迷後後 始終通會 方盡其源・（●牆—同「牆」字）

三能詮所詮 逆順本末皆無障礙 由稱法性直談 不逐機宜異說故

（八也 亦如上說） 唯心之義 經論所宗・迷之則觸向面牆註解之則萬

法臨鏡・況此標為義本 如何不盡源流！達者審之 勿嫌繁廣・

此下第二明幻盡覺滿 以釋前疑（前疑幻盡斷滅）・然上說幻從覺生

染緣起也・此明幻盡覺滿 淨緣起也・故論云：有四種法（一真如 二

無明 三妄心 四妄境界也） 熏習義故 染法淨法起不斷絕（云云）・

染法者—以依真如法故 有於無明；無明熏習真如故 則有妄心；妄心熏

習無明 不了真如法故 不覺念起 現妄境界；妄境界染法緣故 即熏習

妄心令其念著著 造種種業（能造有三 謂身口意 所造亦三 善惡不動）

受於一切身心等苦（謂三途 四洲註六欲 三界也）・故勝鬘云：「不

染而染法身 不增不減・」經云：「法身流轉五道 名曰眾生・」華嚴云

：「心如工畫師・」等・淨緣起者—論云：以有真如法故 熏習無明 則

令妄心厭生死苦 樂求涅槃 以厭求故·即熏習真如 自信己性 知心妄動 無前境界 修遠離法 種種方便 起隨順行（順本性故 修檀度等）
①不取不念乃至久遠熏力故 無明即滅 無明滅故 心無有起 境界隨滅 心相皆盡 名得涅槃 成自然業（眾生雖等有真如 而未有熏習力者 因緣缺故）·（◎檀—布施）

然淨緣起 據諸教說 有分有圓·分淨者—謂二乘教 於二執等名唯說一·權教大乘則豎論往昔 橫說餘凡及娑婆等 皆云非淨 故名分也·言圓淨者—謂有宿機 聞佛圓教 悟自身心 本來常樂我淨 故不執有五蘊之我 貪瞋漸息 業報隨亡 稱性修行 顯發性上過於河沙功德妙用 盡未來際 無有斷盡 不同染法 成佛則斷 以真如法常熏習故·
成唯識論能所熏中 皆揀真如者 約一類教 且說一分可思議義 今此論者 約楞伽等實教 具不變隨緣二義 如前所引不思議熏變等·然淨緣起 翻前染緣 緣無自性 染淨俱融 合法界性 起唯性起 故無斷盡；如華嚴說 依此方名幻盡覺滿（悟修行相如普眼章）·文中分三一—舉喻該釋前文（該前義本） 二法合唯談本義（答難釋疑 即本義也）

三兼拂同幻之覺·今初·

猶如空華 從空而有 幻華雖滅 空性不壞·

【解曰】前兩句喻前義本 謂空中畢竟實無起滅 但以眼翳 空裏見華·既翳時 華依空現 故言：「從空而有·」如圓覺妙性畢竟無生 但以心迷性中現妄·既迷時妄依覺現 故言生於覺也·後兩句 正喻此段釋疑之文 謂翳差 則見華滅於空中 華雖滅而空常在·然華生時不生 滅時不滅 有翳有差 見生見滅 二法合唯談本義·

衆生幻心 還依幻滅 諸幻盡滅 覺心不動·

【解曰】幻心因幻滅者 謂此幻心 由智了達 方得除滅·所了是幻 能了亦幻 則前疑云幻幻何修？今答意云：不妨以幻除幻 前疑幻盡斷滅·今答意云：能所雙亡 即契圓覺·故云：「諸幻盡滅 覺心不動·」其猶波因水起 波滅水存 幻從覺生 幻滅覺滿·三兼拂同幻之覺·

依幻說覺 亦名為幻 若說有覺 猶未離幻 說無覺者 亦復如是 是故幻滅 名為不動·

【解曰】有三重拂——一拂覺妄之覺 對緣而起 故亦是幻·二恐云 對妄

之覺是幻 不對妄者本有之覺 即應非幻；若起此心 起即如幻。三若云 覺妄之覺本有之覺總無 即名為真者 此意亦如幻也。舉要而言 起心動念 云妄云真 無非幻也。相躡起念 勢極三重矣！幻滅名不動者 若依泯絕無寄 分別不生 圓覺真心自然顯現 元無幻化 故言不動。

三令離幻顯覺 正示用心；即正答前請問修習之意也。前不疑合修不修 但於修中疑用心違妨 一向但請如何修行離幻 兼已自遮不修之失。故前段釋疑了 此段正示用心 後段即會通方便漸次之語。既令離幻修行 便已通得不修之失疑也 故無別答之文。文中三一謂法 喻 合。法中 二—初展轉離幻。

善男子 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 應當遠離 一切幻化虛妄境界 猶堅執持 遠離心故 心如幻者亦復遠離 遠離為幻 亦復遠離 離遠離幻 亦復遠離。

【解曰】此之展轉 有其四重——一離諸幻境。二離離幻之心 言如幻者 揀非幻心。三遣離幻之離。四遣離離之離。亦可一離妄 二離覺 三遣離 四遣遣。皆言遠離者有二——一止 二觀。止離者——休心息意 永不追攀。

如人遇怨 不應共處·觀離者—虛妄之法 體性皆空 如夢枷鎖 寤則已離·故下文云：「知幻即離·」又入佛境界經云：「諸法猶如幻 如幻不可得 離諸幻法故·」略而言之 不繫之為止 不計之為觀·俱以止觀離之 則定慧平等 後密顯真覺（文無覺字）·
得無所離 即除諸幻·

【解曰】夢中見夢 轉轉覺於前非 直到寤時 所見方實·故云：「得無所離 即除諸幻·」無所離者 有其二意—一則冥於真覺 真覺則不可離·二則到真覺之中 自然無如上節節之幻可離故·故荷澤云：「妄起即覺 妄滅覺滅 覺妄俱滅 即是真如·」二喻·

譬如鑽火 兩木相因 火出木盡 灰飛煙滅·

【解曰】如有一段乾木 以一木燧鑽之 火出還將卻燒二木 木火既盡 煙自然滅 既成灰燼 任運飛散 不同二木 形質為礙·如次四節 以配於法 木段喻所修幻妄 木燧喻能修幻智 煙喻離 灰喻遣·經文先云 灰飛 譯之倒也·定合是煙先滅 餘灰飛散·喻中缺於顯覺 蓋文略也·前法 後合 悉皆具有·若欲具之 應以地喻圓覺·由前木等 本從地出

燒滅總盡 唯有地存·如種種幻化 生於圓覺妙心 幻化數重遣盡 圓覺元來不動·三合·

以幻修幻 亦復如是 諸幻雖盡 不入斷滅·

【解曰】上三句 正合喻之現文·下一句 兼前密顯真覺·第四辨幻覺不俱·結酬其請·

善男子 知幻即離 不作方便 離幻即覺 亦無漸次 一切菩薩 及末世衆生 依此修行 如是乃能永離諸幻·

【解曰】前云作何方便漸次修習 令諸眾生永離諸幻 故佛示用心竟·結答不作方便 亦無漸次 如是乃能永離諸幻 會通間中之文也·但能知之是幻 已名為離·但得離幻 即元是覺 更無階級·漸變為覺 如人夢見身病 問醫求藥 寤來既知是夢 更欲作何方便！若待方便修之漸離 即是實法 何名幻化？若執實有 還是偏計 何名修行？故云爾也·一切菩薩下 結真成離 亦是通結前用心之文·第二偈諷 亦為四段·初五句 諷幻從覺生·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普賢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無始幻無明 皆從諸如來
圓覺心建立。

標指生無明之言 長無偈有。次七句 諷幻盡覺滿。

猶如虛空華 依空而有相 空華若復滅

虛空本不動 幻從諸覺生 幻滅覺圓滿 覺心不動故。

展轉拂迹 長有偈無。次一偈半 諷展轉離幻。

若彼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當應遠離幻 諸幻悉皆離

如木中生火 木盡火還滅。

長離偈合 又法及密顯真覺。長有偈無。後半偈 諷幻覺不俱。

覺則無漸次 方便亦如是。

其結酬之文 長有偈無 徵釋用心竟。

【上卷之四 終】（◎八苦——生、老、病、死、求不得苦、五陰熾盛苦、
怨憎會苦、愛別離苦〔第227頁〕）

【中卷之一】（◎加行——加功用行）

自下大文第二 廣明行相 有九問答 類束為三。初四問答 通明觀

行 上根修證・次四問答 別明觀行 中根修證・後一問答 道場加行註
下根修證・然此三門 前前不假後後 後後必躡前前・初門者 大乘學人
盡須聞此觀行 故云通明・然得益則有深淺 故修證者唯指上根・上根
者但約能入之人 非配法門局定・如法華第一周 聞則普聞 悟唯驚子註
文中四——開示觀門同佛 二徵釋迷悟始終 三深究輪回之根 四略
分修證之位・若約四分科經 則從徵釋用心 兼此四段總當其解・雖有觀
成愛斷修證之相 但為成其圓解 同華嚴修因契果 生解分也・然且依前
初中 開示身心無性 二空理顯 根塵諸法普淨普徧 見境用心頓同諸佛
・故文四文三 皆如前也・今初之初・(◎驚子——尊者舍利弗)
於是 普眼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解同前也・次陳詞句中三 一舉法請・

大悲世尊 願為此會 諸菩薩眾 及為末世 一切眾生 演說菩薩 修行
漸次 云何思惟 云何住持 眾生未悟 作何方便 普令開悟・

【解曰】標請修行漸次者 由普賢所問幽深 如來稱理而答・先欲消除

心病 然後萬行俱修。或有聞前說云：「知幻即離 不作方便 亦無漸次。」謂言知之即已 都不假修。普眼智輔如來 悲接群品 欲使教法圓足 請問起行之門。如來大悲示其普觀 身心根境 一一推窮 既見塵淨 智圓。觸向恆作是念 習氣損之又損 覺智百鍊百精 若能如是思修 剋取因圓果滿 菩薩發起 意在茲焉！故懃云：「大士張教 綺互相承 若一人請周 餘當杜述。」（◎三慧——聞慧、思慧、修慧）

云何下 別列。於中 先智後悲。大乘之人 必須具二 無悲之智 即墮二乘。初中思惟者 觀察真妄 即思慧也。住持者——悟得妙境 安住其中 持之不失 即修慧也。下佇聽佛 說生聞慧也。從凡入聖 必假三慧。故普眼為眾諮求。眾生未悟下 問悲也。請度生方便云普令開悟者 即同法華欲令眾生開示悟入 以開攝示 以悟攝入（故次下反顯云 不能悟入） 謂大開之與曲示 始悟之與終入。

彼論云：開者無上義 謂除一切智智。更無餘事 即雙開菩提涅槃；謂知見之性為涅槃 智見之相為菩提。眾生本有 譬障不見 佛為開除 即本智顯現故。示者同義 三乘同法身故。悟者覺知義 不知唯一事實

今令知報身菩提故。入者令證不退轉地故。即是因義。謂證初地已上。為菩提涅槃。因故。此後佛答。全用先所顯示。如來淨圓覺心為本。以觀人法二空。及滅影像無邊虛空。覺所顯發。覺圓明故。顯心清淨。乃至等同諸佛即普令開悟也。二反顯請。(◎一切智智——了知內外相之智)

世尊 若彼衆生 無正方便 及正思惟 聞佛如來 說此三昧 心生迷悶 即於圓覺 不能悟入。

【解曰】言無方便 思惟則迷悶者——意是反明得聞佛說 方便思惟即開悟也。言聞此三昧者 是前離幻法門也。故佛歎普賢 汝能為諸衆生 修習菩薩如幻三昧。普眼恐末世衆生 聞前知幻即離等言 迷悶不能悟入圓覺 故請開悟之方便也。迷則不悟 悶則不入。三結牒請。

願興慈悲 為我等輩 及末世衆生 假說方便。

【解曰】假說方便者 若以實理而言 覺性本來圓滿 幻妄本來空無 但以不知 則謂言定有；知之即離 離幻即覺 實無所修。然衆生煩惱習重 難可頓除 雖知本空 未免繫縛。是以普眼請佛於無修之中 強說修習 故云假也。然大品經 修諸行門 皆以無所得而為方便。今即以離幻為

方便·後三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二 讚許·

爾時 世尊告普眼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問於如來 來修行漸次 思惟住持 乃至假說種種方便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三 佇聽·

時 普眼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如前可知·第四正說長行中四——起行方便 二觀行成就 三頓同佛境 四結牒問詞·今初·

善男子 彼新學菩薩 及末世衆生 欲求如來 淨圓覺心 應當正念 遠離諸幻·

【解曰】謂即指前段中 徵釋離幻用心 以為起行之本·若執法定實 則觀行不成 故須躡前為方便矣！言正念者 則無念也·故智論云：「有念是魔業 無念是法印」論云：「離念相者 等虛空界·」又云：「一切

眾生不名為覺 以從本已來 念念相續 未曾離念 故知無念 是正念也。然正念與離幻 反覆相成 由離幻故正念正念故離幻。何以故？外存有法 則內起緣念；內有緣念 則外見有法（心生 法生等云云）。由此雙指在諸行初 第二觀行成就文二 初戒定。（◎奢摩他—止）
先依如來 奢摩他行^註堅持禁戒 安處徒眾 宴坐靜室。

【解曰】奢摩他—此云止 止是定義。下文釋云 至靜為行 定有深淺 故標如來 揀非粗淺邪小之定。若亂心持戒 不堪入此觀門 故先定後戒；亦可文雖先後 修無先後。堅持禁戒者—一向絕緣 的不擬犯 名曰堅持；防禁根門 誠約身口 故名禁戒。戒品雖多 統為三聚—一攝律儀 二攝善法 三攝眾生。今意說律儀 義通餘二。

律儀戒者—謂十無盡；取要而言 即唯四重^註此四清淨 則一切枝葉不生。佛頂云：「若不斷婬及與殺等 出三界無有是處。」安處徒眾者—即同行同見人也。行業既同 互相雕琢 迭共商量 為長道緣 故須安處。故寶積經七十二云：「得人身者 彼應依善知識 聽三世佛平等法 聞已 應發勤精進 依城邑聚落與大眾共居 具四部處 更互相與論量佛

法 學問難答 三世佛法平等得現在前 解一切法 無有自性 修此解故

煩惱漸除。」（◎四重——殺、盜、淫、妄）

宴坐靜室者——宴 默也 安也。坐為攝身 身住則心安 心閑境寂

欲住身心 故須靜室 靜室處眾豈不相違？此有二釋——一根性不同故 或

多昏沉 藉眾策發 或多掉舉 宜自息緣 非為一人而行二事。二定慧等

學故 謂圓通觀行 要止觀相資 須依善友 或同見同行 終日議論法門

無令用心差錯 差之毫釐 失之千里。故淨名云：「不必是坐 為宴坐

也。」雖同眾住 不妨在自房室。初中後夜 或除論法轉讀 便須靜坐思

惟 聞思修慧圓明 豈但申申天天故 無違也。此依定持戒 處眾靜坐

答住持問。

二觀慧文二——初明二空觀（始教） 後明法界觀（圓教）· 初者 眾

生曠劫漂沉 或墮邪小 不成種智者 良由二障；二障不斷 由於二執；

欲除二執 必假二空。故於法界文前 先作二空觀智（金剛三昧亦然）。

執亡障盡 即聖性現前 應用塵沙 名之為佛。故成唯識敘造論意云：為

於我法二空 有迷謬者生正解故 生解為斷煩惱 所知 二重障故；斷障

為得菩提 涅槃二勝果故·文中二—初破執 後顯理·執即我法 理即真如 能破能顯即二空智品·初中 我謂主宰 如國之主 有自在故 及如輔宰 能割斷故·主是我體(俱生) 宰是我用(分別) 所謂有情者 意生者 摩納縛迦者 養育者 數取趣者 命者 生者 士夫者 作受知見者 依蘊計此 名為我執·於中三類·

一即蘊計我 此見差別 有二十句(色是我 我有色 色屬我 我在色中 受等亦然) 六十五句(以色為我 餘四一是我 瓔珞 僮僕窟宅 受等亦然)·復有九種(一通 二的 三生 四不 五色 六無七想 八無 九非非)皆分別起·此依一切異生而論 非依一人具有此計矣!

二離蘊計我 謂西國外道 計我體常而量周徧 或雖常而量不定 或體常細如極微·

三俱非即離 謂小乘宗 犢子部等 五種藏中 第五不可說藏也·法謂軌持 能生物解 任持自性故·謂凡夫及外道 小乘皆執離心有定實法·通明我法二皆空者 但依識所變故 變謂識體轉似二分 相見俱依自

證起故·依斯二分施設我法 彼二離此無所依故·或復內識轉似外境 我法分別熏習力故 諸識生時變似我法·諸有情類 無始時來 緣此為實我實法 如幻夢者 幻夢力故 心似種種外境相現 緣此執為實有外境·

【問云】何應知實無外境 唯有內識似外境生？

【答】實我實法 不可得故·釋此二空 即分兩段——我空 二法空·初我空者 即蘊離蘊 非即非離 皆非理故·即蘊我者 我應如蘊 非常一故·又內諸色 定非實我 如外諸色 有質礙故·心心所法 亦非實我不恆相續 待眾緣故·餘行餘色 亦非實我 如虛空等 非覺性故 離蘊我者 應如虛空 不隨身作受故 應非常住；如橐籥（音吐）風有卷舒故（註）應非常一·如旋火輪 有往來故·俱非我者 計依蘊立 非即離蘊 應如瓶等非實我故·又所執我 為有思慮 為無思慮？若有思慮 應是無常 非一切時 有思慮故·若無思慮 應如虛空 不能作受 故所執我理 俱不成即我空也·（◎橐——無底的袋◎籥——古樂器、同「鑰」字）

今此文中 破即蘊我 一切異生 多計此故·文又分二——一觀身無我 二觀心無我·夫計我者 既皆因五蘊 五蘊自相 唯身與心·今且大段

開之。然始別別分析 如此馳逐妄計何逃？然約我為總 則身心為別。若約身為總 則色心為別 故說蘊者 總有其三——謂廣 中 略。

廣者 八蘊 謂色四（地水火風） 心四（受想行識）· 中者五蘊

略者二蘊所謂色心·故有經云：「如擎重擔·」三科開合 如下所明·今初觀身 身為諸愛根本 了之虛妄 則一切煩惱自除 如其耽著（耽老） 則起無量過患·故淨名因病 廣說無常（無強力堅等 速朽不可信） 苦（謂苦惱病集等 智者不怙） 空（如聚沫 泡 焰 蕉 幻 夢 影 響 雲

電） 無我（無主 我 壽 人 如地火風水 又空無知無作） 穢滿

必滅 煩惱老逼 如毒蛇等 勸令患厭·涅槃亦云：寧丸大地如葶藶子（註） 不能具說此身過患·」又云（第三十二 因說有智慧者 重造輕受 廣述修集身戒心慧 名為有慧 反此愚癡）·（◎葶藶——植物名，可做藥）

不修身者 不能觀身及觀色相；於非身中而生身相 貪著我身 不斷我見 不能深觀 是身無常 無主危脆 念念滅壞 是魔境界·不能觀身 雖無過咎 而常是怨 如所事火 如所養蛇 遇緣滅壞 都不憶念往日 供給衣食之恩 譬如杯鉢（鉢） 如臃未熟（註） 金光明亦云：「我從久遠持此身

臭穢膿流不可愛 供給敷具并衣食 象馬車乘及珍財 變壞之法體無常
恆求難滿難保守 雖常供養懷怨害 終歸棄我不知恩·「智論亦云：「難
御無反復 背恩如小兒·」文中二—初尋伺觀 後如實觀·先因尋求伺察
方見如實之理故 今初·（◎甌—瓦器）

恆作是念 我今此身 四大和合 所謂髮毛爪齒 皮肉筋骨 髓腦垢色
皆歸於地·唾涕膿血 津液涎沫 痰淚精氣 大小便利皆歸於水·煖氣歸
火·動轉歸風·四大各離 今者妄身 當在何處·

【解曰】恆作是念者—行住坐臥 一切時中 常如是觀也·我今此身者—
執受既堅 故偏觀也·四大和合者—堅濕煖動 假合為身·髮毛等者—
自外之內 次第觀也·精氣者—氣即是精 故屬水大；然氣是四大之本
不唯是風 故水火中 亦云氣也·動轉者—淨名云：「是身無作 風力所
轉·」謂迷性起心 心運風力 轉餘三大而有動作 作無自性·故云無
也·煖氣可知 如是歷觀每大之中 又眾多假合 即知無我·淨名云：
「四大合故 假名為身 四大無主 身亦無我 又此病起 皆由著我 既
知病本 即除我想 及眾生想·」（◎臃—皮肉凸起）

今此經文 還分四大 各歸來處·四大皆言歸者——此身本合四大成故
故寶積經云：「此身生時 與其父母四大種性 一類歌羅邏身^註若唯地
大無水界者 譬如有人握乾麩^註灰^註終不和合·若唯水界 無地界者 譬如
油水 無有堅實 即便流散·若唯地水 無火界者 譬如夏月 陰處肉團
無日光照 則便爛壞·若唯地水火 無風界者 則不增長·」

四大各離者——正觀之時 各有所歸 即名為離 不說命終 方名為
離·故菴提遮女了義經說生死義云：「若能明知地水火風四緣 畢竟不自
得 有所和合 而能隨其所宜 有所說者 以為生義·若知地水火風畢竟
不自得 有所散而能隨其所宜有所說者 是為死義·」此意正明 即合而
散 即散而合·故合散之文 皆云：「不自得·」

妄身當在何處者——且地有形礙而沉滯 風無形礙而輕舉 敵體相違
水火亦互相凌奪（金光明經亦云：「地水二蛇性沉下 風火二蛇性輕
舉·」） 故知四大相違 各各差別 未審我身 屬於何大？若總相屬
即是四我；若總不屬 即應離四 別有我身·故云：「爾也·」後如實
觀·（◎歌羅邏——託胎後之七日內狀態◎麩——麥蒸磨成屑）

即知此身 畢竟無體 和合為相 實同幻化。

【解曰】謂因前尋伺 見如實之理 定知四大非我 但約和合 假名為身 亦無實體。智論十四問云：「若自身無我而計我者 他身無我亦應執我？」答：「此俱有難 若於他身計我 復當難云 何不於自身中生計！復次 亦有人於他物中計我 如外道坐禪入地觀時 見地即是我 水火風空亦如是。復次有人遠行獨宿空舍 夜見一鬼 擎一死屍 來復有一鬼來諍」（云云即假和合事也）。（◎六情—六根）

又只緣計我而為自身 即以餘身為他 故生難也。後觀心無我。夫心無自相 託境方生；境性本空 由心故現。根塵和合 似有緣心 內外推之何是其體！長淪生死 由不了心；苟能了之 圓覺自現。故首楞云：「狂性自歇 歇即菩提 勝淨明心 不從人得。」文中二—一尋伺觀。
四緣假合 妄有六根 六根四大 中外合成 妄有緣氣 於中積聚 似有緣相 假名為心。

【解曰】四緣等者—謂四大和合 成於一色（初七薄酪）。於此色上方有六根（六七 六情開）^註離此色身 根元無體。各分四大 色尚不存

竅穴六根 更何依附？六根四大中外合成者——四大名中 六根為外 和合假成此身。妄有緣氣等者——由依四大 六根和合成身 即有六塵妄現也。由此內外根塵 引起妄心 緣慮不絕 念念生滅 剎那不停 緣合即有緣散即無 推其自體 了不可得 故曰假名為心。此虛妄心 雖假緣生 不離真心氣分 故曰緣氣。言似有者——明非實有。緣相者——緣慮之相。肇公云：「如有翹翹 似有思想 鞠兮推兮 亦無指掌。」後如實觀。善男子 此虛妄心 若無六塵 則不能有 四大分解 無塵可得 於中緣塵 各歸散滅 畢竟無有 緣心可見。

【解曰】心託六塵 塵依四大 四大無體 六塵即空 故云：「緣塵各歸散滅。」緣即四緣 塵即六塵 緣塵既滅 心體即空。故決判云：「畢竟無有。」言緣心者——則前緣氣之心也。（◎六趣——六道）

【問】無塵可得下三句 亦說法空 何得一向判屬人空？

【答】此指緣塵各散 正顯心空 故結云：「無心可見。」身之與心 總屬我執。金剛三昧亦云：「令彼眾生皆離心我 一切心我本來空寂。」

【問】實我若無 云何得有憶識誦習恩怨等事？

【答】諸有情等 各有本識 一類相續任持種子 與一切法更互為因 熏習力故 得有如是憶識等事。

【問】誰能造業 誰能受果耶？

【答】諸有情等 心心所法 因緣力故 相續無斷 造業受果 於理無違。

【問】誰趣涅槃？

【答】修習無我因緣力故 相續相滅故名涅槃。由此故知定無實我 但有諸識。無始時來 前滅後生 因果相續 由妄熏習 似我相現 愚夫於中妄執為我。第二法空者。

善男子 彼之衆生 幻身滅故 幻心亦滅 幻心滅故 幻塵亦滅 幻塵滅故 幻滅亦滅。

【解曰】前於身心之中 推求無我 故名我空。此則身心及境 一一自空 故名法空。然身等本空 非今始滅 故經云：「色即是空 非色滅空 但以迷時執有 今執盡始無。」義言 滅也。幻滅亦滅者——情計即見幻生 智觀即見幻滅。滅對於生 智對於情 對待之法 皆屬緣生；緣生即空。

故皆滅也。般若心經云：「無眼界 乃至無智亦無得。」楞伽云：「一切法如幻 遠離於心識 智不得有（三重幻滅）無（幻滅亦滅） 而興大悲心。」然法空義 是大乘初門 欲使悟之事 須委釋。

所言空者 一切凡夫及諸宗計 所執外法理非有故。凡夫者 四生

六趣註凡厥有情 皆為離心有定實法 不由稟學 未必師承 無始俱生

觸境皆執 所執之法 情有理無 由是定知皆不可得。情有者——唯識云：

「彼依識所變。」起信云：「唯依妄念。」（心生滅 法生滅）二十唯

識云：「唯識無境界 以無塵妄見 如人目有翳 見毛月等事。」

【問】若無外塵但妄見者 應一切時處 皆見有色 或皆不見 何故於有色時處 眼即見色 餘無色時處 則不見色？又多人同處同時 皆同有見不見？（◎六趣——天、人、修羅、畜生、餓鬼、地獄）

【彼論偈答】處時等諸事 無色等外法 如夢及餓鬼 依業虛妄見。

【問】譬見毛月 夢見諸物 皆悉無用 淨眼寤時所見物等 皆悉有用

云何言如譬夢所見？（◎四生——卵生、胎生、溼生、化生）

【偈答】如夢中無女 動失身不淨。

【問】世夢寤已即無 今了色如夢 未免見色 云何如夢？

【答】若得出世對治實智 無有分別。如實覺知一切世間色等外法 皆是虛妄 如是義者 與夢不異 由斯多義。故云：「情有。」

言理無者有三：一析色明空——謂以假想慧 析至極微 則色等空；又推極微有方分及無方分 皆不可得 則極微空 如唯識論徵釋。二體色明空——謂緣生無性故；謂自他共及無因皆無生理故 中論云：「未曾有一法不從因緣生 是故一切法 無不是空者。」三空中必無色故——謂虛空無有邊際 無壞無雜 則空中必無色 若有色體 空則壞雜 以色必不能壞空雜空 故色等皆空也（兼上情有 有四門空義也）。故諸凡夫所執實法情雖似有 理究則無 智者應當違情順理。（◎三才——天、地、人）

諸宗計者 謂外道餘乘 及儒教道教也。外道 小乘所執諸法 異心心所非實有性 是所取故 如心心所 能取彼覺亦不緣 彼是能取故 如緣此覺。然西域小乘 外道宗計甚多 此方既無 不煩敘破。儒道二教此國攸遵 法執異途 理宜詳斥 雖二宗主設教不同 而皆以虛無自然為三才萬物之本。註老云：「有物混成 先天地生。」又云：「道生一 一

生二 二生三 三生萬物。」又云：「人法地 地法天 天法道 道法自然。」易云：「易有太極 是生兩儀 兩儀生四象 四象生八卦 八卦定吉凶 吉凶生大業。」

若以自然常徧之道為因 能生萬物 此是邪因。若法能生必非常故；諸非常者必不徧故 諸不徧者非真實故。本來既是無異一因 由何能生別異多果 若能生者 應頓徧生。若待時及緣方能生者 則自違一因 或時及緣亦應頓起 因常有故。若謂萬物自然而生 即是無因 亦一切時處應常生故 若謂一陰一陽之謂道 變易能生萬物 亦不出邪因無因 皆同前破。然但破謬執萬物生因 不責勤行五常道德 由上所計皆無理趣。故自心外無法可得 諸心心所依他起故 亦如幻事非真實有 為遣執心心所實有外境 故說唯有識。若執唯識真實有者 如執外境亦是法執 故金剛三昧經云：「一切心相（八識并心所） 本來本無（種子） 本無本處 空寂無生 若心無生 即入空寂 空寂心地（即次下所顯心真如） 即得心空。」如上執情既盡 心境皆空 名法空也（破二執竟）。

大文第二顯理 即二空所顯真如理也。由前執盡故此理現 如雲散月

出 塵盡鏡明·非謂無雲 便名為月；但於無雲之處 而見月矣！非謂無幻便是真如；但於無幻之處見真理矣！文中二—初法·

幻滅滅故 非幻不滅·

【解曰】上句躡前 下句正顯·顯圓覺性 本淨圓明 獨體全真 不因修·得眾幻雖滅 自性常存 不假緣生 故云：「非幻·」金剛三昧亦云：「若得空心 心不幻化·」然對前妄盡 釋云：「真如若以本宗 但名圓覺·」後喻·

譬如磨鏡 垢盡明現·

【解曰】雖云磨鏡 卻是磨塵·所言修道 只是遣妄·夫鏡性本明 非從外得 塵覆即 隱磨之則顯；隱顯雖殊 明性不異·今謂人執 法執是垢 尋伺如實是磨 真心本覺是明 人法二空是現（二空觀竟）·

自下大文第二明法界觀也·文三—初印前顯後 二拂迹入玄 三圓彰法界·初中 謂印前二空 顯後圓通法界·文中又二 初標·

善男子 當知身心 皆為幻垢 垢相永滅 十方清淨·

【解曰】上兩句印前 下兩句顯後·初言幻垢者—幻謂虛幻 無有實體·

垢謂塵垢 盆本污為名註由迷幻相 執取繫著 盆污淨心・故云：「幻垢・」諸佛菩薩雖有身心 由了如幻 不取於相；無盆污義故非垢 由了幻空故非幻・顯後者 根塵諸法 十方法界普清淨也・此由身心垢賢 妄執自他 故成局礙・今既我空法寂 何所不通！後釋文二 初喻・
善男子 譬如清淨 摩尼寶珠 映於五色 隨方各現 諸愚癡者 見彼摩尼 實有五色・

【解曰】由鏡珠二事所喻不同 故復標告善男子矣！謂摩尼體性 瑩淨絕瑕 都無色相；由性淨故 一切眾色 對則現中・青黃赤白黑五色 各各隨方而現・然此一喻 亦喻印前 亦喻顯後・言印前者一五色喻五道 隨方喻隨業 愚人不了珠體 但見全是青黃；既見青黃 則不見珠體・故華嚴云：「凡夫見諸法 但隨諸相轉 不了法無性 以是不見佛・」若以三性配者一摩尼喻圓成實性 即前所顯之理也・現色喻依他起性 即前幻也・愚人見定是青黃 喻徧計所執性 即前塵垢也・若遠取即前身心等相 以此文印定前文之義 故指前也・（◎盆一塵、聚集）

言顯後者一然此圓珠 由彼愚人執其定色 所以破色 因配三性以印

前文·若無計執之人 即此珠種種色 一一清淨 一一同體 悉是圓珠妙用應現 無體可破；以喻後文十方法界 一切清淨 圓滿不動 交參無礙 故言：「顯後·」然前之鏡喻 但一面明 又云：「因磨而現·」表二空之理 破執方顯 對執得名·今摩尼珠本淨本明 十方俱照 故以顯後法界之宗也·後法·

善男子 圓覺淨性 現於身心 隨類各應 彼愚癡者 說淨圓覺 實有如是 身心自相 亦復如是·

【解曰】愚癡說有實身心者 是顯圓覺雖現 非其定實·故論云：「一切染法所不能染 智體不動 具足無漏熏眾生故·」餘義喻中已具 對釋詳之可知 故云：「亦復如是·」第二拂迹入玄·

由此不能遠於幻化 是故我說 身心幻垢 對離幻垢 說名菩薩 垢盡對除 即無對垢 及說名者·

【解曰】於中 曲有二節——先說迹之所以；後從垢盡對除下 正拂其迹·今聯綿釋之 然其迹也 相躡而起亦相躡而拂 本以眾生妄執幻化故佛說云：「幻垢眾生 依教離垢 故復說名菩薩·」幻垢既如珠中之色 當知

本無 故云：「垢盡。」所離之垢既無 對離之智何立？故云：「對除。」既無對離之智 何有起智之人？深淺之執本無 何有說教之者？故云：「即無對垢及說名者。」對垢者菩薩 說名者佛 對機之佛亦不可得 方見法身·法身說經 義在斯矣！然上人法各三 三對六隻 盡是所拂之迹也·謂法有執垢 離垢及與名數；人有眾生 菩薩及佛·

【問曰】人自有差 法本無異 何說三名？

【答】剋體雖無 義說即有 為對人法 各分能所故也·

第三圓彰法界文二——初一真法界 後三重法界·言一真者 未明理事 不說有空 直指本覺靈源也·下對諸法圓泯圓收 方說三重等別·今初·善男子 此菩薩及末世眾生 證得諸幻滅影像故 爾時使得無方清淨 無邊虛空 覺所顯發·

【解曰】標告及指當根所證者 為欲進顯不思議境界；境界殊前故 卻躡前功用·明其得入 所以發起後之文勢·言證得者——觀行成就·滅影像者——依他亦泯·無方清淨者——約身為主 外見東西（肇公云云） 我相既無 更何方所？虛空覺顯者——然虛空離識 亦非實有；若言有者 為一為

多？若體是一 徧一切處 隨能合法 體應成多 一所合處 餘不合故·
不爾 諸法應互相徧 若謂虛空不與法合 應非容受·

又色等中有虛空不？有應相雜 無應不徧·若體是多 便有品類 應如色等非徧容受；故知虛空亦唯識現·故首楞云：「若有一人發真歸源 十方虛空一時消殞·」謂迷情所覆 覺處見空 塵影既銷 空元是覺（魚人迷悟 水風性空）·顯謂空銷覺現 發謂妄盡心開 翻覆觀之 俱無邊際·故首楞又云：「聞復瞥根除 塵銷覺圓淨 淨極光通達 寂照含虛空 卻來觀世間 猶如夢中事·」（空生覺中云云） 是知空有雙絕 但是覺心 獨鑒明明 靈知不昧·

後三重法界者——真空絕相觀 二理事無礙觀 三周徧含容觀·此中
義意 全同華嚴法界觀門 三重行相·故依彼科之 仍每重先示觀門 後
釋經義·今初·

第一真空觀者——觀門中 有四句（前二各四為八兼後二為十）·第一
會色歸空觀——復四：一色不即是斷空 舉體即是真空故·二青等非是真空
之理 無體莫不皆空故·三色不即空 空中必無色故 又即是空 會色無

體故（上三句 以法揀情）· 四凡是色法 必不異真空 以必無性故（色空既爾 一切皆然）·

第二明空即色觀——亦四：一斷空不即色 真空即色故· 二空理非青等非青等之真空必不異青等故· 三空是所依 不即色 必作所依 即色故（上三句 亦以法揀情）· 四空即是色 以是法無我 理非斷滅故（空色既爾 一切皆然）· 第三空色無礙觀——謂色舉體全是真空 則色盡而空現 空舉體不異色 全是盡空之色而空不隱 為一味法· 第四泯絕無寄觀——謂此所觀真空 不可言 即色不即色 即空不即空 一切法皆不可 不可亦不可；此語亦不受 迴絕無寄 非言所及 非解所到 是為行境 以生心動念 即乖法體 失正念故（初二句入門揀情顯解 第三句解終趣行 第四句正成行體 行由解成 行起解絕也）· 示觀門竟·

後釋經義者 文中二——一色相空淨 二空色同如· 一中又七——一內身根識 二外境六塵 三內外四大 四世間諸法 五出世諸法 六自他正報 七一多依報· 然觀門云：一切法 亦然即此七段是也· 應云：根識即空 不即空等· 七中初者·

覺圓明故 顯心清淨 心清淨故 見塵清淨 見清淨故 眼根清淨 根清淨故 眼識清淨 識清淨故 聞塵清淨 聞清淨故 耳根清淨 根清淨故 耳識清淨 識清淨故 覺塵清淨 如是乃至鼻舌身意 亦復如是。

【解曰】此下皆云清淨者 謂由前二空觀門 揀情顯解·次拂迹滅影 同於行起解絕 故皆清淨為真空矣！故智論云：「畢竟空 即是畢竟清淨·」以人畏空 故言：「清淨·」意言：人乍聞空 畏其斷滅 故餘處說云 清淨·如大般若 一切皆云清淨·小品即直云空；空與清淨 皆絕相義·若就心說 即如淨名經 妄想是垢 無妄想是淨 無妄想即是空義 故此說空云清淨矣！

由前幻垢已盡 能觀之智又亡 既合覺心故皆清淨·故智論云：「菩薩於色等法中 觀行斷故 得如是清淨 故名色清淨·是淨能破一切法中戲論」等·覺圓明故者—躡前顯清淨之因也·由拂泯等 故得圓明·顯心清淨等者—比迷覺心 心中執法 今見法性即法皆空·故云：「清淨·」如人不識珠體 但執青黃 若見摩尼 即色清淨·七段之中文 皆同此也·然展轉躡前以顯清淨者 義如後釋·

今且銷釋法數名體。心者總相。明其我心。即賴耶自體。成唯識論說第八識種種別名。於中有四種名。通一切位。心即一也（餘三。即阿陀那所知依。種子識）。迷時由執藏及能所藏。故名賴耶。今觀智成就。覺性圓明。故但云心。沒賴耶名矣！心既清淨。同無垢識。故此下文頓同佛境。

見塵者。由我心計執。故見一切色相。由執相故。即見聞等是塵。不單說外色名塵。亦不獨說根識名塵。根塵識三。自有文故。尋此見塵之體。還是我執之心。但以就取色等生過之處。而別立名；又亦不離根境識三。而別有體。如五蘊之法與蘊中之我。非別非同。此亦如是。若以意義配屬。即賴耶中轉相及第七識。合為此見等。瑜伽論云：「賴耶識起。必二識相應故。」又以六七合為此見。意識緣外境時。必內依末那為染污根。方得生起故（梵云。紇利瑟吒耶末那。此云染污意。與四惑俱。名為染污。恆審思量。名之為意。思量即意。持業釋也）。

故此所列心法無別末那。起信亦於說梨耶次。便說意識。無別第七。楞伽亦爾。故彼經云：略說有三種識：「謂真識現識。分別事識。」初即

自性清淨心 次即第八現相 後即前六・故彼經自釋云：攀外境界 起前
 事識 即知事識不是末那・然此彼經及起信論 皆不別出末那體者 據賢
 首說有二意故——如前說 六八必俱；二謂無明動真心 成阿賴耶 外境
 牽心起執染淨 第七俱無此義 故不別說・

又說計我則合於轉相 計我所合於事識（此亦不乖思量行相） 若不
 連前帶後 則顯示心數 相躡生起 義不便故・眼等根者 識所依故 能
 發識故・前五各從自種生自現行 四大所造淨色為體 意根即第七識・由
 此攀外起意識故 眼等識者 隨六根境種類異故・由具五義 隨根立名・
 一 依根之識——非由境色識定生故 如盲不見等・二 根所發識——由根變
 異 識必變異 如眼根損 見青為黃 非色壞時而識壞也・三 屬根之識——
 由識種子隨逐於根而得生故 非色種子識種隨也・四 助根之識——由根合識
 識所領受 令根損益 非境界也・五 如根之識——根識二法 俱有情數
 非彼色法 定是無情・根五義勝 故說依根 雖六識身 皆依意轉・然隨
 不共立意識名 或名色識 乃至法識 隨境立名 順識義故（依未自在位
 說）・

若依起信皆名意識。此六皆依意所起故。意之識故。論釋生滅因緣云：所謂眾生依心意識轉故。心即梨耶自體。意即五意。以梨耶二義中有不覺義故。不覺而起（業識）。能見（轉識）。能現（現識）。能取境界（智識）。起念相續（相續識）。意識者。即此相續識（此生起識。粗細雖殊。同是一識。更無別體。故即指前第五識也）。依諸凡夫取著轉深。計我我所（非直心外。計境為塵。亦復於身計我。於塵計所）。種種妄執（計我之相。即蘊離蘊）。隨事攀緣。分別六塵。名為意識。亦名分離識（依於六識別別取六塵故。故經云：分為六和合）。又復說名分別事識（又能分別去來現在。種種事相）。

【釋曰】此五 前三合八 後二合六 由斯前釋 體不孤生。然八識義相復有多門。今略指十五一者。通論八皆名心意識。別則八心 七意 前六皆識。二者隨相 各以自名為體（三科 則識蘊 意處七 心是體也）就實統歸藏性。三者五緣五塵（現量是實） 六緣一切（三量此假實）七緣賴耶（非量是假） 八緣根身種子器界（現實）。四者 皆具四三二分。五者 八徧非計 七計非徧 第六俱是 前五俱非。

六者根本煩惱 俱生（四鈍二利） 分別（具十） 第八全無 第六皆具 第七俱生四惑 前五俱生三毒 其所知障 數同用別（二障下自有文 至彼當釋）·七業障者 第七全無 八有種子 餘六現行·八者報障 則八唯總報 前六別報·九者心所（恆依心起故 與心相應故 繫屬於心故 心緣總相 心所緣總別 如畫師資 作模填彩等故）；第八有五所謂徧行（觸 作 意 受 想 思）；七有十八 謂五徧四惑（癡見愛慢）八隨（沉 掉 懈 逸 念 亂 不信 不正知）并慧；第六皆具；五有三十四 謂徧別善全 根本三惑中（無慚無愧） 大隨（同上）·十者八七無記 六通三性^註十一者八皆實有（就性皆假）·十二者眼耳身三 二界（不全） 二地（地全） 鼻舌兩識 一界一地 六七八識 通徧界地·十三者皆通有漏 無漏·十四者依因緣增上（五依五根及六七八 六依七八 七八互依）及等無間·十五者眼識九緣生（空 明 根境 作 意 根本 染淨 分別 種子） 耳識唯從八（除明） 鼻舌身三七（除空） 後三（六七八也） 五（更除染淨 分別） 三（更除根境） 四（更除根本 卻取根境） 二外境六塵·

善男子 根清淨故 色塵清淨 色清淨故 聲塵清淨 香味觸法 亦復如是· (◎六塵—又稱：六衰、六境)

【解曰】略啓三門—初釋名義 次辨體性 後顯種類· 初有通 別· 通—即塵也· 復更有名 所謂六衰及六無義(皆約凡位) (註)亦云六境(此通凡聖)· 別者—眼等所取 故名色等 對根明境 名色等故·

次出體者—如前六根 各自為體· 後顯類者—色有通別(通謂五根五塵 及法處色 俱名為色 此等皆有質礙義故)· 今則別也 謂唯眼所取名之為色 有見有對 質礙之相 最粗顯故(法處之色 無見無對 餘四及根 無見有對)· 略有三種—謂顯 形 表· 顯—謂青黃等(赤白光影 明暗 煙雲 塵霧 空)· 形—謂長短等(方圓 粗細 高下 正不正也)· 表—謂行坐等(住臥 屈伸 取捨)· (◎痒—同「癢」字) 聲—謂因執受等 及邪正教 并可意等 香謂好(約境 約心) 惡(准上) 平等(非上二) 俱生(沉等與質俱起) 和合(眾成) 變易(未熟不香)· 味—謂苦醋甘辛鹹淡及俱生等· 觸—謂地水火風 冷熱澀滑痛 痒飢飽等 (註)法者—一百數中 唯除五塵(已自標列) 餘皆是法

也·三 內外四大·

善男子 六塵清淨故 地大清淨 地清淨故 水大清淨 火大風大 亦復

如是· (◎三性—徧計所執性、依他起性、圓成實性〔第282頁〕)

【解曰】即於根塵 不取發識牽心之義 直取四大之體也·寶積經說：四大各二 謂內及外（皆無所從來 亦無所去也）·地界二者—內謂 自他身內所有堅者 強者所謂髮毛爪齒等·外謂 身外所有堅者強者 所謂土石草木等·水界二者—身內潤性淚汗等 身外潤性雨露等·火界二者—身內熱體熱相 能消飲食等；身外熱體熱相 能成熟等·風界二者—身內風體 風名速疾 住四支等；身外體等 而此四大 從本已來 生時住時 體性俱空 體性自離 滅性亦離· (◎十八界—六根、六塵、六識)

【釋曰】彼云 皆空；此云清淨蓋一義耳！然內外四大 雖各有種 外起現行 必由內變·四世間諸法·

善男子 四大清淨故 十二處 十八界^註二十五有清淨·

【解曰】十二處者—六根 六塵 是生識處 處是生門義故 亦名為入·意識常昏 根塵相入故 或唯六數 相對說故·十八界者—一根門中 根

識塵三 各有界分故（眼與識為界 識與色為界等故）·亦是因義 種族
義故·前為六二解者 息於業因 此是六三觀之 治於我執；兼之五蘊
即具三科；大小乘宗 無不約此 以明諸義·

前說妄認四大身心 及云中外合成等 即五蘊義 故此略之·然此三
科非各別體 開合說者有其三解——根有三品 謂上中下 或下中上·
二 樂有三品 略及中廣·三 迷有三類——迷心所 不迷心色 故說
五蘊·二 迷色法 不迷心心所法 故說十二處·三 迷色心 不迷心所·
說十八界·（◎六情——六根）

然將此三科攝百法者 蘊則色攝十一 受想各一 行七十三 識有其
八 唯六無為 非蘊所攝·處則五根五塵各一 意當八識 法八十二·界
者——五根五塵六識各一 意攝二識 法八十二·二十五有者——四洲 四趣
四禪 四空 無想 淨居 梵王 六欲為二十五·此皆是有 各約實報
非正智攝故·然梵王在初禪 無想 淨居在第四禪·四禪位中別舉此者
梵王有見 外道無想 淨居唯聖 異餘天故·

【中卷之一 終】

章門二十有四——我空章 法空章 法界章 八識章 色章 三科章
十力章 四無畏章 四辨章 不共法章 三十七品章 成佛章 四果章
不生滅章 緣生章 業報章 三途章 人天章 四禪入定章 上二界章
二障章 地位章 四相章 證道章·除釋本經外 旁通餘義·二十有四
開示悟入義 定慧等學 四大成身 覺二執過患·識變義識三義 遣顯
法喻 摩尼五道 佛三寶 破空藏識夢義 恩愛義 染淨平等八萬四千義
恆沙義 三覺義 五品修十善義 不思議義 四生義 三報義 五道實
義 智無所得義 設象指月義 右附錄中·(◎五衰——頭冠妄靡、腋下出
汗、衣裳污穢、身失威光、不樂本座〔第227頁〕)

【中卷之二】

五出世諸法·

彼清淨故 十力 四無所畏 四無礙智 佛十八不共法 三十七助道品
清淨如是 乃至八萬四千 陀羅尼門 一切清淨·

【解曰】問：世間之法 從妄情所變 妄盡許萬法全空 出世間法真實
如何亦言空耶？

【答】若凡聖對待 即勝劣全殊 若稱法界觀 一種總是幻化 皆從緣起 無自體故。如有一鏡 現種種雜穢瓦礫；復有一鏡 現種種勝妙珍寶；癡孩不了 貴賤懸殊 智者達之 一無差異。觀智圓明 心識淨者 亦復如是。見世出世 若聖若凡 一切皆空 全是覺體。故下文云：「見佛世界如空華等。」祇緣稱理平等 所以名曰聖人。如其重聖輕凡 欣真厭妄 縱令修習 豈證真源 文中三節——諸佛果法 二三乘法 三總結。

初十力者——然如來唯一諸法實相智力 此力有十種用 故說為十。總名力者 能摧怨敵故 不可屈伏故。

一總知一切諸法因緣果報 是處（因果相當） 非處（反上 謂女輪王 二王 惡業樂報 五蓋修七覺 佛過聖斷結生云云） 則降伏無因惡因 知人可度（說法） 不可（作緣）。二 知過現未來（過去業報在過現未 單複云云現未亦爾） 善等三種業（三性心中 互受三性業報） 及順現等三報（報與時 互有定不定） 知所 度有障無障（前明所造業處業 非處 今約能造人受報 唯明是處。又前總此別也）。三 知諸禪解脫三昧垢（愛見慢等） 淨（不雜愛等） 及知依此所得

諸果（前通定散 唯有漏 此唯定無漏）· 四知信等五根上中下（今世但得初二三四果及禪定 后至無上菩提 為略廣出苦說等）· 五知種種欲樂（難陀五欲 提婆名聞 迦葉頭陀 阿難多聞等 凡聖各別云云） 令捨不淨增清（前知宿惑多少 此知現起好樂）· 六知一三五乘貪瞋癡等 種種性欲（性即種子 欲即現行 從性生欲 習欲成性 性通善惡 根唯信等）知即時異時 誰可度不等（必示略廣 讚 折 迎棄云云）·

七知一切道（善惡無漏等行） 至處（五道涅槃）· 八知宿住（過去本生本事住宿世故 凡但有通 聲聞亦明 佛即兼力 百千世劫悉徧知故· 前知前際 名隨念趣因；此知前際 名性苦樂等）· 九知死此生彼 即天眼智也 獨此從所依得名（通明力 例上說）· 十知自解脫無疑 亦知眾生漏盡涅槃·

然佛力無量 今約度人因緣 故但說十 足辦其事（初知可度不可二知有障無障 三知著味不著 四知勝劣 五知所樂 六知所趣 七知解脫門 八知先所從來 九知生處好醜 十知得涅槃）· 又初力總攝 為度生故· 於中 分別九力·

四無畏者——正知一切法 諸佛誠言 我是一切正智人等（誠實云
 說二諦故 不與世諍故 真實論故 皆心知故 故不可壞）· 二 盡諸漏
 及習言 我漏盡等· 三說一切障道法（誠實云 不善及漏善 障解脫故）
 · 四說出苦道（聖道能出世間 能盡諸苦）· 佛作誠言 說此四法 決定
 無畏（若有沙 婆 魔 梵 若復餘眾 如實言 不知乃至不見 是微畏
 相 故我安隱 得無所畏· 初 二顯自功德 後二利益眾生· 又一三說智
 二四說斷· 又初示藥法 二示病滅 三知禁忌 四示應食也）· 此望十力
 廣略說故· 又能有所作 無所疑難 自有智慧 無能壞者 智慧猛利
 堪受問難等故（皆上句十力 下句無畏）·
 四無礙智者（智緣四境 無拘礙故）——一法（即真之俗） 如說地水
 火風等（是名字也）· 二義（真諦之境）如堅濕煖動等（正顯地等）· 三
 詞 謂得彼方言 以說地等· 四於三種智中樂說· 然華嚴九地（初地分得
 此地任運· 經云：無鬻捨離 佛地究竟）說有十種（自相 同相 行相
 相 說相 智相 無我相 乘相 因相 果相 住持相）皆前二境別（一
 中 法者 知諸法自相 謂色變礙等· 義者 知諸法別相 色十一等· 二

中一法知自性 義知生滅·三中行相 現在差別 過未差別·四中教本解釋 五現知不異 比知如實·六真俗無我相·七乘相一乘諸乘·八因相智法隨證 分位差別·九佛地相 法身色身 十住持相 能說智德 所說聲教)·後二則同 皆詞則說於法義·樂說乃詞中別義(如一中云：詞無錯謬 說無斷盡·二中云：詞安立 一切法 說隨安立 不可壞等故)·

佛十八不共法者(力等 二乘有分 此無分故)——二三 身口(多劫戒定妙慧大悲成就故 拔諸罪根因緣及習故)；念(四念處心 長夜修故 心無得失) 無失(通上三業)·四無異想(於眾生無貴賤敬慢怨親等異故 常觀誰可度故 觀彼本來清淨故 入不二法不行誑法故也)·五無不定心(如澄止水^註如無風燈·)(◎停—同「^去淳」：水止也)

【問】佛若常定 云何游行說法？

【答】佛於諸法 實相中定 不退失故 欲界有定 入定可說故也·六無不知已捨(眾生鈍根 多覺苦受 樂受；於捨受中不覺不知 而有捨心 是為愚使所使·佛於不苦不樂受中 知生住滅時 故念念心中 粗細淺深 無不悉知 知己而捨·或捨眾入禪 有人疑佛 佛言：我種種因緣 知

而故捨）·七欲（佛知善法恩故 常欲集諸法故 修習心無厭足故也）·
八精進（如欲中說 欲為初行 增長名進 欲為意業 進通三業·又佛小
息 令阿難說法 至進覺支 佛驚起 三問讚善·又種種度生 遇諸惡緣
不生懈怠也）·九念（於三世諸法 一切智慧相應故 失名錯誤 減名不
及 故異於前）·

十慧（三世一切智慧 力 無畏 無礙 成就故 禪油念炷故 世
世聞法 讀誦 思修 問難）·十一解脫（無漏智慧相應故 有為解脫
一切煩惱習盡故 無為解脫）·十二解脫知見（於解脫中 智慧無量無邊
清淨故 言知見者 譬如繩二 合一則牢也）·無減（貫通上六 唯說六
事·無減者 二利中 四事即足 欲求 進行 念守 慧照 辨此四法
有二果報 謂解脫 解脫知見也）·十三四五 一切身口意業 隨智慧行
（無不利益眾生故 異二乘故 成就三不護故·入外道眾中說法 都無信
受者 及現胸現陰等 皆有因由故·前三無失 不說因緣·今說隨智慧行
故行不失 故異前也）·十六七八 以智慧知過未現在通達無礙（由此
故上三業隨智慧行·）

【問】過未無體 現在無住 云何能知三世？

【答】若無過未 佛豈成就十力等德。

【問】若三世皆有 便墮常過 即無罪福生死縛脫 有無量咎？

【答】三世各各有相 非過未有現在相。又若無過未 亦無出家律儀 亦

無五逆諸罪^註以是業等已過去故 亦無死入地獄 未來無業故無報 是為

邪見。又我不說過未如現在相 我說過去雖滅 可生憶想 能生心心數法

^註如昨日及明日與今日 可生憶想 過未亦爾 現在心雖無住 相續生故

能知法諸也)。(●心數—與心應相而同時存在之種種精神作用)

【問】無見頂相等亦無與共 云何不說？

【答】此十八中 但說智慧功德 不說自然果報法(力等四科 全依智

論)。(●五逆—殺父、殺母、殺阿羅漢、出佛身血、破和合僧)

三十七助道品者—略為四門：一釋名 二辨類 三出體性 四明行

相·初助謂資助 助正道故；道即是因 所謂止觀；品即是類 正因類

故；亦云菩提分 分亦因義·二 辨類者—有其總別·總謂諸經論 說大

乘道品無量·三十七者 是其中別義 通於大小·若准智論但三十七 無

所不攝（如四諦有無量相也）·別者總有七類—謂四念處 四正勤 四神足 五根 五力 七菩提分 八正道分·

三 出體性者—但以十法為體—謂信（二） 進（八） 念（四） 戒（三） 定慧（各八） 輕安 喜 捨 思惟（各一）·

四 明行相者—初中四念處者 四謂身 受 心 法·念謂念慧 四
是念慧所安住處故 亦名念住；以慧守境 由念得住故；必要四者 從粗
至細 對治凡夫四種倒故（四即常樂我淨 此即先重後輕為次）·初觀身
不淨—不淨有五：謂種子 住處 自相 自性 究竟等·二觀受是苦 謂
此身既爾 眾生貪者 以其情塵生諸受故 計之為樂 故觀其苦；受謂苦
樂 捨等；苦謂苦苦^註壞苦^註行苦（此配三受）·三觀心無常—謂誰受此
樂 故須觀心 念念生滅·四觀法無我—即五蘊法皆不自在；又如實觀察
對治小乘四種倒故（不淨等也）·無行經云：「觀身畢竟空 觀受內外
空 觀心無所有 觀法但有名·」然觀不淨等 通大小乘（智度 瑜伽
大集 般若皆性相雙觀也）·觀其性空 唯是菩薩·又但觀法性 即除八
倒^註既除八倒 即成八行；涅槃雙樹 四雙八隻 四枯四榮 正表於此；

謂法性之色 實非是淨 凡夫計淨 是名顛倒；實非不淨 小計不淨 亦名顛倒。今觀色種即空 空中無淨 云何染著？則凡淨倒破 枯念處成 色種是假 假智常淨 云何滯空？而取灰斷 言色不淨 是名二乘不淨倒破。榮念處成 觀色本際 非空非假 非淨不淨 乃名中道。佛表此理 故於中間而般涅槃。餘三類此 是則法藥有四 觀智為念 諦理名處。然華嚴經 四皆有三一內（自己） 二外（非情色） 三內外（他有情又俱）。謂觀內身循身觀 勤勇念知 除世間貪憂等。然深觀念處 即坐道場 更不須餘；機宜不同 故說餘品。（◎苦苦——對不如意境，感苦）

四正勤者——四念處似火 若得勤風 則無所不燒 故次辨之。精進為體 故總名勤 異外道勤 故名為正。雖是一勤 隨意分四——前二勤 斷二惡 是止惡行；後二勤 修二善 是作善行。二善二惡皆所緣境。前中未生之惡 遏令不生；已生之惡 斷令不續；後二 未生善令生；已生令廣。（◎行苦——見諸無常而感苦◎壞苦——一切皆毀壞而感苦）

四神足者——謂欲（猛利樂欲） 勤（精進無間） 心（專一境性） 觀（由先聞教法 內自揀擇 上定 此慧也）。以勤過散亂 智火微弱

故須定制 即所欲自在·神即是神通 足即是定 由出世法 最勝自在
 欲等四定 能證此故 名為神足·亦名如意足 所欲如心故·神足所緣
 即種種變事·神足自體即三摩地^註欲勤心觀皆是助伴·由欲增上力 證心
 一境性 名為欲定 餘三亦然·勤觀心性 名為上定 皆從加行受名·此
 四加行即華嚴前正勤中云：「欲生勤精進 發心 正斷」等 以發心中持
 心能生止定 持大舉故·策心能生觀定 策大沈故·是以隨一念處 有四
 正勤·隨一正勤 有四神足·（◎三摩地—定）
 五根者—信（信為上首 能起餘四 謂於諦寶深忍樂故） 進（於前
 所信 策勤而行 即正勤也） 念（念處也 明記不忘也） 定（繫緣一
 境 即神足也） 慧（揀擇是非）·此五通生出世間法而為增上·然始入
 佛法即有信心 未有定慧 不得名根·今由前三科 則信不可拔·前三至
 此 總得名根·若依位者 在於見道之前 則以速發現觀而為其果·
 五力者—即前五根增長 魔梵惑等不能屈伏 故名為力·又能損滅不
 信等障 故復名為力·智論云：「能破煩惱 得無生忍 故名為力·」
 七覺者—覺謂覺了 七謂念（所依支 由繫念故 令諸善法 皆不

忘失也) 擇法(自體支 覺自相故) 精進(出離支 由此勢力 能到所到故) 喜(利益支 由心勇悅身調適故也) 輕安(能除粗重) 定(依此不染污故 謂依止定得轉依故) 捨(是不染污故 謂行捨平等 永除貪憂 不染污位為自性故 上三皆不染污支也) · 若依位說 即現觀自性如實覺慧覺 法自性然 · 七皆自體而差別者 覺為自體 餘六皆覺支分 · 總收七覺 不出三品 — 念通定慧 次三是慧 後三定攝；雖是前三至此增故 · 依位所明 能斷見惑以為其果 · 又雖一剎那 七法俱起而隨行相 各說功能 — 念除忘 念擇除不正知 餘除懈怠 昏沈 粗重 散亂 掉舉 · 上約通說大乘七覺 不念諸法故 決擇不可得故 離進怠相故 絕憂喜故 除安心緣皆叵得故 性定之中無定亂故 亦不見於能所捨故 ·

八正(離八邪) 道(開通涅槃)者 — 謂正(通八) 見(分別支 依前所證 真實揀擇故) 思惟(誨示他支 如其所證 方便安立 思惟名義 發語言故) 語(善於所證 問答決擇 令他信有 見清淨故) 業(身業進止 正行具足 令他信有 戒清淨故) 命(如法乞求 依聖種性 離五邪命^註 令他信有 命清淨故) 上三皆令他信支 ·

【問】離身語業 無別正命 如何建立三種？

【答】婆沙云：瞋癡所起身業名邪業 語業名邪語 貪所起二業 即名邪命 邪活命故。精進（淨煩惱障支 由此永斷一切結）念（淨隨煩惱支 由不忘失正止舉相 永不容受沈掉等）定（能淨最勝功德障支 由此引發神通等 無量勝功德故也）。

若能如上分別誨示等 即是道支之果。然其八中——語業命三 是戒蘊攝；念定是定；餘三是慧。定慧大同諸品 但增勝耳。上之七類次第者——謂聞法已 先當念持；次即勤修 勤故攝心調柔；柔故信等成根 根增為力。七覺分別 八正正行 總以喻顯 法性如地——念處如種子 正勤為種植 神足如抽芽 五根如生根 五力如莖葉 增長開七覺華 結八正果。如是乃至者 超越多法 謂三身 四智 五眼 六通 地度 果 向 緣 諦 處 定 等。

八萬四千陀羅尼門者——然法門廣說無量無邊 今齊此結數者 對治塵勞故。然其所治 即八萬四千煩惱。古來釋云：眾生煩惱根本有十 然一惑力復各有十 即為百。計應分為九品 但上品重 故開為三品——中下輕

故，各為一品 合為五百。復於內外境起 謂自五塵為內 他五塵為外
 一一各五百 即為五千。別迷四諦 則成二萬 并本一千 則有二萬一千
 依三毒 等分^註成八萬四千（更有二說 不能繁敘）。一一對翻 即皆淨
 法 數無增減。故論云：「不覺念起 見諸境界 故說無明。」乃至具有
 過恆沙等妄染之義 對此義故；心性無動 即有過恆沙等諸淨功德相義示
 現。陀羅尼一者得總持菩薩 於一一法中 持一切法故。門者一從一法
 中 入一切法故。然上從覺圓明故 展轉躡前相由 以顯世出世間諸法清
 淨。至此五段 歷法備周。餘六七兩段 但是結通他身他界 更無別義。
 五段相由者一謂心本清淨 由不覺故 名賴耶識 相應於意。復曰見塵
 起於現行 有根識境 中有能造 故說四大。由是具足處界 諸有有漏之
 法。對治此等 有修有證 復成無漏 因行果德。今既覺了圓明 故心意
 識及所變等 展轉清淨 皮之不存 毛無所附。然無漏法若約人修證 則
 先因後果。今據法本末 故先果後因 亦如論中 根本滅故 粗染隨滅。
 六自他正報。（◎等分一綜合）

善男子 一切實相 性清淨故 一身清淨 一身清淨故 多身清淨 多身

清淨故 如是乃至十方衆生 圓覺清淨。

【解曰】一切實相者——即無相也。夫有相者皆歸無常。緣生之法。性本虛假。言實相者。即是非相；是故知來說名實相。無遷無變。究竟常住。無量義經云：「如是無相不相。不相無相。是名實相。」智論云：「照色等空。即名實相。性空實理。離於顛倒。非虛偽故。於空見空。亦名顛倒。於空無著。乃至實法。」又楞伽經云：「一切妄息。是名如實。如實即實相也。」性清淨者。此實相從本已來。自性清淨。一切妄法所不能染。比迷似染；今悟本淨。名性清淨。

一身清淨者。由前悟得根識塵大。世出世間諸法皆歸實相清淨。方始成就此人一身清淨。故諸段清淨皆牒前支。唯此獨指實相。以為淨之。所以多身清淨者。既於自身證實相理。亦見一切衆生。同一清淨實相。以觀一切衆生。不取於相。同圓覺性故。志公云：「以我身空諸法空。千品萬類悉皆同。」又下文云：「圓覺普照。寂滅無二。始知衆生。本來成佛。十方衆生。」圓覺清淨者。以般若正智徧觀衆生。菩提涅槃無漏智性。本來具足也。此乃一人悟性。知一切衆生本性清淨。非謂一人修道。多人成。

佛·七一多依報·

善男子 一世界清淨故 多世界清淨 多世界清淨故 如是乃至盡於虛空

圓裹三世 一切平等 清淨不動·

【解曰】國土淨穢皆由自心·眾生劫燒 我土安隱·螺髻鷲子 二相不

同 按地寶巖 坐蓮無異；況乃心冥覺性 識智無生 身土依真 染淨俱

泯 廓通法界 清淨湛然·圓—謂圓徧虛空·裹—謂含裹三世·三世者—

豎極·虛空者—橫周·一切者—橫豎總該·平等者—本末同味·清淨者—

都結七段·不動者—冥於一如·然上七段 悟時既相躡清淨 迷時亦相躡

垢染 應云：覺不明故 令心不淨 心不淨故 見塵不淨 見塵不淨故

眼根不淨 乃至如是一多世界不淨 文勢及義意 對經可知·第二空色同

如·

善男子 虛空如是平等不動 當知覺性平等不動 四大不動故 當知覺性

平等不動 如是乃至八萬四千陀羅尼門平等不動 當知覺性平等不動·

【解曰】前之七段 即空色無礙 此當泯絕無寄·彼云：動念即乖法體

反顯法體本不動也·標空為首者 躡前起後 由前云盡於虛空平等清淨

即知相盡同空 空既本無生滅動搖·當知諸法 亦本不生 亦不待滅 一
一當體如如不動·覺性不動者 然一切法 唯依覺性生滅動轉 諸法既盡
同於虛空皆不動故·則覺性不動也·如波不起 水則湛然 不動理齊
故言平等·故法華云：「是法住法位 世間相常住·」法句經云：「諸法
從本來 無是亦無非 是非相寂滅 本來無所動·」然諸法與覺性平等
未名理事無礙；法界者 夫理事無礙 要須多事 全同一理而寂然 一理
全成多事而遷變·即動即靜 即靜即動 生滅廣狹 一切皆爾 翻覆無礙
·今但一向不動 但是攝色等事 同真空理 故唯名真空觀也·乃至八萬
等者 還如前七段歷諸法門·經恐文繁 略標首末 義兼中間 故云乃
至後段乃至之言 亦例此知·第二理事無礙法界·
善男子 覺性徧滿清淨不動 圓無際故·當知六根徧滿法界 根徧滿故·
當知六塵徧滿法界 塵徧滿故·當知四大徧滿法界 如是乃至陀羅尼門徧
滿法界·

【解曰】先示觀門者 此有十門——一理徧於事門 謂能徧之理 性無分限
所徧之事 分位差別 一一事中 理皆全徧 非是分徧 何以故 彼真理

不可分故 是故一一纖塵 皆攝無邊真理無不圓足。

二事徧於理門 謂能徧之事是有分限 所徧之理 要無分限 此有分限之事 於無分限之理 全同非同 何以故 以事無體還如理故 是故一塵不壞而徧法界也 如一塵既爾 一切法亦然。思之此全徧門 超情離見 非世喻能況（此二門 後有海波 喻及兩重問答也）。

三依理成事 四事能顯理 五以理奪事 六事能隱理 七真理即事 八事法即理 九真理非事 十事法非理（上十同一緣起 約理望事 有成壞即離·約事望理 有隱顯一異·逆順自在 無礙同時 深思 令觀明現）。

今經皆言徧滿法界者 正是第二門行相 兼於餘門義理 謂此即理之諸法 與理不異 故一一自徧法界 不同前門沒體攝歸理中 故此名理事無礙也。既徧法界 即知動靜無礙 一一周徧 言覺性圓無際故。當知六根徧滿者 由前門已顯六根等與覺性平等·平等者一即無分毫之異也。既與覺性不異 覺性圓無際故 六根亦圓無際故 徧滿法界。若不徧滿 即是有際；有際即與覺性成異；異則乖於前門 故躡前云圓無際故。故首楞

云：「性見覺明 覺精明見 清淨本然 周徧法界。」六塵已下 皆例前知·第三周徧含容觀·

善男子 由彼妙覺性徧滿故 根性塵性 無壞無雜 根塵無壞故 如是乃至陀羅尼門 無壞無雜 如百千燈 光照一室 其光徧滿 無壞無雜·

【解曰】先示觀門者亦有十門：一理如事門——謂事法既虛 相無不盡 理性真實 無體不現 此則事無別事 即全理為事；是故菩薩雖復看事 即是觀理；然說此事為不即理·二事如理門——謂諸事法與理非理 故事隨理而圓徧 遂令一塵普徧法界 法界全體徧諸法時 此一微塵亦如理性 全在一切法中 如一微塵一切事法亦爾·三事含理事門——謂諸事法與理非一 故存本一事而能廣容 如一微塵其相不大 而能容攝無邊法界 由剎等諸法 既不離法界 是故俱在一塵中現 如一塵 一切法亦爾；此理事融通 非一非異；故總有四句——一中一；二 一切中一；三 一中一切；四 一切中一切·各有所由 思之·

四通局無礙（重釋第二 第二但徧 徧即通也 此兼不徧 不徧局也）·五廣狹無礙（重釋第三 三但包含 含即廣也 今有不壞 不壞狹也）

）·六徧容無礙（此正合前四五 兼合二三）·七攝入無礙（翻對前門但前一望多故徧容 此多望一故攝入也）·八交涉無礙（兼前六七）·九相在無礙（反對前門）·十普容無礙（近收前二 遠攝九門）·

今經雖略 義理全同 謂根與塵皆是事法 例前七段 事事皆然·故云：「乃至陀羅尼門 無壞無雜·」當知種種事法 一一交參周徧 雖有性字 此是各指根性塵性 非謂泯根攝塵同於一性·言無壞無雜者一如一燈光已滿一室 更有一燈光亦全滿 百千燈光 一一如是各不相壞 亦不渾雜 室中之空 喻於法界 燈之光相 喻以根塵；謂一燈光容多光相 即一光相徧多光中 一一皆然 重重無盡 含容周徧·斯之謂歟·所以然者 唯是真心所現 皆如幻夢影像故 與所依性非一非異故 故得徧多入一 攝一容多等也·

大文第三頓同佛境 於中三一 一用心同 二見境同 三稱實同·初有法喻·今初·

善男子 覺成就故 當知菩薩 不與法縛 不求法脫 不厭生死 不愛涅槃 不敬持戒 不憎毀禁 不重久習 不輕初學 何以故 一切覺故·

【解曰】覺成就故 總指圓彰法界已下之文 由斯故得同佛境界・不與法縛等者——於四對法 無勝劣心 如佛於三念之境 故言同也・同之所由 經自徵釋云 由一切覺故・論云：所言覺義者——謂心體離念・今則離前與求厭憎愛重輕等八念也・舉八境者 顯於心也（喻云光無憎愛 後云修習此心）・二喻・

譬如眼光曉了前境 其光圓滿得無憎愛 何以故 光體無二 無憎愛故・

【解曰】光即眼識 現量所得 故無憎愛・首楞云：「其目周視 但如鏡中無別分析（但有自性分 別無計度等） 汝識於中 次第標指・」云其目者 意取眼識・云汝識者 即是意識・亦可但隨凡俗情見 以目瞳為光・如法華云：「梵王是眾生父・」二見境同・

善男子 此菩薩及末世眾生 修習此心 得成就者 於此無修 亦無成就

圓覺普照 寂滅無二 於中百千萬億阿僧祇不可說恆河沙諸佛世界 猶如空華 亂起亂滅 不即不離 無縛無脫 始知眾生 本來成佛 生死涅槃 猶如昨夢・

【解曰】修習此心 得成就者——近結八境安心 遠結觀行成就・無修等

者——泯前心跡 起後依正凡聖平等之文 若不泯之 則雖無憎敬等 尚見持毀（餘三例之） 故須泯之 方同佛見·自此已下 正顯其同 圓覺普照 寂滅無二者 由自心已空 但是覺照 寧有凡聖差別之二焉？冥一如之無心 即萬動之恆寂 故普照是用 寂滅是體·佛心所極 極於寂照 故瓔珞經說：「等覺照寂 妙覺寂照·」今云同佛 是等覺義 故云普照寂滅·金光明經 攝大乘論 皆說佛果無別色聲功德 唯如如及如如智獨存 三種世間融無礙故·世界即器世間 眾生即有情世間 成佛即智正覺世間·

云於中者——即於寂照中也 圓無際故·百千萬億者——此方下數·阿僧祇者——此云無數 是華嚴十大數中之首·經論多用 故此舉之·不可說者——大數第九 若從一十百千 倍倍積之 總有一百三十七重數法·恆沙者——從阿耨池東面流出 初出象口 周四十里 金沙混流 沙細如麵·今有不可說阿僧祇之數河 一一河中 一沙為一界 以顯世界如是多矣！然此中意者 直指盡虛空 徧法界所有世界 不是算其數量 為欲引機造無邊境 故假增積多數耳·諸佛世界皆知空華者——緣無自性 全體即真 真

性奪之無餘（如前理奪專門） 故得相皆虛幻。亦如善財求法 展轉至摩耶等處 會緣入實 得願智幻解脫門 見一切世界等皆如幻住。

云佛界者—華嚴經說 諸佛眾生一切世界 有十種起具因緣故 世界成就。所謂如來神力 法應如是 眾生行業等。亂起亂滅者—有三意：一者一切世界皆依妄念 念既剎那不住 世界亦起滅無停。二者華嚴云：「染污眾生住 故世界成染污。大福眾生住 故成染淨。信解菩薩住 故成淨染等。」三者成壞相也。然成住壞空 離各二十增減 而世界無量無數 故總觀起滅續紛。（◎五分法身—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

【問】然佛化土許可如斯 自受用中如何起滅？

【答】若依實教所明 無形為淨土。生公云：「佛有形累 託土以居 佛是常住法身 何須國土。」故華嚴云：「依真而住非國土。」此經云：「入於大光明藏。」餘義已如前辨。

【問】法華云：「我此土安隱 天人常充滿。」復云何通？

【答】彼據理即專門 此約理奪專門；二皆無礙。不即不離者—明此世界不即圓覺 亦不離圓覺 如華與空 如金與器

由不離故 覺性奪之 成空華·由不即故 世界不妨有起滅·無縛無脫者—文通上下；上即由世界無淨穢故 下以眾生本成佛故·始知眾生本來成佛者—始知即始覺（觀行成就 方能知故）·本成即本覺（知與不知本是佛故）·佛即究竟覺（始之與本 非二覺故）·生死涅槃猶如夢者—亦無始覺之異 四相本來同一覺故·又寂滅無二是自覺 世界及眾生是覺他·成佛二字及生死涅槃如夢 是覺滿·成就是滿義故 動寂雙亡 方圓滿故（上所釋文 但明能知者成佛 其所知眾生 如次方釋云）·

然說生本成佛 唯是圓覺華嚴 餘成義含 不的指注；但以語驚凡聽 理越常情·佛既罕言 愚夫多謗 若不具彰義類 豈曰莊嚴契經？故總敘六門 顯成佛延促（菩薩處胎經云：或有眾生從初發意 經歷劫數不得成佛 或有次第成 或有超越者）·亦使下文徵釋 躡此易明·

一者一生成佛—謂小乘有部 唯悉達太子有大覺性 於此生中苦行修道 菩提樹下 三十四心註斷結五分法身初圓註名為成佛·二者三祇成佛—謂始教說註唯具大乘性者 從初發意 六度修行；三無數劫 五位伏斷 十地滿足註四智圓明註於色究竟天受佛智職 名成正覺·

三相盡成佛——謂終教說 一切眾生 本覺真心 本來離念 不如實知
 忽然念起 生住異滅 念無自相 不離本覺 內外熏力 始斷滅相 終
 斷生相 一念相應 得見心性 心即常住 名成正覺（前約功圓相滿 此
 約相盡體現·又前定待長久劫數 此則唯依自心 延促無定）·四初住成
 佛——為華嚴說 十信位滿 於諸法中不生二解 一切佛法疾得現前 初發
 心時 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註 知一切法即心自性 成就慧身不由他悟
 ·故彼疏釋云：「佛智何深 情迷謂遠 情忘智現 則一體非遙·」既言
 一切法即心自性 今理現自心即心之性 已備無邊之德矣！覺心理現 理
 現則智圓 若鏡淨明生 非前非後 非新非古·不由他悟 是自覺·知一
 切法 是覺他 成就慧身 為覺滿·見夫心性 豈有自他！寂而能知 名
 為正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無上正等正覺）

五一念成佛——謂無始迷倒 妄認眾生（華嚴緣起一味章云：若約眾生
 門中 眾生及佛 皆是生滅善惡境界 未嘗見有一佛清淨解脫者·識倒
 見佛亦倒故） 一念悟時全體是佛（緣起章又云：約佛門中 佛及眾生皆
 本空寂·情識已亡 同諸佛故·未嘗見一眾生流轉者 心淨 一切皆淨故

也)·如夢身相 夢時非無 寤即自身 豈待長養!故論云:「亦無始覺之異。」華嚴云:「若離妄想 一切自然無礙等智 即得現前 如塵破經出。」(●騰一抄寫)

廣博嚴淨經云·「有三男子詣佛禮足 作如是言 世尊 我今於此法能信能解 不生疑惑·第一男子白佛言 若作是說 我是如來 此言便是正說 所以者何 我於此法不生疑惑(第二男子云是世尊 第三男子云佛 其詞皆同)·爾時會中 百千眾生 心皆擾動 不樂本座 皆作是念 無有二佛並出世間 今此男子何故發如是言·阿難タ騰大眾意註問佛 佛說偈印許·偈云:『能知過去如 亦知未來如 見一切法如 是故名如來 不畏於生死 正住生死中 化度諸眾生』是故名世尊 覺無明無知 其性無所有 已得於明智 是故名為佛·

菩薩處胎經云:「或有眾生 朝發道心即得成佛·」諸大乘經其文非一 達摩禪宗 即心即佛是斯意也·

六本來成佛一論云:「四相俱時 皆無自立 本來平等 同一覺故·」涅槃論解微密義云:「身外有佛亦非密 身內有佛亦非密 非有非無亦

非密 眾生是佛故微密·」華嚴云：「如來成正覺時 於其身中（法界身也） 普見一切眾生成正覺 乃至普見一切眾生入涅槃 皆同一性 所謂無性·」又云：「菩薩摩訶薩應知自心 念念常有佛成正覺 何以故 諸佛如來 不離此心 成正覺 故如自心 一切眾生心亦復如是 悉有如來成正覺·」（◎摩訶薩一大）

彼疏問云：「此中之成 為理為事？若是事成 云何皆同一性？若是理成 云何八相註」疏自答云：「此是華嚴大節 若不對諸宗 難以取解 今約五乘及五教而辨註然諸眾生 若於人天教中觀之 則具足人法二我·若於小乘教中觀之 但是五蘊實法 本來無我·若大乘始教 法相宗即說 唯識所現 無相宗即說 幻有即空 人法俱遣·若大乘終教 唯如來藏具恆沙性德 故眾生即在纏法身 法身眾生 義一名異（猶據理說）·若大乘頓教 則相本自盡 性本自現 不可說言成佛 不成佛等·若依此宗（華嚴宗也） 舊來成竟亦涅槃竟 非約同體 此成即是彼成·難·」（◎五教—華嚴、阿含、方等、般若、法華涅槃）

若爾？何以現有眾生 非即佛耶？答：若就眾生位看 尚不見唯心即

空 安見圓教中事？如迷東謂西 正執西故。若諸情頓破 則法界圓現
無不已成；猶彼悟人 西處全東。

若爾 諸佛何以更化？答：眾生不如是知 所以須化；如是化者 是
究竟化 如是化者 無不化時。然上六門—初門眾生 無成佛義故。次門
五分中 唯許一分半眾生 定待三祇劫滿成佛 後四門 一切眾生皆許成
佛。於中三四 妄盡覺顯 是為成佛。五 頓悟無妄 即名為佛 六 本
無迷悟 元來是佛。又中間四門 次次相望 前延後促。又前二事成 次
二事同理成 五唯理成 六皆無礙。今經文者 若約觀成 方能知之 即
當四五兩門。若約所知眾生 本來皆佛 即唯第六 三稱實同。
善男子 如昨夢故 當知生死 及與涅槃 無起無滅 無來無去 其所證
者 無得無失 無取無捨 其能證者 無作無止 無任無滅 於此證中
無能無所 畢竟無證 亦無證者 一切法性 平等不壞。

【解曰】稱法界真實性故 初句躡前 由見生涅如夢 即稱圓覺實性 同
佛境也。此有二意—一但有能依之夢 必有所依之人 夢是人之神遊 亦
見聞之氣分 無別體故。二但了夢體空無 即證自身真實 迷自身者 由

執夢故·然餘喻皆帶自他 唯夢喻剋體 故大瓔珞經 說過去有佛 欲說法時 令大眾睡眠 夢中說法 令增善根 覺得道果（涅槃羅刹云云）
迦旃延弟子云云）·亦表萬法皆夢 大夢之境 必有大覺之明矣！

當知下 有四節—初總明稱實 謂迷時生死無起 涅槃無滅 悟時非滅卻生死 發起涅槃 稱體而觀 都無起滅 聖法非新來 凡心非滅去·又直言體無起滅來去 不約聖凡 其所證下 別指能所 所證之境 非得真失妄 捨粗取妙能證之心 都無分別 離於四病（病如下文）·於此下 雙泯能所故 故華嚴云：「若有見正覺 解脫離諸漏 不著一切世 彼非證道眼。」

一切法性下 總結稱實 故華嚴說眾生成佛·次後亦云（同此四節如注配之） 無相性 無盡性 無生性 無滅性（總明也）·無我性 無非我性 無眾生性 無非眾生性（無所證也）·無菩提性（無能證也）·無法界性 無虛空性（雙泯能所）·亦復無有成正覺性（總結）·四結牒問詞·

善男子 彼諸菩薩 如是修行 如是漸次 如是思惟 如是住持 如是方

便 如是開悟 求如是法 亦不迷悶。

解之可知。後偈諷文三（略於起行方便故）——初諷觀行成就 文二

初七句 二空觀。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普眼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身心皆如幻 身相屬四大

心性歸六塵 四大體各離 誰為和合者

後三句 法界觀。

如是漸修行

一切悉清淨 不動徧法界。

長廣偈略。次一偈半 頌頓同佛境。

無作止任滅 亦無能證者

一切佛世界 猶如虛空華 三世悉平等 畢竟無來去。

後一偈 頌結牒問詞。

初發心菩薩 及末世衆生 欲求入佛道 應如是修習。

【中卷之二 終】

【中卷之三】

第二徵釋迷 悟始終·文四—初三 今初·

於是金剛藏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遶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解之可知 二正陳詞句中三一—一慶其所悟·

大悲世尊 善為一切諸菩薩眾 宣揚如來圓覺清淨大陀羅尼因地法門 漸次方便 與諸眾生 開發蒙昧 在會法眾 承佛慈誨 幻翳朗然 慧目清淨·

【解曰】兼指初段中 因地法行者 是一切行位根本故 後必躡前故·二難其所疑·（◎六情—六根）

世尊 若諸眾生 本來成佛 何故復有一切無明 若諸無明眾生本有 何因緣故 如來復說 本來成佛 十方異生 本成佛道 後起無明 一切如來 何時復生 一切煩惱·

【解曰】由前云眾生本成佛道 故起此疑·疑有三句—一謂真能生妄 二謂說妄為真 三牒而縱之 責無窮過·意云：本來是佛 煩惱何生 若無

生中妄生起者 如來成佛 同本無生·無生之中 還應妄起 成佛義等生
否應齊？齊生則果佛何尊 齊否則因違現事 進退不可·故有斯云 亦如
復禮法師云：「真法性本淨 妄法何由起（如初句也） 妄法從真生 此
妄安可止」（如第三句）·三結請通釋·
唯願不捨無遮大慈 為諸菩薩 開祕密藏 及為末世 一切衆生 得聞如
是修多羅教 了義法門 永斷疑悔·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
而復始·

【解曰】據此三難 諸典無文 唯佛了知 登地方受·今乃請宣成教 普
示末世凡夫 故曰：「無遮大慈 開祕密藏·」祕一謂非器不傳 密謂覆
相而說（或隨自意 或隨他意 權實難測）·祕藏如不開櫃 密藏則一法
含多 今請不揀末世 則開祕藏；顯了而談 則開密藏（故涅槃云：「具
縛凡夫 能知如來祕密之藏」）·

了義法門者—由此標目·永斷疑悔者—疑是根本·通論疑者—於諸諦
理猶豫為性 能障信心 善品為業·別顯 則五蓋中疑有三註一疑自 謂
己不能入理·二疑師 謂彼不能善教·三疑法 謂於所學 為令出離 為

不出離 又疑理事空有雙是雙非等 如有病人 疑自 疑醫 疑藥 病終不愈·今三疑中 即疑法也·此疑復有已起未起（如天親判金剛經斷疑之意）今皆含之·（◎五蓋—貪、瞋、睡眠、掉舉、疑）

剛藏為他請問 令永斷故·然斷疑方便者—若疑境界令悟唯心 若疑法性令觀無得·餘皆例知·今此斷疑 通二方便 對文可解·悔者—通論是不定之法 悔善則惡 悔惡則善·故今請永斷 即屬悔惡也·亦五蓋數 但此不因掉也·然入道人 若未通決生佛同異 則或用功 多時反自疑悔·後三展虔誠也·二讚許中·

爾時 世尊告金剛藏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及末世衆生 問於如來 甚深祕密究竟方便 是諸菩薩 最上教誨了義大乘 能使十方修學菩薩 及諸末世一切衆生 得決定信 永斷疑悔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解曰】言如來甚深祕密究竟方便者—然汎論如來祕密 有其二意：一如來之密藏—謂一乘如來知見 佛於漸教門中 久默斯要故 如前釋也；故云 究竟方便；下答覺照離華賢等·二如來即祕密—由證密藏 能所無二

故三業具皆秘密也。謂非色現色。摩尼不能喻其多。非量現量。應持不能窮其頂。不分而徧。一多不足異其體。全法為身。一毛不可窮其際。此身密也。非近非遠。目連尋之無際。身子對而不聞。非自非他。若天鼓之無從。猶谷響之緣發。無邊法海。卷之在一言。無內圓音；展之該萬類。此口密也。無心成事。等覺尚不能知意密也。二義之中經顯所證矣！言決定信者。前頓同佛境。義當信根成就。初發心住。今但通決疑難_三。以成前義故也。三佇聽。

時 金剛藏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第四正說長行四——反覆起疑之本 二喻釋現起之疑 三顯淺難造深初。
四結問不當理。初中又三——總指輪回 二真隨妄轉 三結指前疑。今

善男子 一切世界 始終生滅 前後有無 聚散起止 念念相續 循環往復 種種取捨 皆是輪回。

【解曰】於中 初一句 總標情器 故云：「一切。」無著_{光宅}金剛論以四蘊為世界 若不約情何成輪迴？又一切者——總有十種 如華嚴世界成就品說

·次六對 辨其輪迴 謂但住有為 即屬輪迴心也。始終者——若唯約染緣 則創變為始 極證為終。或無始有終。若染淨對說 則證菩提為始 斷盡煩惱為終。若唯約淨緣 有始無終（如上用心 皆屬輪迴之見）。唯心冥圓覺 不住染淨 方得無始無終 新新而起曰生（表此先非有故）。

念念落謝曰滅（表此後是無故）。（●忻^{ㄒㄧㄣ}——同「欣」字）

過去名前 未來名後。現在住劫名有 空劫名無。成劫名聚 壞劫名散。現行為起 調伏為止。次二句正示輪迴之相。念念相續者——情界器界皆依妄念 既所依不斷 故能依亦然。循環往復者——器界空已復成 情界滅已復生 惑業襲習 報應綸輪^註塵沙劫波 莫之遏絕。

後二句 結成輪迴 取謂取著 執我我所。捨謂厭離 厭苦所依。又於根身 則厭苦粗障為捨 忻淨妙離為取^註於器界則厭此娑婆為捨 忻彼極樂為取。若取若捨 種種不同 皆是顛倒妄心變現輪迴之相。故論云：「一切分別 即分別自心 心不見心 無相可得。」首楞云：「自心取自心 非幻成幻法。」二真隨妄轉 文三一——法。

未出輪迴 而辨圓覺 彼圓覺性 即同流轉 若免輪迴 無有是處。

【解曰】能觀是輪迴之心 故所觀圓覺亦爾。如夢見實物 物亦是夢。故清涼大師答復禮法師云：「由來未曾悟 故說妄無始。」二喻。

譬如動目 能搖湛水 又如定眼 猶迴轉火 雲駛月運 舟行岸移 亦復如是。

【解曰】四對喻中 初由目數動 湛水如波搖。次眼識遲鈍 旋火成輪相。餘二可見 三合。

善男子 諸旋未息 彼物先住 尚不可得 何況輪轉 生死垢心 曾未清淨 觀佛圓覺 而不旋復。

【解曰】諸旋者—眼目雲舟 喻生死垢心也。彼物者—水火月岸 喻圓覺也。何況下 正合。三結指前疑。（●鑛—同「礦」字）

是故汝等 便生三惑。

【解曰】三惑者—即前三種疑也。據此結文的指 即知定是先責起疑之本 未是答難。若是偏答三之一難 即不合總結三惑 智者詳焉。然雖非是正答 已是標舉建立答義之意勢 令息如上的念 即前疑早合自亡 況復空華金鑛^註 分明曉喻。二喻釋現起之疑 文二—初一空中華 無起滅

喻·二金中鑛不重生喻 初中三一喻釋 二法合 三結成·今初·

善男子 譬如幻翳 妄見空華 幻翳若除 不可說言 此翳已滅 何時更起一切諸翳 何以故 翳華二法 非相待故 亦如空華 滅於空時 不可說言 虛空何時更起空華 何以故 空本無華 非起滅故·

【解曰】曲分為二——初翳差華亡喻 謂不知華因翳有 乃謂從空而生 喻不知妄出迷情 卻執真能生妄 既得翳差（即不見華） 聞說從翳而生 又執何時更翳·喻前觀成同佛 普淨根塵 因知妄染由迷 又疑迷心卻起·

【問】翳差之者 或有他時更生 不必的定永無 如何以此為喻？

【答】喻者但取當日一席之事 不說終身 但以愚人晨旦見華 食時眼差見華亂生亂滅·謂言翳亦速起速停 是以經中遮云不可·故諸論喻釋佛云 如大夢覺 豈可難云 睡起夢覺 何妨明夜更睡還夢·若如是難 豈解喻焉！（◎差——病好）

二法非相待者——翳不與華期 華不隨翳生 但翳故妄見 非華實生·二法各不相知 況復一空一有 故云：「不相待也·」縱使心迷生死亦寂 但緣迷故 妄似生死·眾生本自不生 幻華畢竟不起 莫將翳待 莫以

迷求·剛藏問目 正似此也 後空不生華喻 前已合釋 文易可知·然佛

頂經亦有此法喻 文廣義略 闕於待翳之文·二法合·

生死涅槃 同於起滅 妙覺圓照 離於華翳·

【解曰】迷見生死似華起 悟得涅槃似華滅·言圓覺離華翳 則雙拂生死無明 虛空非暫有無^註覺性何關迷悟·眾生既如華起 約誰更難無明！無明生死既空 何責本來成佛·空華終不再起 果位何得還迷·由己計度不休 見他覺性流轉 若如是解 頓遣三疑·三疑鈎鑲^註連環^註不是三科別答·下金鑛喻 即唯答佛不再迷 此疑過深 故重喻也·三結成·

善男子 當知虛空非是暫有 亦非暫無 況復如來 圓覺隨順 而為虛空平等本性·（◎暫—同「暫」字◎鑲—同「鎖」字）

【解曰】虛空世法 尚不同華起滅 況如來隨順圓覺 湛然真常是虛空之體性耶！覺為空性者—佛頂云：「空生大覺中·」又云：「寂照含虛空·」復言平等者 然圓覺 雖是虛空之性 而冥合不分 周徧法界 無分無限 無別能依所依 故云：「平等 此意云 空在覺中 空尚常寂 況覺為空性 豈增減耶？喻猶不及 故云：「況復後金鑛喻·」

善男子 如銷金礦金非銷有 既已成金不重為鑛 經無窮時 金性不壞
不應說言 本非成就 如來圓覺 亦復如是。

【解曰】曲分為二——先喻 此喻唯答佛不再迷之難。前就圓悟之理 生佛俱是本真 以成普眼段中 眾生本來成佛之義 故舉空華 元來不起 非後始滅。法合云：生死涅槃 同於起滅 所以俱通三難。今就不壞因果之相 故說銷鑛出金 華則始終本無鑛 則因銷始盡。意云：圓頓之理雖齊 迷悟不妨成異。既有多生習障 還須背習顯真 真顯即究竟清淨 若但用前喻 即撥 無迷悟因果之相 便成邪見。若但用此喻 即成眾生覺性本來不淨 失真常理 亦成邪見 道理微妙 一喻難齊 故說兩事。是知此喻唯答第三難也。

文中喻意 如人鍊金 須得其鑛若非金鑛 鍊亦無金。若因銷有者 銷頑石等 亦應得金 雖假燼冶銷融 金性要須本有。所以經言：「金非銷故有。」故金剛三昧經合金錢喻云：「昔迷故非無 今覺故非入。」既已成金等者——正喻佛不再迷。不應說言等者——喻佛隱顯無異。佛頂亦云：「昔本無迷 似有迷覺 覺迷迷滅 覺不生迷。」

後法合者——金喻法身 鍊出喻報身 作環釧等百千萬種喻化身 礦中雖有金 不銷金不出 識中雖有佛 不修佛何成·三顯淺難造深·文二——初所造離念·

善男子 一切如來 妙圓覺心 本無菩提 及與涅槃 亦無成佛及不成佛 無妄輪迴 及非輪迴·

【解曰】前通難了 此別顯幽深難見·言說不及 下智難造 以遮展無窮 疑難·先標覺心為宗 後方拂迹者 明非斷滅 但離所拂 非無覺心·拂有三節——初拂轉依之名 轉煩惱生死 故曰菩提涅槃 體雖即真 名因妄得·後兩節皆雙拂對待 圓覺性中 都無此事·若有少見 則迷圓覺 故華嚴云：「於法若有見 此則未為見 若無有見者 如是乃見佛·」二能造滯情·文四——一舉勝彰劣 二舉喻顯情 三誠息妄心 四重彰妄義·今初·

善男子 但諸聲聞 所圓境界 身心語言 皆悉斷滅 終不能至彼之親證 所現涅槃 何況能以有思惟心 測度如來 圓覺境界·

【解曰】文中兩對——初小聖理智對·後何況下 凡心真覺對·意云：小聖

真智（生空） 尚不能親到小聖之理（生空真如） 況凡心劣於前智

真覺又超理 轉轉懸隔 何能造耶？如百寮尚畏宰相 百姓豈親天子？此

正同金剛經四果之人 尚無心言我證得四果 豈如來有定法 得阿耨菩提

耶？然四向四果^註斷證行相者——謂斷三界見惑有十六心^註至第十五道類忍

時 名初果向·至第十六心即入修道 名須陀洹果·以見惑頓斷 不同修

惑^註分三界別故·（◎灰身滅智——將身心歸於空寂無為之涅槃界）

欲界修惑分為九品 斷至五品 是一來向^註斷六品盡 得一來果·以

九品惑 能潤七生 為上品潤兩生 次三品各潤一生 次二品共潤一生

後三品共潤一生 六品惑盡 已損六生 故唯餘一度 來生欲界·

斷惑七八品 名第三果向·九品全斷盡 即得不還果·次斷上二界修

惑 乃至有頂八品惑盡 名阿羅漢向·三界見修都盡 得阿羅漢果·成就

我生已盡等四 即是所圓境界矣！言身心 語言斷滅者——沈空滯寂 灰身

滅智也^註彼之親證等者 若未入滅 即有餘涅槃^註若身智滅已 即無餘涅

槃^註思惟心者 種種計度 意云：無心近理 尚不能造 有心轉背 豈能

測度？故法華說 大地皆如舍利弗 共度不能知 新發意及不退等菩薩皆

言不測·二舉喻顯情·(◎有餘涅槃—有餘應化，未窮盡故)

如取螢火 燒須彌山 終不能著 以輪迴心 生輪迴見 入於如來 大寂滅海 終不能至·(◎無餘涅槃—法身無餘，順寂滅故)

【解曰】於中—初舉喻 後顯情·即知前舉勝 此舉喻 並是顯分別心不能證覺 密譏前三種翻覆疑難·前云有思惟心 即是此云以輪迴心·前云圓覺境界 即是此云大寂滅海·三誠息妄心·

是故我說 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 先斷無始 輪迴根本·

【解曰】是故我說者 即前未出輪迴而辨圓覺 無有是處·若遠指 即答文殊問先斷無明 或指餘經皆如是說·四重彰妄義文二—一無實體·

善男子 有作思惟 從有心起 皆是六塵妄想緣氣 非實心體 已如空華 用此思惟 辨於佛境 猶如空華 復結空果 展轉妄想 無有是處·

【解曰】從有心起者 舉能起之根識(有心者 識也·起者 心所也)六塵緣氣者—舉能牽之境已如前釋·非實心體者—實心無念故·已如空華者—縱實有思惟 有思惟心 尚不能證覺 何況此心早已如於空華 自無其體 向上更欲求證 異空華結果·故言：展轉虛妄 此中始末都無 故

云：無體·後段祇言浮巧不能成覺 不直言無 故云：無用·勿見經有用
此思惟之文 便謂已屬後段 即此思惟之用 全無其體 即名無實體也·
細意詳之·二無勝用·

善男子 虛妄浮心 多諸巧見 不能成就 圓覺方便·

【解曰】從第一覈疑之本 兼此第三段大意 總是責問者滯情分別過患
所以其中此節最親·因前三番之疑 便都指是浮心巧見 總不能證覺·結
問不當理·

如是分別 非為正問·

【解曰】乍看連次之經·即似唯結巧見之文 細詳其義 乃都結第三一
段·（◎修惑——又稱思惑：修道時，所斷貪等迷事之煩惱〔第325頁〕）

【問】前讚善哉 此責非正 何也？

【答】前讚者 美其起教·此責者 顯其實理·此一段疑 最障修證 若
不徵起 末世長迷·徵有斯益 故前讚也·剛藏所徵 意在佛責 故知責
此之過 始彰徵起有功·乍看似前後乖違 細詳乃始終符合 可審翫味
妙在斯焉·偈頌四 初七句 頌反覈疑本·（◎翫——同「玩」字）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金剛藏當知 如來寂滅性 未曾有終始 若以輪迴心

思惟即旋復 但至輪迴際 不能入佛海。

長行先舉妄想 偈文先標實理。次六句 頌喻釋現起之疑。

譬如銷金

金非銷故有 雖復本來金 終以銷成就 一成真金體

不復重為。

略不頌空華 影在後段故。三五句 頌淺難造深 於中二—初三句

頌所造離念。

生死與涅槃 凡夫及諸佛 同為空華相。

良由長行華無起滅 喻中結文 與此段同。故此亦取空華之喻意該前

後也。後二句 頌能造滯情。

思惟猶幻化 何況詰虛妄。

四二句 依解起行。

若能了此心 然後求圓覺。

長偈第四 互有互無。

第三深究輪迴之根者 謂窮其展轉根元 推其差別種性故。於中文

四—初三 今初。(◎三德—法身、般若、解脫)

於是 彌勒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慧眼—二乘之眼，能識真空無相)

解如前矣！次正陳詞句。文二 初慶前。

大悲世尊 廣為菩薩 開祕密藏 令諸大眾 深悟輪迴 分別邪正 能施

末世一切眾生 無畏道眼 於大涅槃 生決定信 無復重隨 輪轉境界

起循環見。(◎法眼—菩薩，照見一切法門之眼)

【解曰】深悟輪迴者—因舟行岸移等喻 悟得真隨妄轉。無畏者—決定

也。道眼者—五眼中^註即慧眼^註法眼^註具真俗故。決定信者—永不信餘。

首楞云：「妙信常住 一切妄想 滅盡無餘。」無復重隨等者—不執月運

岸移等。二請後文二—初舉法問 二結益請。初中二—一問斷輪迴。

世尊 若諸菩薩 及末世眾生 欲遊如來 大寂滅海 云何當斷輪迴根本

於諸輪迴 有幾種性。

【解曰】寂滅海者 大涅槃也。具足三德能建大義^註體深用廣故如海也。次二句問目 就下釋之。二問修悲智。

修佛菩提 幾等差別 迴入塵勞 當設幾種 教化方便 度諸衆生。

【解曰】初二句智 法門無邊誓願學故。後二句悲 衆生無邊誓願度故。此惑病既多 方藥非一 若無方便 少湯添冰 恐落愛見大悲。故須問也。二結益請。(◎五眼—肉眼、天眼、慧眼、法眼、佛眼)

唯願不捨救世大悲 令諸修行一切菩薩 及末世衆生 慧目肅清 照曜心鏡 圓悟如來無上知見。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解曰】慧目等者—欲照心源 必由淨慧。慧目是能照 心鏡是所照 心淨如鏡。故六祖偈云：「心如淨明鏡。」肅清者—緣塵不雜。無上知見者—無能無所自在圓明故。即同法華 雙開菩提涅槃 是無上義。今即雙悟 故同無上。展虔同前 讚許。

爾時 世尊告彌勒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請問如來 深奧祕密微妙之義 令諸菩薩 潔清慧目 及令一切末世衆生 永斷輪迴 心悟實相 具無生忍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時

彌勒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解曰】深奧祕密微妙者——本清淨之輪迴 無差別之種類等故。無生忍者——真性無生 本來清淨 眾生未悟 妄心見生 生即必滅 故是輪迴；今悟實相了心 真妄無生 心既不生 輪迴永絕 如是忍可 名無生忍。法既無生 即無有滅 故華嚴云：「不見有少法生滅 何以故 若無生即無滅。」故又云：「一切法無生 一切法無滅 若能如是解 諸佛常現前。」故信力入印經中 亦有無滅忍。然不生不滅 佛法之體 八不之初釋有多門 略伸一二。

初約境 後約行。境中略有五義——就徧計 由是妄執 無法可生滅也；又理無故不生 情有故不滅 不滅即不生 是一法矣。二 就依他 謂緣會生即無生 緣離滅而不滅；又緣起無性故不生 無性緣起故不滅；中論云：「以有空義故 一切法得成。」是故不生即不滅 不滅即不生 為一物也。

三 約圓成性 謂非是有為故 無彼生滅相也；又非妄心境故不生 聖智所證故不滅 不滅即不生為一物也。四 通論三性 混融於一法上

唯就徧計一向生滅 就圓成唯不生滅 就依他亦生滅亦不生滅 就三無性
故非生滅非不生滅·五 然此四句 合為一聚 圓融無礙 頓思可見·後
約行者 謂妄念斯寂 猶若虛空 何生何滅·又雖起大用 見心無生 用
謝歸寂 了心無滅·又常稱真理 寂然居境 於此心中 有何生滅 佇聽
同上·

次下正說長行中二一一答輪迴中二問 二答悲智中二問·前中二一一
推本(貪愛) 末(五道) 令斷(答第一問)·二明種性令知(答第二
問)·一中又二一一示所斷 二勸令斷·初所斷中 二門分別 初總釋義
後別釋文·

初中示所斷輪迴本末者 文云：從無始際 愛為根本 欲因愛生 命
因欲有(貪婬之欲) 欲塵助故(五塵之欲) 生死相續 乃至起諸違順
造善惡等業 受苦樂等報·結云：皆輪迴故不成聖道 即十二緣生之義
也(註) (◎四取—欲取、見取、戒禁取、我語取)

緣生義博 略顯八門 一總別名體 二生起行相 三業用差別 四能
所引生 五攝歸一心 六二世三世 七因果離合 八權實具彰·初中 總

名緣起 亦名緣生 無有主宰作者受者 從因而生 託眾緣起 本無而有
有已散滅 能潤所潤 墮相續法 故名緣生 唯依他性 蘊處界一分為
體（法相宗也）· 亦唯妄想（無相宗也） 亦唯真心（法性宗也）·

十二別者：一無明—明者擇法 所無即明 能無即癡 也是行蘊中
迷理起者·二行者—造作；即身語意起善惡等·三識者—了別；唯阿賴耶
親因緣種·四召體為名—變礙為色 即是一切有漏五蘊·五者六處—處是
生長門 義唯內六處·六觸者—觸謂第八識相應全 及六識中異熟觸·七
受者—領納；體同於觸·八愛者—耽染；即是當體·九取者—追欲；即是
四取^註十有者—有果；謂行種果種已潤·十一生者—蘊起；即異熟五蘊·
十二老者—變異·死者滅無 亦是前蘊上所出體 皆法相宗·若約實教
依真而起皆無別體（一二八九 通於種現 後二唯現 餘唯種子）·

二生起行相者 不了第一義諦 執著於我故 不正思惟 起於妄行·
行熏於心是識·與識（現行） 共生（揀現行非種故 名色與識互依 如
水與塵） 四取蘊（識蘊已屬所依識故） 為名色·名色增長為六處（名
增成意處 色增成餘五 故開顯明盛也）·根識既顯 則對境為三和 是

觸·觸必領受 於受染著 是愛·愛增即取 取即起於業種（有也）·業熟即起漏蘊（生也）·蘊熟（老也）·則壞（死也）老非定有 故附死立支也）·然惑苦中 有開合問答 至下當辨·

三業用差別者 此十二支各有二業 且各一者·一令眾生迷於所緣 二則能生未來果報·識令諸有相續 名色互相助成 六處各取自境 觸能觸對所緣 受能領受愛增等事 愛能染著可愛之事 取令諸惑相續 有能令於餘趣中生 生者能起諸蘊 老令根變 死壞諸蘊·餘各一者 無明與行作生起因 如次乃至生與老死作生起因 死者不覺知故 相續不絕·

四能所引生者 一能引支 謂無明行 能引識等五果種故·二所引支 謂識等五 是前二支所引發故·三能生支 謂愛取有 近生當來生老死故·四所生支 謂生老死 是前三支近所生故·

五攝歸一心者華嚴六地說也·此復二門——推末歸本門 經云：「三界所有 唯是一心·」諸論同引此文證成唯識·然隨宗解異 總有八重·前唯心章 具列釋·二本末依持門 經云：如來於此分別演說十二有支 皆依一心如是而立（一心頓具 非佛不知 故特言如來也） 何以故

(十二行列 前後引生 何唯一心 下釋意者 非唯三世不離真心 今乃
 一念頓具十二 彌顯前後不離一心 此中亦攝俱舍剎那十二也) 隨事貪
 欲(貪事非一 隨舉一事 一念即具) 與心共生 心是識(本是真心
 以與貪相 應分別其事 便名識也 此中十二 或次不次者 同一念故)
 事是行(貪事 即意業之行也) 於行迷惑是無明(不知貪過 能招於
 苦) 與無明(緣也) 及心(因也) 共生(相應四蘊) 是名名色
 名色增長(譯經誤也 應云開顯) 為六處 六處三分合為觸 觸共生是
 受(同時必領納故) 受無厭足 是愛(沒體相合) 愛攝不捨 是取
 (可知) 彼諸支和合 是有(愛取潤前六支) 有所起是生 生熟為老
 老壞為死(有為剎那生即異滅故 故經云：「初生即有滅 不為愚者
 說」)

彼論總判上二門云：餘處求解脫 謂觀凡夫愚癡顛倒 當於阿賴耶
 (此云藏) 識(如前說) 及阿陀那(此云執持) 識中(持種及色根
 故 上二皆心之別名也) 求解脫 乃於餘處 我我所中 求解脫 故經
 明唯是一心(論主意明心含染淨 故雙舉二名 釋一心義也) 則心外無

我法 當於一心中求（求義云何 若有我執 即一心成賴耶 若我執亡 即捨此名 唯阿陀那持無漏種 此則妄心斯滅 真心顯也）。

六 二世三世者 約教不同故 小乘生引俱開 前二過去 中八現在 後二未來 唯識即合能所引 開能所生 前十現在 後二未來 十因二果 定不同世 中三前七 或異或同 前七後二中三 各定同世 意以一重因果 足顯輪迴 故斥小乘兩重施設·華嚴即開能所引 合能所生 亦明三世·經云：無明緣行者 是觀過去（觀此二因能招現在識等） 識乃至受 是觀現在（觀此識等 由過去業得 復能得來果） 愛取有 是觀未來（觀此三因 決得來果 上明一往三世也·以無明行為過去者 為遮前七定同世故·復示無明迷本際故 以愛取有為未來者 為遮愛取但是潤故·示因招果令厭因故 以因屬果故 則能所引生及所發潤皆容互有故·彼經前文說無明處 亦有愛義 說中際處亦有無明·今此不言生老死者 但觀因以知果·未有果為所觀故 或得對治即無果故 亦以諸宗共許為果 故略不明 經論具有明文若斯 勿局二世·有云譯經謬者 務在順其所宗也）於是已後展轉相續（此明流轉三世也 不得對治 復有後世 後後

無窮）。

七因果離合者 此十二支 且一往 前前為因 後後為果。無明唯因 老死唯果。餘望前後 亦因亦果。若顯循環 老死亦因 無明亦果。餘前望後 亦因亦果。又無明愛取 是本唯因 生老死二 是末唯果。餘通本末 亦因亦果。又惑因苦果 業通因果。又惑業皆因 唯苦為果。又前十皆因 後二為果（上皆法相）。又真心不覺為因 行等十一皆果（楞伽起信皆以淨心為因 根本無明為緣 生業識等）。

八權實具彰者 【問】四生六道性類雖殊 十二有支等無優劣 如何上說 或異或同？【答】萬法皆空 無非真性 迷真倒執 有十二支 支分雖齊 悟由根器 根器既別 說教寧同（涅槃四類人 皆觀十二因 依所證深淺者 由教機俱有深淺故） 欲使指南 即唯佛性（涅槃文） 欲解緣相 須窮聖言 各執一宗 俱成不了 了知權實 杖則皆金。然約自修 深淺咸益（准涅槃四類之意 唯專俱舍義 信解修習者 即得二乘菩提。依唯識者得菩薩菩提 依華嚴者即得佛菩提也）。

欲為師匠必在圓通 故淨名經云：「深入緣起（六識八識淺緣起

法性隨緣深緣起）斷諸邪見・「上來七段 義亦已周 緣是諸宗 恐疑
取捨・今但約一教 自具淺深 文是華嚴大經 義是世親釋論 貫前諸說
仍加數門・今但提綱 任自參驗 既同論主 幸共遵行 謂經說十重緣
起已・結云：如是十種（今卻注列釋處經 各於結文之下） 逆順（所注
者前七 唯取順文） 觀諸緣起（彼論門門作三觀觀之 今且每門略配其
二也） 所謂有支相續故（謂世間受生 皆由著我等 於第一義不了 名
無明等 其義生起 行相中略說訖 論判為愚癡顛倒觀 謂因緣無我 而
乃著我 因緣從實諦起 而乃迷諦故也） 一心所攝故（文義俱如上說
論判為餘處求解脫） 自業差別故（前業用門已說訖 論判此下四門 為
異道求解脫 謂但一念不生 方得解脫而乃別求 故云：異也・此顛倒總
有四因 故以四門正義翻破之・此門破冥性 謂無明等各二業生 彼因緣
等事 斷前即後絕 何關冥性） 不相捨離故（無明乃至生為緣 令行乃
至老死不斷故 此破自在天為眾生因・今以無明等為行等因 尚不從餘支
豈從自在也） 三道不斷故（無明愛取不斷 是煩惱道・行有不斷 是
業道・餘分不斷 是苦道・惑業苦三 各分二者 文含二意一謂約三世二

世·初三世中 煩惱二者 過去迷本際故 現在牽生報果故·業二者 過
 去已定 當相受名 未來未有 功能立稱·苦二者 現定當相受名 未來
 未起 從過患立·次二世中 煩惱二者 發潤別故·業二者 未潤已潤殊
 故·苦二者 種現異故·言不斷者 苦復生惑 故如輪轉·此破苦行因
 謂惑業是苦因 欲脫苦須斷惑業·今別修苦行 苦何絕焉) 觀三世故(二
 世三世門中已說 此破無因·既初二 是次五因 次三是後二因 何得計
 無也) 三苦聚集故(前五行苦 觸受苦苦 餘是壞苦·論判此下四門
 為求異解脫 謂緣性是一真心 具於樂常淨我四德 是真解脫何得異求·
 故四段經 明其但有四妄 而無四德·此當有苦無樂 謂行苦隨逐乃至無
 色 彼計無色為涅槃 是以苦為樂也) 因緣生滅故(無明為緣 能生諸
 行 無無明諸行亦無 餘亦如是·此破計非想等 為涅槃因·今觀之 但
 是此滅 非是常德) 生滅繫縛故(無明緣行 是生繫縛·無明滅 行滅
 是滅繫縛·餘亦如是·為彼計非想天等為解脫 菩薩觀之 是此繫縛不
 是淨德) 無所有盡故(無明緣行者 是無所有 無明滅 行滅者 是盡
 滅·餘亦如是·此破計無所有處等為涅槃 以滅盡故 無真我德也)·

此上十中 初門觀我執緣相（對前所注經文 詳之即見餘九亦然）

次門前半觀第一義諦（緣性也 見緣性 方脫緣縛故也） 餘半及後八門

觀世諦（緣相也 觀之即真故）·於中自有六觀——謂上餘半染依止觀（因

緣有分 為染及染相 依止一心·故論云：二諦差別 以純真不生 單

妄不成 和合方有緣集故也） 三四兩門染因觀（三他因 四自因） 第

五門攝過觀（觀苦集故 謂以三道攝十二支 即顯有支 但攝苦因苦果過

患） 六護過觀（觀三世 防護三過 一多身齊生 二自業無受 三失業

護者 一潤未潤等故 二非他身作故 三勢力續故也） 七不厭厭觀（苦

苦 壞苦 凡夫不厭·行苦 二乘不厭 菩薩皆厭） 八九十門深觀（四

句求緣皆無生 無生而生 破邪顯理深故也·八因緣生 故不自他生·九

但順緣生 無知者 故不共生·十緣生無性 無性緣生 故非無因也）·

又初門迷真起妄（前半示染淨相） 次門真妄依持（上餘半并此 亦

染淨依故） 次五妄法義門（三四建立染法 謂三因 四緣 五染過 六

力無力 七慢非慢） 後三妄緣空幻（八九窮之無始 第十無而種種）·

上十門經 各有逆順 即二十重·論主各以三觀觀之 總成六十重觀緣起

也（三觀者 初相諦差別觀 上判前無我二諦是也。次大悲隨順觀 即前隨經注之是也。後一切相智觀 上最後料簡真妄中注配之是也）。

若從染淨無礙交徹 則涉入重重 若依染淨逆順雙融 則真門寂寂 法性緣起 甚深甚深。即此因緣 名因佛性。三觀即因因性。因因性至果 成菩提性。因性至果 成涅槃性。因果無礙 是緣起性。緣起大義 深廣若斯 欲辨輪迴 理須究了。上來總釋義竟。

次別釋文 文中四一指愛為本 二欲助成因 三展轉更依四起諸業報。此同唯識攝十二支 但為惑業苦也。前三皆是惑道 第四即是業苦。然開之別配 文亦相應 至文當指。亦可初一答根本 餘三答種性 其五性文答菩提問。下當廣辨。今且依前初 中二 初約貪欲 以標指。

善男子 一切衆生 從無始際 由有種種恩愛貪欲 故有輪迴。

【解曰】愛是愛支 云無始際 當於宿惑 含無明支 或無明已在前章此唯說愛。貪欲是愛增之相 即當取支。今約貪欲粗相 標指能貪之愛是輪迴之本也。首楞云：「流愛為種 納想為胎 交遘發生 吸引同業 以是因緣 故有生死。」又涅槃云：「因愛生憂 因憂生怖 若離貪愛

何憂何怖。」又佛名經云：「有愛則生 愛盡即滅 故知生死 貪愛為本 先令斷者 如樹除根。」等。欲者五欲 即色聲香味觸也。由於五欲引起愛心 能令眾生不絕。（●賚—賞賜）

【問】欲應是心 何言色等？

【答】瑜伽云：欲有二種 一煩惱欲 二事欲。事即五塵 今謂心起合塵塵即名欲。故下云：「由於欲境 起諸違順。」又無常經云：「常求諸欲境。」等 言種種者—或天屬之恩 如父母等；或感事之恩如得惠賚^{九分}等^註或任運生愛 即自身及名利色味六親等；或因敬成愛 因恩成愛；或因愛結恩。恩之與愛 應成四句 謂恩非愛等。又所貪之境眾多 故能貪之愛不一。然貪與愛亦應四句 謂貪非愛等。若對治揀境 則有順有乖。若約妄揀心 則皆為過患。又唯就愛 復有其三：一惡愛—謂禽荒色荒及名利等。二善愛—謂貪求報行施戒等。三法愛—謂樂著名義及貪聖果 而修行等。故下云：「法愛不存心 漸次可成就 我身本不有 憎愛何由生。」後約受生 以結定。

若諸世界一切種性 卵生 胎生 濕生 化生 皆因婬欲而正性命 當知

輪迴 愛為根本·

【解曰】卵等四生 則受生差別 故瑜伽釋眾生云：思業為因 穀胎濕染為緣 五蘊初起為生 若以四生配六道者 天及地獄化生 鬼通胎化 謂鬼子及地行羅刹是胎 餘皆化生·人畜各四·人具四者——毗舍佉母 卵生三十二子 胎即常人 濕則捺女 化則劫初·畜具四者——金翅及龍 餘獸皆胎 餘鳥皆卵·然著地飛空 若水若陸 微細蠢動 或卵胎或濕化 不可具分品類·

【問】何以卵劣在初 化勝居後？

【答】有二釋：一約境——具緣多者為首 謂卵必具四 胎三 濕二 化不兼餘 故居其後·二約心——從本起末為次 謂無明是卵 即本識三細中最初業相 能所未分 混沌如卵 既是根本 故首明之·無明發業 蘊在藏識 為胎·愛水潤之 方能受生 為濕·化生 即從無而忽有 為化·故此次之 皆因婬欲正性命者 初受胎時妬忌父母 父母亦皆生愛 方得受身 即當識等支也·如俱舍說 文中 婬為軌染 愛著但是情染 總得名婬 縱使化生 亦依業染（地論但云：業染·即俱舍世間品意偈云：「倒

心趣欲境 濕化染香處。」也。若但約欲界輕重者 俱舍云：「六受欲
交抱 執手笑視姪 四洲之人 同四王界 餘諸異類 卵濕胎形 心染氣
傳 難具分析 受性稟命 莫不由之。」既性命由姪 姪復由愛。故云：
「愛為根本。」二欲助成因。

由有諸欲 助發愛性 是故能令 生死相續。

【解曰】諸欲是境 愛性是心 即愛之種子由。是故下 結輪迴由外塵
欲牽起愛心 亦由愛心貪著於欲 貪欲故造業 造業故受報 由此生死不
斷。故肇論云：「眾生所以久流轉者 皆由著欲故也 若欲止於心 則無
復生死 潛神玄默 與虛空合其德 是名涅槃。」三展轉更依。

欲因愛生 命因欲有 眾生愛命 還依欲本 愛欲為因 愛命為果。

【解曰】此當兩重三世門中 後流轉三世也。彼經云：於是已後展轉相
續。今此文者 欲謂貪姪 命謂身命 無愛欲則不生 無欲身則不有。當
知欲因愛有 身因欲生 既有此身 還生於愛 由愛身故 還為欲因 復
感未來生死果報 如是展轉相續無窮。

四起諸業報 業有二義——一動作義即是行支。二為因義 即是有支。

報是苦果 是酬因義 即生老死二支。然此業報 釋教之宗 撥之云無
 正名邪見（五見中一）·不歸佛者——皆由惑之 內外殊途 須知去取 今
 尋本末 總啓二門——先以理教窮其根元 後約本文釋其體相·初中二——
 辨非 二顯是·初者謂儒道二教（此方無西域宗教 故不辨之也） 說人
 畜等類 皆是虛無大道 生成養育 謂道法自然 生於元氣 元氣生天地
 天地生人畜萬物 故愚智貴賤 貧富苦樂皆稟於天·由於時命及其死也
 卻歸天地 復其虛無·今略敘本末非之·外計曰：夫道者虛無非有非物
 是故杳然冥然 視聽不得·老云：「有生於無·」莊云：「虛無無為
 萬物之本·」文云：「實出於虛·」列云：無形而有形生焉·此等皆謂恢
 形 詭狀 異性殊方 覆天載地 行星翔鳥 愚智窮通 無非虛無之道也

·

非之曰：道既是生死之源 賢愚之本 吉凶之府 禍亂之基 夫源本
 基府 既其是常 則禍亂凶愚不可除也 何用老莊之教耶？又道育虎狼
 胎桀 紂 殀顏 冉 禍夷 齊 是長惡棄善之物 何名尊乎？

外計天命者——莊云：「天地萬物之父母 合則成體 散則成始·」又

曰：「才之殊者 受之於天。」列曰：「精神者所受於天 骸骨者所稟於地。」語曰：「死生有命 富貴在天等。」非之曰：「若爾 則天之賦命 奚為貧多富少 賤多貴少（愚賢 醜美 禍福 凶吉 惡善一一例之） 苟多少之分在天 天何不平乎？夫無行貴 守行賤 有德貧 無德富 仁歿 不仁壽 義凶 不義吉 道喪 不道興 既由乎天 天何興不道而喪道耶？」此乃顛倒冠履 尊卑無序 天之命也 亦猶無恆之人 易所占 何有福善益謙之賞 禍淫害盈之罰焉？況故生萬物以相殘害（爪牙啄噬之類） 豈非無道之極乎？

易曰：「天地之大德曰生。」若生為大德 則死為大賊 今既不問賢愚罪孝 皆賊之以死 何用生之乎？又既禍亂反逆皆由天命 則聖人設教 責人不責天 罪物不罪命 是不當也。然則詩刺亂政 書讚王道 禮稱安上 樂號移風 豈是奉上天之意 順造化之心乎？外計自然一曰 道法自然 謂烏玄鶴白 松堅棘尖 麟鳳本仁 虎豹性害 非為之所能也。非之曰：若無因而自然生 無緣而自然化 則一切無因緣處 則應生化。謂石應生草 草應生人 人應生畜等 又應生無前後 起無早晚 神仙不藉

丹藥 太平不藉賢良 仁義不藉教習 老莊周孔何用立教為軌則乎？

外計元氣者——莊曰：「人之生 氣之聚 則為生 散則為死。」又

曰：「恍惚之間而有氣 氣變而有生。」又曰：「萬物一也 通天下一氣

聖人故貴一。」又曰：「天氣為魂 地氣為魄。」易曰：「精氣為物

遊魂為變。」非之曰：「若云氣成人等 則歛生之神註未曾習慮 豈得嬰

孩 便能愛惡憍恣焉？」若云歛有便能隨念者 則一切所為 悉能隨念

不待因緣學習而成也。若云初稟氣生 其性本靜 由感物而易者且嬰兒一

月驚畏相生 一二三歲 貪瞋嬌相 如次而生 此乃未有師習 豈因感物

而易乎？又鷹犬性能搏噬 因其性調之 令其擊殺 若先無性 唯緣現習

而能成者 何不調鳩羊 使搏噬乎？（◎歛——忽然、迅速◎嬖——寵愛）

又若稟氣而歛有 死後氣散而歛無 則誰為鬼神而靈知不斷乎？今有

鑑達前生 追憶往事 則知生前相續 非稟氣歛有（鮑靜李家 雲諦弘覺

羊祐指環）？又驗鬼神靈知不斷 則知死後相續 非氣散而歛無（蔣濟

之子 託母求官；嬖妾之父註為兒結草；蘇韶卒後 來與姪節 問答；孔

子語子貢云：死後將自知之未晚。） 故祭祀求禱人皆為之 況死而甦者

說幽塗事（劉聰云云） 或死後感動妻孥^{ㄉㄨㄛˋ}求索飲食 或酬恩冤 及邪病

咒禁而愈等耶（答王云云） · （◎孥—子女）

【問】 若人死為鬼 則古來諸鬼 填塞巷路 有其見者 如何不爾？

【答】 人死六道 不必皆鬼 鬼死復為人等 豈古來積鬼常存耶？且天地之氣本無知也 無知之氣在人身中 安得歛起而有知乎？若稟得無知之氣而能知者 則草木等既同稟氣皆應知也 · 由是而觀 人畜萬物 雖附氣而生（氣變為陰陽 陽為風火 陰為水土 四大合散 以心為主） 蓋是無始心神 世世傳習 續而為主也 · 既生死成壞從心所傳 則賢愚善惡資於熏習 故仁暴由堯桀 而不由天 善惡在舜 均而不在氣 約此道理 方有教遵修求之路 損益禍福之端 賞善罰惡之科 避凶就吉之驗矣！二顯是者 ·

然六道異生皆是如來藏心 合於生滅 名賴耶識 能取境界 相續起念 計我我所 名為意識 造種種別業共業 乘業受生 稟氣成質 · 其造業者 皆因無明所發 · 其受生者 皆因貪愛所潤 故遠公報應論云：夫因緣之所感 變化之所生 豈不由其道哉！無明為惑網之淵 貪愛為眾累

之府 二理共生 冥為神用 吉凶悔吝 唯此之動·無明掩其照 故情想凝滯於外物 貪愛流其性 故四大結而成形 形結則彼我有卦 情滯則善惡有主 有封於彼我 則私其身而身不忘 有主於善惡 則戀其生而生不絕·文中二——別釋 二總結·初中三——初惡業苦報·

由於欲境 起諸違順 境背愛心 而生憎嫉 造種種業 是故復生地獄餓鬼· (●) 叛レ同「羝」字〔第350頁〕)

【解曰】起諸違順者——謂可意境 不可意境·境背等者——由愛彼境 境不順心 便生熱惱憎嫉 憎嫉故起瞋 瞋故殺害逼惱 打罵凌辱 種種惡業 從此便興·亦可境稱愛心而生耽著 姪盜飲噉レ侵奪綺妄 種種惡業 文無者略也·言種種者——十不善等·生鬼獄者——三惡報也·無畜生者——取其文潤成句 以二例知 亦可翻譯傳寫脫漏 義必合有·故華嚴云：「十不善業道 上者地獄因 中者畜生因 下者餓鬼因·」然三惡道 五門分別——一釋名 二出體 三種類 四身相 五壽量· (●) 噉——吃)

初中地獄者——梵云捺落迦 此云苦器 謂是盛貯受苦人之器；今云地獄者 地下有獄 拘繫罪人 受種種苦·為順此方刑獄之稱 故譯云爾·

餓鬼者—雜心云；「以從他求 又常飢虛 恐怯多畏故。」畜生者—人之資具 人所畜養之生故。亦名傍生 以傍行故 然六趣眾生 皆以第八異熟識而為自體 無覆無記 性所攝故（唯識云云）。（●羝—雄羊）

三種類者—地獄三類：一根本 二近邊 三孤獨。根本即是八熱八寒

·八熱處所 縱廣皆十千由旬 初從此下過二萬二千由旬 有等活地獄（多共聚集 苦具殘害 悶絕躡地註空中聲言 可還等活 歛然復起）·等

活下 四千 有黑繩（繩拼剗註眾合（多人聚集 兩鐵羝馬註象虎

師子等頭山間 逼之流血 復令和合 鐵槽壓 鐵山墮亦爾） 號叫（尋

捨 鐵室火起 痛切號叫） 大號叫（室宅如胎藏 苦過前 故大也）

燒燃（鐵熬串棒等 燒炙也） 極燒燃（三叉鐵串 下貫徹兩膊及頂 又

鏢裏鑊煎註苦亦過前） 無間（略說有六 一四方火刺 二鐵炭煎簸 三

鐵山 四鐵釘苦 五鐵丸 六洋銅） 等七獄傍相當 皆隔二千由旬。

八寒者 亦廣十千（不言上下） 初從此下（阿耨達池下） 過三

萬二千由旬 一頗獄 與等活齊（廣大寒觸身分瘡炮 下二千由旬有炮裂

（如炮潰 膿血流出也） 喝嘶註郝郝凡 虎虎凡（三皆苦音） 青蓮

華（身分青淤 皮膚破裂） 紅蓮華（紅赤分裂） 大紅蓮華（身分極大色亦如上）
●躡——兩腳不能行動 ●剝——挖 ●嘶——鳥叫聲

近邊者 八熱四門外 各有四獄（計一百二十八所也） 一糖煨（煨齊膝也） 二尿糞（糞尿為泥 求舍陷中） 三鋒仞（有三——一銛^{工号}刃路^註

二劍樹林 三鐵刺林） 四烈河（沸灰水滿 求舍墮中）

孤獨者 山間曠野 樹下空中 或一或多 受罪之處 處所雖小 苦

具具足·復有十八地獄 謂鑊湯等·然上等獄 獄卒無情 但隨業自見

其琰魔王令治罰者^註即是有情 畜生亦三 謂水陸空（本居大海 後流餘

處） 或四 謂無足 二足 四足 多足（更相殘害 他所驅役 鞭撻等

苦）
●怙——服從 ●鏐——用銅、鐵鎚練成片之物

餓鬼亦三——正法念云：此下過五百由旬 有琰魔王國 後流餘處

一由外障礙飲食（到水被障 或變膿血） 二由內障礙飲食（咽如針

如炬或瘦）^註三飲食無障礙（飲噉燒燃及糞穢 或自內縱得飲食 亦不能

噉）
●瘿——在頸上的瘤 ●鑊——鍋子 ●鉗——刀口鋒利

又九種鬼謂炬口 針咽 臭口 針毛 臭毛 大瘿^註得棄 得失 勢

力·身相者—無間中眾生 與獄等量 餘皆不定·壽量者—四天王壽是等活一日夜 彼獄壽五百歲·次五如次以劫忉利等例之·餘二則極燒燃半中劫無間一中劫·八寒相望 於此如次近半·若近邊 孤獨 則皆不定·畜極一中劫·鬼壽五百歲(以月為日)·

【中卷之三 終】(◎十二緣—無明、行、識、名色、六入、觸、受、愛、取、有、生、老死〔第332頁〕)·

【中卷之四】

二善業樂報·

知欲可厭 愛厭業道 捨惡樂善 復現天人·

【解曰】知欲可厭者 知愛欲心是惡道因 於彼欲境深生厭離·愛厭業道者—怖彼惡道 不造惡因 於離惡法門(人天教也) 深生愛樂 捨惡樂善者 比由愛欲故造惡 今知欲可厭 故捨十惡 樂十善也·現天人者—華嚴云：「十善業道 是人天受生因·」人天二道亦五門說·初釋名中人者 涅槃云：「以多思故·」雜心云：「意寂靜故·」天者—地持云：「所受自然·」俱舍云：「光潔自在 神用名天·」

二出體 如上三・種類者一人有四洲（海中陸地） 謂南閻浮提 新

云贍部 俱舍云：「阿耨達池岸有樹名此。」因為洲名提 則此云洲也・

東弗婆提 此云勝身 身勝餘洲也・西瞿耶尼 此云牛貨 以牛貨易故・

北鬱單越 此云勝生 以定壽千年 衣食自然故・天謂六欲及上二界 今

此經文 意唯六欲・欲者一希須之心與五塵合 謂婬欲等・六受欲者・地

居相交^註空居四天 則如次相抱 執手 笑視・四身量者一人則南洲四肘

或三肘半 餘東西北 如次倍增 面相相次 如車形 半月 圓滿 正方

洲相亦爾・天則四王半里 餘五次增・五壽量者一北千 西半 東又減

半 此洲不定・天者一人間五十年 下天一晝夜 乘斯壽五百 上五倍倍

增 積年為日 倍增亦爾・判云樂報・粗相言之 若論人間八苦（生 老

病 死 愛 怨 求 盛） 天上五衰（華萎 汗出 光滅 眾厭 厭

座）・地居斫^止截殘害驅擯^註豈能免苦？若於天鬼畜中 開出修羅 即成六

道・三不動業報・（◎斫一砍）

又知諸愛可厭惡故 棄愛樂捨 還滋愛本 便現有為增上善果・

【解曰】初略消文 後具釋義・初云 知愛等者 知其愛惡愛善俱未免

苦·棄彼愛心 樂修捨法即四禪八定^註而不知樂捨之心 還同彼愛 故云
還滋（滋潤）愛本·增上善果者——上二界殊勝依正二報·

後釋義者——初釋禪定 後釋受報·初又四門——一釋名 二方便 三

出體 四辨相·初中 梵音禪那 此云靜慮·謂於一所緣 繫念寂靜 而

審慮故·四無色定 有靜無慮·欲界等持^註有慮無靜·唯色界四 得受斯

名·四但依次 不別立稱·若分別者 即一尋伺 二喜 三樂 四捨·

定者——心一境性·四無色界皆唯定也·言無色者 超過違害有色法

故·前三從加行得名 有頂昧劣 當體受稱·方便者 謂以六行（厭下苦

粗障 欣上淨妙離） 伏下地惑 展轉得上地定·出體者 俱舍云：是善

性攝心一境性 以善等持為自性故（大乘云云）·辨相者 離欲惡不善法

（皆離障支） 有尋有伺（此二是修行對治支也）·離生喜樂（修行利益

支也 慶離欲惡故生喜 身心輕安故樂也） 住初禪（於所緣審正觀察

心一境性 為彼對治利益二支之所依止 依止定力尋等轉故 下倣此之

也） 滅尋伺（尋伺發三識 亂二禪 如淨水波） 內淨（以捨念正知為

體） 一心（釋於內義 唯緣法塵）·（◎等持——定）

定生喜樂（慶覺觀心息故 如鑑淨止水 故身心適悅） 住二禪離喜
（分別想生 如貧得寶遺失 莫若憂喜雙絕也） 住捨（於已生喜不忍可
故 平等正直 無動安住） 有念（於喜不行 中不忘失） 正知（失念
喜行 即分別正知而於能捨也） 身受樂（正對二禪喜心浮動故 設是心
樂 亦名身受 初禪之樂 如土石山頂有水 二純土山頂有池 三如純土
山在大池內） 住三禪・斷樂（如重病 觀音聲） 先除苦（二禪除）
喜（三禪除） 憂滅（初禪也 為對前樂 先言除苦也）・不苦不樂 捨
念清淨（不同三禪捨念 亦樂受俱） 住四禪・
四無色者—超一切色想（過眼識相） 滅有對想（次四識和合相滅
也） 不念種種想（不念意識和合想 然唯約想色而言） 入無邊虛空
住無邊虛空處 超空入無邊識處住（心緣內識 作無邊行相 故以為名
也） 超識入無所有處住（內外皆無也 何以須超 事念粗故 心於所緣
捨諸所有 寂然而住也）・超此 住非想（無下七地明了想） 非非想
（有味劣想） 處（此中不出三界者 由緣無想境 即是細想・外道不了
謂為涅槃・若知此患 更求上進 求上進時 上無所緣 境無所得 故

滅而不轉 則得滅受想定。若未得此定 厭想為先 後想不行 則入無想。

後受報者 由於欲界修得此定 各隨其地而生彼天 此上諸天亦五門

說。初釋名中 復有總別。總云 色無色者—據色有無以得名；界者 分

齊；欲界雖亦有色 約粗重立名 以揀於色界。其別釋名 即當種類 謂

色界四禪 總十七天。初禪三天 謂梵眾 梵輔 梵王 具云梵摩 此云

清潔寂靜 謂創離欲染 得根本定故（故佛地論云：離欲宗寂靜）。

二禪三天—智論云：通名光音 彼天語時口出光故。有云：彼無尋伺

亦無言語 用光當語故。三者 謂少光 無量光 極淨光；約光少多及勝

如次立名。三禪三天—謂少淨 無量淨 徧淨；通云淨者 此天離喜 身

心皆淨 別則類光而說。四禪八天—謂無雲（上皆無雲初故得名） 福生

（見即生福） 廣果（異生福中 無過此故 無想外道亦居此天） 及五

淨居（無煩 無熱 善現 善見 色究竟天）·前三凡住 後五聖住。

無色四天—謂空處等（雖義當最上 然亦不離欲色也） 體性如前

身相者 梵眾長半瑜繕那（八里）；次三增半半 次五增倍倍 唯無雲滅

三（百二十五繕那）；次七還倍倍。上四 既無色蘊 即無分量。

壽量者——色界無晝夜 壽劫等身量空處二萬劫 餘三二二增 上來業等無量無邊 若令有體相者盡虛空界 不能容受。然報有遲疾 總有其三——謂順現 順生 順後·順現報者 善惡始於此身 即此身受·生報者 來生便受·後報者 或二生三生 乃至無量生方受·受報及時 有定不定 復有四句——謂報定 時不定等·然上所說三千界內 五趣三報 定處定時者 皆是權小教文 隨宜約相·若據實教大乘 即隨心見異·如梵王身子 一境四心等·若就佛而言 皆法界相 本非淨穢等·二總結·
皆輪迴故 不成聖道。

【解曰】愛為根本 故皆輪迴 不了自心故非聖道·前指無明 此標貪愛發潤備矣！故瓔珞本業經云：「佛子 無明者 不了一切法 迷法界而起三界業果 迷法界中一切色欲心故 色欲心所起報故 分為欲界果報·迷法界中一切色心故 色心所起報 分為色界果報·迷法界中一切定心故 定心所起報 分為無色界果報 是故於法界中 有三界報。」
然十惡業 一向須除 十善八定 則但除其病 故華嚴二地經說 五

品心修十善道（一有漏心修 是人天乃至有頂因。二以智慧修 心狹劣故 從他解故 成聲聞乘。三自悟因緣修 大悲方便不具足故 成獨覺乘。四以大悲方便大願修 成菩薩廣大行。五悟一切種清淨修 一切佛法皆得成就也）三地經說 為化眾生修禪定等。第二勸斷文三一初正勸。

是故眾生 欲脫生死 免諸輪迴 先斷貪欲 及除愛渴。

【解曰】既知生死皆由貪愛 故欲脫生死 先斷此二。遠公報應論云：「夫事起必由其心 報應必由於事；是故自報以觀事而事可變 舉事以責其心 而心可反。」渴者喻其至切。二通妨。

善男子 菩薩變化 示現世間 非愛為本 但以慈悲 令彼捨愛 假諸貪欲 而入生死。

【解曰】因前令斷貪愛 恐有難云。若爾 云何菩薩亦有貪愛 亦有受生 故此通云：菩薩示現受生 非愛為本 但以大悲益人為利 欲行教化 須現受生 示同凡夫 同事利物。故淨名云：「眾生病 則菩薩病。」又云：「眾生病從攀緣起 菩薩從大悲起。」示現等者 悲深也。非愛者 智深也。三顯益。

若諸末世一切衆生 能捨諸欲及除憎愛 永斷輪迴 勤求如來圓覺境界
於清淨心 便得開悟。

【解曰】先能除捨 方可勤求 如出鑛金 始堪為器。

【問】從前但云貪愛 何故此云及除憎愛？

【答】由愛身受境 境違於情 或身被惱 故生憎也。是知憎亦由愛 故雖兼憎意但說愛。

二明種性令知者 亦可前五道業報 已答輪迴種性。今此五性差別是答修佛菩提。文中說修證故 前問幾等 此答五種 文相承故。後文不言幾種 非答此故。有此三義 應答菩提。然更細詳 復有五義 宜卻依前。

一者彌勒本疑修行者輪迴 不疑五道謂由前說始終動靜 乃至思度佛境 皆是輪迴 生死涅槃 凡夫諸佛 悉同起滅。故問輪迴有幾種性。比聞餘教 祇言五道輪迴 今何得三乘行人亦未能免？故佛為說由本貪欲發揮無明 顯出五性 故屬輪轉。若以五道而答 何關所疑。

二者 非唯標以貪欲無明 而乃釋以二乘外道 不應是此答佛菩提。

三者結云是名眾生五性 不言菩提五等。四者彌勒四問中 輪迴自有其
二 初問斷本 後問種性。佛說愛為根本 生起五道業報 令厭五道 斷
其貪愛。至此便答種性 次答化生方便 最後依覺乃至證覺 是答修佛菩
提。是則經有四門問答一義 問答相可文理亦彰。若將五性答菩提問 則
令最後剩一段經 答文已終 彼何所被。然答菩提處不言幾等者 如答幾
種方便之問 亦云唯以大悲方便 皆將一道攝於差別 悲智例等 此不應
疑。

五者菩薩性及最後文 修證雖同 根本全別。初由貪欲 後依覺心。
若將俱答菩提 二文何異經宗簡要 豈合繁重！然至聖微言 實難究了
或含兩勢 未敢指南。今就理長 且依前判。

【問】五性既屬輪迴 可斷不可？

【答】可除其病（病謂依本貪等）。不可斷法（法謂菩薩性 中修證之
行）。故今科云明種性令知 不言斷。舉要言之 此宗始自信心 終於證
極 一一依淨圓覺性。若更有一法 別有自性可依 彼圓覺性即同流轉。
故下諸觀門 一一首標悟淨圓覺 以淨覺心 方說修觀行等。又前云：如

來寂滅性 未曾有終始（權宗菩提有始 煩惱有終） 若以輪迴心（始終
之身即是） 思惟則旋復等 由此五性差別之心 乃是輪迴差別種性。故
偈云：「不因差別性 皆得成佛道。」次銷文者分二——一總標因依。
善男子 一切衆生 由本貪欲 發揮無明 顯出五性 差別不等 依二種
障 而現深淺。

【解曰】由本貪欲等者——然五性學人 皆發出離之心 皆修戒定慧行。但
緣不了本覺 自見定是衆生 遂欲斷障求真 厭凡 貪聖 貪聖之念 還
是本貪 所貪三乘既殊 能貪隨教亦異（積習既深遂成別性故楞伽云隨說
彼而成皆名教熏起）。復有三皆不定 復有錯入邪途 由是激發無明 遂
成五性差別。發揮者——發揚分布 令顯了也。然根本無明但迷真而已 本
無差別 由貪欲不同 故熏發之 令成五別。既不了本覺 則唯將二障為
本 故依伏斷此二 現深淺也。若遇邪師教者 則於我法轉增堅執 故二
障轉深。若遇二乘 則且除我執 對前為淺。若遇菩薩及佛 相望深淺可
知。二別釋差等文二——一所依二障。

云何二障 一者理障礙 正知見。二者事障 續諸生死。

【解曰】二門分別 初總釋二障 後別釋理障·初中 此二障者有體有義 義同唯識煩惱所知 謂事是煩惱 煩惱即障 又能續生死故·理是所知 所知非障 是障障於所知理故·體即起信根本無明 及六染心註染心各一分義（六中各二義 一不覺義 二相生義 今取相生也） 即此事障 染污淨心 展轉相生 乃至執取計名 能起諸業 皆是連續生死義故 各餘一分（不覺義也） 及根本無明皆此理障 覆翳法界真心 不覺妄念生起 不達諸法性相 是礙正知見義（若唯依法相宗說 則二障數同 但是用別）·

故彼論云：是心從本已來 自性清淨（云云）以不達一法界故 心不相應（未有能所 王數之別） 忽然念起（更無染法能為此本 故云忽然） 名為無明（云云） 為無明所染 有其染心 染心義者 名煩惱礙 能障真如根本智故（即寂之照 如理智也·故下說真如自體 本有真實 識知大智慧等 即經中知字 染心喧動 違此寂靜 故云障也）·

無明義者 名為智礙 能障世間自然業智故（如量智也·言自然者 如月無心 頓應千水 經中見字 又知見俱通 前是知見之性 此是知見

之相 無明昏昏無所分別 違此智用 名為智礙 經雖但云理障 而實通於理事 論局於事 智礙理障 皆從所障得名也。

【問】准論配經 障真如智 全合取為理障 障世間智 合為事障 如何上配 與此參差？

【答】上已明言此障有體 體在此論 須如上配 義同唯識 與此似違（此論藏疏亦云 今此二障 約本末相依門以明 不約人法二執 故與唯識義意稍殊）· 然通釋理事二障 就障理智 令不明顯 俱名無明· 就障心行 令不解脫 俱名煩惱· 經以宗於理智 故總取論中二障 合為理障（真如世間是理 二智是正知見 皆所障也· 無明及染中 一分为能障 即前上對）· 唯取染中 生起一分为事障· 此但約過患以為障義 無所障法 若欲立之 即解脫是· 生死相續不解脫故（所障是解脫 能障煩惱 即前下對） 以解脫無體 攝歸真理 故含其義 不立其名· 論則但約相違為障 故六染卻障真如智 無明卻障世間智· 由此涉於相反 故論自徵云· 此義云何（徵能所障 不相應之意也）？

【釋云】以依染心 能見能現 妄取境界 違平等性（染心展轉生起差別

真如平等 故相違也 成前上句) 以一切法常靜無有起相 無明不覺 妄與法違 故不能得隨順世間種種智故 (無明冥然 世智種種 故相違也·成前下句) 上來對會經論 雖各從一勢 理無違故·所配釋體義 誠非謬矣! 總釋二障竟·

次別釋理障者 此中所障之法 須識其體·初云 理障但是標名 礙知見者 正出體相 此宗以知見為理故 故經與論每拂病窮法 皆歸覺心 不以空寂虛無便為真極 (真如是流出 涅槃如昨夢)·圓頓宗教 顯體皆然 故華嚴亦以真知為所迷法·文云:「無一眾生 而不具有如來智慧 但以妄想執著而不證得 (智本有而未證 即知不以斷證 方為智也) 若離妄想 一切智 無師智 (不因學得) 自然智 (不因修得) 無礙智 (徧聖徧凡) 即得現前·」二能依五性文三一徵·云何五性·

【解曰】然此五性 皆是新熏 不同法相宗中 本有之說·此宗推其本有之性 皆是圓覺故也·性相兩宗五性之義 已如懸談中述·今此又與彼所引楞伽等文 大同小異 如文詳之·二釋中 二一一總明未熏·

善男子 若此二障 未得斷滅 名未成佛。

【解曰】然五性者 本以發心修證 約斷二障 故成五種。此都不斷 故非五數。亦未發心遇教 故言未熏。若據楞伽之文 似當第五無性。今不取者—據涅槃說 無性闡提 斷大善根 我不能救。今此但未成佛 必不大惡。第五自有外道種性 故此非數。二熏成五性文中四 二乘合為一處說故 一二乘性。(●分段生死—凡夫輪回之生死)

若諸衆生 永捨貪欲 先除事障 未斷理障 但能悟入聲聞緣覺 未能顯住菩薩境界。(●變易生死—菩薩悲願不捨衆生，自如己願變化而度衆)

【解曰】合辨聲聞緣覺二種性也。先除等者—知生死苦 止息攀緣故云除事。剋體而言 唯除初染 餘但不加取著 其實未能覺了 故變易生死猶在。意責不先悟理 但先除事 故有先除未斷之言。然障有事有理 執則有人有法 煩惱則有現行習氣 生死則有分段。變易。此四對中 二乘唯斷於前 未斷於後 故云：但能等。雖至長者之家 猶在門外 止宿草庵 未敢當堂 故言：未能顯住菩薩境界。二菩薩性。

善男子 若諸末世 一切衆生 欲汎如來大圓覺海 先當發願勤斷二障

二障已伏 即能悟入菩薩境界 若事理障已永斷滅 即入如來微妙圓覺 滿足菩提及大涅槃。

【解曰】先約地前以辨其相 故言已伏。言先當者——似令修證 不似分別五性 譯人訛也。應云唯先發願 又應改悟為順。後若事理障下 約入地 乃至果位以辨其相 故言永斷及菩提等。言即入等者 此中但除其病 不除修證行故。三 不定性。

善男子 一切衆生皆證圓覺 逢善知識 依彼所作因地法行 爾時修習便有頓漸 若遇如來無上菩提 正修行路 根無大小 皆成佛果。

【解曰】言皆證圓覺者 自悟本來圓覺 證知一切皆然 非諸衆生皆已修證。經文倒者 譯人訛舛；應云：若善男子證諸衆生皆有圓覺 即顯然矣！「修習頓漸者 證信雖圓 忻趣有異 遇教不同 故有頓漸。若遇等者 自能圓信。復遇圓宗 故不揀大乘小乘之根 皆成佛果。反明雖是圓信 若志趣狹劣 不遇圓頓殊勝良緣 則熏其根性成二乘等 由此義故名不定性。經文闕者 或略或脫 若不爾者 何以標云 修習便有頓漸 而乃唯釋頓耶？四 外道性。

若諸眾生 雖求善友 遇邪見者 未得正悟 是則名為外道種性 邪師過
謬 非眾生咎。

【解曰】就中 曲分為二——初正明邪種 然內心雖勝 宿遇邪宗 既熏其
心 積習成種 故於聖道難起信心。後明師過 意顯此性定是新熏 非自
本有 故云：「非眾生咎。」前諸種性亦例此知 但文略也。則知眾生本
同覺性 但遇教成差 便有大小 有邪有正 故知發心之者 切須善辯宗
途。然餘經論 目第五性云無性者 但明本來不覺 染心相續 未有邪正
師教所熏 無三乘種 故聞亦不信。由此濫於本有 今云外道性者 決了
新熏之義彰矣！三結。

是名眾生 五性差別。

【解曰】若答菩提幾等之文 應云是名菩提五性等差別。今云眾生五性
即知義屬輪迴。二答修悲智 既識輪迴之病 用心免落異宗則 須依解修
行 速求證入。然菩薩修行 不出悲智二行 故須明之。前問中 先智後
悲。今答則先悲後智。意表即智之悲 即悲之智 無先無後 故互明之。
文中二——初答度眾生方便 以成大悲的。

善男子 菩薩唯以大悲方便 入諸世間 開發未悟 乃至示現種種形相
 逆順境界 與其同事 化令成佛 皆依無始清淨願力。

【解曰】前問云：當設幾種教化方便？今答意云：但以大悲方便示現種種形相 順逆隨時 無定種數。言唯以者 雖遇種種之機 唯用此二 各隨其類而應化也。但有大悲 必能普化；但有方便 必稱根宜。無其過累 開發未悟者 令知妄法本空 真法本淨 示現種種等者。此下明四攝法也。四攝者——布施 愛語 利行 同事。經文但有同事 意該餘三。

言種種形相者——即如觀音隨三十二類而應其身。逆順境界者——論云：或為眷屬親友 或為怨家 能令眾生增長善根 若見若聞得利益故。又婆須密女 無厭足王亦斯類也。令成佛者 不取餘乘故。法華云：「我本立誓願 欲令一切眾 如我等無異。」皆依無始清淨願力者——菩薩因地之時 必發度眾生之願 乘此願力所生之處 更不退轉。心若疲倦 即憶昔願力 以自策勵 常須怨親普度 勿隨憎愛之情。故云：「皆依願力。」又非希望報恩 亦非愛見之悲 故言：「清淨。」云無始者——同體大悲 稱性大願 性本具足 非別新得 但由迷悟 有發不發 發即無始。二答修

佛菩提 以成大智。

若諸末世一切衆生 於大圓覺 起增上心 當發菩薩清淨大願 應作是言
願我今者 住佛圓覺 求善知識 莫值外道 及與二乘 依願修行 漸
斷諸障 障盡願滿 便登解脫清淨法殿 證大圓覺 妙莊嚴域。

【解曰】於大圓覺等者 正明大智上求菩提 對前大悲下化眾生也。決定
趣向名為增上。發大願者 彌綸諸行 速至佛果。若無願力 則多退轉。
住佛等者 一決定不趣餘乘 不同前隨五性 故言：莫值等。依願修行者 一
依願策勵 如前悲中所說 願是總相 通悲通智 故二段中皆說願力。具
悲智願即菩提心。漸斷諸障者 一理雖頓悟其空 事乃漸除方盡。障盡則行
住坐臥 一切時中 觸向無非解脫 故以清淨法殿喻之。願滿則觸目對境
一切諸法無非圓覺 故以妙莊嚴域喻之。域謂疆域。偈讚中二 一初諷斷
輪迴 於中又二 一初五句示所斷。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彌勒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不得大解脫 皆由貪欲故
墮落於生死。

【解曰】長離而廣 此合而略·後兩偈 勸令斷及明種性·

若能斷憎愛 及與貪瞋癡 不因差別性
皆得成佛道 二障永銷滅 求師得正悟 隨順菩薩願
依止大涅槃·

亦長離此合·後七句 諷修悲智·

十方諸菩薩 皆以大悲願 示現入生死
現在修行者 及末世衆生 勤斷諸愛見 便歸大圓覺·

上來深究輪迴因 竟·此下第四略分修證之位也·既顯覺智之源 復
究輪迴之本·已知圓覺染淨無殊 但未辨隨順圓覺之心 從凡至聖如何差
別 故次明之·言略分者 三賢統為一位 十地等覺合之一門 修則修圓
覺 證則證圓覺·圓覺無差 約修證以明位地·文四—初三之初·
於是清淨慧菩薩 在大衆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解之如上·次正陳詞句中文二—初慶前·

大悲世尊 為我等輩廣說如是不思議事 本所不見 本所不聞 我等今者

蒙佛善誘 身心泰然 得大饒益。

【解曰】不思議事者有三徵釋 謂何名不思議 心言罔及故·何法不思議——謂前輪迴根本種性差別 即經中事字·何故不思議——謂一味淨覺之中 說差別雜染無乖違故·謂若一向說淨 一向說染 則可思議·今於淨中 說染種種差殊 染中之淨纖毫不雜 故不思議·故勝鬘說 不染而染 染而不染 皆難可了知·本不見聞者——立相之教 染淨迢然 破相之宗 染淨俱絕·今顯出覺性 染淨融通 故此之前 未曾聞見（問答云云）·得大益者——蕩除細惑 二請後中文二——一正問·願為一切諸來法衆 重宣法王圓滿覺性 一切衆生及諸菩薩 如來世尊 所證所得 云何差別·

【解曰】於中前是舉所證覺性·後一切下 問能證位地 覺心一味 因果階差 二義既乖 故須起問·二結益·令末世衆生 聞此聖教 隨順開悟 漸次能入·

解之可知 後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二讚許。

爾時 世尊告清淨慧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請問如來 漸次差別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三佇聽。

時 清淨慧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衆 默然而聽。

如上 正說中長行二——明圓覺無證 二明對機說證。初中二——法二喻。法中二——初正明無證 後徵釋所以。今初。

善男子 圓覺自性 非性性有 循諸性起 無取無證 於實相中 實無菩薩及諸衆生。

【解曰】非性者——指圓覺自性 非前五性及輪迴性。性有者——前差別性皆有圓覺。循者——隨也。圓覺不守自性 隨緣成諸差別之性 諸性起時 全覺性起 故法身經云：「法身流轉五道 名曰衆生。」無取證者——非當情之境。無菩薩衆生者——即下自徵釋。所以云 二徵釋所以。

何以故 菩薩衆生 皆是幻化 幻化滅故 無取證者。

【解曰】約有幻垢 名曰衆生。對離幻垢 名為菩薩。二俱假名 了不可

得·然前輪迴及此修證 皆云無者其無不同·前似繩蛇 此如鏡像二喻·
譬如眼根 不自見眼 性自平等 無平等者·

【解曰】夫眼能見一切 唯不能自見眼根·又如眼光照矚物時 境則萬差 見則是一 故云：「平等·」但約於境無分別等級之心 說平等義 亦無能作方便平等之者·二對機說證文二——一總標大意 二證位階差別·中二今初 功用有殊·

眾生迷倒 未能除滅一切幻化 於滅未滅 妄功用中 便顯差別·

【解曰】眾生若無迷惑顛倒 則無差別之義 故先標迷 約之以明證覺差別·迷倒之體 即根本無明及三細六粗^註論中亦約翻此 以顯始覺階位·未能除滅幻化者——執之為實·於滅未滅者——即論四位中前三 覺前不覺後也·妄功用者——七地已還 皆是夢中修道·故華嚴有夢渡大河之喻·圓明證悟 始知煩惱本無 則見能斷智慧功用 亦是虛妄 如夢中以藥治病得差^註寤後則藥病俱無 故言妄功用也（志公云：「大道不由行得·」等）·便顯差別者 正是總標位地 二功極不異·

若得如來 寂滅隨順 實無寂滅 及寂滅者·（◎差——病好）

【解曰】寂滅隨順者——隨順寂滅也。揀異灰滅。故言如來。隨順者——當體相應。非謂將心。順他寂滅。實無等者——泯能所也。一念不生。前後際斷。即不見有寂滅之法。亦無能寂滅者。滅之令寂。

二證位階差者。然修證位地。五教不同——一小乘果別。非所明。二大乘始教。定有位地。自為三說：一依唯識五位。一資糧位——從初發心。乃至未起順決擇識。為趣正覺。為度有情。修習福智。順解脫分。二加行位——為入見道。復修煖ニヤク（依明德定。發下尋伺。創觀無所取法）註頂（依明增定。發上尋伺。重觀無所取法也）忍（依印順定。發下如實智。印無所取。順無能取故）世第一（依無間定。發上如實智。無二取）伏除二取。順決擇分。（●煖——同「暖」字）

三通達位——亦名見道。謂入初地。無分別智。實證真如。四修習位——始從初地住心。乃至金剛無間。為斷餘障。證二轉依。復數修習無分別智。五究竟位——金剛心後。解脫道中。初得一果。利樂有情。窮未來際。二者攝論說有四地——一勝解行地；餘三。即見修。無學。三瑜伽等說有七地——一種性。二勝解行（三賢）。三淨勝意樂（初地）。四行正行。

(二至七地) 五決定(八) 六決定行(九) 七到究竟(十地如來
雜立為地)。

三終教假說地位(故仁王 先觀一切空 但法集故有因果 方說位地
故佛非數·瓔珞云：乃至三賢十地之名 亦無名相 但以應化故 有十
地之名) 亦有其三：一仁王五忍—謂伏忍^註信忍^註順忍^註無生忍(各
上中下)^註寂滅忍(上下)^註二瓔珞六種性—一習 二性 三道 四聖
(皆云種性) 五等覺性 六妙覺性·三天台六即—謂理即 及名字 觀行
相似 分真 究竟等即。

四頓教無位之位 即此經及起信論翻妄四位(言無位者 論結四位云
而實無有始覺之異 本來平等同一覺故·經即就實言無證得 約妄說別
也) 如下所明。

五圓教融通位地—即華嚴經略有七位 第二會說十信 第三會說十
住^註四說十行^註五說十向^註六說十地 第七會初六品說等覺 次三品說妙
覺(然復有差別平等兩重因果 上皆差別也·後兩品說平等因果)·廣有
五十二位 謂前五各十 等妙各一(諸教說十信等覺 或開或合 華嚴俱

開 故五十二也）·然因該果海 果徹因源 行布圓融 二無礙故·

今釋本文 文分為二——明依位漸證（即上假說） 二明忘心頓證

（即上無位）·初中四——信位 二賢位 三證位 四果位·此四 即論

中四位也·論文逆次 約息除生住異滅四相粗細 寄顯返流四位 亦明始

覺分齊（約真心隨熏粗細 非約剎那也）·然心性離念 本無生滅 良由

無明迷自真體 鼓動起念 能令心體 生住異滅 從細至粗 微著劣不同·

先後際異 先際最微 名為生相·中間二三名住異相·後際最粗 名為滅

相·

初最微者 謂由無明不覺心動 轉彼淨心 名為生相·二者謂此無明

與前生相和合 轉彼淨心 能見能現 分別相續 行相猶細 法執堅住

名為住相·三者謂此無明與住相合 轉彼淨心乃至此位 行相稍粗 執取

計名 發動身口 令其造業 名為異相·四謂此無明與異相合 轉彼淨心

至此後際 不了業報 廣對諸緣 造集諸業 滅前異心 令墮諸趣 行相

最粗 極至於此 周盡之終 名為滅相·

是故三界四相 唯一夢心 皆因根本無明之力·然雖微著階差 始終

竟無前後·總此四相以為一念 唯一心故·然未窮源者 隨行淺深 覺有前後·達心源者——心俱時而知 謂既因不覺之力 起生相等種種夢念；今因本覺不思議熏力 起厭求心·又因真如所流聞熏教法 熏於本覺 益勝解力 損無明能漸向心源 始息滅相 終息生相 朗然大悟 覺了心源 本無所動·今無始靜 平等平等 無別始覺之異 大意如此·

今以論文對經釋相照然義現 但論約覺染粗細 經約悟淨勝劣·今用論者 分齊一也·又因互顯 兩義俱通初信位者 論寄息於滅相·論云：如凡夫人（十信）覺知前念起惡（信位 能知惡業 定招苦報） 故能止後念 令其不起（止滅相也） 雖復名覺（覺業故） 即是不覺（不覺惑故 謂不知滅相如夢也）·經文分三——一標具足凡夫·

善男子 一切衆生 從無始來 由妄想我及愛我者 曾不自知 念念生滅 故起憎愛 耽著shu五欲·

【解曰】此初一段 未入信位 所以有此文者 不約凡迷 即無位地 故先標此 翻之彰信·即論文翻顯四相成四位之謂也·由妄想我者——我體元無 妄想謂有 四生九類 無不皆然·及愛我者——執為我故 便生愛著

不知念念生滅者 我相本無 唯心故有。心既念念無常 我亦念念生滅
故淨名云：「是身如電 念念不住。」故論云：「一切眾生不名為覺 以
從本來念念相續 故說無始無明。」又上句我體 即所執也。下句我見
即能取也。我見是別境中慧故。無著金剛論 以為法執 亦可妄想我 即
我癡我見 及愛我者 即我愛我慢 具明我義。下自有文 二明聞法覺悟

若遇善友 教令開悟 淨圓覺性 發明起滅 即知此生 性自勞慮。

【解曰】善友教者 即聞熏也。淨圓覺性者 即內熏也。因緣既備（因緣
熏義 論中廣明）心性朗然 起滅妄念 如覺夢時 故云：「發明也。」
昔與妄合 故不自見；今冥真覺 起滅皆知。翻前曾不自知念念生滅 故
禪家說日光隙塵之喻。此生性自勞慮者 外無實境 何憎愛也！即此生起
念慮 當體自為勞役。三明息妄隨真。

若復有人 勞慮永斷 得法界淨 即波淨解 為自障礙 故於圓覺 而不
自在 此名凡夫 隨順覺性。

【解曰】勞慮永斷者 絕求作心 但不隨之 非謂都盡 若盡何異二乘？

得法界淨者——若理法界 則法界體中 絕諸勞慮 塵境不生 名之為淨。
若事法界 則分別念慮之心 差別塵境之法 當體不生 名之為淨。何者
法界淨穢皆由自心。心穢則穢 心淨則淨。於淨起解 名淨解 繫心在
淨 故成障礙 非外所擾 故言：「自礙。」故於下 結成信中證覺之相
作意於覺 故不自在。此名下 結成信位 前即知等 即論中覺知前念
也。勞慮永斷等 即能止後念等也。即彼淨解等 即是不覺也。唯此信位
經論稍殊 論唯約位 但云覺業經 含頓悟 故說覺 惑二賢位。
善男子 一切菩薩 見解為礙 雖斷解礙 由住見覺 覺礙為礙 而不自
在 此名菩薩 未入地者 隨順覺性。

【解曰】論寄息於異相 文云：如初發意菩薩等 覺於念異（異念者 計
我我所 貪瞋見愛等） 念無異相 以捨粗分別（貪等） 執著相故（著
違順境） 名相似覺（猶夢住相）。今云見解為礙者——見前淨解是礙也。
即是覺於念異雖者 預顯劣後 斷解礙者 超前位也 即念無異相等
猶住見覺者——正當此位 是相似覺 覺礙下 結成地前證覺之相 劣

於登地 所覺是礙 故能覺亦礙。由存此跡 還礙覺心 故不自在。佛頂經云：「如登高山 身入虛空。」下有微礙 名為頂地 此亦如是 諸礙既盡 如身處空 見心猶存 如彼微礙（彼說地前頂位）。

又唯識論加行偈云：「現前立少物 謂是唯識性以有所得故 非實住唯識。」意亦同此 故論但云名相似覺。此名下 結成賢位 懃云：「見真凝寂 能智方融 拂解超凡 仍拘見覺。」三聖位——論寄息於住相 文云：「如法身菩薩。」等（九地皆同） 覺於念住（四種相也） 念無住相（知法唯識 不起粗執） 以離分別（異前人執及著外境 故今約心但云分別） 粗念相故（以異上相 粗故云念） 名隨分覺（細念既在覺道未圓）·今文分三——一悟前非 二明證相 三結成位·今初·
善男子 有照有覺 俱名障礙。

【解曰】有照者——信中淨解。有覺者——賢位中覺礙之覺也。俱名障礙者——正顯前非 則論中覺於念住。二明證相 略啓二門——初總釋義 後別解文。初中復二——一者果海離於說相 以不可言障而不證 斷而證故。故十地經但說一分。故下文雖寄對強說 而但言障礙即覺等 無別顯相。

二者因門可寄言說 又有二門——證理法界 二證餘法界·理中有
五——能所歷然 謂以無分別智 證無差別理 心與境冥 智與神會 如
日合空 雖不可分 而日非空 空非日光(始教)·二能所無二 以即體
之智 還照心體 舉理收智 照體即寂 舉智收理 寂而常照 如一明珠
珠自有光 還照珠矣(終教)·

三能所俱泯 謂由智即理 故非智；由理即智 故非理；同時互即
故互奪也；又直顯本覺心體非能所故 故此文云：常覺不住 不住即離能
所矣(頓教)·

四存泯無礙 以前三門 說有前後 體無二故 謂必因能證 方悟
心體 本絕能所·故喻先因斷頭 方無能斷·故肇云：「般若之與真諦
言用即同而異 言寂即異而同 同故無心於彼此 異故不失於照功等(融
會權實也)·五舉一全收 上列四門欲彰義異 理既融攝 開合寧殊？次
證餘者——謂以無障礙智 證無障礙境 境智難思 復有三義：一開能所
謂智無礙故 一智即一切智 境無礙故；一境即一切境 境智皆有一多無
礙·相對論之義有四句——一 一智證一切境 無法不通 方成一智故·二

一切智證一境 具無量義智 方識一塵故（故一塵中 具百門義）· 三
一智證一境 不壞相故（事法界也）· 四 一切智證一切境 重重無盡故

· 二合能所 謂一切境 皆是自心 曾無心外境 能與心為緣 故心中
悟無盡之境 境上了難思之心 心境重重無礙無盡·

三攝開合 謂舉一全收 義准上說（上皆圓教）· 今此教文 當前證
理 其無礙境智 寄在後果位中說· 文中二——不住證 二不住教· 前中
三——謂法 喻 合· 今初·

是故菩薩 常覺不住 照與照者 同時寂滅·

【解曰】常覺不住者——念念知無所得故· 照與下 即能所契合 故唯識見
道偈云：「若時於所緣 智都無所得 爾時住唯識 離二取相故·」智無
所得 即此常覺 即是無分別智· 不住 即不取種種戲論相故 離二取相
· 即此照與照者寂滅 智與真如平等 平等俱離能取所取相故· 此智見有
相無 說無所取 不取相故· 雖有見分而無分別 說非能取· 彼文雖局於
見道而證理之義 十地無殊· 又常覺是智 不住是理（無住為本）· 常覺

即不住 此當能所不二門 照等寂滅 即俱泯門 亦可不同凡夫·故云：
常覺不同地前·故云：不住·此則念無住相 覺住相無 故不住矣！次喻

·
譬如有人 自斷其首 首已斷故 無能斷者·

【解曰】如把刀劍自斷其頭 頭未落時 即無能斷之義·頭若已落 復無
能斷之人·後合·

則以礙心 自滅諸礙 礙已斷滅 無滅礙者·

【解曰】礙心者—覺礙之覺·諸礙者—所覺之礙·二不住教者—謂地前未
證真理 難忘言教 登地證理 不住名言·不住 故名真解教·故華嚴初
地文云：「得經論智·」又天親論釋初地 約教道證道 以明行相·文中
二—一標以喻釋·

修多羅教 如標月指 若復見月 了知所標 畢竟非月·

【解曰】夫設言象 在於得意 無言象而倒惑 執言象而迷真 故以標月
之指 喻於言教 謂見月須藉指端 悟心須假佛教·因指見月 見月忘
指·因教詮心 悟心忘教·存指則失於真月 執教則失於本心·意令證實

忘標 故云：「畢竟非月。」故佛頂云：「如人以指指月 是人應當看月

不應看指 若復看指 非唯忘失月輪 抑亦忘指。」二具以法合。

一切如來 種種言說 開示菩薩 亦復如是。

【解曰】此明諸佛同以言詮顯理 故文殊般若云：「總持無文字 文字顯

總持。」三結成位。

此名菩薩 已入地者 隨順覺性。

【解曰】論中結覺性隨順可知。四果位 論寄息於生相 文云：如菩薩地

盡（無間位也） 滿足方便 一念相應 覺心初起 心無初相 以遠離微

細念故（直云心無 不同上云念無） 得見心性 心即常住 名究竟覺

乃至以四相俱時而有 皆無自立 本來平等 同一覺故。今文分三一明

境。

善男子 一切障礙 即究竟覺 得念失念 無非解脫 成法破法 皆名涅

槃 智慧愚癡 通為般若 菩薩外道 所成就法 同是菩提 無明真如

無異境界 諸戒定慧 及姪怒癡 俱是梵行 衆生國土 同一法性 地獄

天宮 皆為淨土 有性無性 齊成佛道 一切煩惱 畢竟解脫。

【解曰】文有十對 統而言之 智冥圓覺 無分別心 故十對法皆同真實·何者 夫覺海元真 萬法非有 混融一相 體用恆如 但以迷倒情深 強生分別 違其正理 失本真常·今既返本歸真 銷迷殄相^註對治斯遺 垢淨雙融 剪拔生源 成究竟覺·故論云：「見性常住·」等 文中總標言障礙者 標每對中上句（對待之法 粗細皆礙）·究竟覺者 即標下句（皆同一體 故解脫等）·謂若見有障礙可斷 斷已名覺 覺非究竟 故障礙即覺方究竟矣！即是論中四相本來同一覺也·又究竟覺 經論文同·然此二句 藥病俱亡 謂無障可斷 障即覺故；無真可證 障體即覺 無別真故；無斷證智 但是覺故·（◎殄—盡、絕滅）

然無障可斷 無是實無·無真可證 即不是無·故十對文雖皆無二義唯真妄俱真 並無真妄俱妄·後十對別釋·

一 識智對 無念即得其正念 是智也·有念則為失念 是識也·論中說覺則離念 念則不覺等·今明念本自空 元是無念 故皆解脫·

二 成破對 眾緣相會曰成 緣離曰破；又進修曰成 毀謗為破；緣無自性 成破一如 故皆涅槃·三 愚智對 大寶積云：「癡從分別生 分別

亦非有 癡性與佛性 平等無差別·」四邪正對 思益云：「住正道者 不分別是邪是正·」五真妄對 涅槃云：「無明本際 性本解脫·」古德云：「迷則真如是妄想 悟則妄想是真如·」

六染淨對 夫戒定慧翻於三毒 三毒本空 元是梵行 諸法無行經

云：「貪欲即是道 恚癡亦復然 如是三事中 有無量佛道·」七依正對

涅槃云：「我以佛眼 徧觀三界 有情無情 一切人法 悉皆究竟·」

究竟者 即法性也·故首楞嚴云：「覺海性澄圓 乃至想澄成國土 知覺

乃眾生·」既本從覺海中起 即知全同覺 海覺海即性也·八苦樂對 極

惡業成 天宮即見地獄；極善業熟 地獄即是天宮；二業之念由心 地獄

天宮豈定？心則本空 一切清淨 故寶積經 有地獄三昧 天宮三昧·然

諸法皆爾 非唯天獄 今且約敵對相違之法 以例餘者·

九有性無性對 有性者 三乘性也·無性者 闡提性也；執定相者

永不許闡提入道 永不許定性二乘成佛；今則非唯他日迴 心現已齊成佛

道·十縛脫對 佛頂云：「根塵同源 縛脫無二 識性虛妄 猶如空華·

」然煩惱依識 識性既空 煩惱何縛！

上之十對 名相雖殊 其意不殊 但緣佛證覺心 心無取捨 故得諸法普同圓妙·故但引例而已 不更別釋相即之由·二明心·

法界海慧 照了諸相 猶如虛空·

【解曰】法界深廣 故如海也·慧即是用稱法界 故無邊 名法界慧·照了諸相等者—理量齊鑒 無倒正知 由分別心 諸相差別·今海慧離念 故諸法如空·又能照之慧 離分別念 猶如虛空 即同淨名云：「其無礙慧 無若干也 如鏡照物 鏡自無心·」上來皆是論中滿足方便 一念相應 覺心初起 心無初相也·三結位·

此名如來 隨順覺性·

二忘心頓證·由前普示教跡 說有淺深·今直指當根 安心隨順·前是隨相 此當離相 亦如華嚴 先說差別位地因果·後以平等因果融之 即差別中之平等 平等中之差別·此中意趣 正同彼也·文三一 忘心入覺 二驗果知因 三印成佛智·初二—一指示忘心·

善男子 但諸菩薩及末世衆生 居一切時 不起妄念 於諸妄心 亦不息滅 住妄想境 不加了知 於無了知 不辨真實·

【解曰】除初標舉 文有四節 每節二句：一妄念者 攀緣取著外法也；違於覺性 故令不起 二若求真棄妄 猶避影逃形 若滅妄存真 似揚聲止響·三境從心現 元是自心 若加了知 即迷現量；故經說 非幻成幻；論云 心不見心 但不生情 自然如鏡照物 且心體本自知覺 何必更加了知·知上起知 名為加矣·四能知既寂 即真實知 真實即知 誰知真實 如眼不自見眼等·二依法頓入·

彼諸衆生 聞是法門 信解受持 不生驚畏 是則名為隨順覺性·

【解曰】彼當根衆 聞此方便 心無疑惑 體達分明 領受住持坦然合道 亦同金剛經中 不驚不怖 不畏甚為希有等·二驗果知因·

善男子 汝等當知 如是衆生 已曾供養 百千萬億恆河沙諸佛 及大菩薩 植衆德本·

【解曰】慳云：驗今聞悟 頓契佛心 方達宿因 曩承熏習·若但就現世 即是頓機·若推其因 已是積集·金剛亦云：「不於一佛二佛·」等·

三印成佛智·

佛說是人 名為成就一切種智·

【解曰】謂一切種智 由此而得。因果相攝 決定無疑。是以如來印言成就。又此經宗 分同華嚴 因該果海 果徹因源 稱性互收 無別先後。彼云 若諸菩薩能與如是觀行相應 於諸法中不生二解（即同此忘心之文） 即得阿耨菩提（同此一切種智）。偈讚中三一初一偈圓覺無證。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清淨慧當知 圓滿菩提性 無取亦無證 無菩薩衆生。

次就機說證文二—初二句 總標大意。

覺與未覺時 漸次有差別。

後證位階差文二—初六句 漸證四位。

衆生為解礙 菩薩未離覺

入地永寂滅 不住一切相 大覺悉圓滿 名為徧隨順。

後六句 頓悟圓滿。

末世諸衆生 心不生虛妄 佛說如是人 現世即菩薩

供養河沙佛 功德已圓滿。

後二句總結。

雖有多方便 皆名隨順智。

總結頓漸 故云多方便也。此文長行無也。上來四段 通明觀行竟。

【中卷之四 終】（◎六染——根本業不相應染、能見心不相應染、現色不相應染、不斷相應染、分別智相應染、執相應染〔第362頁〕）

【下卷之一】

次四問答 別明觀行 中根修證。言別明者——有其二意——一則由前人類人 已依前門證入 不必修此 故此名別。二則此門 各各自別 如三觀 或則一人具三 或二或一 單複交絡 成二十五種人 各應一機 故云別也。其所離障 亦各不同 且如四相 或一人具四 或三二一。其四病者——人各有一 定不兼餘 以相違故。故此兩四皆是別相 不同前無明及愛 但是凡夫悉有 故前通此別矣！

然通別觀行中 皆與惑障同科段者 由是障觀行之惑 惑除則成觀行故。若約四分科經 即當第三明行 謂從彌勒 終於淨慧。始終因果 理智昭彰 即之於心 方成真解（華嚴中間六會 修因契果。五十二位 總名為解） 依此解力 三觀修行（故一一標云 悟淨圓覺也） 除障成功

正是行也。文中二—初二問答 三觀修行。後二問答 兩重除障。初中二—初示三觀行相 後明單複修習。初中文四—初三之初。

於是 威德自在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遶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解同上也。次陳詞句二—一 慶前。

大悲世尊 廣為我等 分別如是隨順覺性 令諸菩薩 覺心光明 承佛圓音 不因修習而得善利。

【解曰】分別隨順覺性者—領前依位漸證。不因修習等者 領前忘心頓證亦可通述聞時已益 不待修之 方得善利 非不擬修。二請後文二—一問所修 二明所為。初中二—一 立理。

世尊 譬如大城 外有四門 隨方來者 非止一路 一切菩薩 莊嚴佛國 及成菩提 非一方便。

【解曰】謂前說修行觀行 理趣分明。今復諮詢 恐涉非分 故先立理 請更投機。於中—前喻 後法。喻中大城喻圓覺 四門喻行門 如從東來 不可西入 法合可知。二正請。

唯願世尊 廣為我等 宣說一切方便漸次 并修行人 總有幾種·

【解曰】言方便漸次者——所修之行 并修等者 能修之機·二明所為·
令此會菩薩及末世衆生 求大乘者 速得開悟 遊戲如來大寂滅海·

後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二 讚許·

爾時 世尊告威德自在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問於如來如是方便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三 佇聽·

時 威德自在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衆 默然而聽·

四正說長行中四——標本舉數 二正示觀門 三引例彰圓 四校量顯
勝·初二——約稱性之行 以標本·

善男子 無上妙覺 徧諸十方 出生如來與一切法 同體平等於諸修行
實無有二·

【解曰】初明所稱之性·言出生如來者——十方諸佛同證同修 證義如前

此問修矣！與一切法同體平等者——色心不二 凡聖無差 皆依覺性 故云：「同體平等。」智論云：「此真如者 在眾生數中 名為佛性。在非眾生數中 名為法性。」

後修行無二者——能稱之行 即如前二空觀門 根塵普淨 貪愛俱寂

悲智雙行 離相離性 常無所得 一切菩薩無不如斯。隨事雖差 此意無二。故佛頂云：「十方薄伽梵 一路涅槃門。」二約隨機之行 以舉數。

方便隨順 其數無量 圓攝所歸 循性差別 當有三種。

【解曰】初總顯多門（佛頂又云：「歸源性無二 方便有多門。」）然眾生根性 利鈍不同 煩惱厚薄 沉掉不等 隨其根性 設教多端 不爾難為趣入。故楞伽云：「所說非所應 於彼為非說 彼彼諸病人 良醫為處方 如來為眾生 隨心應量說。」後圓攝下 攝歸三種眾生根性 雖有萬差而此三門 一切收盡。必須三者 義如下釋。循者——隨也。性——謂根性。

二 正示觀門文三——一泯相（身心客塵永滅） 澄神（取靜澄念）
觀（心冥所觀之境 更不異緣）· 二起幻銷塵觀（經文甚顯）· 三絕待靈

心觀（非關真妄 不對有空 直照靈知 而為觀行。文云：不取幻化及諸靜相。又云：超過礙無礙境。又煩惱涅槃不相留礙 皆絕待義也。言無知覺明 即靈心也）。

然禪觀綱領 已具懸談 修習菩提 非此不證。但以教隨機異 展轉殊途 邪正凡聖 小大權實 事理漸頓 有共不共。今此託法進修 以成圓頓觀行 即事理定慧 俱無礙也。與論中修習真如三昧體相 大同小異。小異者 彼不開為三也。今初泯相 文自有三一標本。

善男子 若諸菩薩 悟淨圓覺。

【解曰】謂發心修行 欲趣佛果。先須了悟身中淨圓覺性 以為行本 本即解也（即是通明觀行）。依解而修 方為妙行 膏明相賴 目足更資。此金剛觀 割煩惱障。此牢強足 越生死野。下標本等 皆同此矣！若約能修方便 准天台止觀 總有十門。具緣第一 謂具五緣：一持戒清淨（是定因故）——二衣（一如雪山大士 隨得一衣蔽形。二如迦葉糞掃三衣 不畜餘長 三多寒國土 忍力未成 亦許三衣外 百一資身說淨知足）。食（一上士絕世 食果草等 隨得資身 二常行頭陀^註受乞食法 能破下

仰 維方四邪^註 三阿蘭若處 檀越送食・四僧常食及受請) 具足・三閑居(不作眾事) 靜處(離憤鬧故 一深山；二離聚落 三二里；三遠白衣舍處 清淨伽藍也)・四息諸緣務(一生活 二人事 三工巧技術 四學問讀誦也)・五近善知識(一外護 經營供給・二同行 互相勤發・三教授 禪定法門也)・(◎頭陀―修苦行者)

訶欲第二―欲謂色(如熱金丸等 又王入敵國姪房 及截仙人手) 聲(如毒塗鼓 又仙人聞迦羅女歌 失定) 香(如弊龍氣 蓮池神瞋責也) 味(如熱蜜塗刀 沙彌酪蟲) 觸(如臥師子 騎頸獨角仙人失通) 為欲所惱而猶求之 得之轉劇 如火得薪 枯骨風炬 夢得假借等・(◎四邪―下口食、仰口食、方口食、維口食)

棄蓋第三―謂貪(內發燒身 得怖失惱 亦如食吐) 瞋(煞安隱無憂 毒根滅善) 睡(抱屍臥偈) 掉悔(掉謂身口心 三此由悔故成蓋 悔謂因掉生悔 或造罪怖悔也) 疑(疑有種種 未必障定・障定者有三 謂疑師 疑自 疑法) 棄之 如脫債 病差^{イカ} 飢食等・ 調和第四―謂調食(飽則氣急 脈塞心悶・飢則心懸 意慮不固等)

睡（喪功心暗 常悟無常 調之令神清心明 不抑不恣也） 身（常須
動止詳審 出入有度 坐不低昂寬急） 息（息有風 喘 氣息 四
相·風散 喘結 氣勞 息定·息者—出入綿綿 若存若亡 不澀不滑）
心（亂心不起 浮沉寬急 須令得所·然身 息 心三事 雖有初後方
便不同 而乃合用·用之 則發戒定慧也）·（◎陰—五陰）

方便第五—謂行五法·五法者 欲（欲離世倒 欲得清淨智 欲亦名
志願樂等 佛言：「一切善法 欲為其本也。」） 精進（初中後夜 專
精不廢 如鑽火未出等） 念（念世可賤 禪定可貴） 巧慧（籌量世樂
禪樂 得失輕重） 一心（依止念慧 明見可惡可尊 故當一心決修止觀
心如金剛）·（◎^堆—落、堆）

覺魔事第六—謂煩惱 陰^註死及鬼神魔·鬼神魔三：一精魅（十二
時獸 依本時說其名 訶責即滅）；二^堆惕鬼（如蟲緣人頭面等 閉眼陰
罵 或誦戒等即去）^註三魔羅 多作違（虎狼等也） 順（父母男女佛像
等） 平平；三種五塵境界相 來破人善心 行者既覺 即修止觀卻之
（止者 悉知虛誑 不怖不愛 不捨不取 亦不分別 息心寂默·觀者

反觀能見之心 誰愛怖等) 智論云：「除諸法實相 餘皆魔事。」起信亦云：「現形恐怖(違情) 現男女(順情) 等(平平) 當念唯心境界即滅。」(◎斫一砍)

又云：現佛等像 說施等法 無相等理 令知宿命 他心 辯才無礙 能令眾生貪著名利 或數瞋喜 進怠無準 疑慮故業 定中得食 顏色改變等·常應觀察 不取不著 則能遠離(若見善相 以三法驗之一以定研磨 二依本修治 三智慧觀察·如人欲知真金 三法試之 謂燒打磨)·

治病第七——然諸病者 不過四大(腫瘦 痰脹 熱痛 煩嘔) 五臟(心寒熱口燥 肺支疼鼻塞 肝憂愁眼暗 脾身痒痛失味 腎喉噎耳滿) 增損 乖攝理故 或業招鬼作·今明治法 不過止觀·止者——安心病處 或躋下 足下 或了法空 不取病相 寂然止住 故淨名云：「何為病 本 所謂攀緣 云何斷攀緣 謂心無所得。」觀者——心用六氣 謂吹(去寒) 呼(去熱) 嘻(去風) 呵(去煩下氣) 噓(去痰) 呬(去勞治風)·

又十二息 謂（一一云息） 上（沉重） 下（虛懸） 滿（枯瘦）
焦（腫滿） 長（羸損） 壞（治增） 煖（治冷） 冷（治熱） 衛
（壅結） 持（戰動） 和（通治四大） 神（資益四大）·善用則治眾
患 失所則更增諸病·又假想觀 謂身中火 能治冷等·又推身心 病不
可得 眾病自除·

然上所說 但具十法 無不有益 謂信用懃（待汗為度） 住（不
異緣也） 別病（如上） 方便（吐納運想） 久行（不計日月） 取捨
（益用損捨） 將護（犯觸） 遮障（益不外說） 損不疑謗） 或禁咒修
善 治鬼業等·

正修第八—即當釋經文也·然且先敘彼所修法 修有二種：一者坐修
謂行掉 臥沉 立又疲倦 故坐為勝·初坐時 亂心粗故 應當修止·
止有理事·事—謂繫心一處 隨起即制·理—謂體真 知心本寂·止若
不除 應當修觀·觀亦理事 事謂對治助道（五停）^註理謂觀法實相（正
道）·此有三觀 如前已說·又修止觀者 對治浮沉故 隨自便宜故 對
破定見細心故 均齊定慧故·（◎五大—地、水、火、風、空）

二者歷緣對境修——歷緣者 謂歷行住坐臥作語等六緣 皆作是念 我今為何而欲行等·對境者 即根塵六對 謂知色本空 乾城水月 愛厭不生 是名修止·了無見相 是名修觀·聲等例之 具如彼說·

善根發第九 證相第十 皆如下說·二正釋三——一起行

以淨覺心 取靜為行 由澄諸念 覺識煩動·

【解曰】以淨覺心者——約其所悟而起行也·以者——用也·凡夫用妄 菩薩用覺 迷悟異故·慤云：標乎創智者 即初悟也·取靜為行者 雖悟即動 即靜 為欲對治動亂之習 一向以靜境安心 漸漸修行 方得成就·慤云：然覺心初建 力尚尪微^尪 理宜處靜安詳 方能展照·

【問】如何得心靜耶？（◎尪——瘦弱）

【答】既悟萬法唯識 識唯真心 真心不生於法 斯為至靜 安心住此為取 不取於法 名為取靜·論云：若修止者 住於靜處 端坐正意 不依氣息（數息觀境） 形（骨鎖等也） 色（青黃赤白） 虛空 地 水 火 風^註見聞知覺（識也 通前是十徧處觀也） 乃至當知唯心 無外境界 即復此心亦無自相等·澄念覺動者——由前以靜澄心 諸念不起 心合

靜源 體非分別 故見分別之識煩勞動擾·若自是識 則不能見識 如眼不自見·今由念澄智顯 故覺識也·二功成·（◎俄—不久）

靜慧發生 身心客塵 從此永滅 便能內發 寂靜輕安·

【解曰】靜慧發生者 由前念澄覺識 慧性開明 因靜生慧 故云：「靜慧·」比隱今顯 故云發生 身心等者—由慧發生 身心相盡 塵妄不起 名為永滅·客非本性 塵污自體·慧云：「慧光圓發 根識俄消」便能等者 由離根境 內心自閑 寂靜清虛 輕安調暢喧塵永息 粗重長祛·「輕安者—遠離粗重 調暢身心 堪任為性 對治昏沉 轉依為業·三感應·

由寂靜故 十方世界 諸如來心 於中顯現 如鏡中像·

【解曰】初句躡前功用 餘正明感應·先法 後喻·法中 如來心者—真淨心也 亦即法身·故論中說：「色性即智性 智性即色性·」於中現者—眾生圓明心性 與佛無殊 但以妄情 凡聖似隔·今身心相盡 妄念不生 圓覺妙心 凡聖交徹·理實而言 我之身心 亦徧現十方佛中·今但約入觀者為主 故云：「諸佛於中顯現·」

後喻 如諸鏡入一鏡中 諸鏡即成影像 故諸佛心 入行人觀心·如
影像也·然塵鏡之性本明 磨瑩即呈物像 衆生自心亦爾 心淨即現如
來·

【故論問云】若諸佛有自然業 能現一切處 利益眾生者 云何世間多不
能見？

【答曰】諸佛如來 法身平等 徧一切處 無有作意 故說自然 但依眾
生心現·眾生心者 猶如於鏡 鏡若有垢 色像不現 如是眾生心若有垢
法身不現·經云 佛心論云：「法身 身心一也·」皆據能現之本 若
就所現 應云 應化·此乃鏡明 則像像歷然；智顯 則心心交映；此約
心靜故·則知佛心亦然 故名為現 非謂佛心有所現也·故淨名云：「如
自觀身實相 觀佛亦然·」三結名·
此方便者 名奢摩他·

【解曰】此翻云止 定之異名 寂靜義也·謂於染淨等境 心不妄緣故·
若準涅槃經釋 即名能滅（滅一切煩惱故） 能調（調諸根惡不善故）
寂靜（能令三業 成寂靜故） 遠離（能令眾生 離五欲故） 能清（清

貪瞋癡三濁故。結云：以是義 故名為定相。二起幻消塵觀。文三 初標。

善男子 若諸菩薩 悟淨圓覺。

二正釋中五——起行。

以淨覺心 知覺心性 及與根塵 皆因幻化 即起諸幻 以除幻者 變化諸幻 而開幻衆。

【解曰】於中初躡前成解 心性_{是識} 識與根塵三和合有 各無自性；但是無明迷真而起 故名幻化。後即起下 正明起行。諸幻——即幻智也。幻者——即根本無明 是能幻之者。除者——依如幻始覺力 分覺根本不覺 始息滅相 終息生相 即是除幻。具如普眼章中 二空觀也。

然彼與此有三意異 彼明稱理圓觀 以成頓悟。此明剋體進修 堅持不捨。又彼是總相觀行 普被諸根 此是別相方便 別對一類 彼上根入此中根入。變化等者——變起差別幻智 徧觀自他八萬塵勞幻眾 一一稱真清淨 非障非蔽 即為開也。又變起種種方便 應機說法 開示如幻眾生。又對上二句 有四對別 謂自行化他 除障起行；止持作持 除徧計

執 翻染成淨 一一配之可知·二功成·

由起幻故 便能內發大悲輕安·

【解曰】根塵既銷 自他無二 故能內發同體大悲（知貴種成賤 方可愍傷也）·又有數意 故大悲發 謂幻無怨親 應等度故 傷他執實（不知是幻） 枉受苦故 我幻身心何所惜故 不怖幻生死故 不貪幻佛果故·輕安者—由悲從定起 非其愛見故 輕安暢適·三 結通·

一切菩薩 從此起行 漸次增進·

【解曰】謂諸菩薩 從二利觀門 方能對境對機 起於二行 乃至佛果·四 揀濫·

彼觀幻者 非同幻故 非同幻觀 皆是幻故·

【解曰】初二句揀識殊智 能所勝劣異故·後二句亦拂幻智·五 總結·
幻相永離 是諸菩薩 所圓妙行 如土長苗·

【解曰】初法 結成非幻稱真之行·後喻 如種穀等 依土長苗 收子之時 苗土俱棄·種喻覺心 土喻幻法 苗喻幻智 謂以淨覺心 對諸幻法 而起智 從幻智而忘心入覺 入覺則前二皆祛·三 結名·

此方便者 名三摩鉢提。

【解曰】亦名三摩鉢底 此云等至；等持之中 能至勝位故。又等謂齊等離沉掉故。至謂至到 到勝定故。故前文有如幻三昧 涅槃云：「毗婆舍那（譯）名為正見 徧見 次第見 別相見 即是觀也。」意亦同此。三絕待靈心觀。文三——初標。

善男子 若諸菩薩 悟淨圓覺。

二正釋中三——起行。

以淨覺心 不取幻化 及諸靜相 了知身心 皆為罣礙 無知覺明 不依諸礙 永得超過 礙無礙境 受用世界 及與身心 相在塵域 如器中錙磬出于外 煩惱涅槃 不相留礙。

【解曰】於中三節——初句所依 次明所離。不取幻化者——離第二觀。及靜相者——離第一觀。了知等者——釋離所以 謂見身心 即著（著）我相 著我則起過 故前靜之。次又觀之 今了是礙 故皆不取。又身心是妄 無可了知。了知是能 身心是所 託所起能 故亦皆礙。後明所用 於中又三——謂法 喻 合。

法中 無知覺者——異乎身心 謂身觸為覺 心緣曰知 由此分別 障
正知見·正知見 是無知覺明 明字正顯靈妙之體·然此靈心 上而無頂
下而無底 傍無邊際 中無在處；既無當中 何有東西上下！欲言空寂
不似太虛；欲言相用 不從緣起；欲言知見 異於分別；欲言頑礙 異
於木石；欲言其覺 不同醒悟之初；欲言其明 不同日月之類；故諸經教
於寂靜空無 訶為邪小·於知見明覺 互泯互存 各有深意·今此欲入
觀門 恐知字引分別念 故宜但云明也·

諸礙者 身心能所·不依者——直造靈明·永得者——究竟之詞·超過
者——迴殊對待·礙者——幻涉煩惱·無礙者——靜同涅槃（金剛三昧云：不動
不禪等）·受用者——屬己資緣·世界者——共居國邑·身者——宛然形質·心
者——還有見聞·相在者——不異尋常·塵域者——不離舊處·比由執認 沒體
同他·今不生情 豈拘靈照！

喻中鎧者分二——先釋喻依 後正釋喻·喻依者 鎧字不定 恐譯人錯
遂為三釋：一依鎧字（音橫） 准切韻 訓和 訓樂不是器中之聲 今
率愚詳之 取其聲勢 不取訓字 此應是金等器中聲相也；今且現聞擊鍾

磬之類 其聲鏗鏗然 即知鏗是此類聲之相狀·譯人迴潤稍拙 應云如金器聲鏗鏗出外· (●鏞——大鐘 ●嬰——同「婀」字)

二作鑽字 (音同) 即大鐘也·是諸器中之一數 故云如器中鑽 准此即順本經文·迴潤非失 但筆授 或寫錄錯誤 以鑽為鏗耳·

三者作簧 (音黃) 即笙簧之類 以有簧之器非一 故不局云如笙中簧 乃云器中簧也·亦如管籥之屬^註皆能發聲出于外故·准此 則譯人不善此方聲韻文字 故字與音俱錯耳· (●籥——古樂器)

後正釋喻者——前三雖異 合法皆通 皆器喻世界身心 聲喻靈明觀智 謂聲從器出 器不能拘 故聲聞四遠·器局本處 以喻觀智約身心修得 身心所不能拘 觀智廓爾無邊 身心不離舊處 但約所喻相 當何爭喻 所依物·慤云：如萬鈞之鏞^註星樓受礙 搖杵一擊 聲振寰區 自體兼他 不能留礙 豈以樓拘鍾相 使響不通 形礙管聲 令音不透！觀此文勢 未免懷疑 復不能決通 媿^ヲ嬰^ヲ邈^ヲ之而已^註意亦同前 仍法合最具 謂如樓喻世界 餘准上知·二功成· (●媿嬰——不決)

便能內發寂滅輕安 妙覺隨順 寂滅境界 自他身心所不能及 衆生壽命

皆為浮想。

【解曰】寂滅者 謂不取幻化 幻化即寂 不取靜相 靜相即滅 亦可反此 亦可俱通。又但是真心實理 非指靜幻。故楞伽云：「寂滅者 名為一心。」此非息動之寂 生已而滅 故云：「內發也。」輕安同前。靜與寂異者——靜是二乘境 亦是禪定；寂滅是佛境 亦是涅槃。故前數云如來寂滅 仁王此忍 當其位滿。妙覺等者——在觀之時 用心同佛 故云：「隨順。」

自他等者——唯獨自明了 餘人所不見 故他不及 自己心識之量 亦不能造 如螢燒須彌 必須離情方契 故自不及。又依體起智為自 根塵發識名他 不可識識智知 故皆不及。眾生等者——壽命本無實體 但為浮想任持 故華嚴云 一切眾生 但想所持 其猶空雲 是空之浮氣。了虛空者 即知浮雲畢竟非空。眾生壽命 是真之浮想。了真寂者 知眾生畢竟非真。三 結名。

此方便者 名為禪那。

【解曰】此云靜慮 義如前釋。即慮而靜 故無散動；即當定義 即靜而

慮 故非無記 即當慧義·故四靜慮^註定慧平等·(●靜慮—定)

【問】既是定慧平等 云何科云絕待靈心？

【答】正由不滯此二 直造心源 故定慧等·釋相文中 絕待之義甚明

固無疑矣！故涅槃中 名為捨相·然釋相中 指修行者 忘情用心 故顯

雙非絕待；後但約義以結 故取雙是齊融·齊融絕待 雙是雙非 皆是中

道·故釋相與結名互顯·三顯文初 皆標悟者 聞前經故 謂初靜觀 修

文殊中解·次幻觀 修普賢章全 普眼前半之解 後寂觀·修普眼後半

剛藏全章之解 對配前經 照然可見·

然此三觀與涅槃經(三十 三十一) 三相 大同小異·彼經云：無

十相故(色 聲 香 味 觸 生 住 壞 男 女) 名大涅槃 若有

比丘 時時修集定慧捨相(即三相也) 則斷十相 定名三昧·若不取色

相 不能觀色常無常相 是名三昧·若能觀色常無常相 是名慧相 三昧

慧等(駕馭遲疾)·觀一切法 是名捨相(二乘定多 菩薩慧多 世尊等

故 明見佛性·見佛性者 名為捨相)奢摩他者 名為能滅(云云 如上

所引) 故名定相 毗鉢舍那^多 名為正見(徧見 次第見 別相見) 是

名為慧・（◎憂畢又一稱：優畢又）

憂畢又者註名曰平等（不靜 不觀 不行） 是名為捨・若菩薩善知
定時（生大僑慢 非修慧時） 慧時（精勤未益故悔心 非修定時也）
捨時（定慧不等 不宜修捨 等則修之） 及知非時（各如上注） 是名
行菩提道・

言小異者 彼則初定 次慧後等・此則三門皆含定慧・言大同者——此
初名止 取靜澄神 定相增勝（彼云但不取色 相此云取靜為行 皆定境
也・又彼次後文云 修集定者 能見五陰生滅之相・此云 由澄諸念 覺
識煩動也）・

次了根塵 起幻除幻 慧相增勝 後絕待雙融 即全同彼 彼云平等
名捨相也（等即雙融 捨即絕待）・彼雖初定次慧 亦是從增勝說 豈
實教中有偏定偏慧耶？又此三門與天台三觀（依瓔珞經） 義理則同 意
趣則異・同者——泯相 即空觀也；二起幻 即假觀也；二絕待 即中觀
也・異者——此明行人用心方便 彼則推窮諸法性相；此多約心成行 故不
立所觀之境；彼多約義生解 故對所觀三諦（真俗及第一義 本業經云：

無諦 有諦 中道第一義諦 亦全同也。

又此不立三止者（體真止^註隨緣止^註息二邊分別止）一一門中 即含止觀故也（論亦先修止 次修觀 後雙修 亦大同小異）。然此彼經及天台教 數皆三者（論及本業 亦應同此標舉） 由法性之體 本具三大（體用相也） 迷起三道（惑業苦）·今依三大 顯三佛性（了因 緣因 正因） 修三止三觀 觀三諦 淨三聚戒（攝律儀 眾生 善法）滅三道 回向三處（實際 眾生 菩提）成就三智（一切智 道種智 一切種智） 具足三德（斷 恩 智） 得三菩提（實相 方便 實智） 證三涅槃（性淨 方便 淨圓淨也） 安住三種祕密藏故（般若 解脫 法身）·（◎體真止—體得一切皆空之止）

【問】若爾 即應一人具修三觀 何故經文單複皆許？

【答】約修習門 隨宜漸入 理實圓證 方名究竟·故次文云 此三法門等 三引例顯圓·（◎隨緣止—菩薩以方便，隨應眾生諸場合之止）

善男子 此三法門 皆是圓覺 親近隨順 十方如來 因此成佛 十方菩薩 種種方便 一切同異 皆依如是三種事業 若得圓證 即成圓覺·

【解曰】此三門 皆依悟淨圓覺而起觀行 觀行亦皆趣入圓覺 始終不離 故云：「親近隨順・」佛及菩薩 同證同修 隨機隨事 行相各異 或多人同修一門（萬行中一） 或一人具修多行 若三五 若百千 同之與異 隨類難准 然必皆依此三種業・三種業中 或具依三 或一或二 同時前後 單複綺互 具如二十五輪所明・此是修行人之事業矣！證成覺者 趣入雖從一門 功成則三皆圓證・若偏修一行 但名親近・若三事圓通 名證圓覺・四校量顯勝・

善男子 假使有人修於聖道 教化成就百千萬億阿羅漢 辟支佛果 不如有人 聞此圓覺無礙法門 一剎那頃 隨順修習・

【解曰】初舉劣・後不如下 顯勝・且如勸得一人二人 持於五戒十戒 據諸教說 福已甚多 況令爾許億人 成就辟支 羅漢 具足六通^註八解 永超三界 十纏^註而乃不如有人暫習圓覺・時中極促 唯一剎那 豈況長時圓修妙觀・愨云：「牛跡巨海 何可校量・」聞此等者聞慧・隨順者 思慧・修習者 修慧・偈讚中三一初七句標舉・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威德汝當知 無上大覺心 本際無二相 隨順諸方便
其數即無量 如來總開示 便有三種類 ·

次 六句三觀 ·

寂靜奢摩他

如鏡照諸像 如幻三摩提 如苗漸增長 禪那唯寂滅

如彼器中鏗 ·

後 七句引例 ·

三種妙法門 皆是覺隨順 十方諸如來 名究竟涅槃 ·
及諸大菩薩 因此得成道 三事圓證故

餘校量顯勝 · 長有偈無 · 上來三觀 竟 · 自下第二明單複修習 · 文四

一初三之初 ·

於是 辯音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 (◎六通 | 天眼、天耳、他心、宿命、神足、漏盡)

解之如上 次陳詞句中二 | 初慶前 ·

大悲世尊 如是法門 甚為希有 ·

解之可知。二請後有二——一問所修。

世尊 此諸方便 一切菩薩 於圓覺門 有幾修習。

【解曰】此諸方便者 指前三觀。圓覺門者——指前所依行本。有幾修習

者——前說三觀 雖行相分明 未審諸菩薩所修 為復一人具三 為三人各

一 為前後 為同時 為依次 為超次？二明所為。

願為大眾及末世眾生 方便開示 令悟實相。

解之可見 後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二 讚許。

爾時 世尊告辯音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大眾 及末

世眾生 問於如來 如是修習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三 佇聽。

時 辯音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四正說長行中四——一舉意標數 二觀網交羅 三結成正因 四總示修

習。今初。

善男子 一切如來 圓覺清淨 本無修習及修習者 一切菩薩及末世衆生 依於未覺幻力修習 爾時 便有二十五種清淨定輪。

【解曰】於中 初舉意 後標數。初中又二——先明所依之本。後一切菩薩下 正明諸輪大意 無修之修 義同前段。後爾時下 舉數。輪者——摧輾義 能摧惑障 令正智轉故名為輪。二觀網交羅 於中三——初有三輪 單修三觀。次有二十一輪 交絡三觀。後有一輪圓修三觀。慤疏 於此二十五觀 約喻各立一名 除初三輪餘並不釋 今全用之 兼解其意。初中三輪者——還是三觀 亦不異前。但為分成二十五數 故略明之 以顯單複之相。言單修者——標云唯 結云單也。意顯不兼餘二三 者 初澄渾息用觀。若諸菩薩唯取極靜 由靜力故 永斷煩惱 究竟成就 不起于座 使入涅槃 此菩薩者 名單修奢摩他。

【解曰】此下二十五輪 皆有標列結。亦應一一標云 悟淨圓覺 以為起行所依 為前有故。經恐文繁 故略不載。澄渾息用者——澄渾濁令清 息作用令靜 唯取極靜者 不兼餘觀。次三句者——由靜心之力 覺身心相空 瞥念尚無 煩惱何據？煩惱不起 即是覺心。故云：「究竟成就。」後

兩句 不起法空之座 便入寂滅涅槃·二 庖丁恣刀觀註

若諸菩薩唯觀如幻 以佛力故 變化世界種種作用 備行菩薩清淨妙行

於陀羅尼 不失寂念 及諸靜慧 此菩薩者 名單修三摩鉢提·

【解曰】庖丁者——是晉時屠子 十九年 以一刀解牛 鋒刃不損喻菩薩利

眾生 修萬行 應緣入俗——自智無傷·前開幻眾及內發大悲 此以佛力

即當大智·變化世界者——如前變諸幻也·種種作用 含於逆順自他之行·

備行等句 則唯順行於陀羅尼下 總明動而常寂 寂念靜慧 即定慧也·

三呈音出礙觀·（●庖子——廚師）

若諸菩薩唯滅諸幻 不取作用 獨斷煩惱 煩惱斷盡 便證實相 此菩薩

者 名單修禪那·

【解曰】取前鏗聲出外作此觀名 彼自釋云·然器質音融 隨捷應響 形

拘性寂 妙用無方 智德深妙 證道遺骸 性光圓照 埃氛永寂 唯滅等

者 幻境無邊 難可窮究 故須直滅（滅者絕念） 作用施為·又妨禪寂

故云不取·入佛境界經云：「諸法猶如幻 如幻不可得 離諸幻法故

敬禮無所觀·」獨斷煩惱者——不假諸行·獨者——正是絕待中道之義·斷盡

便證者——所斷既盡 能斷即空 便為證矣！然每說此觀行相 皆云斷煩惱者——寂滅涅槃相故 生滅滅已名寂滅故 照徹靈心窮惑源故。

次交絡三觀 每以一觀為頭 兼於餘觀 交絡成七 三七故有二十一輪；兼前三單及後一圓 足二十五。然每一觀為頭 七段之中皆有四節——初兩段 二二共合（各兼其一）·次兩段 三行次第（次兼餘） 次有一段 先一 後齊（齊兼餘二） 後有兩段 先齊 後一（齊兼一）·今每觀為首之中 但長科七段 又緣每輪辨其先後 一一須牒觀名·今文句太繁 每觀但各舉一字號 謂初云靜觀 次云幻觀 後云寂觀·寂與靜殊 前已具辨·文三——初七輪 靜觀為首 兼於幻寂·次七輪 幻觀為首 兼於靜寂·後七輪 寂觀為首 兼於靜幻·初中七觀——一運舟兼濟觀·若諸菩薩先取至靜 以靜慧心照諸幻者 便於是中起菩薩行 此菩薩者名 先修奢摩他 後修三摩鉢提。

【解曰】菩薩修定以出塵 即運舟·發慧以化物 即兼濟·先取至靜者 標首·以者——運也·靜慧心者——舟也·照諸幻者下 兼修幻觀 照之欲化 化即兼濟也·若無靜慧 則自居幻化何能照幻者而度脫之·如舟自沈

焉能救溺？二 湛海澄空觀。（●摩醯首羅——大自在天）

若諸菩薩 以靜慧故 證至靜性 便斷煩惱 永出生死 此菩薩者 名先修奢摩他 後修禪那。

【解曰】湛海即波瀾不動 先靜觀以反流 澄空則水性清明。後寂觀以顯性。以靜慧故者標首 證至靜性者 躡靜而兼修寂也。性即是寂 後兩句 二觀功用 斷煩惱是因亡 出生死是果喪。三 首羅三目觀。

若諸菩薩 以寂靜慧 復現幻力 種種變化 度諸衆生 後斷煩惱 而入寂滅 此菩薩者 名先修奢摩他 中修三摩鉢提 後修禪那。

【解曰】三觀俱修 如摩醯首羅面上三目^註以寂靜慧 標靜也。復現下次幻也。後斷 下寂也。四 三點齊修觀。

若諸菩薩 以至靜力 斷煩惱已 後起菩薩 清淨妙行 度諸衆生 此菩薩者 名先修奢摩他 中修禪那 後修三摩鉢提。

【解曰】三點者——梵之伊字。憇云：意者但一人具修三觀 即名為齊 非謂同時 以至靜力。標也——斷煩惱已 寂也。後起下 幻也。此舍二利 謂淨行度生 煩惱既寂 愛見已無 故所起行 無不淨妙 可度衆生。五

品字單雙觀。

若諸菩薩 以至靜力 心斷煩惱 復度衆生 建立世界 此菩薩者 名先
修奢摩他 齊修三摩鉢提 禪那。

【解曰】上單靜觀 如上一口。後雙明寂幻 如下兩口。故云：單雙 以
至靜力 標也。心斷下三句 齊兼幻寂。初句是幻。後面兩句是幻 內除
煩惱 外度衆生 具悲智也。故淨名云：「若自無縛 能解他縛 斯有是
處」。六 獨足雙頭觀。

若諸菩薩 以至靜力 資發變化 後斷煩惱 此菩薩者 名齊修奢摩他
三摩鉢提 後修禪那。

【解曰】白澤圖中 有山精 頭如鼓 有兩面 前後俱見 此喻靜幻雙照
二利齊運 如雙頭也。單寂 如獨足也。此與前異 前則上單下雙 此
則上雙下單。初二句 齊標靜幻。以至靜力 資助 策發變化之力。以度
衆生也。後句寂 兼前二利備 故入中道。七 果落華敷觀。
若諸菩薩 以至靜力 用資寂滅 後起作用 變化境界 此菩薩者 名齊
修奢摩他 禪那 後修三摩鉢提。

【解曰】即以靜定之樹 結寂滅中道之果。後敷華者——復以幻觀 入有情界 度諸眾生 同令獲得涅槃之果。初齊寂（二句） 後兼幻（二句）。次七輪 幻觀為首。一一標幻為初。次兼餘二。今初先武 後文觀。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種種隨順 而取至靜 此菩薩者 名先修三摩鉢提 後修奢摩他。

【解曰】武王代紂後 鑄戈戟為農器 喻此菩薩先變化種種已 後入靜觀。初幻（二句） 後靜（一句）。二 功成退職觀。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種種境界 而取寂滅 此菩薩者 名先修三摩鉢提 後修禪那

【解曰】菩薩發慧利物 即是功成。習寂內修 名為職退。初幻（二句） 後寂（一句）。三 幻師解術觀。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而作佛事 安住寂靜而斷煩惱 此菩薩者 名先修三摩鉢提 中修奢摩他 後修禪那。

【解曰】先起變化術法 後歸空體寂 故云解術。初幻（二句） 次靜（一句） 後寂（一句）。四 神龍隱海觀。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無礙作用 斷煩惱故 安住至靜 此菩薩者 名先
修三摩鉢提 中修禪那 後修奢摩他。

【解曰】起幻化生 如神龍布雲雨。歸體入靜 如隱海也。初幻（二句）
次寂（一句） 後靜（一句）·五 龍樹通真觀。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方便作用 至靜寂滅 二俱隨順 此菩薩者 名先
修三摩鉢提 齊修奢摩他 禪那。

【解曰】先起假幻 後歸空寂。如龍樹初行幻術 廣化邪途 後習真乘
自階聖果 初幻（二） 後齊兼靜寂（二）·六 商那（三）示相觀。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種種起用 資於至靜 後斷煩惱 此菩薩者 名齊
修三摩鉢提 奢摩他 後修禪那。

【解曰】商那和修即優婆鞠多之師也。先以神力示相 降伏鞠多弟子慢心
後乃入定歸寂。初齊靜（三） 後兼寂（一）·雖化眾生 不生於化

即是資於至靜·七 大通宴默觀。

若諸菩薩 以變化力 資於寂滅 後住清淨 無作靜慮 此菩薩者 名齊
修三摩鉢提 禪那 後修奢摩他。

【解曰】大通如來先化用利物 後歸寂靜・初齊寂（二）・彼兼靜（二）

後七輪 寂觀為首 一一標寂為初 次兼餘二・此初寶明空海觀・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而起至靜 住於清淨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後修奢摩他・

【解曰】佛頂文也・寶明是慧 空海是定・經云：「同入如來寶明空海・」今靈心觀即本覺明 如寶明也・後靜觀 如空海也・初寂（一）次兼靜（二）・二 虛空妙用觀・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而起作用 於一切境 寂用隨順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後修三摩鉢提・

【解曰】靈心之體 如虛空起化即妙用・初寂（一） 後兼幻（三）・三 舜若呈神觀・（◎舜若—空◎飲光—迦葉尊者）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種種自性 安於靜慮 而起變化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中修奢摩他 後修三摩鉢提・

【解曰】舜若即虛空神 遇日光映之暫現・如此先寂 次空 後幻・初寂 次靜（一） 後幻（一）・四 飲光歸定觀^註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無作自性 起於作用 清淨境界 歸於靜慮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中修三摩鉢提 後修奢摩他。

【解曰】大迦葉也。先證體 次起神通 後乃歸定。初寂（二） 次幻（二） 後靜（一）·五 多寶呈通觀。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種種清淨 而住靜慮 起於變化 此菩薩者 名先修禪那 齊修奢摩他 三摩鉢提。

【解曰】多寶佛先成道證如體 後於塔中 發起法華 如靜幻無礙。初寂（二） 後齊兼靜幻（二）·六 下方騰化觀。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資於至靜 而起變化 此菩薩者 名齊修禪那 奢摩他 後修三摩鉢提。

【解曰】即法華菩薩 六萬恆沙 從下方現。初齊靜（二） 後兼幻（一） 七 帝青含變觀。

若諸菩薩 以寂滅力 資於變化 而起至靜 清明境慧 此菩薩者 名齊修禪那 三摩鉢提 後修奢摩他。

【解曰】帝青之寶 含諸物像 對則變應 應而還空 如靈心觀成 包含

德用 應緣起幻 而復安靜·初齊幻(一) 後兼靜(二) 後有一輪
如意圓攝 圓修三觀·

若諸菩薩 以圓覺慧 圓合一切 於諸性相 無離覺性 此菩薩者 名為
圓修三種自性清淨隨順·

【解曰】此名如意圓修觀 謂如意寶珠 四方俱照 大智頓覺 三觀齊
修·圓覺慧者—稱圓覺而發慧故·圓合一切者—圓融和合一切事理 性相
真妄 色空等類 舉體相應 是為圓合·謂由圓覺合理 理即非理 故全
即事·又由此覺合事 事即非事 故全即理·餘性相等 皆同此說·中道
義諦 於是現焉 非理非事 雙遮顯中 即理即事 雙照顯中 遮照同
時·是為圓覺·

言於諸性相 無離覺性者—性即靜觀 相即幻觀 覺性即中道寂滅觀
故云圓修三觀矣!又以圓覺合一切 是從體起用 性相無異覺性 是會
用歸體 體用無礙 寂照同時 是為圓滿無上妙覺·三 結成正因·
善男子 是名菩薩二十五輪 一切菩薩修行如是·

解之可見·四 總示修習·

若諸菩薩及末世衆生 依此輪者 當持梵行 寂靜思惟 求哀懺悔 經
三七日 於二十五輪各安標記 至心求哀 隨手結取 依結開示 便知頓
漸 一念疑悔 即不成就。

【解曰】（示修習者 修此二十五輪之時 於事中威儀法式 及用心方便
三業事理 具足修習之意） 當持梵行者—戒也。寂靜者—定也。思惟
者—慧也。具戒定慧 心在觀門 如是修行 必定成佛。懺悔三七日者—
多生業累 恐障淨心 懺悔求哀 發露先罪 日數若少 慮不精誠。三七
日中 已彰懇禱 懺悔之義 下道場加行中當釋。

各安標記者—書此二十五輪名字文句 安置道場之中 禮念虔誠 精
祈一行。隨手結取者—若自的樂一門 隨便即習 若勝劣難分 不能自決
即憑聖力 以下應修 信手取之 不宜揀擇。依結等者—依所捻結 開
而視之 頓漸自知 無貪餘觀。一念等者—心懷疑阻 併失前功 縱使再
修 稍難成就；據根驗理 必在于茲 無得等閑 輕於事相。偈中 亦四
—初一偈舉意。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辯音汝當知 一切諸菩薩 無礙清淨慧 皆依禪定生。

其標數者——長有此無 言無礙慧 依禪定生者 令修觀之人先以所依之體為本 而起觀行。長行云註圓覺清淨 無能所修 心冥此理 即禪定義。二 一偈觀網。(●長行——經)

所謂奢摩他 三摩提禪那 三法頓漸修 有二十五種。

長廣此略。三一 偈半 結因。

十方諸如來 三世修行者 無不因此法 而得成菩提

唯除頓覺人 并云法不隨順。

【解曰】長略此廣。於中二——初一偈正結所為 後二句揀非所為。此文長無偈有。今為二釋——一者兩句皆作上根釋 謂唯除上根圓頓悟解之人 并及於一切定相之法 不隨順者（小品云：不信一切法 名信般若） 則不必具依二十五輪 及道場探結等。不隨順法者——不取相也。既不隨相 即隨真覺。此乃頓入圓明 觸自合道 不可加之繩索 傷乎無瘡 是前知幻即離 不作方便等類 故除之矣！

二者下一句作無信下根釋 謂都不信者 聞之不能隨順。依此即上智

與下愚不移也。前釋不隨 不隨倒法 此釋不隨 不隨正法。四 一偈半

總示。

一切諸菩薩 及末世衆生

常當持此輪 隨順勤修習 依佛大悲力 不久證涅槃。

可知。

章門有四——一修止觀章 二四諦章 三斷惑章 四禮懺等章。除釋本

經外 傍通餘義 三十有三 情無情平等 隨根設教 解為行本。佛心現

於觀心義 見幻起悲 五意無知覺明 鎗字三解喻依喻體三觀義明三之所以

凡不同佛 辨法性覺性別 兩種四相 根本無明 生盲喻判 潛伏藏識

解抑聖同 己驗妬辨 多聞失釋 根本六煩惱 七慢 九慢城 三義現過

令他淨不譏師過 四食事師之心 金剛四心 大小乘 三安居六妙門

出世涅槃四對 兩種四句 信必具解 奉行二義 右附錄下。

【下卷之一 終】（◎十纏——無慚、無愧、嫉、慳、眠、悔、掉舉、昏

沉、忿、覆〔第411頁〕）

【下卷之二】

次後有二問答 兩重除障——初淨業章 除我入覺·後普覺章 依師離病·此皆觀行中障 故同大科·初中 雖約計執淺深 說有四相差別 然統之唯是我·故經文除別列四名之外 節節但有我字 若除此執 便是圓覺 故云入覺·文四——初三之初·

於是 淨諸業障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解之上上·次 陳詞句 中二——一慶前·

大悲世尊 為我等輩 廣說如是不思議事 一切如來 因地行相 令諸大眾得未曾有 睹見調御歷恆沙劫 勤苦境界 一切功用 猶如一念 我等菩薩 深自慶慰·

【解曰】不思議事者——前總明觀行 一向稱理而修 猶可領解·今於一味之中 廣張諸輪屈曲差別 差別不乖一味 尤為難見·故云：「不思議·」一切下 遠承所答文殊之問·睹見下 悟因行也·夫果德稱真 約理可照 因行治染 體解實難·今一念備知 炳然齊現 如瑠璃瓶盛多芥子 故深慶矣！二問後三——一 正問·

世尊 若此覺心 本性清淨 因何染污 使諸衆生 迷悶不入。

【解曰】此中問意 不說本來起迷 意明已知覺性圓明 諸法清淨 何得凡心宛在 不合覺源；所作所為 情猶憎愛 自他全別 難自渾融。比對果人 天地之遠 覺心本淨 悟即應同 更有何法染污 令我用心異佛。故云：因何迷悶不入。二 請後。

唯願如來 廣為我等 開悟法性。

【解曰】法性者——諸法之性 若直談本體 則名覺性。若推窮差別之法 皆無自體 同於一性 即名法性。今推破四相 豁融諸法 令同覺性 故云開悟法性。從前經文但云覺性 唯此段云法性 意在此矣！三 結意。令此大眾及末世衆生 作將來眼。

可知 後三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二 讚許。

爾時 世尊告淨諸業障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大眾及末世衆生 諮問如來 如是方便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三 佇聽·

時 淨諸業障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四 正說長行中四——總敘過由 二別釋四相 三存我失道 四斷惑
成因·初中總敘四相 為過患之因由·文二——一明過患本起·

善男子 一切衆生 從無始來 妄想執有 我 人 衆生 及與壽命 認
四顛倒 為實我體·

【解曰】從無始來者 未曾悟故 故下有生盲之喻·妄想等者——無中橫計
我等·四者統唯我相（廣釋如上） 但由展轉約義 故有四名·四名復有
二相——一迷識境 二迷智境·

初者 謂取自體 為我——計我展轉趣於餘趣·為人——計我盛衰苦樂
種種變異相續·為眾生——計我一報命根 不斷而住·為壽者——如金剛兩論
所說·

迷智境者 即此經說 至文當知·顛倒者——真我本有 迷之謂無 妄
我本空 執之為有 四皆橫計 故云：「認四顛倒·」故淨名云：「法無
有我 離我垢故·法無有人 前後際斷故·法無衆生 離衆生垢故·法無

壽命 離生死故·「慤云：心自取心 自心病 演若愛影 背本瞋頭

從此妄滋 莫能蠲拂·二 明過患滋多 文四——展轉生妄 二違拒覺心

三動息俱迷 四結成障道·今初·（◎陰——五陰◎入——十二入）

由此便生憎愛二境 於虛妄體 重執虛妄 二妄相依 生妄業道 有妄業

故 妄見流轉 厭流轉者 妄見涅槃·

【解曰】文有十句·言展轉者——初四句由迷起惑·次二句 由惑造業·次

二句 由業招報·後二句 反於三道 墮於二乘·然此十句 總當二乘宗

中生滅四諦 謂初六句集諦 次二句苦諦 次一句道諦 後一句滅諦·言

生滅者——准天台教 權實通論 總有四重四諦（實審）——一生滅（逼迫名

苦 即有漏色心·增長名集 即業煩惱·寂靜為滅 謂即涅槃·出離名道

謂止觀等故） 二無生（涅槃云：解苦無苦 名苦諦等故） 三無量（涅

槃云：「苦即無量相 非謂二乘 所知等·」又云：「未說者 如林樹葉

·」故華嚴一剎 已有四百億十千也） 四無作（陰入皆如註無苦可捨

煩惱即菩提·無集可斷 生死即涅槃·無滅可證 邊邪皆中正·無道可修

理盡於斯 方名聖諦矣）·如次是彼四教所詮法矣（如懸談說 然彼唯

約四諦 顯義分齊者 具世出世因果故 通權實故。

今此文中 約其過患 故當生滅·初集諦中 復有其二 謂惑與業；且初四句出迷起惑 謂由執四相為實我體 所以於自生愛 於他生憎；順我者愛 違我者憎 如是愛憎皆由執 我故曰由此·然四大五蘊 迷性妄生 眾緣合成 已是虛妄 更於其上重執我人 故云於虛妄等。

次二句由惑起業 謂由前二妄故 生起造作種種妄業 業能引至苦樂之果 故名為道·慳云：然空華一揆^註美惡情分·就妄之中 又分諸異·言二妄相—依者則憎愛二境 更相顯對·生妄業道者 舉心耽染 可意業生 不可相馳 尤增恚恨·次苦諦者—謂由造業成就 則受生死流轉；生死流轉 即是所至善惡之果·慳云：言妄業道者 一念貪染 地獄門開 瞥起瞋心 刀鋒聳立·言妄見流轉者—愛色臨終 親瞻猛火 亡魂飛墜 起伏乘煙 業本自心 心還自見·後滅道二諦者—慳云：厭識流轉 伏念澄神 趣寂纏空 化城非實 二違拒覺心·(●揆—道理、審度) 由此不能入清淨覺 非覺違拒諸能入者 有諸能入 非覺入故。

【解曰】此文正是結答前問·前問因何迷悶不入？今答云：由認四相 展

轉生過 縱離六道 復墮二乘 是故不入。次云 非覺違拒等者——由前問云 因何使諸眾生不入？故此答云：非覺違拒使之不入 但由認我故不入也。如夢身未忘 必不能合於本身 非本身違拒。有諸等者——釋成非覺違拒意云 入時若是覺入 不入則是覺拒；既入者 自是能證之智 覺體元無出入 入與不入 何責於覺！又解：見覺能入 覺亦成非 故知必在忘情無念 方名真入。故慤云：帶能非證 示過彰非。三動息俱迷 文二—— 正明。

是故動念及與息念 皆歸迷悶。

【解曰】動念 即前苦集·息念 即前滅道·二 徵釋二——初徵·何以故。

【解曰】動念任許背覺 息念即合契真 何故動息俱稱迷悶。二釋分二—— 直釋。

由有無始 本起無明 為己主宰。

【解曰】由將無始住地根本無明 以為我主 故動是我動 息是我息 我相既有 動息俱迷。然本起無明者 最初根本而起 又從本源而起。經

云：「獨頭無明 為煩惱種。」亦同此矣！不待因境 名為獨頭。故前先標我體 然後展轉生惑業苦等。二 轉釋。

一切衆生 生無慧目 身心等性 皆是無明 譬如有人 不自斷命。

【解曰】前是對徵之釋 此又委細 釋於前文本起之義。於中二——先法說。意云：眾生無始來未曾開悟 故云：「生無慧目。」如人若十歲二十方始眼盲 則眼前雖不見青黃等色 說之則能了知 若胎中無目 生來便盲 則對色之時 種種為說 終無所益。則先須金錚（錚）扶瞽（註）然後為說是非 故涅槃經說 如生盲人 不識乳色 他人為說 展轉譬喻 貝（聲常）米（軟樂）雪（冷淨）鶴（動我）竟不能得識其乳色 故云：「身心等性皆是無明。」（◎錚——刮眼器）

若冥契覺心 以覺為本 則一切皆覺。故前根塵普淨段中 最後結云：「一切覺故。」又前得本起因地 既所修皆是佛因 此用本起無明 則一切皆是魔業。前如金為千器 器器皆金。此如土為千器 器器皆瓦。後喻說 本因愛故 得身 若斷身 則違愛 如人身縱卑陋病苦 亦自保命 終不能斷 斷餘或可 自斷誠難 認我亦爾。斷一切煩惱惡業

容有得者 欲令斷我 其可得乎？何以故 我終不能還斷我故。

又有我故 必不覺我 如眼不自見故 必情妄想盡 與覺一體；覺是真我 則妄我本無 方名為斷。如夢身縱令至劣至苦 夢時終不肯斷 必須覺來合於本身 方嫌夢苦 復無可斷。又此喻 亦可喻於後段愛我之言 及養育無明之語 前段後段 血脈連環。故此一喻 通於前後。四 結 成障道。

是故當知 有愛我者 我與隨順 非隨順者 便生憎怨 為憎愛心 養無明故 相續求道 皆不成就。

【解曰】是故當知者——指前意勢直從我體 起憎愛已來 乃至不斷命等 此都結之以成障道。所以次二句 對順生愛 以明我。次二句對違起憎 以明我。次二句 雙指上二 唯滋無明。故知迷心修道 縱令勤苦 種種行門 但助無明 何成佛果！

後二句 正明障道。言相續者——本從無明而生憎愛 憎愛還熏無明 種子現行 相續不斷 將此求道 畢竟不成。寶積經云：「於身生寶愛 不離於我人 彼作是修行 由斯墮惡趣。」

二別釋四相。然此我等 行相殊常。常者但約迷執 初果已除 此乃直就修證 羅漢未曉。文中即為四段——一約事驗我 二悟我成人 三了跡 跡生 四潛續如命。初謂驗其任運分自他者 是其我相。文中二——一標釋粗相 二結指細相 初中二——一 徵起標示。（◎燕居——閑暇無事）

善男子

云何我相

謂諸眾生心所證者。

【解曰】心謂第七識

所證者

即第八識

見分。一切眾生

任運執為內

我 故此相難可自見。約事證知 但驗自他各殊 即證自中有我。設令修道 捨妄證真 但覺有心 總名我相。二 約喻以釋。

善男子

譬如有人

百骸調適 忽忘我身

四肢弦緩

攝養乖方

微加針艾

則知有我

是故證取

方現我體。

【解曰】弦緩者

緊急緩慢也。即四肢不調

手足失度之狀也。餘皆可知

以況道者

燕居靜室

註

或隱深山

心絕經營

境無違順

習閑成性

麤

得忘情

不覺自他

謂證無我；若違順所逼

宛有心生

心既未平

方知

我在。故下云：「若復有人歎謗其法即喜恨等。」慤云：調適 即稱理虛

凝；忽忘

則比融真宰；弦緩

況違真負疾；乖方

明理性違常；針艾

乃觀照除遣；方現 表能心卓爾。二 結指細相。

善男子 其心乃至證於如來 畢竟了知 清淨涅槃 皆是我相。

【解曰】證於已上 是能。如來已下 是所。所中 又如來是能 涅槃是所。謂非但了知二乘涅槃為我相 設使了知如來涅槃 亦是我相。然涅槃但是覺體 非別有可證。今既證得涅槃 不忘能所 即是我相。二悟我成人 悟前非者 是此相矣！文二——粗相。

善男子 云何人相 謂諸衆生心悟證者 善男子 悟有我者不復認我 所悟非我 悟亦如是 悟已超過一切證者 悉為人相。

【解曰】言心悟證 是覺前非。者字 正明人相。不復認者 不作證心 悟亦如是 同前非也。二 細相。（◎殫—盡）

善男子 其心乃至圓悟涅槃 俱是我者 心存少悟 備殫證理勿皆名人相。

【解曰】不取能所 故受圓悟。無非不盡 故曰備殫（殫盡）。此智不祛 為存悟矣 非諸差別。故云：「少也。」亦如唯識加行偈云：「現前立少物 但彼空 此智為異耳。」三了跡跡生 謂了前二相 俱是心跡 總

不執之 故免我人。然此了心 又亦是跡 故云：「了跡跡生。」文三一
一 徵起標示。

善男子 云何衆生相 謂諸衆生心自證悟所不及者。

【解曰】覺前能悟——悟是所覺 悟既成所 覺又名能 展轉無窮皆成能所能所及處 皆是相待；了此無定 故離前非。計所不及 謂免諸過 不覺此計 又是衆生。衆生者 不定執一之謂也。二 舉喻徵釋。

善男子 譬如有人作如是言 我是衆生 則知彼人說衆生者 非我非彼云何非我 我是衆生 則非是我 云何非彼 我是衆生 非彼我故。

【解曰】借世人語詞以為義勢 顯衆生相。言非我者 以自是衆生故。非彼者以云我是衆生。不云彼是衆生故。此顯於自於彼不計我人 故非彼我。後云 非彼我者 非彼人之我也。三 指前對辨。

善男子 但諸衆生了證了悟 皆為我人 而我人相所不及者 存有所了名衆生相。

【解曰】初指前二相。後而我下 對之以辨衆生之相。了證者 空則我不及。了悟者 空則人不及。不執主宰 故離我人。心又不忘 是衆生相。

四潛續如命 謂都無所執 但擬修行 由不起心 免前三過·即此無執之業智 相續未忘 非是故意生心 故言：潛續·文二——徵起標示·

善男子 云何壽命相 謂諸衆生心照清淨覺所了者 一切業智 所不自見 猶如命根·

【解曰】即心之照 故云：「清淨·」即自覺也·覺前了跡 故云：「所了·」即覺他也·證悟等盡 徹於真源 更無別能 故直言心照·擬將此智 修習一切無漏之業 故名一切業智·又業是業用 一切作用之智 名為業智·但覺潛續之心 故名不自·不自同於幻化 一念不生 即是論中 世間自然業智及不思議業相·今以雖能除妄 而不自除 故名所不自見·不自見故 猶如命根·如命根者 兼取相續不斷之義·二 展轉細釋·文三——以義正釋·

善男子 若心照見 一切覺者 皆為塵垢 覺所覺者 不離塵故·

【解曰】心照見 是此門之相·一切覺總 指前三相 由將此心見他諸覺·故皆塵垢 心未忘故·故結云：「覺所覺者 不離塵故·」二 以喻返釋·

如湯銷冰 無別有冰 知冰銷者·

【解曰】湯銷冰盡 同成一水 更無能知盡者 反明此業智·既照前三相皆盡 則是我病未盡；如冰若言我盡 即此言盡之冰 便是不盡·若本末配合 則水喻真心 冰喻四相 湯喻智慧 煎水名湯·悟心名智故 謂水凍成冰 還煎水以銷之 冰湯俱盡 濕性獨存；以喻真心 迷心成我 還悟心以銷之·我智俱盡 照體獨立·三 以法正合·

存我覺我 亦復如是·

【解曰】若依喻反合 應云無別有我知我盡者·今翻喻勢 順前正釋 故云正合·三 存我失道·文二—— 總標失道·

善男子 末世衆生不了四相 雖經多劫勤苦修道 但名有為 終不能成一
切聖果 是故名為正法末世·

【解曰】但名有為者 由前四相皆有所證 既將此心修行 則行行皆帶能所 故不成聖 正同華嚴 多劫六度 不名菩薩·正法末世者——正宗佛法之末世 夫正法之時 修則皆證·末世之時 人多取相·今既取證之相 則正法亦同末世·若遇此教 了達病源 則雖末世 還同正法·

後展轉廣釋文四——認我為真 二說病為法 三將凡濫聖 四趣果迷
因·初中二——徵釋其過 二結成障覺·初中六——久修如何不證徵 二
認我取證非真釋 三取證云何妨道徵 四愛寂憎喧非脫釋 五云何定知非
脫徵 六讚喜謗瞋驗我釋·今初·
何以故·

【解曰】劫數既多 行又勤苦 以何義故不證聖果·釋中二——法·
認一切我為涅槃故 有證有悟 名成就故·

【解曰】良由認我以為涅槃 故雖多劫勤修 終無所益 如認夢身以為自
己·勤為家業 種種疲勞 終無一事 益於資產·二 喻·

譬如有人認賊為子 其家財寶 終不成就·

【解曰】賊若在外 猶可隄防 養之為兒 如何檢慎？又知賊是賊 賊無
能為 養之為兒 寧無損敗？以喻六根取境 猶可制御 藏識妄我 難以
辨明·故如來藏中功德之寶 念念衰耗 由此貧窮 難集福慧·三
云何妨道徵·
何以故·

【解曰】前徵何以多劫不證。釋云 由認我取證故 此又徵云 縱使認我取證 何以便妨於道。四 愛寂憎喧非脫釋。

有愛我者 亦愛涅槃 伏我愛根為涅槃相 有憎我者 亦憎生死 不知愛者真生死故 別憎生死 名不解脫。

【解曰】夫生死輪迴 本由憎愛 欲求解脫 須盡二源。今愛涅槃還是本愛 今憎生死亦是本憎 棄苦欣樂雖殊 憎愛元是本習 帶之修道佛果豈成？伏我愛根為涅槃相者 由伏之故不起 不起之相似涅槃相 以似為真故云：爾也。不知愛等者——本愛涅槃 擬除生死 愛心既在 即生死根 愛根憎苗 豈名解脫！故曰：「不知愛。」等。五 云何定知非脫徵。

云何當知 法不解脫。

【解曰】法者——涅槃。由前釋云 愛涅槃者名不解脫；故此徵云 若愛生死 許是繫縛。今悟涅槃 是寂滅法 以何相知 還同本愛而不解脫。六 讚喜謗瞋驗我釋——謂實證者 必無我；無我故即無瞋喜。今為法瞋喜 即知證法非真也 我未盡故。文中二——標我未盡。

善男子 彼末世衆生習菩提者 以己微證為自清淨 猶未能盡我相根本。

【解曰】微證者外 知根塵假合 內覺性體寂然·猶未下 正標未盡·二
以境驗知·

若復有人讚歎彼法 即生歡喜 便欲濟度 若復誹謗彼所得者 便生瞋恨
則知我相堅固執持 潛伏藏識遊戲諸根 曾不間斷·

【解曰】讚毀等者·然世境違順 粗重易明 唯就法門 最難覺察·但言
為法瞋彼度此 不知此心元是我相·則知下 因對外境驗得內心 我執猶
堅 潛藏相續 雖慧軍數舉（上云 多劫勤修 又聞前三觀也） 魔眾頻
摧（上云 憎生死 伏我愛 及微證也） 且阿賴耶城 難攻主宰（偈云
覺城 義當翻此城也） 末那常侍 防護牢強 意識謀臣 經營內外
傍監五識之將 以鎮六賊之門 由是賊王（我相） 頻通遊戲 時時偷號
（貪號慈悲 瞋號降魔） 惑我法王（化主） 往往侵疆（無漏慧也）
擾我觀境（學人） 雖外怯般若·晝伏（觀照時也） 夜行（妄起時也）
而內挾無明 晝夜不斷（種子）·二 結成障覺·
善男子 彼修道者 不除我相 是故不能入清淨覺·
可知 二說病為法·文二——一正釋其非 二結成障覺·初中二——一覆

推·

善男子 若知我空 無毀我者 有我說法 我未斷故 衆生壽命 亦復如是·

【解曰】覆推者 躡前為法瞋喜之次 推窮以成說病為法之過 恐聞瞋喜是我 便擬忍受不瞋 用為無我 故推徵云 若見彼是毀人 我被彼毀而不瞋者 此亦是我 故云：「若知我空·」無毀我者——既見有毀我者 則未得我空 亦應云 若知我空 無我說法 故次云：「有我說法我未斷故·」然毀者是彼 說者是我 經文於毀者言無 返明過也·於說法言有 順明過也 餘三相亦爾·經略人字·為成句故 翻覆推過者 下擬決斷為病故·二 決斷·（◎返——通「反」字）

善男子 末世衆生說病為法 是故名為可憐愍者 雖勤精進 增益諸病·

【解曰】說病為法者 指前所推之過 即是四相·四相若存 總名為病· 眾生不了 但謂為法 是故名為可憐愍者·增益諸病者——帶病修行 故增諸病·反此而言則稱實修行 唯益實德 如藥草等 種有甘苦 水土所滋 各唯增益·苦喻我相為本 甘喻淨覺為本 水土則喻萬行·二 結成障

覺·

是故不能入清淨覺·

可知 三 將凡濫聖·文二——正明相濫 二結成障聖·初中二——抑聖同己·

善男子 末世衆生不了四相 以如來解及所行處 為自修行終不成就·

【解曰】佛說了義稱理法門 皆言心境本空 惑業本淨 凡聖不異 因果圓明·就佛見之 理實如此 且衆生迷倒已久 種習根深 縱令信解法門 現用元來隨念 但以分別心識 解他無礙言教 謂言佛意亦祇如然·心既是念 故不覺念 不知冥通證入 異於信解之心 認佛平等之談 不能斷惑求證 故經印言：「終不成就·」華嚴亦云：「如貧數他寶·」等·

二 騁已齊聖 前則抑高就下 此乃騁下齊高·文二——認其聖智· 或有衆生 未得謂得 未證謂證·

【解曰】得者是理 乃至聖人所具功德·證即是智 則聖人冥證之智身·今謂證者 增上慢人 若自知不證而言證者 則根本戒中大妄語戒 非此文意·二 驗出凡情·

見勝進者 心生嫉妬。

【解曰】然諸聖人 形類不定 得與不得 內證在心 何以辨他未得未證？故觀徵所見 以驗真虛。夫聖人用心 他已無二 見他勝進 或法教流行 念念歡喜 必能隨順。自驗內心如此 或即證悟不虛。若自覺已衰他盛則嫉 已盛他衰則喜 縱令深解妙境 但是心之所緣 勿錯認之 謂得謂證。二 結成障覺。

由彼衆生未斷我愛 是故不能入清淨覺。

【解曰】未斷我愛者 雙指前兩類之人。前段解凡聖平等境界 而未許以佛解同己。乃云終不成就者 以佛無我愛 凡有我愛故。後段見勝進嫉妬 亦由我愛故 畢竟不能入清淨覺。四 趣果迷因。

善男子 末世衆生希望成道 無令求悟 唯益多聞 增長我見。

【解曰】希望成道者 趣果也。次兩句 迷因也。故經說聲聞 唯觀於果 不觀於因；如狗逐塊 不逐於人。夫欲修學 先須悟心 心既洞明 然求廣解。末世之人 多迷此意 唯宗名數 不務了心；心既不通 解唯增我。故云：「增長我見。」華嚴亦說：「不了自心 增長諸惡。」又智

論云：「多聞無智慧 是不知實相。」譬如大暗中 有燈而無目等。四斷惑（但當下） 成因（佛說下） 由前數段經文 說修行中有多過患 皆結云不入淨覺 故此勸誡 令離過用心 方成正因。文中二——一順釋。但當精勤降伏煩惱 起大勇猛 未得令得 未斷令斷 貪瞋愛慢 諂曲嫉妬 對境不生 彼我恩愛 一切寂滅佛 說是人漸次成就 求善知識不墮邪見。

【解曰】先斷惑中 言但當者 正標勸誡之詞。精勤及起大勇猛者——通於修斷。未得令得者——真實境中 一切功德妙用。未斷令斷者——顛倒境中 一切障礙之法 即貪等也。然斷惑之文 前後頻有 今通收就此。略啓三門——一所斷惑障 二斷之行相 三斷之位次。

初所斷者 有通有別。通謂此經唯識 起信 各說二種五性 文初已會釋訖。別者 有其本末。本有二種——一是論中根本不覺 由此方成阿黎耶故 即文殊章中無明是也。二者彌勒章初 廣明愛是輪迴根本。各已釋訖（一是所知障本 二是煩惱障本）。

末者 起信 寶性二論 各說九種 皆如前釋。唯識本頌總說六種

論第九 約障十地 復說十種十種 已如前說·六種者—頌曰：「煩惱謂貪瞋 癡慢疑惡見」長行釋云 性是根本煩惱攝故 得煩惱名（雖對隨惑稱本 望上迷真為末） 八識章已略辨·今更具釋 以銷經文·文云：貪瞋愛慢者 彼論愛非其數 以無別性貪所攝故·此唯三法 是彼論也·

貪者 於有有具染著為性；能障無貪 生苦為業 謂由愛力取蘊生故·瞋者 於苦苦 具憎恚為性；能障無瞋 不安惡行 所依為業 謂瞋必令身心熱惱 起諸惡業 不善性故·慢者 恃己於他 高舉為性；能障不慢 生苦為業 謂若有慢 於勝德法及有德者心不謙下 由此生死輪轉無窮 受諸苦故·此慢差別 有七 九種 謂依三品我德處生·

七謂慢（於劣計己勝 於等計己等） 過慢（等計勝 勝計等） 慢過慢（於勝計勝） 我慢（自恃高舉） 增上慢（得少謂多） 卑慢（多勝計己少劣） 邪慢（無得謂得）·

九者 謂我勝（過） 我等（慢） 我劣（卑） 有勝（卑） 有等（慢） 有劣（過） 無勝（慢） 無等（過） 無劣（卑）·然七寬九狹 九唯七中三故（慢 過慢 卑慢各三 為九 合如註配也）·

諂曲嫉妬——即小隨煩惱 各別起故。名小 但是貪等分位差別等流性故 名隨諂者——為罔冒他故^註矯設異儀 險曲為性；能障不諂 教誨為業 貪癡一分為體。嫉者 徇自名利^註不耐他榮 妬忌為性 能障不嫉 憂感 為業 瞋一分為體。然根本六中 今闕癡疑及惡見者 癡在偈故。三翻徵釋 已決疑故 偈云：「我身即是身見 身見斷 則餘見自除故。」（餘謂邊邪二取 此等皆依身見起故）（◎冒——同「冒」字）

又重言彼我愛者 愛與我相長相應故（此章正為除我）。別明於己及他相憐愛故（故云恩愛） 生死根本最難拔故。念盡即自他寂故。又諸經教煩惱名數 增減取捨 隨何意趣 不可一準。且依此開十數 見修所斷三界總有一百二十八也。（◎徇——營、使）

二斷之行相者 五教不同 初小乘者 剛藏章中已釋。二始教者 聖道斷惑 不從三世 但智起時即無其惑 猶明與闇 定不俱生 如秤兩頭 低昂時等 故智與障理必不俱。三終教者 自有二義：一約相翻 二約相續。相翻者——意不異前 但前義不盡 謂無間道^{四字}正斷惑時^註為智先起惑 後滅耶？為惑先滅 智後起耶？為同時耶？此中惑智 若先後者 各有

兩失 不成斷義。謂若智先起 智有自成無漏過 不能滅惑過 惑有自滅過 不障聖道過。若惑先滅 亦有此四 四名亦同 但相望時義別 總成八過也。

前說明闇乃是同時 正當中 百二論 燈不破闇之義；謂明於闇 到與不到 俱不能破 以此二相互相無故。同時則相乖 異時不相預 故以法合之 不成斷惑 涅槃亦以此喻 喻毗婆舍那不斷煩惱。又秤衡是 一低昂同時 智惑不然 豈離前過？若此宗斷惑 必須了惑 非有非無 性相無礙。謂若定有 則墮於常 常不可斷。若定無者 復無可斷！

今以真理隨緣 故智即無起而起 惑則無斷而斷 隨緣自性 故智起而無起 惑斷而無斷。言相續者 不約惑智相對 但就能斷之智自有三時。三時有二——一約初心究竟通分三時 二約無間道中剎那三時。今依十地經論並通此二 論云：此智盡漏 為初智斷 為中為後？答云：非初智斷 亦非中後。偈云（論指經偈）：「非初中後故 若三時無斷 云何斷耶？」論云：「如燈焰 非唯初中後 前中後取故。此舉喻釋成（小品經亦云：譬如燃燈 非初焰焦炷 亦不離初焰 後焰亦爾 而炷實焦也）」

謂實教斷惑 心性相雙明·經文 正顯證智 唯據甚深緣性不可說義·論
 主兼明斷惑 故性相雙辨 非初非中後 辨因緣無性 是斷之不斷 前中
 後取 即不壞緣相 是不斷之斷·謂若一念能斷 何假三心 既並取方成
 明知無性 無性故無初中後 方成後故初中後斷·此則從緣故無性 無
 性故從緣也·(◎無間道——直接斷除煩惱之修行〔第448頁〕)

四 頓教者——此有三門——一唯斷本 本斷則末除(本末如上)·故上
 文云：「永斷無明·」又云：「先斷無始輪迴根本·」二悟其空 方名為
 斷 如夢桎梏 寤即解脫故 文云：「此無明者 非實有體 乃至知是空
 華 則無輪轉·」等 論云：覺於念異 念無異相等·三見其性 非斷非
 不斷 謂此惑性是真覺故(論云：「依覺故迷 若離覺性 則無不覺·」
 等 經云：「一切障礙 即究竟覺·」又云：「一切覺故 故文殊教眾
 生發我見心 以我見即菩提故·」)不應斷覺 故云非斷(文云：「知幻
 即離 不作方便·」等 又云：「於諸妄心 亦不息滅·」淨名云：「不
 斷煩惱·」等故) 是真覺故 不應認惑 故非不斷(文云：「諸幻盡滅
 覺心不動·」又云：「幻滅滅故 非幻不滅·」又云：「由澄諸念 客

塵永滅 此意如寤時 非除卻夢中物。故云：「非斷。」又非留此物故非不斷） 非斷非不斷 是真斷惑。

五圓教者——即華嚴宗 一切煩惱 不可說其體性 以所障法 必窮三際 徹十方 一即一切 主伴無盡 具四法界 唯非真如（皆如前釋）故能障之惑 一障一切障（故普賢行品 起一念嗔 具百萬障門也）能斷之智 一斷一切斷（故隨好品 阿鼻獄人 頓證十地） 證於法界一證一切證（已如前證位中說也） 成就佛果 一成一切成（出現品 如來成正覺時 普見一切眾生 成正覺般涅槃也）。

三斷之位次者 小乘如前·次始教者 二障各有分別俱生現行種子二分別種 見道初斷 彼二現行地前已伏 煩惱俱生種者 初地已去 自在能斷 留故不斷（對法論云：菩薩十地 唯修所知障對治道 不修煩惱障對治道） 以潤生攝化故 不墮二乘故 為斷所知障故 為得大菩提故（故攝論云 留惑待惑盡 證佛一切智） 謂以智御用 不起過患 而成勝行 猶如禁蛇（如攝論說） 直至金剛喻定 現在前時 一時頓斷·其現行者 地前漸伏 初地已上頓伏 八地已上不行·所知俱生者 種則地

地漸斷 金剛永盡 現則地前 乃至十地 方永伏盡·八地已上 六識俱者不行 第七俱者猶起；前五雖未轉依 無漏伏故 障不現起·

終教者 二障不分俱生分別 但有正使及習氣；謂地前伏現行 初地

斷使種 地上除習氣 佛地究竟淨·然於三賢中 已不墮二乘地 故於煩

惱 自在能斷 為除智障 留故不斷（梁攝論云：「十解已去 得出世

淨心·又云：「得出世名聖人 不墮二乘地·」仁王云：「地前得人空而

不取證·」起信亦說少分見於法身 能現八相等故） 以此菩薩唯怖智障

故修唯識真如等觀 伏斷於彼；初地已上斷 此一分粗故 於煩惱障不

復更留 故二障不分見修 至初地時正使俱盡（彌勒問經云：菩薩見修道

中 一切煩惱 能障利益眾生行故 即見道中一切俱斷故） 其末那煩惱

亦初地斷粗 後除習氣（攝論云：「轉染污末那 得平等性智 初現觀

時 先已證得 修道位中轉伏清淨·此明除習氣也·正使先斷 故但云轉

淨 不言斷也·寶性論亦說地上 依彼二種習氣障）

又始教中 為引二乘故 以上就下·說煩惱障同二乘教 佛地方盡

又以下同上許二乘全斷煩惱 分斷所知·今就終教實論 愚法聲聞無廣大

心 尚不能究竟拔煩惱障 但能折伏 何況能斷彼所知？如彌勒問經釋論及楞伽說·頓教者—若約悟理合覺 誓志背塵 則不作漸次（文云：「居一切時 不起妄念·」又云：「心不生虛妄 故信位便云 勞慮永斷 得法界淨·」） 然惑雖虛妄 橫執即生 不能頓除 任運漸盡 如風頓止 波浪漸停（文云：於滅未滅 妄功用中 便顯差別） 即當論中 四重覺妄 已如地位中引釋·（◎末那—第七識）

華嚴圓教者—五十二位中 位位圓斷 故位位成佛 具有其文 略如前明 廣如彼說·斷惑義竟·次釋餘文 對境不生及一切寂滅者 觀行成就 煩惱已伏也·然約此宗 亦名為斷 初發心住^註同初地故·佛說下四句 佛印成因 於中云漸次者 由前說除我用心 當時雖悟 仍慮長時難離我習；故佛誡云：「但得頓悟我空 勤斷煩惱 我見習氣漸盡 無上佛果自然漸成·」求善知識等者 商人入海 須假導師 學者修行 必資善友·二 反釋·（◎初發心住—十住菩薩位之初位）

若於所求別生憎愛 則不能入清淨覺海·

【解曰】言別生憎愛不入覺者 反明不生憎愛 則入覺也·故云反釋·不

生憎愛 則是斷惑 入覺即是成因。故就此門 曲分此段。愨云：「嗟時行者 畜病為功 枉敘虛勞 必招沉墜 明明佛誠 請審鑒心 無使一代空行 虛游義海。」偈讚中四 如次頌前 初中一偈 總敘過由。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淨業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皆由執我愛 無始妄流轉。

二中二句 別釋四相。

未除四種相 不得成菩提。

三中一偈 存我失道。

愛憎生於心 諂曲存諸念

是故多迷悶 不能入覺城。

【解曰】城喻覺者 城有三義 一防外敵 二養人眾 三開門引攝。今以

不入覺城 故愛憎諸念侵逼 若了心性空 則眾惑不入 見恆沙功德 即

萬行圓增 道無不通 則自他引攝 便能契果。絕百非 以成解脫；養眾

德 以全法身；開般若 而無不通矣！上三段皆長廣偈略。四中 二偈半

斷惑成因。

若能歸悟剎 先去貪瞋癡

法愛不存心 漸次可成就 我身本不有 憎愛何由生

此人求善友 終不墮邪見 所求別生心 究竟非成就。

【解曰】悟剎者 剎是世界 如入唐國 率土屬唐 蕃境亦爾。故知若到

悟境 即法法屬悟 迷境亦然。法愛者——憎生死 愛涅槃也。我身本不有者——我身即憎愛之本 欲除憎愛 莫執妄身 所依既空 能依何有？又愛彼潤身 憎彼違我 我身不有 憎愛無生 悟剎我身 皆長無偈有。

【下卷之二 終】

【下卷之三】

自下依師離病者 謂此廣勸依善知識 除去四病及諸細惑（問目雖有

五句 義攝不出此二）·經文四——初三之初。

於是 普覺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解之可知·正陳中二——一慶前·

大悲世尊 快說禪病 令諸大眾 得未曾有 心意蕩然 獲大安隱·

【解曰】禪病者 四相·二 請後·

世尊 末世衆生 去佛漸遠 賢聖隱伏 邪法增熾 使諸衆生 求何等人
依何等法 行何等行 除去何病 云何發心 令彼群盲 不墮邪見·

【解曰】前皆有我相 未可施功·今既障除 方堪修習·修習用意 復有
是非 故須依師 免溺四病·於中三節 初明請問之意 如人有子 病
者偏憂 菩薩大悲 先哀末世 賢聖隱沒 正法將沉 欲益當來 懸興此
問·次正請問 求何等人者 由前云：求善知識不墮邪見·故此請問何等
之人 是善知識？答中具指 餘之四問 文顯可知·後明所為 群盲者
無慧目也 後三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二 讚許·

爾時 世尊告普覺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諮問如來 如是
修行 能施末世 一切衆生 無畏道眼 令彼衆生 得成聖道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三 佇聽·

時 普覺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四正說長行中五——一指示明師令事 二分別四病今除 三辨事師之心 四明除病之行 五顯發心深廣。亦當次答五問 然後有少相濫（至文當指） 故且宜直顯經意。初中三——一令識 二令事 三顯益。今初。

善男子 末世眾生 將發大心 求善知識 欲修行者 當求一切正知見人 心不住相 不著世聲聞 緣覺境界 雖現塵勞 心恆清淨 示有諸過 讚歎梵行 不令眾生入不律儀 求如是人 即得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解曰】將（將欲） 發大心（揀餘乘也） 者正因（針鋒） 善知識者 正緣（芥子） 因緣備具 佛道方行（如論中說） 善能知真識妄 知病識藥 名善知識。初心便令求者——文殊告善財云：「親近供養諸善知識 是具一切智最初因緣故。」光讚亦云：「欲學六波羅蜜者 當與真善知識 相隨 常當承事。」

正知見人者——標指也。善達覺性 不因修生 決擇無礙 名正知見。法句經云：「善男子 一切眾生 欲得阿耨菩提者 當親近善知識 請問法要 必聞如斯甚深要句。」又云：「善知識者 善解深法 空 無相

無作 無生 無滅 了達諸法 從本已來 究竟平等 無業無報 無因無果 性相如如 住於實際 於畢竟空中 熾然建立 是名善知識。」「華手經云：「有四法者 當知為善知識 謂善知教化修道 各及過患。」

次下釋 釋有二節 初明順行·言心不住相者——離凡夫煩惱境界 若有少法當情 皆名住相 乃至菩提涅槃尚不取著^著 何況世間夢幻境界 故不應住色聲香味觸法生心 應無所住 而生其心 得無住心 即契圓覺 不著等者——離二乘境界·稱讚大乘經云：「寧在地獄經百千劫·終不發二乘之心。」亦可正知見者 揀外道；不住相 揀凡夫；不著等^著 揀二乘·

後明逆行 即淨名云：「行於非道 通達佛道。」之意·塵者——六塵 勞謂勞倦 由塵成勞 故名塵勞·又染心懃苦 亦是塵勞·心清淨者——現染之中心自淨也·如淨名云：「示有女子 常修梵行。」等 華嚴云：「菩薩在家 與妻子俱 未曾捨離菩提之心。」次四句 則現過之中 令他淨也·欲度有過眾生 先以同事相攝 心既相親 方能受教 如淨名云：「入於婬舍 示慾之過。」等 亦同華嚴 善財善友 婆須愛水而不溺 無厭恚火而不燒 勝熱癡邪而不惑矣！

讚梵行等者——縱使自身有病 服食非儀 或為利益 或有別緣 暫乖真教 只得貶己承非 不得飾非說理 以誤凡下此·乃不同邪人 自造諸過 復說非梵行事 為其真實 令無量人墮大險趣 但為同事攝故 雖現諸過 常須讚歎 真實梵行·故論云：壞見之人 雖不壞行 不堪與眾生為其道眼·雖壞行而不破見者——是則人天真勝福田 求如是人下 結成大益·二令事者文二——一舉身命之難 二例身外之易·初中二——一 正舉·末世眾生 見如是人 應當供養 不惜身命·

【解曰】謂捨泡幻之軀 以貿金剛之質 如將瓦器以換金瓶 即雪山捨身 香城敲骨之類·儒典尚令竭力事父 致身事君 何況為法·故大乘四法經云：「諸苾芻盡壽註乃至逢遇喪命因緣 必定不得捨善知識·」二 遮疑·（◎苾芻——比丘）

彼善知識 四威儀中 常現清淨 乃至示現 種種過患 心無憍慢·

【解曰】於中 先明疑境 常現清淨 指前順行·示現等者——指前逆行 心無憍慢 正明不疑·法句經亦云：「若善知識諸有所作 不應起於毛髮疑心 所以者 何若有疑心 不得正受甚深法句·」夫菩薩化現 權道難

測 但依法門 莫疑其跡 不以順行 即效虔誠 或睹逆行 便生憍慢
故智論云：於諸師尊 如世尊想 若有能開釋深義 解散疑結 於我有益
則盡心敬之 不念餘惡 如弊囊盛寶 不得以囊惡故不取其寶。又如夜
行險道 弊人執炬 不得以人惡故不取其照 菩薩亦復如是 於師得智慧
光明 不計其惡。（◎四食—段食、觸食、思食、識食）

復次 弟子應作是念 師行般若波羅蜜 無量方便力 不知以何因緣
故有此惡事 如薩陀波崙 聞空中十方佛教 汝於法師 莫念其短 常生
敬心。然為從之難 為師不易 勿因此誠 誤敬粗人 欲驗真虛 如前揀
擇 已諳其道註如此遵承。又此藥治徒 師勿錯服 服之增病 無藥可治
以縛解縛 無有是處。二 例身外之易。（◎諳—明白知曉）

況復搏財 妻子眷屬。

【解曰】搏—謂搏食。財—謂錢帛。詳經意勢 是說財食。食有四種註此
當段食 食總段別 以段揀餘。古譯經論 訛云：搏食。今此三藏 承古
訛音 遂作搏字 又不分總別 謂搏即食 仍略食字 故云搏財也。妻子
者—最親。眷屬者—僕從。對前身命之難 故云況復。

【問】淨名等復云 依法不依人 如何和會？

【答】不依人者——不效其跡（跡者 取捨對機 逆順無準） 不觀種性 非不求師·三 顯益·

若善男子 於彼善友 不起惡念 即能究竟成就正覺 心華發明 照十方剎·

【解曰】不起惡念者 由前無慢故也· 憍慢若起 惡念便生 障覆自心 法何得入？即能下二句 既無惡念之覆 即得正覺成就· 心華下二句 覺心既明 即慧光開發 觸向無染 故曰心華· 稱體無邊 照十方剎· 二分別四病令除者——此當答第二依何等法之問 標以妙法釋依 圓覺是所依法 故· 此法離於四病方可依故 除病之問 下自有答· 然文似濫 故但含而科之 直銷經也· 文三一 一 總標徵起·

善男子 彼善知識 所證妙法 應離四病 云何四病·

【解曰】心病無邊 要唯此四 隨有其一 即不堪為師· 二別釋行相 然此四病文皆四節 一標名 二辨相 三指體以破 四結名· 皆名病者 但緣不以教為繩墨 不以師為指南 但自舉心作如是意 故經文皆云 若復

有人作如是言 言是意言矣·文四—— 生心造作·

一者作病 若復有人 作如是言 我於本心 作種種行 欲求圓覺 彼圓覺性 非作得故 說名為病·

【解曰】辨相中 作如是言者 思惟揣度 計校籌量 興心運為擬作行相 造塔造寺 供佛供僧 持咒持經 僧講俗講 端然宴坐 種種施為 止息深山 遊歷世界 懃憂衣食 謂是道緣·故受饑寒 將為功德 觀空觀有 愛身厭身 於多行門 隨執其一 託此一行 欲契覺心 既是造作生情 豈合無為寂照！此病從前幻觀中來 彼云一切菩薩從此起行 至諸輪中皆云度生起行起用 失彼文意 成此作病·

破中云：非作得故者 圓覺性非造作 造作如何契之 若了覺性本圓 不用興心求益 不興心處 即合覺心·合覺心時 自無諸妄 無諸妄已 則所作相應 積土聚沙 皆成佛道·即於上來諸行 遇緣力及便為隨病隨治 不順妄念 但得妄盡 性自開明 歇即菩提 不從外得·肇公云：「玄道在乎妙悟 妙悟在乎即真·」二 任意浮沉·

二者任病 若復有人 作如是言 我等今者 不斷生死 不求涅槃 涅槃

生死 無起滅念 任彼一切 隨諸法性 欲求圓覺 彼圓覺性 非任有故
說名為病· (◎食—同「餐」字)

【解曰】此作意云 生死是空 更何所斷；涅槃本寂 何假修求·不厭不忻 無起滅念·任彼一切隨諸法性者—火熱水濕之類 各各差別之性 今時現有一類人云：妄從他妄 真任他真 各稱其心 何必改作？作亦任作 好閑任閑 逢餅即食^註遇衣即著 好事惡事 一切不知 任運而行 信緣而活 睡來即臥 興來即行 東西南北 何定法住？此病因前諸輪標云 圓覺清淨 本無修習 依於未覺幻力修習·失彼文意 自謂已覺 何必作幻 故成任病·破中 前則驅馳覓佛 此乃放縱身心 設令善惡不拘 即名無記之性 七賢豈是大道 四皓寧為聖人？尚昧欲天 焉冥覺體？行人至此 溺水沉舟 宜自警懷 勿露斯病·故前文云：「若諸眾生 本不修行 於生死中 常居幻化 令妄想心 云何解脫·」三 止息妄情·
三者止病 若復有人 作如是言 我今自心 永息諸念 得一切性 寂然平等 欲求圓覺 彼圓覺性 非止合故 說名為病·
【解曰】此者 生心恐非 隨情慮失 一向止息 豈合任之？但止妄即真

何須別照·得一切性者—息念故離相 離相故得性 是諸法無性之性
非即覺性·寂然平等者—由我心生妄相 故招苦樂差殊·今但止息妄心
妄盡自然平等 此從靜觀中來 迷彼取靜為行 及澄諸念之言 因成此
病·

破中 覺本無念 見念既乖 性本靈明 迷照亦失 念無而有 既止
息令無 照有而隱 何不觀察令顯?又真本無念 念既乖真 性本無止
止亦違念 故言非止合故·故前云:「於諸妄心 亦不息滅·」慤云:「
心形起滅 理況空華 圓覺本如 智冥真寂 縱依漸止 功亦何亡 但證
心源 不言浮用·」四 滅除心境·

四者滅病 若復有人 作如是言 我今永斷 一切煩惱 身心畢竟 空無
所有 何況根塵 虛妄境界 一切永寂 欲求圓覺 彼圓覺性 非寂相故
說名為病·

【解曰】與前異者 前則但息心念令寂 此則計於身心根塵 本來空寂·
又前不妨見有根塵 但不隨念愛染 故云:「止息·」此即觀破 至於空
無 故名:「除滅·」永斷煩惱等者—煩惱之本 即是身心 若執身心

煩惱何斷？故標斷煩惱。釋以身空。何況等者——既斷盡煩惱，空卻身心，身心尚空，根塵何有？一切永寂者——身等本空，故名永寂。諸相既泯，寂相現前，擬將此心求證圓覺。此從寂觀中來，彼諸輪中，皆云寂滅，及斷煩惱，迷彼文意，故成此病。

破中 夫覺體靈明，不唯寂滅，今滅惑住寂，豈得相應？況圓覺者，非動非靜，雙融動靜，恆沙妙用，無礙難思，住寂之心，何能契合？言即似近，理即全疏與體相違，故言為病。三 結明真偽。

離四病者 則知清淨 作是觀者 名為正觀 若他觀者 名為邪觀。

【解曰】然上四種行門，皆是諸經觀讚。況前三觀，具有斯文。今以此為病者，有其二意——一者四病文中，皆無觀慧；二者但以率心，偏住一行，不窮善友圓意，不究佛教圓文，纔悟一門之義，便不能久事明師，纔見一經妙文，便不能廣窮聖意。但貪單省，執一為圓，是以經文，總呵為病。若能四皆通達，不滯一門，即此四中，並皆入道。雖然作種種行，元來任運清閑，雖頓覺身心本空，習起還須息滅。又須常冥覺體，不得取四為心，則自然休時非休，作時非作。故淨名云：「但除其病，而不除法。」

文中 則知清淨者 將前四行 自驗其心 隨落一門 即知是病。故言：「離者則知清淨。」作是觀者 雖不取四病 而慧解昭然 不得懼落四中 即便因循而已。若他觀者—復有聞斯四過 離四又更生情 便信胸襟 別為見解。又作是觀者—離四也。他觀者—取四也。

【問】為說揀師之時 求於離病之者 為說學人自離四病 若說師病 何以問中別標其目？又結云作是觀者等 若說學人病者 云何標云彼善知識 所證妙法應離四病？

【答】二皆不異。既聞經識 病須求離病之師；既事此師 即修離病之行。然別釋之中 若師若徒 病無別相 雖含二意而無二途。解釋結文之中 即須料簡。若結行人 即依前釋 若結揀師 師無四病 即須歸依。若縱志別求 名為邪觀。故菩薩戒云：「其法師者 或小姓年少 卑門貧窮 而實有德 是故不得觀法師種姓。」意云：「但觀病中離與不離 莫觀種姓貴之與賤。」三 辨事師之心。

善男子 末世衆生欲修行者 應當盡命供養善友 事善知識彼善知識 欲來親近 應斷憍慢 若復遠離 應斷瞋恨 現逆順境 猶如虛空 了知身

心畢竟平等 與諸衆生同體無異 如是修行 方入圓覺。

【解曰】此當答第三行何等行之問 故標云欲修行者 結云如是修行。然且唯說事師 更無別行 故但辨此 以當修行。謂菩薩行門 本無定跡 隨當時事 隨差別機 但令善事明師 明師必自臨事指示。亦同善財於文殊處發菩提心已 問菩薩行。文殊亦不具說 但令親近善友。遂指德雲比丘 展轉令往矣！應當供事者——涅槃經說 是具足因緣故 故法句經以二十一喻 喻善知識 謂父母 眼目 腳足 梯た 飲食 寶衣 橋梁 財寶 日月 身命等。後結云 善知識者 有如是無量功德 是故教汝親近。大眾聞已 舉聲號哭 自念曠劫為善知識守護 今日值於如來 乃至未曾報恩 無心親近。

說是語已 重復舉聲號泣等。欲來親近者——夫善友度人 種種方便 師徒心契 法意方傳。所以俯就物機 相親相近。愚者無識 憍慢便生 慢既翳心 即不入道 故云：「應斷遠離者——或欲除慢 或遇異緣 相去相離 便生瞋恨。」云：疏我親彼 說愛說憎 既一念瞋 百萬障起 非論失道 亦墮三途 故此令斷。論語云：「唯女子與小人 為難養也。」

近之則不遜 遠之則怨·怨 則此瞋恨也·不遜 則此憍慢也·逆
順者—遠離名逆 親近名順·又違情曰逆 隨情曰順·故勝鬘云：「應攝
受者而攝受之 應折伏者而折伏之 則佛法久住·」如虛空者—心無改易
了知等者·結示同體悲智 所以然者 若不了善友及諸眾生·與己同體
者—雖知菩提可進 而不能屈節事師；雖知薩埵可悲 而不能忘軀弘道·
故此示也·如是下 結因成果·四明除病之行 此答第四除去何病之問·
然前文是離病 故亦不定局之·文二—初明所治·
善男子 末世眾生 不得成道 由有無始 自他憎愛 一切種子 故未解
脫·

【解曰】自他憎愛 前已頻明·今復說者 是種子故 是入道微細病故·
由此種子難契圓明故 隨所聞法門 即生心作意·捨此取彼 憎妄愛真
能所難忘 良由此矣！故後能治云 即除諸病 現行粗而易覺 種子細而
難明 故偏指也·後明能治文二—一 等心觀人·

若復有人 觀彼怨家 如己父母 心無有二 即除諸病·

【解曰】七品行慈之中 此當上怨同上親也·觀之既同 應與上樂 二

等心觀法。

於諸法中 自他憎愛 亦復如是。

【解曰】前既云怨家父母無二 例此觀法 應云涅槃生死不殊。不殊故則無自他憎愛。故知諸病 只由愛真憎妄 見自見他 故不肯久事師宗 但自生情起行。今既斷斯種子 即知諸病自除。所以觀人中云即除諸病 此云亦復如是。又此文於諸法中 明自他憎愛 尤顯異於前段。前段不言法故。五 顯發心深廣 正答第五云何發心之問。文三一 一總標發心 二 別明心相 三通結離邪。今初。

善男子 末世衆生 欲求圓覺 應當發心 作如是言。

【解曰】諸佛因地 皆發此心 依此願修 方成正覺。若無心願策引所修行亦不成 如車闕一輪 鳥唯一翼。二 別明心相 此同金剛經中 具四心也。四心者一彼經彌勒頌云：廣大（一） 第一（二） 常（三） 其心不顛倒（四）。今此文二一初廣大第一。

盡於處空 一切衆生 我皆令入究竟圓覺。

【解曰】即同彼經四生九類（廣大） 我皆令入無餘涅槃也（第一）。盡

虛空者——橫豎皆無分劑。一切——者不擇強^目慳^目怨親^註。故云廣大。皆令覺於本覺。入於始本不二究竟圓覺。故名第一。然虛空眾生無有邊際。菩薩悲願亦復如是。然由發此願。自熏成種。得成菩提。承此願力。任運而化。不要起心。三世諸佛。悉同於此。若不爾者。何異二乘？二。常不顛倒。

於圓覺中無取覺者。除彼我人。一切諸相。

【解曰】我入覺時。我即圓覺。眾生亦爾。何有取者？故天親云：「自身滅度。無異眾生。故名常心。若見眾生因我入覺。即非常也。」除彼等者——除我人及所度眾生等相。是不顛倒。故天親云：「遠離依止身。見眾生等相故。」無著亦云：「已斷我見。得自行平等相故。信解自他平等。」上來總是彼經。實無眾生得滅度者（常心）。若有我人等相。即非菩薩（不顛倒心）。三。通結離邪。（◎慳——弱也）如是發心。不墮邪見。

偈中文五 依次長行 但文略耳。一 示明師令事五句。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普覺汝當知 末世諸眾生 欲求善知識 應當求正見

心遠二乘法·

二 分別四病 令除二句·

法中除四病 謂作止任滅·

三 辨事師之心五句·

親近無憍慢

遠離無瞋恨 見種種境界 心當生希有 還如佛出世·

還如佛出世者 長行達已同凡·此乃敬師如佛·四 明除病之行二

句·

不犯非律儀 戒根永清淨·

但頌能治也·以所治憎愛 是犯律因·云未解脫 亦違戒德故此云不

犯及永淨也·五 顯發心深廣一偈半·

度一切衆生 究竟入圓覺

無彼我人相 常依止智慧 便得超邪見 正覺般涅槃·

初四句 如次頌四 心第五頌通結 第六潛具二果 長無此有 般涅

槃之義 留對下佛出現文以釋·

後一問答 道場加行·下根修證 得道之處 名曰道場·謂於此處誓志剋期 加功用行 以求證入 故名加行·下根修證者—謂雖信解前法而障重心浮 須入道場 自為制勒 緣強境勝 則功用有期·

【問】此入道場 但是修前三觀 何得別為大科？

【答】觀行法門雖同 修之方便有異 隨機施設故·故此文先結前云 若在伽藍^註安處徒眾 隨分思察 如我已說·結已 然後說道場儀式 故知別是一段矣！若約四分科經 此當其證 修三觀中有證相故·文四—初三今初·（◎伽藍—道場）

於是 圓覺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遶三匝 長跪叉手 而白佛言·

【解曰】菩薩名圓覺者 可引前文再示·正陳中二—一 慶前·

大悲世尊 為我等輩 廣說淨覺 種種方便 令末世眾生 有大增益·
解之可知·二 請後·

世尊 我等今者 已得開悟 若佛滅後 末世眾生 未得悟者 云何安居 修此圓覺 清淨境界 此圓覺中 三種淨觀 以何為首 唯願大悲 為

諸大眾 及末世眾生 施大饒益。

【解曰】此有四節——初躡慶前。二若佛下。明所為。三云何下。正請。於中二。初問道場。後此圓覺下。問加行。四唯願下。結請。後三。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 請終而復始。

二 讚許。

爾時 世尊告圓覺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問於如來 如是方便 以大饒益 施諸眾生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三 佇聽。

時 圓覺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眾 默然而聽。

四 正說長行中二——一答道場。二答加行。初中二——一結前。

善男子 一切眾生 若佛住世 若佛滅後 若法末時 有諸眾生 具大乘性 信佛祕密大圓覺心 欲修行者 若在伽藍 安處徒眾 有緣事故 隨分思察 如我已說。

【解曰】佛滅後者——正法 像法 法末。時者——即是末法。具大乘性者——

宿有聞熏之種 不同唯識永揀餘性。信佛等者——聞慧初開。欲修行者——菩提心發。若在等者——指前普眼門 及三觀諸輪所說。隨分思察者——謂圓機菩薩 不滯空閑 種種運為 作諸利益 廣度群品。備學法門 隨其閑暇分中 則便思察三觀 故言：「隨分非謂見解未圓 名為隨分」。二 正說文 三——道場期限 二限內修行 三誠取邪證。今初。

若復無有他事因緣 即建道場 當立期限 若立長期 百二十日 中期百
日 下期八十日 安置淨居。

【解曰】無他緣者——菩薩逢益即為 遇緣且赴。如法華中 官事當行之類。若無勝利 須建道場 剋志加功 以期聖果 即三期皆是自利 為揀利他故名無他事。亦可王賊命難 名為他事。定三期者——過則情生疲厭 少則功行未圓 故量剋三時 亦無別義。然約三根配之 有其二意：一約障盡難易配——長期下根 中期中根 下期上根。二約精進懈怠配者——即反於此 根有利鈍 期有遠近 對病設藥 斯之謂歟。後安置淨居者——欲使內外清淨 身心潔白 事理稱可。

【下卷之三 終】

【下卷之四】

二 限內修行文二——明道場行相 二明遇夏安居·初文二——明隨相用心·

若佛現在 當正思惟 若佛滅後 施設形像 心存目想 生正憶念 還同如來 常住之日 懸諸幡華 經三七日 稽首十方 諸佛名字 求哀懺悔 遇善境界 得心輕安·

【解曰】於中三節 初明佛在世行相·正思惟者——當知唯心 無外境界·次若佛下 明佛滅後 行相心存 目想等者——明設像之意 謂大師去世 不睹真儀 設像諦觀 引心入法相即無相 即見如來亦可想佛真身 常住不滅·懸幡華者——嚴飾壇場 經三七日者——去其久近 無別所表·稽首十方諸佛名字 求哀懺悔等者——准諸經論 開合不同·或二（善戒經 唯懺悔迴向） 三（智論云：晝夜三時 各行三事 謂懺悔 勸請 隨喜·功德無盡 轉得近佛） 五（十住婆沙 加禮拜迴向 即常所用晨朝之文 唯除發願·發願是闍王說矣·起信亦同文云：應當勇猛精勤 晝夜六時 禮佛 懺悔 勸請 隨喜 迴向 常不休息）·

其最備者——即離垢慧菩薩所問禮佛法經 總有八種（通說其益 則俱能遠離垢障 速證佛果·若別說者 各如注配也）——一供養（除慳貪障 感大財富） 二讚佛（除惡口障 得無礙辯） 三禮佛（除我慢障 得尊貴身） 四懺悔（除三四障 依正具足） 五勸請（除謗法障 多聞智慧） 六隨喜（除嫉妬障 得大眷屬） 七迴向（除狹劣障 成廣大善） 八發願（除退屈障 總持諸行）·（◎新華嚴——唐譯華嚴經）

供養者 文云：「嚴持香華·」等 然有三種 謂財 法 觀行· 財供——復有內外 事皆可知·其法供者——即十法行：謂於教法 書寫 供養 轉施 聽聞 披讀 受持 開示 諷誦 思惟 修習·又新華嚴云註

「諸供養中 法供養最·」（七行） 所謂如說修行 利益攝受眾生 乃至不離菩提心等·然稱法施 即法供養 如善德受教 喜見燒身·觀行供養者——華嚴緣起平等章云 菩薩凡所施說 乃至一香一華 一衣一蓋 一供養具 皆稱真理 等虛空界 即以全法之身 遊諸佛刹 稱真之物 供養於佛等·

彼經又云：「我以普賢行願力故 華香音樂衣服等 一一量如須彌

諸香油燈 燈炷一一如須彌山 燈油一一如大海水 即同願此香華雲 徧滿十方界·」等·讚佛者—情發於中 而形於言 言之不足 故歌咏之諸經讚詞甚多 不可繁列·

禮佛者—准魏朝勒那三藏 禮佛觀門 優劣有七·

一 我慢禮—身依次立 心無恭敬 高尊自得 恥於下問 如碓上下·

二 唱和禮—徒肅形儀心無淨想 高聲喧雜 詞句渾亂（上二非儀）·

三 恭敬禮—敬從心發 運於身口 五輪著地（斷道離蓋 住通具眼 右膝正覺 左膝不邪 右手動地 左手攝外 頂得頂相） 言發情懇 聞唱佛名 便念佛身 莊嚴晃曜 心想成就（云云 此通人天 二乘 及六度菩薩 宗教中禮也）·

四 無相禮—發智清淨 解佛境界 深入法性 離能所相 自淨身心 蕩蕩無礙（始教空宗也·空是大乘初門故）·

五 起用禮—觀自身心及一切佛 不離法界 如影在鏡 諸行位地

因緣果報 一一皆爾 故普運身心 徧禮一切（終教中 從禮起用也）。

六 內觀禮——但禮身內法身真佛 不緣他佛 若外有可觀 邪人行逕 若能返照 解脫有期（終教中 顯實宗也。不計空色 直見本覺真性 如論中 心體離念等。此意以背塵合覺 為歸依禮敬也）。

七 實相禮——若內若外 若凡若佛 同一實相 見佛可禮 亦是邪見 觀身實相 觀佛亦然 安心寂滅 名平等禮。（◎清涼大師——澄觀國師）

故文殊云：「不生不滅故 敬禮無所觀。」等（頓教禮也。即心見境界佛 即境見唯心佛 不取真棄假 泯絕無寄 但得如此 於法自然 常冥法界 常禮諸佛 亦可第四·空觀 禮真諦佛·五假觀 禮俗諦佛·六中觀 禮第一義諦佛·此門 則三觀一心 禮三諦一境佛） 廣如彼說 清涼大師^註又加八 大悲禮·九 總攝禮·十 帝網禮·以圓十數 順其宗矣（行願經云：一一佛所 現不可說 不可說 佛刹微塵數身 一一身 徧禮不可說 不可說佛刹微塵數佛 盡虛空界 無有窮盡 念念相續 三業無疲）。

今經既是隨相門 中且當第三 第五禮也·餘在下 離相攝念中·

懺悔者——具云懺摩 此云悔過。若別說者 懺名陳露先罪 悔名改往修來。滅除三障 四障^註成淨戒善。三障者——如佛名經說 罪雖無量 不出其三。一煩惱（怨斷慧命 賊劫善法 瀑河羈鎖）^註二業（巧作六道 令各不同 懺之有三——一伏 二轉 三滅。然小乘唯時定。報不定者方除。大乘一切皆滅。又善心懺罪 即上下品類敵對。若智斷煩惱 及防未起之罪 則上敵下 下敵上）。三果報（時至 非空非海 山石方 所脫之不受 唯懺乃滅）。此三能障聖道及以人天 故名為障。此三滅者 八萬塵勞 皆悉清淨（◎羈——羈）

四障者——華嚴隨好品中 加一見障（見及煩惱 利鈍分異 業報則因果分異故）。然欲懺者 先知展轉起由 由無始不覺 起貪瞋癡（煩惱也 是業之因也） 發身口意（能發是三業 故唯識說皆思為體。所發是造業具 故梵行品開之成六也） 造一切業（善惡不動 是所造業體也） 受諸苦惱（報障也 受有順現生後 故婆沙云：三三合九種 從三煩惱生）。（◎四障——闡提不信障、外道著我障、聲聞畏苦障、緣覺捨心障）

然懺有二意 若約責心 四障俱懺。若就所作 唯懺惡業。於中復有

二種——若犯遮罪^註先當依教作法悔之。二若犯性罪^註復須起行。起行復
二——事理 二順逆。初中事 如方等（嚴場香塗 圓壇高座 請二十四
尊 設饍 新衣 或洗 七齋 三浴 請一內外律者 受二十四戒 對師
說罪。要月八日 十五日 常以七日為期 此不可減也）佛名經等（歸
三寶 興七心——慚愧 二恐怖 三厭離 四發菩提心 五怨親平等 六
念佛報恩 七觀罪性空）通於萬行（方等唯事 佛名理事）理如淨名
觀罪性空 不在內外等。（◎性罪——自性罪過，犯之即有罪報）

【難^三曰】觀罪性空 罪即滅者 觀福性空 福亦應滅？

【答^三曰】不也。以罪違性 福順性故。真性望罪是能治 能治顯時 所治
之罪即滅。望福是能生 能生顯時 所生之福無盡。故金剛經云：「無住
相布施 福德如虛空。」等 普賢觀經及華嚴隨好品 具二種懺 觀經明
晝夜精勤禮佛 即是事懺。觀心無心 從顛倒起 若欲懺悔者 端坐念實
相 即是理懺。（◎遮罪——佛因時、地、情況所制之禁戒）

隨好品中 等眾生界 善身語意業 悔除諸障 即是事懺。觀諸業性
非十方來 止住於心 從顛倒生 無有住處等 即是理懺。事懺除末

理懺拔根·（◎闡提——不信因果者）

二 順逆者——准天台止觀 須達順逆十心 謂先識十種順生死心

以為所治：一妄計我人 起於身見·二內具煩惱 外遇惡緣 我心增盛·

三內外既具 滅善心事 不喜他善·四縱恣三業 無惡不為·五事雖不廣

惡心徧布·六惡心相續 晝夜不斷·七覆諱過失 不欲人知·八虜扈抵

突 不畏惡道·九無慚無愧 不懼凡聖·十撥無因果 作一闡提^註從無始

來 若自及他 無不皆爾·次起逆生死心 從後翻破 一明信因果 二慚

愧剋責（屏罪慚天 顯罪愧人） 三怖畏惡道（翻抵突也） 四不覆瑕疵

（翻覆） 五斷相續心（如再犯王法 及吐已還食） 六發菩提心（心等

虛空 翻前惡徧） 七修功補過（翻前縱惡） 八守護正法（翻前滅善）

九念十方佛（翻惡緣也） 十觀罪性空（見無我也）·

若具此者 無罪不滅·若不解者 設入道場 徒為勞苦·然上理事

逆順 若皆相應 則一念懺悔功德 與無始惑業齊等（義如行願經 婆沙

論）·

勸請者——凡小自度 但懺而已 菩薩愍眾 故須勸請·勸請有二——

一請轉法輪（偈云云） 謂知聲如響 了法真實 畢竟無生 知佛法輪所
出生 處即常請常說 未曾失時·二請佛住世（偈云云）准行願經 三乘
賢聖 諸善知識皆請住世·然其義意乃有二請：一隨相請—可知·二稱性
請—謂佛本常住 眾生心垢業惡 故不能見 但依智離識 常作佛觀
心清智明 即常見佛·此義如下 徧修三觀中釋 故行願經云：「虛空界
盡 乃至我此勸請 無有窮盡 念念無間 三業無厭。」（請說 請住皆
爾）·

隨喜者—隨所見他善事而生歡喜（又隨順歡喜也） 由昔不喜他善
故今發隨喜心而慶悅彼 以除之也·准行願經 於如來因果善根 及六趣
二乘一切菩薩所有功德 悉皆隨喜 佛為最勝 所以先明·法華則唯隨喜
如來權實功德·

迴（迴轉） 向（趣向） 者—迴己修善向於三處 謂實際 菩提
眾生（展局成廣 如聲入角） 所以要此三者 凡是菩薩 必大悲下化
大智上求 而離眾生及菩提相·又此三者其必相資 一即具三 方成其
一·

發願者——策勵運意為發 希求樂欲為願 即四弘誓 或五願也。彌綸諸行 直至菩提 菩提心戒 以之為體。

然上八重 生起有緒 謂發心香華供養 口讚 身禮 次洗滌法器 欣求法雨 攝他同己迴向三處 願皆成佛。然行願雖云十種 但於勸請迴向中 開別義耳。若不備斯理事 何成禮懺觀門 故為辯明 勿譏其廣。

末後兩句 道場獲益 或見佛像 或睹光明 不作聖心 即善境界。身心調暢 輕利安和 神氣精明 肢體柔潤。論中說禮懺等五事已 亦結云：「得免諸障 善根增長。」天台止觀第九門中 善根發相 有其真偽。偽者——隨因所修數息等禪（彼先說五停心觀發相 後始明此真偽故）所發之法 身手紛動 或重或輕 或寒或熱 或念散善 或起惡覺 乃至憂喜驚樂 此名邪定。若人念著 多好失心。或鬼神知之 則加勢力 令發諸定智辯神通 感動世人 謂得道果 乃至命終 墮鬼神道。若因此行惡 即墮地獄。若能知之 正心不著 即當謝滅。

真者——無有如上之法 一一禪發 即與信等相應 分明清淨 內心悅

樂 智鑒分明 身意柔軟 微妙虛寂 厭患世間 唯忻出離^註若見此善根
發時 應隨所宜 或止或觀 修令增長·今經云：「遇善境 即信等相應
·」次云 攝念等及下修三觀 即彼長養之意（隨相意）·二 明離相用
心·（◎忻—同「欣」字◎伽藍—道場）
過三七日 一向攝念·

【解曰】亦名會緣入實 謂初以塵心粗重 令託勝相為緣·相既皆虛誠宜
入實·攝念者—論云：若修止者 住於靜處 端坐正意 乃至心若馳散
即當攝來住於正念·正念者—當知唯心 無外境界—然論與經 皆先以禮
懺等 除惑業之濁；次以正念攝馳散之動 空而又寂 方能現佛境之像·
二明遇夏安居文三一— 標異聲聞·

若經夏首三月安居 當為清淨菩薩止住 心離聲聞 不假徒眾 至安居日
即於佛前 作如是言·

【解曰】然建道場 或在伽藍^註或於餘處 期限未滿 夏首已臨 入眾安
居 則乖誓約 自終期限·又犯毗尼^註道場中人 由此疑惑 如來遠念
故為辨明 為俗乖律即非 因大廢小無失 故決定毗尼經說·持聲聞戒

是破菩薩戒 持菩薩戒 是破聲聞戒·心離聲聞者 大小不同·次下即說
不假徒眾者 不必六和註作如是言 亦在下·二 正陳詞句·
我比丘 比丘尼 優婆塞 優婆夷某甲 踞菩薩乘 修寂滅行 同入清淨
實相住持 以大圓覺為我伽藍 身心安居平等性智 涅槃自性無繫屬故
今我敬請 不依聲聞 當與十方如來及大菩薩 三月安居 為修菩薩無上
妙覺大因緣故 不繫徒眾·

【解曰】比丘—梵語 此含三義 故存梵不譯·一怖魔 二乞士 三淨
戒·尼者—女也；謂女比丘·優婆塞夷者—此言近事男女；謂親近比丘
比丘尼而承事故·小乘局於二眾 大乘道俗俱霑·踞者—居也·菩薩乘
者—揀羊鹿車·寂滅行者—揀四諦行·藏海疏云：伽藍 此云眾園 園
是眾居處故·圓覺 則萬德所依 以八識海澄 流注寂滅 體徧法界 故
得名大·於四智中 則圓鏡也·（◎毘尼—戒律）

身心安居者—身者 五識身 依五色根故·心即第六意識 以五識取
塵 意識分別 熏動心海 波浪從生 故不名安·今意無分別 五不妄緣
識浪永寂 與體一如 故名安也·身安故即成所作智·心安故妙觀察智

· 平等性智者——比以四惑相應^註妄計賴耶為自內我 於平等理中 起不平等見 今既所緣性寂 能緣七識自如 如性皆同 故平等矣！

涅槃自性無繫屬者——為揀二乘計著方處 今順法性故無所屬· 大因緣故者——不拘小節之意也· 然小大安居 略有八異·

一所依異——別界圓覺· 二假實異——定實 示現· 三住持異——事相 實相· 四結安異——對手作法 獨自稱名· 五成安異——身不出界 心不起念· 六失安異——身出越界 念起背本· 七還界異——身不逾時及界 念不間斷而覺· 八所祈異——阿羅漢果 無上菩提·

【問】大小二藍 何寬何狹？

【答】若以成相 則大寬小狹 界內及圓覺故· 若以破相 即小寬大狹 身出界及當處念起故· 三 結示休期·

善男子 此名菩薩示現安居 過三期日 隨往無礙·

【解曰】道場三期已滿 小乘夏限未終 以本非小乘安居 故不妨隨往無礙· 三 誠取邪證· (●四惑——又稱四煩惱：我痴、我見、我慢、我愛)

善男子 若彼末世 修行衆生 求菩薩道入三期者 非彼所聞一切境界

終不可取。

【解曰】此文是總標 加行中所證之境 誠其邪謬·非彼所聞境界者——夫信解行證 雖階級不同 而所信乃至所證之法 始終不異 謂解則解其所信 修則修其所解 證則證其所修·今明證得境界 若非本所信等法 即不應取·二答加行文三——別修三觀 二徧修三觀 三互修三觀·初文二——別釋 二總結·初中三——靜觀 二幻觀 三寂觀·初中又三——修觀成。

善男子 若諸衆生 修奢摩他 先取至靜 不起思念 靜極便覺 如是初靜 從於一身 至一世界 覺亦如是。

【解曰】至靜等義 具在前明·覺亦如是者 例於靜也·應云：如是初覺 從於一身至一世界·靜即是體 是定·覺即是慧 是用·初觀成 不見自身之相 名一身靜·以我身靜時 當體是覺 名一身覺·世界亦然·二起功用。

善男子 若覺徧滿一世界者 一世界中 有一衆生起一念者 皆悉能知百千世界亦復如是。

【解曰】知眾生念者——世界既全成覺 眾生全在覺中 故所起念無不了達 如影入鏡 鏡照無遺·百千世界 類此可解·說則以一例多 覺發則同時已徧·三 誠邪證·

非彼所聞一切境界 終不可取·

義同上也二·幻觀文二——明正觀·

善男子 若諸眾生 修三摩鉢提 先當憶想十方如來 十方世界一切菩薩

依種種門 漸次修行勤苦三昧 廣發大願 自熏成種·

【解曰】憶想等者 前至靜觀 不假外緣·今起幻門中 須憑聖境·前威

德段中圓說 故約大悲化生·今道場之內 且自剋修 故約大智求佛

亦可諸佛菩薩 必以大悲為本·但依佛菩薩種種之門 自然具大悲也·道

場之內 且學悲心 限滿對緣 即將化用·漸次等者——前至靜歸體 功則

頓現·今隨差別之相 故應漸次·所以前有起於功用 今即無文 是斯意

也·又亦可以例合有功用 但是文略 或傳譯脫漏·願熏成種者——但能發

願 願不虛行 願廣心真 漸熏成種 即前文云：「願我今者 住佛圓覺

莫值外道二乘·」是也·二 誠邪證·（◎覺觀——尋伺）

非彼所聞一切境界 終不可取。

文義亦同 三寂觀文三一 一 修觀成。

善男子 若諸衆生修於禪那 先取數門 心中了知 生住滅念分齊頭數 如是周徧四威儀中 分別念數 無不了知。

【解曰】先取數門者—先用數息觀門 治諸覺觀註漸入妙境？然修息者有六妙門—謂一數反 二隨 三止 四觀 五還反 六淨。據天台說 或依次第 或隨便宜及對治 旋轉 觀心等。次第者—六各有二：一修 二證。數中修者—調和氣息 不澀不滑 安詳徐數 從一至十 想心在數 不令馳散。證者 覺心任運 住於息緣 即捨數修隨（下皆說捨前修後之意也）。

隨中修者—隨息出入 想心緣息 無分散意。證者 心既微細 覺息長短 徧身出入 心息任運 相依綿綿 若存若亡 恬然凝靜 即捨隨修止。

止中修者—不念前二 凝寂其心。證者 覺身心泯然 不見內外。觀中修者—定中觀於細微出入息 想身心不實 剎那不住 定何所依。證者

覺出入息 徧諸毛孔 心眼開明 徹見三十六物 得四念處^註破四顛倒

註

還中修者—反觀觀心 無所從生 何有觀境 境智雙亡 道源之要·

證者 心眼開發 不加功力 任運破析 返本還源·淨中修者—知五蘊空

故 不起妄想 心本淨故·證者 如是修時 豁然開發 三昧正受 心無

依倚 無漏慧發·(◎四顛倒—常顛倒、樂顛倒、我顛倒、淨顛倒)

隨便宜者 謂於六中 調試其心 各經數日 即知便宜 隨便而用

心若安隱 必有所證·證者 謂種種禪定·(◎阿那般那—數息)

對治者 攀緣諸境即數 乍昏乍散即隨·氣粗心動即止 貪瞋障起即

觀 癡邪障起即還 惡念惡境即淨·然上三門·有其通別 謂凡夫(求樂

)·外道(有見) 二乘(求涅槃也)·菩薩通修數息道 而宗趣不同

故所證亦別·今且唯明菩薩者 但為求無師自然智 如來知見 愍念眾生

故修息也·(◎四念處—觀身不淨、觀受是苦、觀心無常、觀法無我)

如經中說 阿那般那^註三世諸佛入道之初門 故新發心菩薩 欲求佛

道 應先調心數息·知息幻化 非生死涅槃 以平等大慧 無取捨心 入

於中道 名見佛性 得無生忍。今經所明 即是此意。此後二門 則一向別 唯一乘故。

旋轉者 如數息時 先發願度生嚴土 即當了所數之息即空 空即息 非真非假 非世出世 如夢幻等 無而分別 自念亦爾。不妨從一至十 了了分明 知此息相 成就世出世間一切諸法 一一通達 說不可盡。餘隨等五 一一如是。

觀心者 此為上根 不由次第 懸照法源。源者 心也。觀心無相 即了萬法。約心數法 心即數門。心數隨心 即是隨門。心寂即止。覺心 即觀。心無能所即還。惑不能染即淨。直觀心性 六門即具 不由次第。今此經者 用心在此第五。前云：以淨覺心故。此云 心中了知故。修在 初門。文云 先取數門及漸進故 或亦二三。唯云先取數者 舉一例於餘 故 成在第四。乃至得知百千世界故 或始終唯在第五。心即數門 不必 息故。

心中了知下三句者 由前心息相依 息調心淨 因息數而入心數 或不由息 但入心數 故了知心中生住異滅 粗細妄念 本末分劑 頭緒

數量 一一分明。謂生滅各 一住四異二。經無異字者或略之。且順三世 或傳寫脫漏。故論云：「得無念者 則知心相生住異滅 乃至同一覺故。」既云無念同於一覺 正當此門絕待中觀。

【問】文無無念之言 云何同此？

【答】三觀體用 文在前章。今此但明修之方便 彼有絕對待之念 又有寂滅之文 由是科云 靈心絕待 絕待無念 一覺靈心 豈非同耶？絕念之慧 方能了知生住滅念 故於此觀明之。然論約究竟極證 故說位滿方盡。今據觀門慧發 故許俱時了知。周徧四威儀等者——初則宴坐照見 後則行住皆知 知即無患 譬如妖魅 所欲著人 若知其名 自然消滅。二起功用。（◎滯一滴）

漸次增進 乃至得知 百千世界一滴之雨 猶如目睹 所受用物。

【解曰】淨心是圓覺體 世界本在其中 觀行成就 全合靈源 知雨滯固宜本分。非論雨滴 萬物皆然。舉一例諸 且標雨滴。故前釋云 旋轉諸法 一一通達 凡夫之類 迷此靈心 隨念所知 故無其用。三 誠取邪證。（◎薩婆若海——一切智海）

非彼所聞 一切境界 終不可取。

義准前也。然此三觀 雖各有證相 理實圓修 方證圓覺。如前文說
天台三止三觀證中（第十門也） 亦云具修方為究竟。謂了知諸法因緣虛
假 從假入空 次從空入假 因此入中 雙照二諦 心心寂滅 自然流入
薩婆若海^註於一念中 具一切佛法 了了見性 安住大乘 行步平正 其
疾如風 行如來行 入室 著衣 坐床 六根清淨 於一毛孔具含一切
乃至八相成道 即是初發心住菩薩。如華嚴 涅槃 小品 法華等說 後
心證果境界 則不可知 推教所明 不離止觀之果 如法華 涅槃所說。
今經證相 即初住也。又彼說六妙門證相云 證有二種：一者解證—
無礙巧慧 不由心念 自然圓識法界。二者會證—妙慧朗然開發 明照法
界 通達無礙。此復二種：一相似證—如法華六根清淨。二真實證—復有
三等：一初證即初發心住 以正慧開如來藏 顯真法身 亦名為體。二中
證 中間諸位。三後證 得一念相應慧 妙覺現前 窮照法界 功用普備
今經證相 即相似也 彼知三千界內 一切所有 此知百千世界心念雨
滴故 或即實證之初靜極覺徧故 所知世界越三千故。前云：心現十方佛

故·下云如來出現世故·圓頓教中 因果交徹 前後證相不局定故·三
總結·

是名三觀初首方便·

【解曰】前問云：三種淨觀 以何為首？故具答已·結云：是名等也 即
知前段·三觀諸輪 雖具釋相 趣入方便 是此所明·二 徧修三觀·
若諸衆生 徧修三種 勤行精進 即名如來 出現于世·

【解曰】如來本所示生 只緣勸物修習·今三觀既備 則萬行已圓 故就
此人已名佛出·又即此人本覺離念 名為佛出·然前離四病 云證覺般涅
槃·今修三觀 名如來出世·今以出世涅槃相對而釋 有其二門：一約實
義 二約對機·

實義有三——緣起即空之真諦 則非出非般 故大經云：「如來不出
世 亦無有涅槃·」二真如緣起之俗諦 則念念處處而出現 念念處處而
涅槃 大經又云：「菩薩應知自心 念念常有佛成正覺 如自心 一切眾
生心亦復如是·」（即念念也） 又云：「當知無有少許處空無佛身·」
（即處處也） 涅槃者 即如上徧一切處出現之佛身 既是緣起有為之相

念念即生即滅 四相同時；今以生生即滅 為念念處處而般涅槃。三約第一義諦 即常住世；常涅槃 謂寂而常照 故為住世；照而常寂 故為涅槃。

對機者——機緣感 則菩提樹下而出現；機緣盡 則雙林樹間而涅槃。故大經云：「佛子 諸佛如來為令眾生欣樂故 出現於世 欲令眾生戀慕故 示現涅槃 譬如日出 普照世間 淨水器中。」等 對今經意 配釋可知 三五修三觀·文三一 明修觀不成。

若後末世鈍根眾生 心欲求道 不得成就。

【解曰】下中之下 力不遂心·二 令懺除惑業。

由昔業障 當勤懺悔 常起希望 先斷憎愛 嫉妬諂曲 求勝上心。

【解曰】重發誓願 決心欲證 加功勵志 懺業斷惑·論中亦云：若人修行信心 以從先世罪業 眾多障礙 應當勇猛禮懺等·三 令隨便互修。

三種淨觀 隨學一事 此觀不得 復習彼觀 心不放捨 漸次求證。

【解曰】有人色想所礙 空靜之觀難成·先觀色幻 幻即全空 靜觀方成·復有執定實色 礙於心識 難觀假幻·先知其體本無 而不妨睹其假

相 方成幻觀·復有修中 難成絕待 先知假全空而無假 空全假而無空
空假俱無 絕於對待 方見寂滅·又有人直見心源 方知諸法 即性故
空；不壞相故假·或但從性現故假 無別所現故空·先後綺互 如諸輪說
偈讚中二—第一道場中三·初 一偈期限·

爾時 世尊欲重宣此義 而說偈言

圓覺汝當知 一切諸衆生 欲求無上道 先當結三期·

次三句行相·

懺悔無始業 經於三七日 然後正思惟·

正思惟者 攝念已後文也 後二句誠邪·

非彼所聞境

畢竟不可取·

長行總別相計四段 此則合為一處·第二加行中三—初一偈別修·

奢摩他至靜 三摩正憶持 禪那明數門

是名三淨觀·

次二句徧修·

若能勤修習 是名佛出世。

後五句 互修。

鈍根未成者

常當勤心懺 無始一切罪 諸障若消滅 佛境便現前。

結前及安居之法 長有偈無。佛境出現 長先偈後。餘但文略。

大文第三流通分 謂正宗之分 法義已周 欲使廣益他方 遠霑來世

流傳通泰 展轉無窮 故有此分。都無人傳是不流 流則不住不滯。傳

之遇其障難是不通 通則不壅不塞。文五一 慶聞深法 請問流通。二讚

許佇聽 交感流通。三依問宣說 內護流通。四稟命加衛 外護流通。五

時眾受持 總結流通。初文三段同上。今初。

於是 賢善首菩薩 在大眾中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長跪叉

手 而白佛言。

可知。二正陳中二——慶聞所詮。

大悲世尊 廣為我等 及末世眾生 開悟如是不思議事。

【解曰】近慶道場 遠該一部。二 請問能詮。

世尊 此大乘教 名字何等 云何奉持 衆生修習 得何功德 云何使我
護持經人 流布此教 至於何地·

【解曰】然正宗分中 但問所詮法義 法義雖已圓備 凡心難可任持 聞
時領會分明 過後恐還遺忘 事須持教 以教貫穿·文既不遺 隨文解義
依義起觀 方成真正修行 故此問經教也·名字者—解義先須識名 迷
名於義不了·奉持者—前雖已說持法 今問持教·功德者—依理修行證聖
已知功德無邊·受持名 教恐無利益 故問·護持者—如何擁護持經之
人·流布等者—總結十法行也·謂於此經 供養 寫 施 聽 受 讀
誦 說釋 思 修·如是分布流傳 展轉終歸何地·後 三展虔誠·
作是語已 五體投地 如是三請 終而復始·

二讚 許·

爾時 世尊告賢善首菩薩言 善哉善哉 善男子 汝等乃能為諸菩薩 及
末世衆生 問於如來 如是經教 功德名字 汝今諦聽 當為汝說·

三 佇聽·

時 賢善首菩薩 奉教歡喜 及諸大衆 默然而聽·

三 依問宣說·文二—初且標能說 能護之人·

善男子 是經百千萬億恆河沙諸佛所說 三世如來之所守護十方菩薩之所
歸依 十二部經清淨眼目·

【解曰】說此經佛 既是真身 真身無礙 塵沙同體 故一說即是多說·
華嚴云：「十方諸如來 同共一法身 一心一智慧 力無畏亦然·」又不
了義經 則隨方有說不說；了義之教 無佛不談·如華嚴云：「我不見有
佛國土 不說此經·」等·守護 亦如華嚴經云：「我等諸佛護持此法
今未來世一切菩薩 未曾聞者皆悉得聞·」歸依者—因行之中 無不從此
成佛·眼目者—良以推窮迷本 照徹覺源 是以理貫群經 義無不盡·於
此若解 則諸教煥然；若不了之 何知正道·故云：「眼目·」二正答所
說 所護之法 文五—一答名字 二答所至 三答奉持 四答功德 五答
護持·今初·（◎空如來藏—心性雖隨染淨之緣，但離性離相）
是經名大方廣圓覺陀羅尼 亦名修多羅了義 亦名祕密王三昧 亦名如來
決定境界 亦名如來藏自性差別 汝當奉持·
【解曰】經有五名 二名已釋·祕密王三昧者—非器不聞名祕；隨器異聞

名密·三昧之名其數無量 圓覺三昧是彼根源 故稱王也·如來決定境界者—極證之處·如來藏自性差別者—如來藏 即圓覺在纏之名；妄不能變 名為自性·隨緣起妄 名為差別·又空如來藏註不空如來藏註即是差別·汝當奉持者—敕令依此名義而持·然答奉持之問者 若以文顯 則不妨因說經名 承其文勢 便於此答·若以義求 則在後頓漸文中·二答所至·文二—一標行所依·

善男子 是經唯顯如來境界 唯佛如來能盡宣說·

【解曰】前云是諸眾生清淨覺地 又說無明貪愛四相四病·今云唯顯如來境界者—下句自釋 唯佛能說 故說無明等皆無所有 正是佛境·佛境若不顯現 眾生豈得皆空！生若不空 豈徹覺地！故華嚴信位 即佛境甚深·雖智與知殊 皆佛境界 是此意也·二 依修所至·

若諸菩薩及末世眾生 依此修行 漸次增進 至於佛地·

【解曰】依此修行者—含十法行 由經唯顯佛境 故修之必至佛地·三 答奉持 文二—一 法·（◎不空如來藏—此心具染淨諸法，無法不現）

善男子 是經名為頓教大乘 頓機眾生從此開悟 亦攝漸修一切群品·

【解曰】宗是頓教 事具漸門。既漸頓俱收 則遲速皆益。已悟者 文字性離而持法。未悟者無離文而持義 是奉持之相也。入與不入 總可留心。故正宗中分上中下。二喻。●蟲一「蛇」：蟲名。
譬如大海不讓小流 乃至蚊蟲及阿修羅飲其水者 皆得充滿。

【解曰】謂漸教則乖頓教 頓門必具漸門。蚊蟲飲海 喻二乘受持。修羅所飲 喻菩薩受持。大海有無量之水 飲之則量腹之多少；圓覺有無邊法門 受之則隨器漸頓。四答功德文三一 一以施寶校量 顯聞經勝意 明其福（以福校量）。二以度人校量 顯說經勝意 明其智（非智不能度人故 又聞者假令不解 亦生其福 說者必無不解 故唯智也）。三以宿因反驗 顯信經勝雙明福智。初中二——初舉劣。

善男子 假使有人純以七寶 積滿三千大千世界 以用布施。

【解曰】積福可知。二 顯勝。
不如有人 聞此經名 及一句義。

【解曰】如金剛經校量文例。懃云：「且世珍盈剎 能為漏果之資 妙法一言 必獲菩提之報。」二以度人校量者——謂前以劣福顯勝福 此以劣智

顯勝智·文二—初舉劣·

善男子 假使有人 教百恆河沙衆生 得阿羅漢果·

【解曰】積德可知·二 顯勝·

不如有人宣說此經 分別半偈·

【解曰】凡全偈者 所謂四句·句有二種—謂文句 義句·若約文句即兩句為半偈·若約義句 則說一切法本來空寂 是半偈也·顯空體不空 方為全偈·或無常真常為半及全·三 以宿因 顯信經勝（雙明福智者 經文自顯也）·文二—一明聞信

善男子 若復有人 聞此經名 信心不惑·

可知·二驗宿因文二—一 反顯·

當知是人 非於一佛二佛 種諸福慧·

可知·二 順明·

如是乃至盡恆河沙一切佛 所種諸善根 聞此經教·

【解曰】亦如金剛文勢·然此宗信者 必是即解之信 信該果海不是小緣 故驗宿因 亦非聊爾人耳·五 答護持·

汝善男子 當護末世是修行者 無令惡魔及諸外道 惱其身心令生退屈。

【解曰】前問云何護持；今答意云 但莫令惡魔外道惱身心者——即是護

持。然惱身心 俱通魔外；若以義配者 外道以邪智 惑人令疑 是惱心

也。魔以神力 令人種種不安 乃至病等 是惱身也。故經說眾魔者 樂

生死。外道者著諸見等（等取瓔珞是非勝負）。二事皆令初心行人退屈

實藉護持。四 稟命外護文三—— 力士眾。

爾時 會中有火首金剛 摧碎金剛 尼藍婆金剛等 八萬金剛 并其眷屬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而白佛言 世尊 若後末世一切眾生

有能持此決定大乘 我當守護 如護眼目 乃至道場所修行處 我等金剛

自領徒眾 晨夕守護 令不退轉 其家乃至永無災障 疫病銷滅 財寶

豐足 常不乏少。

【解曰】金剛者——執此杵故。若取名者 梵云諾健陀神。此云 露肩 露

肩神也。首——頭也。頭有火焰故。摧碎者——從用得名。尼藍婆者——未見翻

譯。此神等初發心時 常願為力士 護修行人。其家者——在家眾也。凡發

大心 皆有障難 障難多種 略舉災病。故云：「乃至。」財寶足者——備

道資緣 不必富奢 方名豐足。故次云：「常不乏少。」不乏故 即進趣妙門不退屈也。二 天王眾。

爾時 大梵王 二十八天王 并須彌山王 護國天王等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而白佛言 世尊 我亦守護是持經者 常令安隱 心不退轉。

【解曰】大梵者 別指初禪王娑婆世界主。二十八天者——總指三界。須彌山王 別明帝釋。護國者——別顯四王。別標三類者 以梵與釋 諸佛轉法輪時 皆為請主。護世持國 使災害不生 故於總列之外 而更別明。三 鬼王眾。

爾時 有大力鬼王 名吉槃荼 與十萬鬼王 即從座起 頂禮佛足 右繞三匝 而白佛言 世尊 我亦守護是持經人 朝夕侍衛 令不退屈 其人 所居 一由旬內 若有鬼神 侵其境界 我當使其 碎如微塵。

【解曰】吉槃荼者——亦名鳩槃荼；食人精血 其疾如風 變化稍多 住於林野管諸鬼眾 故號為王。來至道場而為上首 其數十萬 一一若斯 依附深山或居巖穴 其形可畏 通變極多 不屬人天 住居鬼趣。一由旬

者一則四十里（或十六里）·五 時眾受持·

佛說此經已 一切菩薩 天龍鬼神 八部眷屬 及諸天王 梵王等 一切
大眾 聞佛所說 皆大歡喜 信受奉行·

【解曰】文殊所問經說 有三種義 歡喜奉行——說者清淨 不為取著
名利所染故·二 所說清淨 以如實知法體故·三 得果清淨 即說益
也·

自唯無始迷心海 曠劫漂沉生死波 塵沙諸佛出人中 浮木盲龜難值遇·
何幸此身逢了教 千重疑滯類冰消 尋思累世積聞熏 慚愧多生善知識·
上士慈悲哀末世 始終次第為諮詢 能仁應感稱心源 本末無遮頓演說·
已採群詮扣真寂 隨應聖旨解斯文 普迴功德向眾生 同入神通大光藏·

【圓覺經大疏 終】（◎源錄——續藏第9冊第323~418頁）

奉為 明故禮部主事沈韞所琦懺業修福 眾等損貲刻此·

圓覺大疏全部 所願亡靈 乘此法力 早悟圓覺淨性 遠離生死 空
華見佛 證果登不退地者 除科文 外通計全疏一十二卷 計字一十三萬

一千六百五十 算該工銀六十八兩四錢六分 除收過尊長親朋暨兄弟姪子女妾及家人 助懺銀共四十五兩三錢五分 送刻場用外 尚少二十三兩乙錢一分 同胞弟玃珣補足刻成。

明 萬曆 丁未冬十月徑山寂照庵識

◎六和——身和同住、口和無諍、意和同事、戒和同修、見和同解、利和同均（第485頁）。

◎五停心——不淨觀、慈悲觀、數息觀、緣起觀、界分別觀（第398頁）。

◎伏忍——已制伏煩惱，然尚未斷滅。指地前三賢位：十住、十行、十回向

◎信忍——已得無漏信之初。三地菩薩◎順忍——順理而向無生果之四。六地菩薩◎無生忍——悟入諸法不生之理之七。九地◎寂滅忍——斷諸惑而寂靜安住之第十地。佛（第375頁）。

◎四禪八定——初禪、二禪、三禪、四禪、空無邊定、識無邊定、無所有處定、非想非非想定（第354頁）。

◎五邪命——詐現異相、自說功能、占相吉凶、高聲現威、說所得利以動人心（第296頁）。

【佛學名相暨辭彙】

- 二十五有——①四惡趣②人四洲③六欲天④四禪天⑤梵天⑥五那含天⑦無想天⑧四無色天（第39頁）。
- 十八不共法——身無失、口無失、念無失、無異想、無不定心、無不知己捨心、欲無減、精進無減、念無減、慧無減、解脫無減、解脫知見無減、一切身業隨智慧行、一切口業隨智慧行、一切意業隨智慧行、智慧智見過去世無礙無障、智慧知見未來世無礙無障、智慧知見現在世無礙無障（第39頁）。
- 六即——理即佛、名字即佛、觀行即佛、相似即佛、分證即佛、究竟即佛（第61頁）。
- 五住——見一處住地、欲愛住地、色愛住地、有愛住地、無明住地（第62頁）。
- 三無性——相無性、生無性、勝義無性●世界悉檀——隨順世間之法，而說因緣和合●各各為人悉檀——應眾生之根機與能力，說各種出世行法●對治悉檀——針對眾生貪瞋痴煩惱，應病而予法藥●第一義悉檀——直接以第

一義，詮示諸法實相之理（第143頁）。

●十身—佛之菩提身、願身、化身、住持身、相好莊嚴身、勢力身、如意身、福德身、智身、法身●十智—三世智、佛法智、法界無礙智、法界無邊智、充滿一切世界智、普照一切世間智、住持一切世界智、知一切法智、知一切眾生智、知無邊諸佛智（第152頁）。

●十玄門—同時具足相應門、廣狹自在無礙門、一多相容不同門、諸法相即自在門、隱密顯了俱成門、微細相容安立門、因陀羅網法身門、託事顯法生解門、十世隔法異成門、主伴圓明具德門（第175頁）。

●薄伽梵六義—自在、熾盛、端嚴、名稱、吉祥、尊貴（第184頁）。

●四土—常寂光淨土、實報莊嚴土、方便有餘土、凡聖同居土（第185頁）。

●六行—十信行、十住行、十行行、十回回行、十地行、等覺行●三賢—十住、十行、十回向●十聖—十地（第194頁）。

●四弘—眾生無邊誓願度、煩惱無盡誓願斷、法門無量誓願學、佛道無上誓願成（第204頁）。

- ◎十障——邪行障、異生性障、暗鈍障、微細煩惱現行障、於下乘般涅槃障、粗相現行障、細相現行障、無相中作加行障、利他中不欲行障、於諸法中未得自在障◎十真如——徧行真如、最勝真如、勝流真如、無攝受真如、類無別真如、無染淨真如、法無別真如、不增減真如、智自在所依真如、業自在等所依真如（第218頁）。
- ◎八倒——常顛倒、樂顛倒、我顛倒、淨顛倒、無常顛倒、無樂顛倒、無我顛倒、無淨顛倒（第293頁）。
- ◎三十四心——八忍、八智、九無礙、九解脫（第308頁）。
- ◎八相——降兜率、託胎、降生、出家、降魔、成道、說法、涅槃（第311頁）。
- ◎十六心——觀察思悟四諦十六行相後，進入見道，以無漏智現觀四諦所得之十六種智慧（第325頁）。
- ◎三細六粗——三細：無明業相、能見相、境界相。六粗：智相、相續相、執取相、計名字相、起業相、業繫苦相（第354頁）。
- ◎十信——信心、念心、精進心、定心、慧心、戒心、回向心、護法心、捨

心、願心◎十住——初發心住、治地住、修行住、生貴住、方便具足住、正心住、不退住、童真住、法王子住、灌頂住◎十回向——救諸眾生離眾生相回向、不壞回向、等一切諸佛回向、至一切處回地、無盡功德藏回向、入一切平等善根回向、等隨順一切眾生回向、真如相回向、無縛無著解脫回向、入法界無量回向◎十行——歡喜行、饒益行、無瞋恨行、無盡行、離痴亂行、善觀行、無著行、尊重行、善法行、真實行◎十地——歡喜地、離垢地、發光地、焰慧地、難勝地、現前地、遠行地、不動地、善慧地、法雲地（第373頁）。

參考書目

- ◎佛光大辭典·
- ◎康熙字典——啓業書局印行·
- ◎辭彙——文化圖書公司印行·
- ◎卍續藏——第9冊·

補闕真言

南無喝囉怛那 哆囉夜耶 佉囉佉囉 俱住俱住 摩囉摩囉 虎囉
吽 賀賀 蘇怛拏吽 潑抹拏 娑婆訶

懺悔偈 (罪從心起將心懺 心若滅時罪亦亡 心亡罪滅兩俱空 是則名為真懺悔)

我昔所造諸惡業 皆由無始貪瞋痴
從身語意之所生 一切我今皆懺悔

懺悔文 (●源錄——八十八佛洪名寶懺 大乘金剛般若寶懺)

弟子○○○○至心懺悔 自從無始至於今日 未識佛時 未聞法時 未遇僧時
不知善惡 不信因果·遇不善緣 近惡知識 動身口意 無惡不為·身業不善 行
殺 盜 淫·口業不善 妄言 綺語 惡口 兩舌·意業不善 起貪 嗔 癡·殺
父 殺母 殺阿羅漢 破和合僧 出佛身血 焚燒塔寺 誹謗大乘 侵損常住 汗
梵誣僧 犯諸禁戒 作不律儀 自作教他 見聞隨喜 如是等罪 無量無邊·今日
披陳 發露懺悔·惟願三寶 同賜哀憐 令我罪根 一念霜融 悉皆清淨·

三皈依

自皈依佛	當願眾生	體解大道	發無上心
自皈依法	當願眾生	深入經藏	智慧如海
自皈依僧	當願眾生	統理大眾	一切無礙
			和南聖眾

回向

（回向—須從自心發出真實成佛願、行，至誠懇切，普願一切眾生同生西方極樂世界，而我心無所執，如是清淨心，等如虛空，是名回向。）

諸佛正法賢聖僧
 善提道中我皈依
 以我所修諸福德
 為利眾生願成佛

回向（回向之意義—回小向大、回迷向悟、回事向理、回凡向聖）

願以此念經咒功德 恭請十方三世一切佛菩薩 三寶正法脈傳承祖師 龍天護法加持 正
 知 正信 具格 具德上師 佛法僧三寶恆住世 法輪常轉 有情無情 同圓種智·普為
 ○○○（所要迴向的一切對象）及其累世怨親債主 生生世世父母師長 歷代祖先 法界
 眾生皆能信受正法三寶 每個當下清淨佛心相續 往生西方淨土 得生善處·一切災障化
 為塵 一切火焰化紅蓮 一切怨結 邪氣 魔障 病障皆消除·我與法界眾生具足願行菩
 提心 並等証十方三世一切佛悲智願行力 一切皆清淨 眾生皆成佛· 南無阿彌陀佛！

慈雲懺主晨朝十念法

宋·遵式（慈雲懺主）法師

十念門者 每日清晨服飾已後 面西正立 合掌連聲 稱阿彌陀佛 盡一氣為一念 如是十氣 名為十念。但隨氣長短不限佛數 唯長唯久 氣急為度。其佛聲不高不低 不緩不急 調停得中。如此十氣連屬不斷 意在令心不散 專精為攻 故名此為十念者 顯是藉氣束心也。作此念已 發願回向云：

我弟子某甲（唸自己姓名） 一心皈命 極樂世界 阿彌陀佛。
願以淨光照我 慈誓攝我。我今正念 稱如來名 經十念頃 為菩提道
求生淨土。佛昔本誓 若有眾生 欲生我國 志心信樂 乃至十念 若不
生者 不取正覺。唯除五逆誹謗正法 我今自憶 此生已來不造逆罪 不
謗大乘 願此十念 得入如來大誓海中。承佛慈力 眾罪消滅 淨因增長
。若臨欲命終 自知時至。身不病苦 心無貪戀 心不散倒 如入禪定。
佛及聖眾 手執金臺 來迎接我 如一念頃 生極樂國。華開見佛 即聞
佛乘 頓開佛慧。廣度眾生 滿菩提願。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為十方三世一切佛、成佛之心要、字字真空妙心、達契實相）
，能除九界生死之苦，證佛果——每日早晚各21或108倍數

觀自在菩薩 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 照見五蘊皆空 度一切苦厄

舍利子 色不異空 空不異色 色即是空 空即是色 受想行識

亦復如是 舍利子 是諸法空相 不生不滅 不垢不淨 不增不減

是故空中無色 無受想行識 無眼耳鼻舌身意 無色聲香味觸法

無眼界 乃至無意識界 無無明 亦無無明盡 乃至無老死 亦

無老死盡 無苦集滅道 無智亦無得 以無所得故 菩提薩埵 依

般若波羅蜜多故 心無罣礙 無罣礙故 無有恐怖 遠離顛倒夢想

究竟涅槃 三世諸佛 依般若波羅蜜多故 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

提 故知般若波羅蜜多 是大神咒 是大明咒 是無上咒 是無等

等咒 能除一切苦 真實不虛 故說般若波羅蜜多咒 即說咒曰

揭諦揭諦 波羅揭諦 波羅僧揭諦 菩提娑婆訶

大悲咒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當生諸佛國、具足無量三昧辯才、善求皆滿願、治一切病)

娑囉	舍利	囉摩	罰闍耶帝	娑囉摩	喻阿婆盧醯	阿逝孕	馱婆	數怛那怛寫	菩提薩埵	南無	南無
悉唎悉唎	罰沙罰參	囉摩	罰闍耶帝	囉摩	盧迦帝	薩婆薩哆	南無那囉謹墀	南無那寫	摩訶薩埵	南無	南無
蘇嚧蘇嚧	佛囉舍耶	囉摩	罰闍耶帝	囉摩	迦羅帝	那摩婆薩多	嚧唎摩訶	南無悉吉栗埵	摩訶薩埵	南無	南無
菩提夜	呼盧呼盧摩囉	囉摩	罰闍耶帝	囉摩	夷醯唎	那摩婆伽	嚧唎摩訶	伊蒙阿唎耶	摩訶迦盧尼迦耶	南無	南無
菩提夜	呼盧呼盧摩囉	囉摩	罰闍耶帝	囉摩	俱盧俱盧	摩訶菩提薩埵	嚧唎摩訶	伊蒙阿唎耶	摩訶迦盧尼迦耶	南無	南無
菩提夜	呼盧呼盧摩囉	囉摩	罰闍耶帝	囉摩	羯蒙度盧度盧	摩訶菩提薩埵	嚧唎摩訶	伊蒙阿唎耶	摩訶迦盧尼迦耶	南無	南無
菩提夜	呼盧呼盧摩囉	囉摩	罰闍耶帝	囉摩	薩婆薩	摩訶菩提薩埵	嚧唎摩訶	伊蒙阿唎耶	摩訶迦盧尼迦耶	南無	南無
娑囉	佛囉舍耶	囉摩	罰闍耶帝	囉摩	薩婆薩	摩訶菩提薩埵	嚧唎摩訶	伊蒙阿唎耶	摩訶迦盧尼迦耶	南無	南無

彌帝唎夜 那囉謹墀 地唎瑟尼那 波夜摩那 娑婆訶 悉陀夜

娑婆訶 摩訶悉陀夜 娑婆訶 悉陀喻藝 室幡囉耶 娑婆訶 那

囉謹墀 娑婆訶 摩囉那囉 娑婆訶 悉囉僧 阿穆佉耶 娑婆訶

娑婆摩訶 阿悉陀夜 娑婆訶 者吉囉 阿悉陀夜 娑婆訶 波

陀摩羯 悉哆夜 娑婆訶 那囉謹墀 幡伽囉耶 娑婆訶 摩婆利

勝羯囉夜 娑婆訶 南無喝囉怛那 哆囉夜耶 南無阿唎耶 婆

羅吉帝 爍幡囉夜 娑婆訶 唵 悉殿都 漫哆囉 跋馱耶 娑婆訶

如意寶輪王陀羅尼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一具足佛智、轉煩惱)

南無佛陀耶 南無達摩耶 南無僧伽耶 南無觀自在菩薩摩訶薩

具大悲心者 怛姪他 唵 斫羯囉伐底 震多末尼 摩訶鉢蹬謎

嚕嚕嚕嚕 底瑟吒 嚕囉阿羯利 沙夜吽 發莎訶 唵 鉢蹋摩

震多末尼 嚕囉吽 唵 跋喇陀 鉢亶謎吽

消災吉祥神咒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消除災難而吉至）

曩謨三滿哆 母馱喃 阿鉢囉底 賀多舍娑曩喃 怛姪他 唵 呬
 法 呬 呬 呬 呬 呬 呬 入 囉 囉 鉢囉入 囉 囉 囉 囉 囉 囉 囉
 囉 底瑟姪 底瑟姪 瑟致哩 瑟致哩 娑發吒 娑發吒 扇底迦
 室哩曳 娑嚩訶
 （註：法法—文殊大士眷屬●法呬—普賢大士眷屬）

功德寶山神咒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如禮大佛，臨終至佛淨土）

南無佛陀耶 南無達摩耶 南無僧伽耶 唵 悉帝護嚕嚕 悉都嚕
 只利波吉利婆 悉達哩 布嚕哩 娑婆訶

準提神咒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可具足善財、健康、正當事業，滿一切善願）

稽首皈依蘇悉帝 頭面頂禮七俱胝 惟願慈悲垂加護
 我今稱讚大準提 南無颯哆喃 三藐三菩陀 俱胝喃 怛姪他 唵 折戾主戾 準提

娑婆訶

聖無量壽決定光明王陀羅尼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可消除短命夭折、增壽吉祥)

唵 捺摩巴葛瓦帝 阿巴囉密杳 阿優哩阿納 蘇必你 實執杳

牒左囉宰也 恒塔奇達也 阿囉訶帝 三藥三不達也 但你也塔

唵 薩哩巴 桑斯葛哩 叭哩述杳 達囉馬帝 奇奇捺 桑馬兀奇

帝 莎巴瓦 比述帝 馬喝捺也 叭哩瓦哩 娑訶

藥師灌頂真言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具足成辦藥師佛之悲願)

南無薄伽伐帝 鞞殺社 寶嚕薜瑠璃 鉢喇婆 喝囉闍也 怛他揭

多也 阿囉喝帝 三藐三勃陀耶 怛姪他 唵 鞞殺逝 鞞殺逝

鞞殺社 三沒揭帝 莎訶

觀音靈感真言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可如可契觀世音悲心)

唵 嘛呢叭彌吽 麻葛倪牙納 積都特巴達 積特此納 微達哩葛

薩而幹而塔 卜哩悉塔葛 納補囉納 納卜哩 丟忒班納 唵麻
 噓吉 說囉耶莎訶

七佛滅罪真言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可除四重五逆、過去重罪情冤、孽緣之業)

離婆離婆帝 求訶求訶帝 陀羅尼帝 尼訶囉帝 毘黎你帝 摩訶
 伽帝 真陵乾帝 莎婆訶

往生淨土神咒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可消災、滅罪、超度亡者至西方淨土)

南無阿彌多婆夜 哆他伽多夜 哆地夜他 阿彌利都 婆毗 阿彌
 利哆 悉耽婆毗 阿彌利哆 毗迦蘭諦 阿彌利哆 毗迦蘭多 伽
 彌膩 伽伽那 枳多迦利 娑婆訶

善女天咒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早日修成金光明三昧、轉三障速証菩提)

南無佛陀 南無達摩 南無僧伽 南無室利摩訶提鼻耶 怛你也他
 波利富樓那 遮利三曼陀 達舍尼 摩訶毗訶羅伽帝 三曼陀

毗尼伽帝 摩訶迦利野 波禰 波囉 波禰 薩利嚩栗他 三曼
 陀 修鉢黎帝 富隸那 阿利那 達摩帝 摩訶毗鼓畢帝 摩訶彌
 勒帝 婁簸僧祇帝 醯帝 徒僧祇 醯帝 三曼陀 阿他阿菟 陀羅
 尼 (●註：嚩—康熙字典，注音「ㄉ」，咒音「ㄨ」)

●解毒神咒 (釋迦佛應世初期，外道常在水與食物中下毒，佛即傳此咒。唸者，中毒即止。今時〈民國九十二年農曆四月十五日〉中台禪寺上惟下覺老和尚在法會中，因應SARS之緣，心誠每日早晚各108遍之倍數)

三鉢囉佉多

●飲水前與飲食前各唸3遍。

●迴向：願一切眾生皆免疫、免毒，皆成佛。

●解冤咒 (三寶僧眾道場，晚課中當日持念—凡緣遇他人對吾：毀謗、成見、誤解、不和、嫉妒、欺壓、孽緣等，皆可念此咒，心誠則契—每日早晚各108遍之倍數)

唵 オム 三陀囉 サンタラ 伽陀娑訶 カッタソカ

●迴向：弟子○○○願念此解冤咒，蒙十方三世一切佛菩薩加持，弟子○○○與○○○（所要迴向之一切對象）之過去、現在、未來惡因、惡緣皆消除，並轉化為善因、善果、善緣、佛緣，一切皆清淨，眾生皆成佛。

●虛空藏菩薩咒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具諸三昧、加強記憶力，懺罪滿善願）

阿禰 アミ 邏闍鞞鈴 ラカニョウ 浮娑闍鞞耶 フソカニョ 婆奈闍鞞 ハナニョ 博廁 ハクシ 娑迷 ソミ 波吒 ハツ 邏 ラ
闍鞞 カニョ 他奈婆邏鞞 タナハラニョ 薩多邏伽 サダラカ 邏泥 ラニ 休磨 シュマ 休磨 シュマ 摩訶伽樓尼迦 マカカランニカ
娑婆訶 ソハカ

●地藏菩薩滅定業真言

（心誠每日持21或108遍倍數之咒—拔三障苦，施三德樂，除罪具智証佛果）

唵 オム 鉢囉 ハツラ 末隣 マリン 陀寧 ダニョ 娑婆訶 ソハカ

●金剛心陀羅尼

唵 オム 烏倫尼 ウレンニ 娑訶 ソカ

天台智者大師觀心誦經法（緇門警訓 卷第八）

夫欲念經滅罪 第一先須盥漱整威儀 別座跏趺而坐。第二入觀所坐之座高廣嚴好。次觀座下皆有天龍八部四眾圍繞聽法。次須運心作觀。觀我能為法師傳佛正教。為四眾說想所出聲。非但此一席眾。乃至十方皆得聽受。名為假觀。

次觀能說之人所念之經。何者是經為經卷。是為紙墨。是為標軸。是誦者為當心念。是口念。是為齟齬和合而出。為有我身。為無我身。誰是念者。觀此四眾為是實有。為後想生。四眾非有。推尋畢竟無有我。能念者是名空觀。雖無所念之經。而有經卷紙墨文字。雖無能念之人。而有我身為四眾宣念。雖非內外不離內外。雖非經卷不離經卷。雖非心口不出心口。從始至終必無差謬。名不可思議。能作此解能作此觀。名為三觀。於一念得不前不後。三觀宛然。雖無施者而有法施。雖無受者四眾宛然。雖無法座登座宣說。非一二三而一二三。名為法施檀波羅蜜。專心執持無諸遮礙。名為持戒。忍耐惡覺。名聞財利皆不能惱。名之

為忍·一心不息 從始至終無有慚愧 名為精進·專今此經無有愛味 名之為禪
·分別無謬只·序 正 流通無不諦九了 字句分明 名為般若ウ·是名六波羅蜜具足
·自行此法名之為實 傳授外人名之為權 若從生至老一生已辦 以此成功德·
於無始心名為正因種子 若有心觀名為了因力 高座四眾說授因緣 名為緣因 三
因具足·若觀未明但是性德 研之不已觀心相應云 名托聖胎以胎業成就 名為修
德·中間四十二位亦名性修·至於極果名為種智·伊字三點不縱不橫 名大涅槃
名到彼岸 名第一義空平等大慧 是名念經正觀·三世諸佛無不從此而生 信
者可施 無問莫說·

第三流通者 若自調自度 不名為慈 見苦不救 不名為悲 既修正觀現前
復應莊嚴法界 所念經竟 出觀之後 以此道觀功德 已登正覺之者 願度眾
生入位之人 悉登上地·未入位者即運慈悲二法 願未來世成等正覺也·

印光大師開示

無論在家出家 必須上敬下和レ 忍人所不能忍 行人所不能
行 代人之勞 成人之美・靜坐常思己過 閒談不論人非 行住
坐臥 穿衣吃飯 從朝至暮 從暮至朝 一句佛號 不令間斷・
或小聲念 或默念 除念佛外 不起別念・若或妄念一起 當下
就要教它消滅 常生慚愧心及懺悔心・縱有修持 總覺我工夫很
淺 不自矜誇 只管自家 不管人家 只看好樣子 不看壞樣子
看一切人都是菩薩 唯我一人實是凡夫・果能依我所說修行
決定可生西方極樂世界・

南無阿彌陀佛

印光大師 十念記數法

當念佛時 從一句至十句 須念得分明 仍須記得分明。至十句已 又須從一句至十句念 不可二十三十 隨念隨記。不可掐珠 唯憑心記 若十句直記為難 或分為兩氣。則從一至五 從六至十。若又費力 當從一至三 從四至六 從七至十 作三氣念。念得清楚 記得清楚 聽得清楚 妄念無處著腳 一心不亂 久當自得耳。須知此之十念與晨朝十念 攝妄則同 用功大異。晨朝十念 僅一口氣為一念 不論佛數多少 此以一句佛為一念 彼唯晨朝十念則可。若二十三十 則傷氣成病。此則念一句佛 心知一句 念十句佛 心知十句。從一至十 從一至十 縱日念數萬 皆如是記 不但去妄 最能養神。隨快隨慢 了無滯礙 從朝至暮 無不相宜。

淨戒十益

《月燈三昧經·卷六》

一者滿足一切智·
二者如佛所學而學·




三者智者不毀·
四者不退誓願·

五者安住於行·
六者棄捨生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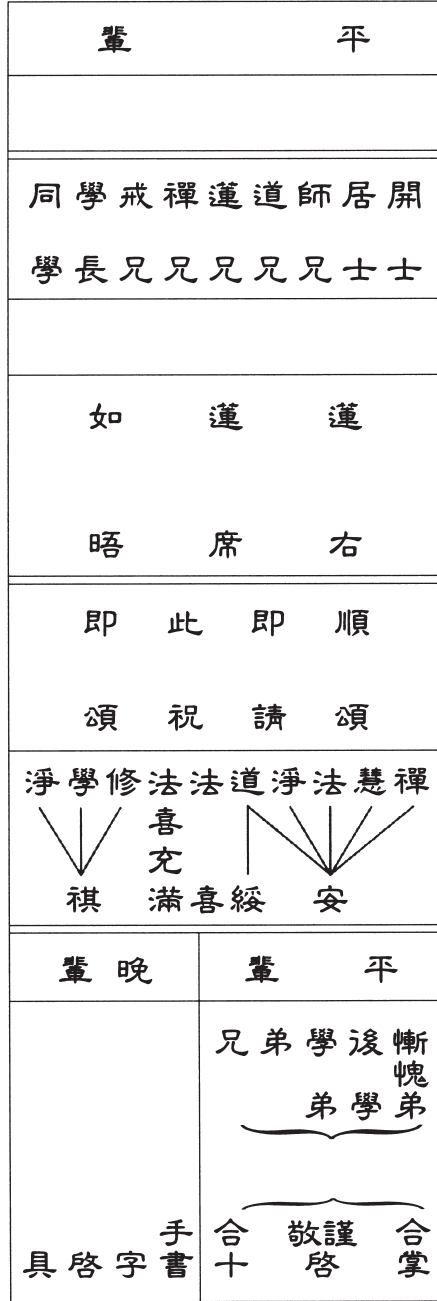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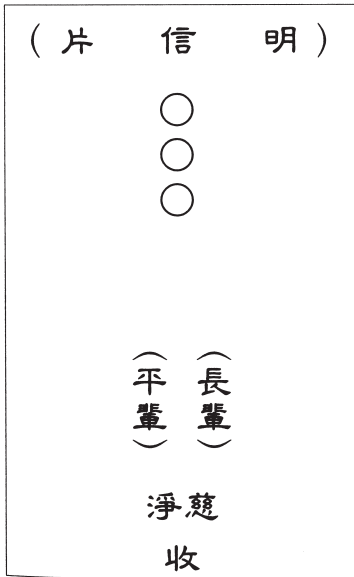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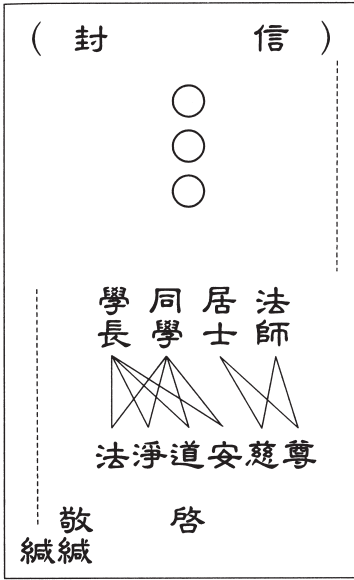
七者慕樂涅槃·
八者得無纏心·

九者得勝三昧·
十者不乏信財·

尺牘（信札）規範

輩		長							
俗	僧								
老大老長 居師士者	大吾師住法大老長和翁公恩師 德師尊持師師老尚人師父			稱呼	開				
用		通							
蓮澄清法淨慧  覽 鑒	講紺佛 席目眼	仁尊慈  座鑒		稱呼	首				
		跪 恭 祇 敬  頌 叩 頌 請		稱呼	結				
法喜無量	智慧圓滿	得大自在	慈航普渡	福慧無量	法化無疆	尊安	慈安	稱呼	尾
用		通		僧					
末學	晚學	侍學	弟子	徒					
敬上	敬稟	拜稽首	跪白	和南	頂禮				
					署				

尺牘（信札）規範



尺牘(信札)規範

妙音印經會

◎宗旨：承紹如來家業 毛端現寶王刹 塵轉無上法輪 共入毘盧性海。

◎方法：郵政劃撥帳號 19842911 戶名：劉明印（釋見海）

◎說明：①約每二個月（偶數月底） 募款助印及付梓經書（以大藏經為主）

②擬請經書者 可聯絡電話：〇九六三—〇五三〇七〇

③共發菩提心 同結無生緣—感緣隨喜 收到助印經費 俟經書出時

依「通信欄」註明本數及「功德芳名錄」亦郵寄。

④累積功德二資糧 普結衆生淨法緣—勸人一世以口 勸人百世以書。

◎預印經書：①六祖壇經解（25 K本） ②維摩詰經解（25 K本）

（一〇三·四月）

淨財入妙音 功德歸十方 解行具正見 衆生皆成佛



མི་གཉིས་ལུ་ཚུ་རྒྱལ་བ་འདི་དཔེ་ཚལ་མཉམ་ན་དཔེ་ཚུ་ཅི་ཡང་ར་
འགོ་མཉམ་ཀྱང་ཉེས་པ་མི་འབྱུང་བར་འཇམ་དཔལ་ཚུ་རྒྱུད་ལམ་གསུངས་སོ།།

書籍中設置此二十六梵字，任何逾越及失誤皆不生起
——《文殊根本續》所宣說

普為出資印贈及讀誦受持	展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增長諸福慧	所有刀兵劫	悉皆盡除滅	出資印贈者	現眷咸安樂	所求皆果遂	法界諸含識
		消除宿現業	圓成勝善根	疾疫饑饉等	國泰民康寧	誦持流通者	先亡獲超昇	隨願得往生	同證無上道

所印經書 若有錯缺 退承印處 功德無量

圓覺經大疏 圓覺經直解

◎敬印者：妙音印經會

承印者：耿欣印刷有限公司

住 址：新北市中和區立德街72巷30號3樓

電 話：(〇二) 二二二五—四〇〇五

傳 真：(〇二) 二二二五—四六二六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二月 敬印

版暫存耿欣·感緣弘化

結緣經書 請勿販售 隨喜助印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 發菩提心